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對本申請版本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申請版本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Orbbec Inc.

奧比中光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以不同投票權控股的股份有限公司)

的申請版本

警告

本申請版本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的要求而刊發，僅用作提供資料予香港公眾人士。

本申請版本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重大變動。閣下閱覽本文件，即代表閣下知悉、接納並向本公司、其聯席保薦人、整體協調人、顧問或包銷團成員表示同意：

- (a) 本文件僅為向香港公眾人士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概無任何其他目的。投資者不應根據本文件中的資料作出任何投資決定；
- (b) 在聯交所網站登載本文件或其補充、修訂或更換附頁，並不引起本公司、其聯席保薦人、整體協調人、顧問或包銷團成員在香港或任何其他司法權區進行發售的任何責任。本公司最終會否進行發售仍屬未知之數；
- (c) 本文件或其補充、修訂或更換附頁的內容可能會亦可能不會在實際最終的上市文件內全部或部分轉載；
- (d) 本申請版本並非最終的上市文件，本公司可能不時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作出更新或修訂；
- (e) 本文件並不構成向任何司法權區的公眾人士提呈出售任何證券的招股章程、發售通函、通知、通函、小冊子或廣告，亦非邀請公眾人士提出認購或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且不在於邀請公眾人士提出認購或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
- (f) 本文件不應被視為誘導認購或購買任何證券，且並無誘導意圖；
- (g) 本公司或其任何聯屬公司、顧問或包銷商概無於任何司法權區透過刊發本文件而發售任何證券或招攬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
- (h) 本文件所述的證券非供任何人士申請認購，即使提出申請亦不獲接納；
- (i) 本公司並無亦不會將本文件所指的證券按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或美國任何州立證券法律註冊；
- (j) 由於本文件的派發或本文件所載任何資料的發佈可能受到法律限制，閣下同意自行了解並遵守任何該等適用於閣下的限制；及
- (k) 本文件所涉及的上市申請並未獲批准，聯交所及證監會或會接納、發回或拒絕有關的公開發售及／或上市申請。

本公司招股章程根據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呈交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前，本公司不會向香港公眾人士提出要約或邀請。倘於適當時候向香港公眾人士提出要約或邀請，有意投資者務請僅依據經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本公司招股章程作出投資決定，招股章程的文本將於發售期內向公眾人士提供。

重要提示

重要提示：閣下如對本文件的任何內容有任何疑問，應諮詢獨立專業意見。



Orbbec Inc.

奧比中光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以不同投票權控股的股份有限公司)

[編纂]

[編纂]項下[編纂]數目：[編纂]股H股(視乎[編纂]行使與否而定)
[編纂]數目：[編纂]股H股(可予[編纂])
[編纂]數目：[編纂]股H股(可予[編纂]及視乎[編纂]行使與否而定)
[編纂]：每股H股[編纂]港元，另加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及0.00565%聯交所交易費(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多繳股款可予退還)
面值：每股H股人民幣1.00元
[編纂]：[編纂]

聯席保薦人、[編纂]

Goldman Sachs 高盛



國泰海通
GUOTAI HAITONG

海通國際
HAITONG

(按字母順序排序)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文件隨附本文件「附錄五—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展示文件」所列明的文件已根據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C條的規定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對本文件或上述任何其他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

預期[編纂]將由[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與我們於[編纂]以協議方式釐定。預期[編纂]將為[編纂]或之前，且無論如何不遲於[編纂]。[編纂]將不會高於每股[編纂][編纂]港元，且目前預期不會低於每股[編纂][編纂]港元。[編纂]的申請人可能須於申請時(視乎申請渠道而定)繳付最高[編纂]每股[編纂][編纂]港元，連同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及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多繳股款可予退還(倘最終釐定的[編纂]低於[編纂]港元)。倘[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與我們因任何理由而未能於[編纂]中午12時正前就[編纂]達成協議，則[編纂]將不會進行並將告失效。

[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在認為適當且經我們同意的情况下，可於遞交[編纂][編纂]截止日期上午或之前隨時調減[編纂]項下[編纂]的[編纂]數目及/或調低[編纂]範圍至低於本文件所述者。在此情況下，有關調減[編纂]數目及/或調低[編纂]範圍、取消[編纂]，以及按經修訂[編纂]數目及/或經修訂[編纂]範圍重新進行[編纂]的通告，將於作出有關調減的決定後在切實可行情況下儘快且無論如何不遲於遞交[編纂]申請截止日期上午，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我們的網站www.orbbec.com.cn刊登。本公司亦將發佈補充[編纂]或新[編纂]，給予[編纂]至少三個營業日的時間以考慮新資料。有關更多詳情，見本文件「[編纂]的架構」及「如何申請[編纂]」各節。

在作出[編纂]決定前，有意[編纂]應審慎考慮本文件所載的所有資料，包括但不限於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所載的風險因素。

倘於[編纂]上午8時正前發生若干理由，則[編纂]及[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可終止[編纂]於[編纂]項下[編纂]及促使[編纂][編纂][編纂]的責任。有關詳情，見「[編纂]—[編纂]安排及開支—[編纂]—終止理由」。

[編纂]並無亦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證券法登記，且不得在美國境內[編纂]、出售、質押或轉讓，惟有美國證券法及美國適用州證券法登記規定的豁免或於不受其規限的交易則作別論。[編纂](i)根據美國證券法第144A條或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的另一項可動用豁免在美國僅向合資格機構買家(定義見美國證券法第144A條)及(ii)根據美國證券法S規例在美國境外於離岸交易中[編纂]及出售。[編纂]不會在美國[編纂]。

本公司以不同投票權控制。有意[編纂]務請留意[編纂]不同投票權架構公司的潛在風險，特別是不同投票權受益人的利益未必總與股東整體利益一致，而不論其他股東如何投票，不同投票權受益人會對股東決議案的結果有重大影響。有關與不同投票權架構相關的風險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風險因素—與我們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有意[編纂]務請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方決定是否[編纂]本公司。

[編纂]

重 要 提 示

[編 纂]

重 要 提 示

[編 纂]

預 期 時 間 表 (1)

[編 纂]

預 期 時 間 表 ⁽¹⁾

[編 纂]

預 期 時 間 表 (1)

[編 纂]

目 錄

致[編纂]的重要通知

本文件為我們僅就[編纂]及[編纂]而刊發，並不構成出售本文件根據[編纂][編纂]的[編纂]以外任何證券的要約或要約購買任何證券的招攬。本文件不得用作亦不構成於任何其他司法權區或在任何其他情況下的要約或要約認購或購買任何證券的招攬。我們並無採取任何行動以獲准在香港以外任何司法權區[編纂][編纂]或派發本文件。於其他司法權區派發本文件以及[編纂]及出售[編纂]均受限制，除非已根據該等司法權區的適用證券法向相關證券監管機關登記或獲其授權或豁免，否則不得進行有關活動。

閣下應僅依據本文件所載資料作出[編纂]決定。[編纂]僅基於本文件所載資料及所作聲明進行。我們並無授權任何人士向閣下提供有別於本文件所載的資料。對於並非本文件所載或所作的任何資料或聲明，閣下不得視為已獲我們、聯席保薦人、[編纂]、[編纂]、[編纂]、[編纂]及[編纂]、任何[編纂]、我們或其各自的任何董事、高級職員、僱員、代理，或彼等任何代表或參與[編纂]的任何其他人士或各方授權而加以倚賴。

預期時間表	iii
目 錄	vi
概要	1
釋義	16
技術詞彙表	28
前瞻性陳述	33
風險因素	35
豁免及免除	56
有關本文件及[編纂]的資料	66
董事及參與[編纂]的各方	69
公司資料	72
行業概覽	74
監管概覽	88
歷史及公司架構	103
業務	110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150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161
主要股東	165
股本	167
財務資料	173

目 錄

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	210
[編纂].....	212
[編纂]的架構.....	223
如何申請[編纂]	230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I-1
附錄一A – [編纂].....	IA-1
附錄二 – 未經審計[編纂]財務資料	II-1
附錄三 – 公司章程概要.....	III-1
附錄四 – 法定及一般資料.....	IV-1
附錄五 – 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展示文件	V-1

概 要

本概要旨在向閣下概述本文件所載的資料。由於本概要僅屬概要，故並不包含可能對閣下而言屬重要的所有資料。閣下在決定投資[編纂]前，應細閱本文件全文。任何投資均涉及風險。投資[編纂]的部分特定風險載於「風險因素」。閣下在決定投資[編纂]前，應細閱該節。

概覽

我們的使命及願景

我們致力於成為全球領先的物理AI基礎設施平台，連接AI與物理世界。

全球3D視覺感知解決方案的領導者和先行者

我們是全球3D視覺感知解決方案的領導者和先行者。依託我們多年來自主積累的專利技術及深厚的行業經驗，我們正在構建面向物理AI及機器人智能時代的基礎感知入口、數據基座及交付平台。我們構建了集設計、研發與製造於一體的全棧產品矩陣，涵蓋3D視覺傳感器以及多元化的消費級與工業級應用終端，服務涵蓋機器人及其他人工智能物聯網（「AIoT」）⁽¹⁾領域的客戶。於2025年，按收入計，我們於全球機器人3D視覺感知市場排名第一，市場份額為29.0%。

全球機器人及人工智能行業正從數字世界延伸至物理世界。隨著人工智能加速從虛擬領域向物理世界的重大跨越，行業面臨全新範式的挑戰。物理AI的關鍵瓶頸已不再僅局限於算力、算法模型或仿真環境，更在於如何精準獲取覆蓋視覺、觸覺等的多模態真實世界數據—尤其是人與物理世界動態交互的數據、理解複雜三維空間中的動態物理交互規律，並將AI能力無縫部署於具身智能及其他實際應用場景中。

我們聚焦於物理AI進入真實世界所需的關鍵基礎設施能力，貫通空間智能、具身智能與物理智能，構建了連接真實物理世界、虛擬訓練環境與智能終端設備的核心能力體系：

- **物理感知：空間智能感知入口。**依託全系列自研3D傳感器及多模態感知解決方案，我們為機器人提供實時3D感知能力，從而為物理AI感知物理世界奠定空間智能基礎。我們的3D視覺傳感器作為機器人與智能終端獲取3D感知能力的主要接口，賦能機器人理解周圍環境的三維幾何結構、偵測障礙物、辨識物體，並在複雜環境中進行導航。
- **數據與世界模型：真實世界數據基座。**我們依託3D掃描、3D重建以及多模態數據採集硬件平台，應對物理AI模型訓練所需的高質量多模態3D及觸覺數據這一關鍵挑戰。我們的數據採集硬件平台由標準化無本體數據採集套件組成，該套件包含新推出的第一視角數據採集模

附註：

- (1) AIoT指人工智能與物聯網基礎設施的融合，形成可收集及分析數據、並在無需人為干預的情況下作出自主決策的互聯設備網絡。AIoT涵蓋消費及工業領域種類繁多的設備。

概 要

塊(「**EGO**」)、手持式數據採集模塊(「**UMI**」)及腕部近場交互採集模塊(「**WristCam**」)等模塊，並支持第三方傳感器接入。此外，我們提供3D建模、跨模態數據整合、標定對齊以及硬件級同步的全棧工具支持。

- **具身智能：工程交付能力。**我們依託一體化的產品設計、工程及量產能力，幫助客戶跨越從算法到硬件的鴻溝，驅動具身智能從數字模型走向真實場景。此能力使我們不僅能交付標準化感知模組，亦能為機器人及其他AIoT應用提供整機級整合方案，旨在便利客戶的集成流程並縮短其產品上市時間。

我們的目標不僅是提供物理AI感知真實世界的「眼睛」，更是構建能夠捕捉完整動態物理交互的多模態真實世界數據採集標準平台，打造涵蓋感知、數據採集及本體交互的端到端閉環系統。該基礎設施使我們能夠將技術快速部署及擴展至多元垂直領域。



我們的技術

物理AI的發展並非依賴單一硬件或算法的突破，而是建立在多學科交叉的底層技術協同發展之上。我們長期圍繞3D視覺感知及相關智能硬件技術進行投入，已形成覆蓋光學設計、芯片設計、算法開發、系統設計、軟件開發以及工程及量產技術的全棧技術平台。該等能力可針對不同產品及應用場景靈活組合，為我們持續開展技術開發、產品創新及規模化交付提供共性基礎。

依託長期積累的研發能力，我們已自主開發深度引擎芯片、專用感光芯片、深度計算算法及應用算法，並在各主要視覺感知技術路線上積累了相關技術能力。通過光學、芯片、算法、系統與軟件的協同設計，我們能根據不同應用需求，在感知精度、測量範圍、功耗、成本、產品尺寸及環境適應性等方面進行優化，為機器人、三維數字化、工業測量及其他智能終端提供適配的感知產品及解決方案。

概 要

在3D視覺感知能力的基礎上，我們已開發點雲處理、3D重建、3D建圖、高精度測量及多模態數據採集等相關技術，並持續推進單目及多目視覺、多傳感器融合、跨模態標定與硬件級時間同步、光形變感知、真實世界數據採集及3D打印等領域的研發。該等能力可用於提升複雜環境下的3D感知，並支持3D掃描、數字化製造、三維數字化及物理AI數據採集標準平台的持續開發。

圍繞機器人及物理AI應用，我們正在開發專有感知模型，並優化開源的視覺語言模型、視覺語言動作模型及機器人運動控制模型，以拓展機器人智能能力。我們將結合自身在3D及多模態感知、真實世界數據採集及智能硬件工程方面的既有優勢，重點提升該等模型在特定機器人本體、任務及真實場景中的優化、泛化、部署及應用能力。

除技術研發外，我們已建立完善的工程體系，涵蓋原型開發、工程驗證、新產品導入、工藝開發、自動標定與測試、柔性製造、質量管理、供應鏈管理及全球交付。該體系成功推動光學、芯片、算法及軟件創新轉化為可靠、可製造及可規模化交付的商業化產品，並支持我們同時開展標準化感知產品、三維數字化設備、數據採集硬件以及機器人及智能設備解決方案的開發與商業化。

我們的產品組合

我們依託全棧技術平台，提供涵蓋硬件、軟件及集成系統的全面3D視覺感知解決方案組合。我們已掌握所有主流3D感知技術路徑，使我們成為需要多傳感器融合的機器人廠商的「一站式」合作夥伴，並能提供整機級優化，讓多元下游應用實現卓越的性能表現。截至2026年6月30日，我們已服務全球超過7,000名客戶，包括超過1,000家機器人公司，並與全球領先的AI算力基礎設施提供商合作，以參與其AI生態系統。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按收入計，我們已在中國及全球多個先進技術領域確立了領先的行業地位，具體如下：

- 於2025年全球機器人3D視覺感知市場最大的傳感器提供商；
- 於2025年全球最大的專用消費級3D掃描儀解決方案製造商；
- 於2025年全球生物識別支付終端最大的傳感器提供商。

我們的解決方案組合可主要分為兩個分部。

- **傳感器產品。**傳感器產品是我們硬件產品組合的核心，包括全系列視覺傳感器，旨在作為物理AI應用的基礎「眼睛」。我們的旗艦產品線包括Gemini、Astra、Femto及Physis系列。該等產品採用我們專有的深度引擎芯片及全棧光學技術，可在不同運作環境下實現高精度視覺感知。
- **整機及方案。**整機及方案包括集成視覺傳感器與硬件、軟件算法及特定應用功能的完整即用產品。該等解決方案主要包括無本體數據採集套件、適用於3D打印的消費級及工業級3D掃描儀，以及生物識別支付終端。

概 要

先進視覺技術賦能多元應用場景



競爭優勢

我們認為，以下競爭優勢有助我們取得成功，並使我們從競爭對手中脫穎而出：(i)在全領域3D視覺感知平台方面擁有無可匹敵的全球市場領先地位；(ii)從芯片到算法的全棧自研技術體系；(iii)由真實世界反饋驅動的自我強化飛輪；(iv)一體化產業化及柔性生產能力；及(v)富有遠見卓識的創始人及卓越的全球頂尖研發團隊。有關詳情，見「業務－競爭優勢」。

業務戰略

我們擬採取以下策略：(i)強化全棧技術研發平台，驅動持續創新；(ii)拓展多層次產品矩陣，覆蓋物理AI的關鍵環節；(iii)深化全球商業佈局，提升產業影響力；(iv)升級柔性製造與全球供應鏈；及(v)開展戰略投資與產業合作。有關詳情，見「業務－業務戰略」。

概 要

我們的產品

依託我們的全棧技術平台，我們向具身機器人及其他AIoT領域的客戶提供全面的視覺感知產品組合。我們主要透過銷售傳感器以及整機及方案等產品產生收入。我們的產品包括標準化產品及定製化產品。我們定期推出標準化產品(主要為傳感器)，旨在滿足客戶群中的通用應用需求。該等產品乃根據我們對整體市場需求的評估而開發，並以可直接部署的形式提供予客戶。對於有特定需求的客戶，我們提供定製化產品。倘客戶所需的傳感器規格與我們的標準化產品不同，我們會與該客戶緊密合作，開發滿足其特定需求的定製化傳感器產品。對於需要獨立傳感器以外的整機及方案的客戶，我們開發集成產品，將我們的傳感器與其他軟硬件組件結合，以提供切合客戶使用場景的完整且可即時應用的系統。

傳 感 器

傳感器為能夠捕捉3D空間信息、深度數據及環境幾何特徵的精密測量設備，是我們的核心品類。下圖列示我們視覺傳感器產品的主要品類。



整 機 及 方 案

整機及方案包括完全裝配且可立即部署的設備，該等設備集成3D視覺傳感器與硬件、軟件算法及應用專用功能。該等產品將我們核心的3D視覺感知能力轉化為針對特定細分市場優化的交鑰匙解決方案。我們的整機級產品涵蓋三大類別：(i)消費級及工業級3D掃描儀，服務3D打印、逆向工程及數字內容創作市場；(ii)支付終端，集成結構光傳感器與生物識別算法或NFC模塊，可用於支付或驗證用途；及(iii)無本體數據採集硬件平台，包括有關模塊的標準化數據採集套件。該等整機級產品使我們能夠在3D視覺供應鏈中獲取更大價值，同時滿足下游客戶對軟硬件一體化解決方案的應用需求。下圖列示我們整機級產品的主要品類。

概要

我們的整機級產品組合



研發

研發是我們業務的根基，亦是我們預期未來增長及企業價值的關鍵推動力。作為立足物理AI基礎設施前沿的技術驅動型企業，我們的競爭地位、產品開發管線及長期增長前景，均高度依賴持續且龐大的研發投入。我們已建立覆蓋多個地點的綜合研發基礎設施，由規模龐大且資歷深厚的研發團隊提供支持。我們持續投入大量財務資源用於研發活動。於2023年、2024年、2025年以及截至2025年及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研發費用分別為人民幣300.8百萬元、人民幣204.3百萬元、人民幣202.5百萬元、人民幣91.2百萬元及人民幣111.4百萬元，分別佔同期經營開支總額的59.6%、52.9%、54.5%、53.1%及54.3%。我們的研發團隊由具備深厚行業專長及充滿熱忱的專業人士組成，專注產品的開發，助力我們維持技術能力及市場地位。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擁有509名研發人員，佔僱員總數約46.4%。有關詳情，見「業務－研發」。

生產

我們已建立自主製造能力，作為全棧技術策略不可或缺的一環，使我們得以控制決定產品性能及可靠性的核心工藝，並將我們自主研發的光學、算法及芯片技術轉化為穩定的大規模產出。我們於2020年8月在東莞生產基地啟動製造，並於2024年10月將生產營運搬遷至新順德生產基地，隨後終止東莞基地的生產。我們已積累大量自主工藝專有知識，模組至成品傳感器生產鏈的核心工藝設備均不依賴第三方。

概 要

銷售及營銷

我們已建立一個主要聚焦直銷的高效銷售網絡。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的銷售及營銷團隊有98名員工。我們的銷售及營銷團隊擁有深厚的行業知識及專業技能，並與客戶及內部營運團隊緊密合作以推廣產品。我們的銷售團隊按地區劃分，並於我們的主要市場按機器人及掃描等垂直行業進一步細分，且配備與銷售組織緊密合作的分級技術及現場應用工程支持團隊。

直銷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銷售主要透過直銷進行，且大部分收入來自國內。我們直接將產品售予多個行業的企業客戶，該等客戶通常將我們的產品整合至其自身的終端產品中。我們認為，直銷模式使我們能夠在從最初的技術評估、設計導入支援到量產的整個產品生命週期與客戶保持緊密互動，並能對客戶的反饋及不斷變化的技術要求迅速作出反應。這種緊密互動亦使我們能夠與客戶建立長期關係，而絕大部分主要客戶通過為期1至3年期的框架協議或長期合作安排獲得支援。

經銷

我們主要透過直銷銷售產品，僅有少部分透過區域經銷商進行經銷。我們認為，此經銷模式有助於提升市場滲透率並提高營運效率，尤其是在客戶需求多元化的海外市場。經銷商能提供當地市場知識、銷售網絡及客戶觸達能力，使我們能夠加速進入市場，同時降低成本。經銷商同時服務線上線下渠道。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於截至2023年、2024年、2025年12月31日及2026年6月30日分別有11名、20名、25名及25名經銷商。於2023年、2024年、2025年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來自經銷商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4.8百萬元、人民幣16.4百萬元、人民幣37.9百萬元及人民幣34.3百萬元，佔我們於相應期間總收入約1.3%、2.9%、4.0%及7.8%。

我們的客戶及供應商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主要客戶主要包括機器人、3D掃描及生物識別支付領域的企業客戶，其中包括其各自領域中的部分最大、最具知名度品牌客戶。於2023年、2024年、2025年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來自往績記錄期間各期間五大客戶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135.7百萬元、人民幣290.8百萬元、人民幣601.3百萬元及人民幣204.0百萬元，佔我們相應期間總收入的37.6%、51.5%、63.9%及46.6%。同期，我們來自往績記錄期間各期間最大客戶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62.4百萬元、人民幣159.7百萬元、人民幣282.0百萬元及人民幣119.6百萬元，佔我們相應期間總收入的17.3%、28.3%、30.0%及27.3%。有關更多詳情，見「業務－我們的客戶」。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供應商主要包括光學元件、電子元器件、結構組件及產品所用其他原材料及服務的供應商。於2023年、2024年、2025年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向往績記錄期間各期間五大供應商的採購額分別為人民幣43.2百萬元、人民幣74.7百萬元、人民幣99.8百萬元及人民幣65.6百萬元，佔我們相應期間總採購額的24.4%、18.9%、19.9%及22.4%。有關更多詳情，見「業務－我們的供應商」。

概 要

競爭

我們營運所在市場(包括機器人3D視覺感知、具身智能數據採集設備及專用3D應用設備)競爭激烈且瞬息萬變。我們的競爭對手包括全球及國內的3D視覺感知產品及解決方案提供商，其中包括具備多技術路線及規模化量產能力的綜合型供應商，以及聚焦特定技術或應用場景的專業化供應商。隨著具身智能機器人、商用服務機器人及工業機器人等應用持續擴展，競爭已超越單一傳感器性能，延伸至技術、產品組合、客戶覆蓋、規模化交付及生態兼容性等綜合能力。領先企業通常提供雙目視覺、結構光及ToF等多元化技術，並以在產品開發、規模化生產及場景適配方面積累的經驗為支撐，而專業化參與者則透過特定技術、產品形態或應用場景實現差異化。隨著機器人應用日益複雜及規模化部署增加，具備全棧能力、更廣泛產品組合及大規模交付經驗的企業預計將獲得更大的競爭優勢。有關我們行業競爭格局的詳情，請參閱「行業概覽」。

全球機器人3D視覺感知市場相對集中，領先企業佔據市場的顯著份額。有別於主要進行圖像採集及數據傳輸的普通攝像頭，機器人3D視覺通常具備深度感知及數據處理等能力，可對所採集的視覺數據進行實時處理及分析，並將該等數據轉化為可支持機器人進行環境理解、三維評估及任務決策的信息，從而執行更為複雜的機器人任務。領先企業憑藉長期在3D視覺感知技術、產品性能、規模化交付及客戶資源方面積累的能力，已取得顯著的市場份額。有關我們行業競爭相關風險的進一步詳情，見「風險因素—與我們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我們經營所在行業競爭激烈，並可能日趨激烈。倘我們未能有效競爭，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的業務及[編纂]涉及若干風險。我們面臨的部分主要風險包括(其中包括)：

- (i) 我們的過往業績及增長未必能反映未來表現，我們亦可能難以管理增長及擴展業務；
- (ii) 我們的市場及產品所依賴的技術正在迅速發展。未能跟上技術變革的步伐、緊貼行業標準及客戶偏好，或對該等發展作出誤判，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iii) 我們經營所在行業競爭激烈，並可能日趨激烈。倘我們未能有效競爭，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 (iv) 我們的重大研發投資可能會對我們的盈利能力及經營現金流量造成不利影響，未必能產生預期效益；
- (v) 倘我們未能以具成本效益的方式及時開發及推出符合客戶要求並獲得市場接納的新產品及解決方案，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 (vi) 我們過往錄得淨虧損，近期方實現淨盈利；
- (vii) 我們過往錄得經營現金流出淨額，日後如繼續錄得經營現金流出淨額，我們的流動資金、財務狀況及前景可能受到不利影響；及
- (viii) 全球或區域經濟、政治及社會狀況、政府政策、法律、法規及行業慣例若發生變動，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營運產生不利影響。

概 要

過往財務資料概要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期間的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計)			
收入	360,006	100.0	564,459	100.0	940,744	100.0	435,469	100.0	437,606	100.0
銷售成本	(214,132)	(59.5)	(344,751)	(61.1)	(547,537)	(58.2)	(260,079)	(59.7)	(234,844)	(53.7)
毛利	145,874	40.5	219,708	38.9	393,207	41.8	175,390	40.3	202,762	46.3
其他收入及收益	99,131	27.5	115,630	20.5	105,126	11.2	49,124	11.3	45,885	10.5
銷售及營銷費用	(68,803)	(19.1)	(73,440)	(13.0)	(69,112)	(7.3)	(32,935)	(7.6)	(37,099)	(8.5)
行政費用	(134,833)	(37.5)	(108,854)	(19.3)	(100,247)	(10.7)	(47,619)	(10.9)	(56,785)	(13.0)
研發費用	(300,810)	(83.6)	(204,335)	(36.2)	(202,534)	(21.5)	(91,181)	(20.9)	(111,393)	(25.5)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撥回/(減值虧損)淨額	2,231	0.6	(1,265)	(0.2)	(1,276)	(0.1)	618	0.1	(470)	(0.1)
其他費用	(7,527)	(2.1)	(10,128)	(1.8)	(4,629)	(0.5)	(603)	(0.1)	(2,921)	(0.7)
財務費用	(4,391)	(1.2)	(3,707)	(0.7)	(2,551)	(0.3)	(1,578)	(0.4)	(708)	(0.2)
分佔聯營公司利潤及虧損	261	0.1	971	0.2	843	0.1	641	0.1	28	0.0
除稅前利潤/(虧損)	(268,867)	(74.7)	(65,420)	(11.6)	118,827	12.6	51,857	11.9	39,299	9.0
所得稅(開支)/抵免	(6,677)	(1.9)	2,521	0.4	8,794	0.9	7,816	1.8	1,487	0.3
年/期內利潤/(虧損)	<u>(275,544)</u>	<u>(76.5)</u>	<u>(62,899)</u>	<u>(11.1)</u>	<u>127,621</u>	<u>13.6</u>	<u>59,673</u>	<u>13.7</u>	<u>40,786</u>	<u>9.3</u>

收入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收入主要來自(i)傳感器，其主要為能夠捕捉空間信息、深度數據及環境幾何特徵並安裝於客戶設備中的精密硬件設備；(ii)整機及方案，其為完整、可直接部署的產品，主要包括支付終端、消費級及工業級3D掃描儀以及其他集成設備；及(iii)服務及其他，其主要由機器人OEM服務及與3D視覺感知技術有關的研發服務組成。我們於貨物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按預期收取的交換金額確認收入。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期間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收入明細(以絕對金額及佔總收入百分比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計)			
傳感器	229,867	63.9	215,170	38.1	303,889	32.3	138,004	31.7	206,946	47.3
整機及方案	118,513	32.9	339,037	60.1	616,897	65.6	289,664	66.5	202,547	46.3
服務及其他	11,626	3.2	10,252	1.8	19,958	2.1	7,801	1.8	28,113	6.4
總計	<u>360,006</u>	<u>100.0</u>	<u>564,459</u>	<u>100.0</u>	<u>940,744</u>	<u>100.0</u>	<u>435,469</u>	<u>100.0</u>	<u>437,606</u>	<u>100.0</u>

概 要

收入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35.5百萬元輕微增加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37.6百萬元，主要原因為傳感器以及服務及其他的收入增加抵銷整機及方案的收入減少後仍有結餘。收入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64.5百萬元增加66.7%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40.7百萬元，主要得益於整機及方案的增長。收入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60.0百萬元上升56.8%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64.5百萬元，主要反映整機及方案的增長。有關詳情，見「財務資料—各期間經營業績比較」。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主要產品類別的銷量及平均售價。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平均售價		平均售價		平均售價		平均售價		平均售價	
	銷量 (千件)	(每件 人民幣元)	銷量 (千件)	(每件 人民幣元)	銷量 (千件)	(每件 人民幣元)	銷量 (千件)	(每件 人民幣元)	銷量 (千件)	(每件 人民幣元)
傳感器	846	272	838	257	945	322	348	397	545	380
整機及方案	70	1,702	303	1,120	1,290	478	540	537	213	950

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率指毛利佔收入的百分比。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期間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計)			
傳感器	89,030	38.7	89,146	41.4	157,559	51.8	72,700	52.7	114,887	55.5
整機及方案	55,443	46.8	125,771	37.1	224,680	36.4	98,959	34.2	83,572	41.3
服務及其他	1,401	12.1	4,791	46.7	10,968	55.0	3,731	47.8	4,303	15.3
總計	<u>145,874</u>	<u>40.5</u>	<u>219,708</u>	<u>38.9</u>	<u>393,207</u>	<u>41.8</u>	<u>175,390</u>	<u>40.3</u>	<u>202,762</u>	<u>46.3</u>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毛利持續增長，主要與收入增長及業務擴張相符。我們的毛利率輕微波動，由2023年的40.5%下降至2024年的38.9%，主要由於低利潤率支付終端的銷售增加，其後於2025年上升至41.8%，主要由於新推出的高端傳感器產品等高利潤率傳感器的銷售增加。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毛利率進一步上升至46.3%，主要由於高利潤率傳感器的收入貢獻增加令銷售結構轉變。有關詳情，見「財務資料—各期間經營業績比較」。

概 要

合併財務狀況表概要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的合併財務狀況表明細。

	截至12月31日			截至 6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非流動資產總值.....	1,462,017	1,899,531	1,953,637	1,803,023
流動資產總值.....	1,922,201	1,429,460	1,459,185	2,628,058
流動負債總額.....	339,452	403,233	376,890	379,588
流動資產淨值.....	1,582,749	1,026,227	1,082,295	2,248,470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3,044,766	2,925,758	3,035,932	4,051,493
非流動負債總額.....	34,240	51,478	41,764	41,309
資產淨值.....	3,010,526	2,874,280	2,994,168	4,010,184

流動資產淨值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582.7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26.2百萬元，主要由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人民幣640.3百萬元，部分被(i)存貨增加人民幣60.9百萬元及(ii)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人民幣71.1百萬元所抵銷。

流動資產淨值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26.2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82.3百萬元，主要由於(i)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投資增加人民幣84.1百萬元；及(ii)計息銀行借款減少人民幣40.7百萬元。

流動資產淨值由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82.3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的人民幣2,248.5百萬元，主要由於(i)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人民幣953.8百萬元；及(ii)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增加人民幣394.6百萬元。

有關詳情，見「財務資料—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流動資產淨值」。

合併現金流量表概要

下表載列所示年度／期間的合併現金流量表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 流量淨額.....	(159,761)	(86,341)	82,725	84,362	13,912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 流量淨額.....	(94,597)	(593,620)	14,905	(29,366)	2,905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 流量淨額.....	137,292	39,456	(78,096)	(44,913)	939,81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 增加淨額.....	(117,066)	(640,505)	19,534	10,083	956,632
年／期初現金及現金 等價物.....	1,005,862	889,809	249,525	249,525	267,171
年／期末現金及現金 等價物.....	889,809	249,525	267,171	259,412	1,220,986

概 要

於2023年及2024年，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分別為人民幣159.8百萬元及人民幣86.3百萬元，主要由於除稅前虧損，並經利息收入、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費用、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以及存貨增加調整。於2025年以及截至2025年及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分別為人民幣82.7百萬元、人民幣84.4百萬元及人民幣13.9百萬元，主要由於除稅前利潤，並經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存單投資收入、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以及存貨增加調整。有關詳情，見「財務資料—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合併現金流量表—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主要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或於所示年度／期間的主要財務比率。

	截至12月31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 6月30日／ 截至 6月30日 止六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毛利率 ⁽¹⁾ (%)	40.5	38.9	41.8	46.3
流動比率 ⁽²⁾	5.66	3.54	3.87	6.92
經調整淨利潤／(虧損)率 (非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計量) ⁽³⁾ (%)	(57.8)	(5.1)	15.2	11.2

附註：

- (1) 毛利率等於年／期內毛利除以收入。
- (2) 流動比率等於截至年度／期間末的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
- (3) 經調整淨利潤／(虧損)率(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年／期內經調整淨利潤／(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除以同年／期收入再乘以100%。

股息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宣派或派付任何股息。未來任何股息的宣派及派付將由董事會釐定及須遵守《公司章程》及中國《公司法》，並取決於多項因素，包括我們的盈利、資金需求、整體財務狀況及合同限制。目前，我們並無股息政策或預設派息率。經中國法律顧問確認，根據中國法律，我們產生的任何未來淨利潤須用於彌補我們的歷史累計虧損，之後我們須將利潤的10%分配至法定公積金，直至該基金達到我們註冊資本的50%以上。此外，股東可透過決議案選擇將部分稅後利潤分配至任意普通公積金。因此，我們僅於(i)所有歷史累計虧損已獲彌補；(ii)我們已如上所述向法定公積金分配足夠利潤；及(iii)根據股東議決作出任何任意分配後，方可宣派股息。

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

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及基於[編纂]為每股[編纂]港元(即本文件所載指示性[編纂]範圍的中位數)，經扣除我們就[編纂]應付的[編纂]、費用及估計開支後，我們估計將從[編纂]中收取[編纂]約[編纂]港元。

概 要

我們擬將[編纂][編纂]用於以下用途：(i)[編纂]約[編纂]%或約[編纂]港元預期將分配用於加強研發及產品創新實力，以持續強化我們的全棧技術研發平台及物理AI核心技術體系，並推動產品及解決方案的持續研發、迭代、工程設計及商業化；(ii)[編纂]約[編纂]%或約[編纂]港元預期將分配用於現有生產設施的建設、升級及擴展，以持續加強我們的生產效率、產能、柔性製造能力、產品質量及規模化交付能力；(iii)[編纂]約[編纂]%或約[編纂]港元預期將分配用於擴大全球市場覆蓋、提升客戶服務實力及深化物理AI行業生態協同；(iv)[編纂]約[編纂]%或約[編纂]港元預期將分配用於圍繞我們的核心技術，在物理AI價值鏈上進行戰略投資及／或收購；及(v)[編纂]約[編纂]%或約[編纂]港元將用作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A股不同投票權架構

本公司設有A股不同投票權架構。根據不同投票權架構，本公司股本包括A類普通股及B類普通股。就須於股東會投票表決的任何事項(將按「一股一票」基準投票的事項除外)而言，每股A類普通股賦予持有人行使5票投票權，每股B類普通股賦予持有人行使1票投票權。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的不同投票權受益人黃博士有權就須於股東會上投票表決的任何事項(須按「一股一票」基準投票的特別事項除外)(i)透過其直接持有的A股(A類普通股)行使或控制行使55.68%的投票權；及(ii)透過其直接持有或以其作為相關持股平台普通合夥人身份控制的A股(B類普通股)行使或控制行使7.47%的投票權。於[編纂]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於最後可行日期至[編纂]期間概無其他變動)，黃博士將有權就須於股東會上投票表決的任何事項(須按「一股一票」基準投票的特別事項及保留事項除外)(i)透過A股(A類普通股)行使或控制行使[編纂]%的投票權，及(ii)透過A股(B類普通股)行使或控制行使[編纂]%的投票權。有關我們不同投票權架構的詳情，見「股本—A股不同投票權架構」。

我們的控股股東集團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黃博士直接及間接透過奧比中芯、奧比中瑞、奧比中鑫、奧比中欣、奧比中誠及奧比中泰，可於股東會上就有關特別事項的決議案以外的決議案行使或控制行使63.14%的投票權。奧比旭光、奧比熙光、奧比追光、奧比逐光及奧比曦光(各為奧比中芯的有限合夥人)以及奧比禾光、奧比辰光、奧比耀光及奧比星光(各為奧比曦光(奧比中芯的有限合夥人)的有限合夥人)為本公司的間接持股平台，由黃博士作為其各自的普通合夥人控制。因此，黃博士及上述直接及間接持股平台被視為控股股東集團。於[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控股股東集團將有權於股東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有關保留事項及特別事項的決議案除外)[編纂]%的投票權，因此於[編纂]後將繼續為控股股東集團。有關詳情，見「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概 要

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於2022年7月7日，本公司完成A股上市，A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開始買賣（證券代碼：688322）。董事確認，自我們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以來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在任何重大方面並無嚴重違反上海證券交易所規則及中國其他適用證券法律及法規的情況，且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概無有關我們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的合規記錄而應提請[編纂]垂注的重大事宜。有關詳情，見「歷史及公司架構—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及於聯交所[編纂]的理由」。

申請於聯交所[編纂]

我們已向聯交所[編纂]批准根據[編纂]將予發行的H股（包括因[編纂]獲行使而可能[編纂]的任何H股）[編纂]及[編纂]。參考(i)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約為人民幣940.7百萬元，超過上市規則第8.05(3)條規定的500百萬港元；及(ii)假設[編纂]定為指示性[編纂]範圍的下限，我們於[編纂]時的預期[編纂][編纂](i)上市規則第8.05(3)條規定的40億港元及(ii)上市規則第8A.06條規定的200億港元，我們符合上市規則第8.05(3)及8A.06(1)條的規定。

[編纂]開支

我們將予承擔的[編纂]開支估計約為[編纂]港元（假設[編纂]為每股股份[編纂]港元，即指示性[編纂]範圍每股股份[編纂]港元至[編纂]港元的中位數），佔[編纂][編纂]約[編纂]%，當中假設並無因[編纂]而發行任何股份。[編纂]開支包括(i)[編纂]開支（包括[編纂]）約[編纂]港元；及(ii)[編纂]開支約[編纂]港元，包括(a)法律顧問及申報會計師的費用及開支約[編纂]港元；及(b)其他費用及開支約[編纂]港元。於往績記錄期間，計入合併損益表的[編纂]開支為[編纂]。我們認為，上述任何費用或開支對本集團而言並不重大或異常高昂。上述[編纂]開支為最新切實可行估計，僅供參考，實際金額可能與該估計不同。

[編纂]

概 要

[編 纂]

近期發展及無重大不利變動

自2026年6月30日以來，我們持續拓展產品管線並加速商業化進程。我們於2026年8月正式推出及交付自主開發的數據採集套件，推出後不到兩個月內，已有超過100名客戶下達訂單。於2026年8月，我們推出Physis系列機器人視覺產品，標誌著我們的感知覆蓋範圍正式延伸至純視覺路線。

董事確認，自2026年6月30日（即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報告期間的結算日）起直至本文件日期，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並無重大不利變動，且自2026年6月30日以來概無發生任何會對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資料造成重大影響的事件。

釋 義

於本文件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及詞語具有以下涵義。若干技術詞彙的解釋載於本文件「技術詞彙表」一節。

「A股」	指	本公司所發行的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已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並以人民幣買賣，包括A類普通股及B類普通股
「A股上市」	指	本公司A股於2022年7月7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公開發售並上市，證券代碼：688322
「會計師報告」	指	本公司於往績記錄期間的會計師報告，載於本文件附錄一
「聯屬人士」	指	就任何指定人士而言，指直接或間接控制該指定人士或受該指定人士控制或與其直接或間接受共同控制的任何其他人士
「會財局」	指	香港會計及財務匯報局
「奧誠上海」	指	奧誠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一家於2014年6月27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公司章程」或「章程」	指	本公司於2026年9月14日採納並將於[編纂]起生效的公司章程(經不時修訂)，其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三
「審計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計委員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銀行一般開放辦理一般銀行業務的任何日子(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的公眾假期除外)

[編纂]

「中國」或「中國內地」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惟就本文件及僅就地域參考而言，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文件提述的「中國」及「中國內地」不適用於中國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	---	--

釋 義

「A類普通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A類普通股，享有本公司不同投票權，使A類普通股持有人可於[編纂]後就股東會上投票表決的所有事宜享有每股五票的投票權，惟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8A.24條、中國《公司法》及《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股票上市規則》以及公司章程若干事項應按每股一票投票表決的規定
「B類普通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B類普通股，賦予B類普通股持有人可就股東會上投票表決的所有事宜享有每股一票的投票權
「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公司」	指	奧比中光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2013年1月18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A股已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證券代碼：688322)，及倘其文義有所指，則包括其前身公司
「《公司法》」或「中國《公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合規顧問」	指	邁時資本有限公司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指黃博士、(i)奧比中芯、奧比中瑞、奧比中鑫、奧比中欣、奧比中誠及奧比中泰、(ii)奧比旭光、奧比熙光、奧比追光、奧比逐光及奧比曦光(即奧比中芯的有限合夥人)；及(iii)奧比禾光、奧比辰光、奧比耀光及奧比星光(即奧比曦光的有限合夥人，其本身為奧比中芯的有限合夥人)，於本文件「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進一步詳述
「企業管治委員會」	指	董事會企業管治委員會

釋 義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負責監察及規管中國國家證券市場的監管機構
「董事」	指	本公司的董事
「黃博士」	指	黃源浩博士，我們的創始人、董事長、執行董事、總經理、不同投票權受益人及控股股東之一
「企業所得稅」	指	企業所得稅
「《企業所得稅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歐盟」	指	歐洲聯盟
「極端情況」	指	香港政府公佈超強颱風所引致的極端情況

[編纂]

「弗若斯特沙利文」	指	弗若斯特沙利文(北京)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一家全球市場研究及諮詢公司，為獨立第三方
-----------	---	---

[編纂]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我們的所有子公司，或(倘文義所指)就本公司成為其現時子公司的控股公司前的期間，該等子公司或其前身公司(視情況而定)營運的業務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編纂]外資股，均為B類普通股，將以港元[編纂]及[編纂]，並已申請於聯交所[編纂]及[編纂]

[編纂]

釋 義

[編 纂]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編 纂]

釋 義

[編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準則、修訂及詮釋，以及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發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
「獨立第三方」	指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並非我們關連人士的人士或公司

[編纂]

「聯席保薦人」	指	名列本文件「董事及參與[編纂]的各方」一節的聯席保薦人
「最後可行日期」	指	2026年9月20日，即本文件刊發前為確定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釋 義

[編纂]

「上市指南」或 「新上市申請人指南」	指	聯交所於2026年7月發佈的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經不時修訂
「上市規則」或 「香港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主板」	指	由聯交所運作的證券交易所(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聯交所GEM且與其並行運作
「工信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工業和信息化部
「財政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
「商務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前稱中華人民共和國對外經濟貿易部)
「國家發展改革委」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指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北向交易通」	指	滬港通下的交易安排，允許香港及境外投資者買賣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合資格股份，惟須受相關監管機構及證券交易所的規則及規例所規限
「全國人大」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全國人民代表大會

[編纂]

釋 義

[編纂]

「奧比辰光」	指	珠海奧比辰光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為於2020年12月14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奧比曦光的有限合夥人，是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及持股平台
「奧比禾光」	指	珠海奧比禾光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為於2020年12月14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奧比曦光(為奧比中芯的有限合夥人)的有限合夥人，是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及持股平台
「順德奧比」	指	奧比中光(廣東順德)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2023年9月12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Orbbec US」	指	Orbbec 3D Technology International, Inc.，一家於2014年10月1日在美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奧比熙光」	指	珠海奧比熙光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為於2019年12月4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奧比中芯的有限合夥人，是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及持股平台
「奧比曦光」	指	珠海奧比曦光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為於2019年12月4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奧比中芯的有限合夥人，是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及持股平台
「奧比星光」	指	珠海奧比星光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為於2020年12月15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奧比曦光(為奧比中芯的有限合夥人)的有限合夥人，是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及持股平台

釋 義

「奧比旭光」	指	珠海奧比旭光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為於2019年10月24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奧比中芯的有限合夥人，是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及持股平台
「奧比耀光」	指	珠海奧比耀光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為於2020年12月15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奧比曦光(為奧比中芯的有限合夥人)的有限合夥人，是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及持股平台
「奧比中誠」	指	珠海奧比中誠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為於2016年12月6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是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及持股平台
「奧比中瑞」	指	珠海奧比中瑞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為於2016年12月6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是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及持股平台
「奧比中泰」	指	珠海奧比中泰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為於2016年12月6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是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及持股平台
「奧比中芯」	指	珠海奧比中芯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為於2019年7月19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是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及持股平台
「奧比中鑫」	指	珠海奧比中鑫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為於2016年12月13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是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及持股平台
「奧比中欣」	指	珠海奧比中欣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為於2016年12月13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是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及持股平台

釋 義

「奧比逐光」	指	珠海奧比逐光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為於2019年10月21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奧比中芯的有限合夥人，是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及持股平台
「奧比追光」	指	珠海奧比追光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為於2019年10月24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奧比中芯的有限合夥人，是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及持股平台

[編纂]

「《境外上市試行辦法》」	指	中國證監會於2023年2月17日發佈並於2023年3月31日生效的《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管理試行辦法》
「中國人民銀行」	指	中國人民銀行，中國的中央銀行
「中國公認會計準則」	指	中國公認會計準則
「中國法律顧問」	指	金杜律師事務所，本公司有關中國法律的法律顧問
「《中國證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編纂]

釋 義

[編纂]

「合資格機構買家」	指	合資格機構買家(定義見第144A條)
「S規例」	指	美國證券法S規例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保留事項」	指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8A.24條，有關每股股份於股東會上享有一票投票權的該等事項，其進一步詳情載於本文件「股本—A股不同投票權架構」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第144A條」	指	美國證券法第144A條
「國家外匯管理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外匯管理局
「國家市場監管總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
「國家稅務總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稅務總局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滬港通」	指	由香港聯交所、上海證券交易所、[編纂]及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共同開發的證券交易及結算互通系統，以促進港滬兩地市場互通
「上海證券交易所」	指	上海證券交易所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包括A股及[編纂]後的H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股份激勵」	指	根據股份激勵計劃(視乎情況而定)授出的受限制股票及／或股票期權

釋 義

「股份激勵計劃」	指	2022年股份激勵計劃、2024年股份激勵計劃及2026年股份激勵計劃
「持股平台」	指	持有我們股份的平台，包括奧比中瑞、奧比中鑫、奧比中欣、奧比中芯、奧比中誠、奧比中泰、奧比旭光、奧比追光、奧比曦光、奧比逐光、奧比熙光、奧比禾光、奧比辰光、奧比耀光及奧比星光，各自由黃博士作為其普通合夥人控制
「深圳螞里奧」	指	深圳螞里奧技術有限公司，一家於2018年4月13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南向交易通」	指	滬港通下的交易安排，允許合資格中國內地投資者買賣在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合資格股份，惟須受相關監管機構及證券交易所的規則及規例的規限
「特別事項」	指	根據中國《公司法》及《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股票上市規則》，有關每股股份於股東會上享有一票投票權的該等事項，其進一步詳情載於本文件「股本—A股不同投票權架構」

[編纂]

「國務院」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
「聯交所」或「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為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戰略委員會」	指	董事會戰略委員會
「子公司」	指	具有公司條例第15條所賦予該詞的涵義
「收購守則」	指	證監會頒佈的《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往績記錄期間」	指	截至2023年、2024年、2025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編纂]

釋 義

[編纂]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及屬地、美國任何州以及哥倫比亞特區
「美元」	指	美元，美國法定貨幣
「美國證券法」	指	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以及根據該法律頒佈的規則和條例
「增值稅」	指	增值稅
「不同投票權受益人」	指	具有香港上市規則所賦予該詞的涵義，文義另有所指外，指黃博士，即A類普通股的持有人
「不同投票權架構」	指	具有香港上市規則所賦予該詞的涵義
「2022年股份激勵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3年1月5日採納的限制性股份計劃，據此，本公司可向合資格參與者授予II類限制性股份，其主要條款載於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C.股份激勵計劃」
「2024年股份激勵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4年11月11日採納的限制性股份計劃，據此，本公司可向合資格參與者授予II類限制性股份，其主要條款載於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C.股份激勵計劃」
「2026年股份激勵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6年9月14日採納的限制性股份及股票期權激勵計劃，據此，本公司可向合資格參與者授予II類限制性股份及／或股票期權，其主要條款載於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C.股份激勵計劃」
「%」	指	百分比

就本文件而言，對中國「省」的提述包括省、中央政府直接管轄的市以及省級自治區。

於本文件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聯繫人」、「密切聯繫人」、「關連人士」、「核心關連人士」、「關連交易」、「主要股東」及「庫存股」等詞彙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等詞彙的涵義。

若干金額及百分比數字已作約整調整。因此，若干表格總計一欄所示的數字未必為上列數字算術上的總和。

技術詞彙表

本詞彙表載有本文件所用與我們及我們的業務有關的若干技術詞彙的釋義。該等詞彙及其涵義未必對應標準行業釋義，亦可能無法與其他公司所採用的類似詞彙作比較。

「3D」	指	三維，即寬度、高度及深度三個空間維度
「主動雙目視覺」	指	一種3D感知技術，在雙目成像中加入紅外散斑圖案等主動光源，以提升低紋理、低光照等複雜環境下的特徵匹配與深度計算
「AGV」	指	自動導引車，一種在設施內部遵循預設路徑或標識運輸物料的移動機器人
「AI」	指	人工智能
「AIoT」	指	人工智能物聯網。AIoT涵蓋消費及工業領域中的廣泛設備
「AMR」	指	自主移動機器人，一種依靠傳感器與算法，無需預設路徑即可在動態環境中實現自主導航的移動機器人
「API」	指	應用程式介面，一組允許互無連接的應用彼此通訊的協定
「ASIC」	指	專用集成電路，一種為特定應用或任務專門優化的定制化半導體芯片
「複合年增長率」	指	複合年增長率
「CMOS」	指	互補金屬氧化物半導體，一種用於圖像傳感器，能夠將光轉換為電子信號的技術
「COB」	指	板上芯片，一種將裸晶直接貼合至印製電路板上並完成電氣連接的半導體封裝方法
「深度引擎」	指	一種專用處理單元，通常為專用集成電路，設計用於在3D視覺感知系統中根據原始傳感器數據執行實時深度計算
「DOE」	指	衍射光學元件，一種光學元件，利用表面微結構對光束進行整形、分束或重定向，用於3D感知應用
「dToF」	指	直接飛行時間，一種距離測量技術，通過直接測量光脈衝到達目標並反射回傳感器所需的時間，計算傳感器與目標之間的距離

技術詞彙表

「DVT」	指	設計驗證測試，一個產品開發階段，在此階段會在生產前對照功能與性能規格對設計進行驗證
「EGO」	指	第一視角數據採集模塊，一種專為從用戶視角捕捉第一人稱視覺數據而設計的數據採集模塊
「具身智能」	指	認知過程與物理形態的融合，使系統能夠通過感知和運動功能學習、適應並與環境交互
「ERP」	指	企業資源規劃，用於管理及協調組織核心業務流程及資源(如採購、庫存、財務及人力資源)的綜合軟件系統
「ESG」	指	環境、社會及管治
「EVT」	指	工程驗證測試，一個產品開發階段，在此階段會對初始原型進行測試，以驗證核心工程概念並識別設計問題
「固件」	指	嵌入硬件設備中的軟件，可提供底層控制並使硬件能夠執行其擬定功能
「FOV」	指	視場，傳感器捕獲場景的角值範圍，以垂直和水平角值跨度計量
「幀率」	指	捕獲或顯示連續圖像的頻率
「IPD」	指	集成產品開發，一種結構化的產品開發框架，可協調跨職能團隊與流程，覆蓋從概念設計到量產的全流程
「IQC」	指	進料質量控制，在原材料和零部件到貨時開展的檢驗與測試，以確保其投入生產流程前滿足規定的質量標準
「iToF」	指	間接飛行時間，一種深度傳感技術，通過測量發射調制光信號與反射調制光信號之間的相位差，計算到目標物體的距離
「JDM」	指	聯合設計製造，一種由供應商與客戶聯合設計、開發及製造產品的合作模式

技術詞彙表

「激光雷達」	指	光偵測與測距，一種利用光來測量物體距離或範圍的遙感方法
「量產」	指	大規模生產階段，採用自動化智能製造及工程設施，確保產品的一致性、降低勞動力成本、提高設備利用率並實現成本效益
「MEMS」	指	微機電系統，一種在微尺度上整合機械及電子元件的微型化器件，可廣泛應用於傳感器、執行器及各類系統
「NFC」	指	近場通信，一種短距離無線電通信技術，允許設備在短距離內進行數據交換
「新產品導入」	指	新產品導入，即產品從設計和工程階段過渡至批量生產的過程
「NPU」	指	神經處理單元，一種專為加速機器學習推理任務而設計的專用處理器
「ODM」	指	原始設計製造商，即設計和製造產品以供另一家公司貼牌銷售的公司
「OEM」	指	原始設備製造商，即在新產品製造過程中負責組裝和安裝零部件的公司
「被動雙目視覺」	指	一種3D感知技術，其利用兩台相機在環境光照條件下從不同視角捕捉圖像，並通過立體匹配與視差計算來獲取深度信息
「PCB」	指	印製電路板，一種利用導電路徑對電子元件提供機械支撐並實現電氣連接的電路板
「PCBA」	指	印製電路板組件，即在印製電路板上通過焊接或其他方式安裝了電子元件的電路板
「PCT」	指	專利合作條約，一項旨在簡化專利申請過程的國際條約，使發明人能夠在多個國家尋求專利保護
「物理AI」	指	將人工智能應用於現實世界的物理環境，涵蓋通過機器人等智能終端設備對3D空間進行感知、決策及交互
「點雲」	指	掃描過程的輸出，包含大量點，該等點共同呈現被掃描場景

技術詞彙表

「PoE」	指	以太網供電，一種通過標準以太網電纜同時傳輸電力及數據的技術
「PVT」	指	生產驗證測試，為全面量產前在生產條件下驗證製造過程的產品開發階段
「研發」	指	研究與開發
「分辨率」	指	感知系統可分辨的最小細節的度量指標：就圖像傳感器或RGB或深度圖像而言，指以水平像素數×垂直像素數表示的像素數目；就激光雷達系統而言，指相鄰掃描光束之間的最小角度間隔（即角分辨率）
「RGB」	指	紅、綠、藍，為數字成像中所使用的三原色通道
「RGB-D」	指	一種成像數據，其將標準RGB彩色圖像與逐像素深度圖相結合，同時提供視覺外觀及3D空間信息
「RTK」	指	實時動態，一種利用全球導航衛星系統載波相位測量實現實時厘米級定位精度的高精度衛星導航定位技術
「SDK」	指	軟件開發工具包，為一套使開發者能夠針對特定平台或框架創建應用程序的工具、數據庫及文檔集合
「SLAM」	指	同步定位與建圖，一種使系統能夠在創建環境地圖的同時確定自身在地圖中所處位置的技術
「SMT」	指	表面貼裝技術，一種電子電路生產工藝，其將元器件直接貼裝於印製電路板的表面
「SoC」	指	系統級芯片，一種將處理器、記憶體及週邊組件集成於單一芯片的集成電路
「SPAD」	指	單光子雪崩二極管，一種能夠探測單個光子的高靈敏度半導體器件，可應用於先進成像系統及距離測量
「SPC」	指	統計過程控制，一種使用統計技術監控及控制製造過程的質量管理方法
「結構光」	指	一種3D感知技術，其將條紋、散斑等已知光學圖案投射到場景中，透過分析圖案的變形以計算深度及表面幾何形狀

技術詞彙表

「TAM」	指	潛在市場總量，即某一產品或服務在特定市場達到100%市場份額的情況下，該產品或服務可獲得的總收入機會估計
「遙操作」	指	由人類操作員遠程控制機器人或機器，通常用於收集控制指令、機器人狀態及交互過程的數據以進行模型訓練
「ToF」	指	飛行時間，一種通過計算光信號傳播至物體並反射回傳感器所需時間來確定傳感器與物體之間距離的測量技術
「UMI」	指	手持式數據採集模塊，一種專為捕捉視覺以及操作與交互任務而設計的手持式數據採集模塊
「VCSEL」	指	垂直腔面發射激光器，一種從表面垂直發射光的半導體激光器，因其高效率、小尺寸及精確發光特性而被用於光學傳感應用
「VLA」	指	視覺－語言－動作模型，一種集成視覺感知、自然語言理解及機器人動作生成以實現智能任務執行的人工智能模型
「VLM」	指	視覺－語言模型，一種聯合處理視覺及語言信息以執行圖像理解、視覺問答及物體識別等任務的人工智能模型
「WristCam」	指	腕部近場交互採集模塊，一種專為捕捉手部與物體交互過程中近場視覺及交互數據而設計的腕戴式數據採集模塊

前 瞻 性 陳 述

我們已將前瞻性陳述載入本文件。非歷史事實的陳述(包括有關我們的意向、信念、預期或對未來預測的陳述)均為前瞻性陳述。

本文件載有若干有關我們及我們子公司的前瞻性陳述及資料，乃基於管理層的信念，以及其作出的假設及目前可得的資料而作出。當用於本文件時，「旨在」、「預計」、「相信」、「可能」、「估計」、「預期」、「日後」、「擬」、「或會」、「應當」、「計劃」、「潛在」、「預測」、「預料」、「尋求」、「應」、「將」、「會」等詞彙及該等詞彙的否定詞以及其他類似表述，倘與我們或管理層有關，均旨在識別前瞻性陳述。該等陳述反映管理層目前對未來事件、營運、流動性及資本資源的看法，其中部分可能不會實現或可能會發生變化。

該等陳述涉及若干風險、不確定因素及假設，包括本文件所述的其他風險因素。閣下務請注意，依賴任何前瞻性陳述涉及已知及未知風險及不確定因素。本公司所面臨可能影響前瞻性陳述準確性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我們的使命、目標及策略；
- 我們未來的業務發展、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 我們營運所在或擬有意拓展的行業及市場的未來發展、趨勢及狀況；
- 我們對產品需求及市場接受度的預期；
- 我們對與客戶、供應商及其他業務合作夥伴關係的預期；
- 宏觀環境、區域及全球經濟的變化，以及與我們營運有關的行業趨勢；
- 我們充分保護聲譽、品牌形象及知識產權的能力；
- 我們取得充足資本資源以為未來發展計劃提供資金的能力；
- 我們控制成本以及實現並維持營運效率的能力；
- 我們吸引及挽留合資格人才的能力；
- 我們營運所在或擬有意拓展的行業及市場的競爭；
- 我們的[編纂]擬定用途；
- 技術的快速發展及我們成功緊貼科技進步的能力；
- 貨幣匯率變動；
- 與我們營運所在行業有關的相關政府政策及法規；
- 本文件中有關價格趨勢、營運、利潤率、整體市場趨勢及風險管理的若干陳述；
- 利率波動性、股票價格、交易量、營運、利潤率、風險管理及整體市場趨勢的變化；及

前 瞻 性 陳 述

- 本文件中非歷史事實的其他陳述。

在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規定的規限下，我們概無且概不承擔因新資料、未來事件或其他原因而更新或以其他方式修訂本文件所載前瞻性陳述的責任。由於該等及其他風險、不確定因素及假設，本文件所討論的前瞻性事件及情況未必按我們預期的方式發生，或根本不會發生。因此，前瞻性陳述並非對日後表現的保證，閣下不應過分依賴任何前瞻性資料。此外，載入前瞻性陳述不應視為對我們的計劃及目標將會達成或實現的陳述。本節所載警示聲明適用於本文件所載的一切前瞻性陳述。

於本文件內，我們或董事意向的陳述或提述乃截至本文件日期作出。任何該等資料或會因未來發展而出現變動。

風險因素

於作出有關H股的任何[編纂]決定前，閣下應仔細考慮本文件所載的全部資料，包括下列風險因素。任何該等風險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H股的[編纂]可能因任何該等風險而大幅下跌，而閣下可能損失全部或部分[編纂]。所提供的資料受「前瞻性陳述」一節所述警示聲明規限。

與我們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

我們的過往業績及增長未必能反映未來表現，我們亦可能難以管理增長及擴展業務。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通過開發及推出新產品及3D視覺感知解決方案，以及擴大客戶基礎，拓展業務並實現收入大幅增長。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以及截至2025年及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分別產生收入人民幣360.0百萬元、人民幣564.5百萬元、人民幣940.7百萬元、人民幣435.5百萬元及人民幣437.6百萬元。我們於2023年及2024年分別錄得淨虧損人民幣275.5百萬元及人民幣62.9百萬元，而於2025年、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扭虧為盈，淨利潤分別達到人民幣127.6百萬元、人民幣59.7百萬元及人民幣40.8百萬元。然而，概不保證我們於未來期間能維持該等過往增長率。由於各種因素，其中包括對我們產品的需求疲弱、競爭加劇、技術變革、潛在市場增長放緩或我們未能識別或把握新的增長機遇，我們的收入增長可能放緩，或我們的收入可能下降。

即使我們的業務持續增長，管理有關增長亦需要我們加強營運、財務及管理控制，改進申報系統及內部程序，招聘及留聘合資格人員，以及有效分配資源。我們可能在升級內部系統、協調日益複雜的業務及按與我們擴張一致的速度提升營運效率方面遭遇困難。我們現有及規劃中的人員、系統、政策、程序及控制措施可能不足以支持未來營運，且我們的管理團隊未必能夠有效管理擴大後的業務。倘我們未能維持增長、有效管理擴張或及時實施適當的系統及控制措施，我們可能面臨成本增加、營運效率低下或響應業務及市場發展延遲的情況。任何該等情況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市場及產品所依賴的技術正在迅速發展。未能跟上技術變革的步伐、緊貼行業標準及客戶偏好，或對該等發展作出誤判，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經營所在行業(包括機器人3D視覺感知市場、具身智能數據採集設備市場及專用3D應用設備市場)的特點是技術發展迅猛、行業標準不斷演變、下游應用持續變化及客戶偏好動態多變。競爭對手可能領先於我們實現技術迭代或突破，或替代性技術可能變得更具吸引力，使我們的現有產品競爭力下降或變得過時。倘我們未能按照客戶要求及適用標準提升光學、芯片、算法、軟件、系統與工程六大核心研發平台及產品，我們的市場地位及客戶關係或會轉差。

我們亦可能誤判技術變革的方向或步伐、市場趨勢或客戶需求。具體而言，我們可能會誤判特定應用場景中將會佔據主導地位的技術路線、市場向多模態感知轉型的步伐、真實世界數據採集從實驗性使用轉向大規模部署的速度，或客戶要求感知供應商從提供部件向結合空間智能感知入口、標準化多模態真實世界數據採集及整機級工程交付的物理AI基礎設施平台演變的程度。我們可能無

風 險 因 素

法獲取重要技術或有效分配研發資源，任何新技術或經改進的技術亦可能無法按預期時間表獲得市場接納，或根本無法獲得市場接納。倘我們的技術路線圖或產品技術與市場要求不符，我們可能無法維持或擴大市場份額、留住現有客戶或吸引新客戶，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經營所在行業競爭激烈，並可能日趨激烈。倘我們未能有效競爭，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經營所在行業(包括機器人3D視覺感知市場、具身智能數據採集設備市場及專用3D應用設備市場)競爭激烈，且發展日新月異。我們與全球及國內視覺感知產品與解決方案提供商展開競爭，當中包括涵蓋多種技術路線及具備大規模製造能力的綜合型提供商以及專注於特定技術路線、產品形式或下游應用的專業參與者。與我們相比，部分競爭對手可能擁有更為雄厚的資源及優勢，包括更悠久的營運歷史、更強的融資能力、更成熟的技術、更廣泛的知識產權組合、更完善的銷售及營銷網絡以及更穩固的客戶關係。我們行業的競爭已不再主要取決於單一傳感器的性能，而是日益取決於涵蓋全棧技術、產品矩陣廣度、客戶覆蓋率、大規模交付及生態系統適應性的綜合能力。此類競爭可能導致價格競爭、盈利能力下降、客戶資質門檻提高及產品生命週期縮短，進而可能導致客戶及市場份額流失，包括我們目前所擁有的市場領先地位。

概不保證我們的技術能力、知識產權組合、產品組合、製造能力、客戶關係或行業經驗能使我們在競爭中獲勝或維持支撐我們市場地位的准入門檻。倘我們未能有效應對競爭壓力或不斷變化的客戶需求，或倘我們為此產生重大成本而未能達致預期的商業成果，我們的產品及解決方案可能面臨需求縮減情況，我們的收入、利潤率及市場份額亦可能減少。任何該等情況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重大研發投資可能會對我們的盈利能力及經營現金流量造成不利影響，未必能產生預期效益。

我們認為，持續投入研發對發展及維持我們的技術能力以及支持增長實屬重要。因此，我們已投入且預期將繼續投入大量財務及其他資源於研發活動。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以及截至2025年及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分別產生研發開支人民幣300.8百萬元、人民幣204.3百萬元、人民幣202.5百萬元、人民幣91.2百萬元及人民幣111.4百萬元。

然而，我們的研發活動通常需要資本投資，涉及漫長的開發週期，且存在不確定性。因此，其或會持續消耗營運資金，對我們的盈利能力、經營現金流量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概不保證我們的研發工作將於預期時限內達致預期成果，或根本無法達致預期成果，或透過該等工作開發的技術或產品將成功商業化。即使實現商業化，該等技術或產品的市場接受度、銷量、定價或產生收入的時間也可能不及預期，且收入可能不足以覆蓋相關成本或收回我們的投資。倘我們未能以具成本效益的方式及時進行研發活動，或未能從中產生足夠回報，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倘我們未能以具成本效益的方式及時開發及推出符合客戶要求並獲得市場接納的新產品及解決方案，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必須持續開發及推出新產品及解決方案，並提升現有產品，以應對不斷變化的客戶需求。然而，新產品可能無法符合客戶要求或取得商業成功。其開發涉及不確定性，包括我們能否提供目標功能、性能、質量、可靠性及成本效益；

風險因素

完成客戶測試及驗證；以及在預期時限內獲得市場接納。新產品亦可能需要與客戶平台及適用的行業標準兼容。

倘我們未能及時開發及推出符合客戶要求並獲得市場接納的產品，我們可能面臨產品過時、銷售損失及市場份額流失、收入減少及盈利能力下降。倘新產品或改良產品的初始銷量未達預期，開發及商業化成本可能超出預期，且我們可能產生額外營銷成本或存貨撇減。任何該等失敗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未來增長取決於終端市場及應用場景的發展及商業化，但這可能未必如預期般迅速或廣泛發生。

我們的銷售取決於我們產品的下游終端市場及應用場景的開發及商業化。該等市場及場景處於發展階段，其成熟速度或規模可能不如預期。可能阻礙增長的因素包括客戶偏好的轉變、宏觀經濟狀況、監管變動、貿易政策、行業週期性、新興替代技術、技術路線的變化及新產品推出的時機。

我們的收入亦取決於客戶開發、商業化其自身產品及使其獲得市場接納的能力。倘終端市場需求減弱、新應用場景的發展較預期遲緩或規模較預期為小，或倘相關技術路線及商業化時間表出現重大變動，則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依賴數目有限且具重大議價能力的大型客戶，倘我們未能維持該等關係或以符合成本效益的方式吸引新客戶，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主要透過直銷模式向企業客戶進行銷售，而我們很大部分的收入來自數目有限的主要客戶。於往績記錄期間，來自我們五大客戶的收入於2023年、2024年、2025年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37.6%、51.5%、63.9%及46.6%。同期，來自我們單一最大客戶的收入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17.3%、28.3%、30.0%及27.3%。

我們可能需要投入大量時間及資源以滿足客戶的嚴格規格要求及就條款進行談判，且無法保證獲得訂單。倘主要客戶大幅減少或停止採購、未能以符合成本效益的方式留住現有客戶或吸引新客戶，或未能有效與替代供應商或客戶的內部解決方案競爭，均可能減少訂單量、壓縮我們的利潤率，並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產品開發涉及重大前期投資，且未必成功。

產品開發涉及在研發、工程、測試、驗證及產能準備方面的重大前期投資，且往往是在作出任何具約束力的客戶承諾之前進行。該等工作的成功取決於多項在很大程度上超出我們控制範圍的因素，包括技術可行性、能否契合客戶不斷變化的要求、客戶規格或平台設計的變更，以及是否存在具競爭力的替代產品。

倘我們未能及時符合規格、適用的行業標準或可靠性要求，我們可能無法完成認證程序、獲得訂單，或維持我們在合資格供應商名單上的地位。上述任何情況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產品及解決方案可能存在缺陷或未能如預期般發揮作用，這可能降低市場採用率、損害我們的聲譽、使我們面臨產品責任或保修索償，並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產品及解決方案整合複雜的光學系統、3D視覺傳感器、深度引擎芯片、固件、算法、軟件及第三方組件，可能存在潛在缺陷、錯誤或可靠性問題。該

風險因素

等問題可能源於設計、製造、供應商提供的材料或客戶將產品集成至終端產品或系統的過程，可能在量產、長期使用或在新環境部署後方會顯現。測試無法在產品商業化發佈前識別所有問題。當問題發生時，可能導致故障，並需要退貨、維修、更換、召回、修復補丁、重新設計產品或暫停生產或銷售。該等整改措施可能延誤客戶項目、降低市場採用率、損害我們的聲譽，並使我們面臨產品責任、合同或彌償索償。我們可能產生整改、保修、訴訟及運營成本。該等事件可能對我們的銷售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如未能提供優質的客戶服務、技術支持及維護，可能會對我們的客戶關係、聲譽及業務造成損害。

我們的產品通常需要整合至客戶的現有系統，並可能需要標定、故障排除以及持續的技術支持及維護。隨著我們客戶基礎的擴大及應用場景的多樣化，服務請求的數量、類型及複雜程度可能隨之增加。我們依賴具備產品及其實際應用相關專業知識的合資格技術人員。我們在招聘或留住足夠人員、迅速應對需求激增或個別問題，或調整我們的服務以滿足不斷變化的客戶需求方面可能面臨挑戰。支持不足或不及時可能導致長時間停機、客戶不滿及流失、轉介減少、支持成本增加及聲譽受損，其中任何一種情況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依賴經銷商進行小部分銷售，而對其銷售、營銷、存貨及合規操作的控制有限，可能對我們的品牌、收入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通過經銷商銷售小部分產品。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以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分別有1.3%、2.9%、4.0%及7.8%的收入是通過經銷商產生。我們對經銷商的營運控制有限。概不保證我們的經銷商將遵守適用的法律法規、有效營銷及支持我們的產品，或維持與我們的關係。我們的經銷商若未能如此行事，或未經授權使用我們的品牌或知識產權，均可能損害我們的聲譽、減少客戶需求，並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原材料及關鍵零部件的短缺、交期長、質量問題或成本上升可能擾亂我們的供應鏈、導致交付延遲及影響市場價格。

我們的主要原材料及關鍵零部件包括通用感光芯片、激光發射器、光學鏡頭、衍射光學元件、濾光片、以無晶圓廠模式生產的自研深度引擎芯片、結構件、電子元件及印製電路板。關鍵零部件(尤其是感光芯片及激光發射器)的產能集中於少數供應商。來自生物識別支付設備及機器人的下游需求快速變化可導致週期性的短缺或過剩，進而引起價格波動。原材料價格的大幅波動可能影響我們的產品價格及利潤率。價格預期亦可能促使下游客戶囤積或延遲採購，加劇供需失衡及價格波動。我們通過有限來源定制化採購若干關鍵零部件(如激光發射器及衍射光學元件)；供應不穩定可能阻礙短期內更換供應商，並影響生產可靠性及產品質量。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在供應短缺期間以有利條款獲得充足的關鍵零部件。任何未能採購充足原材料或有效管理關鍵零部件供應的情況，均可能阻礙產品及時交付，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主要依賴自身製造能力，但會選擇性地委聘第三方合同製造商及其他服務供應商，該等獲委聘方如未能符合我們的質量、產能、交付或合規規定，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以無晶圓廠模式開展芯片設計活動，並就若干製造工序及產品類別選擇性地委聘第三方合同製造商，包括就選定印製電路板組件進行表面貼裝技術

風險因素

加工，以及就面向消費者的特定產品(如生物識別支付終端、平板設備及身份驗證設備)進行整機組裝。我們向合同製造商的生產設施派駐質量及工程人員，負責在整個產品生命週期中監督來料、生產過程、成品測試及售後處理。儘管如此，我們對該等第三方營運的控制有限。其可能未能遵循我們的生產時間表、偏離我們的質量標準、存在產能限制或勞工短缺，或失去我們客戶所要求的資格認證。其亦可能接觸到我們的專業技術，任何洩露均可能損害我們的競爭地位。更換合格的合同製造商需要重新驗證，且可能需要時間，而尋求彌償可能成本高昂且可能無法全數彌補我們的損失。上述任何情況均可能中斷交付、使我們面臨客戶索償，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對複雜生產及測試設備的依賴使我們面臨營運及成本風險。

由於我們的產品需要精密製造，我們及我們的供應商依賴具有高規格及嚴格性能要求的生產及測試設備。該等機械涉及的活動部件及精密組件繁多，可能出現意外故障，以致需要進行維修、更換零件或更換設備，而我們未必能及時辦到。營運表現及成本可能難以預測，且我們可能產生計劃外的資本開支、更高的維護成本或更長時間的停機。設備故障或標定偏差亦可能降低生產良率。我們的合同製造商就我們向其供應的設備面臨類似風險。上述任何情況均可能中斷生產、造成交付延遲及導致未能履行合同責任，進而可能損害我們的聲譽、破壞客戶關係、減少市場份額並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生產及採購計劃可能與客戶需求不符，這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按庫存生產模式營運，參考客戶訂單、需求預測及原材料交期，在需求發生前規劃採購及生產。我們的預測未必準確，因為若干應用場景仍處於市場滲透的早期階段，需求模式不穩定、客戶可能修訂數量估計或產品發佈時間表，終端市場狀況也可能出現超預期變動。倘需求被高估，我們可能採購過多材料或承諾過多產能，導致存貨過剩或產能閒置。倘需求被低估，我們可能無法及時取得足夠的零部件或擴大生產規模，導致銷售損失、合同責任及客戶關係受損。我們無法使採購、生產及客戶需求保持一致，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以一致的質量、按時且大規模製造及交付產品的能力仍在發展中，且我們的產能擴張及產能提升未必如期進行。

我們的整機及方案集光學、芯片、算法及精密組裝於一體，量產在技術上具挑戰性。於2024年10月，我們將生產業務從東莞遷至順德，並隨後停止東莞工廠的生產。我們目前營運於順德的生產工廠，同時正在開發位於越南的北寧生產基地。我們在平衡產量與質量方面的經驗相對於我們鎖定的規模仍然有限，而每一條新技術路線及每一個新產品系列均可能需要新的工藝、設備及測試標準。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按時達致目標產量，或根本無法達致目標產量，原因在於良率波動、質量控制不足、設備及工藝提升困難、缺乏熟練生產人員以及成本超支。受設計或製造缺陷影響的產品可能需要返工、退貨或召回，使我們面臨保修或產品責任索償，損害我們在客戶中的聲譽。

越南北寧生產基地的建設及產能提升需要資本開支及管理層精力，且可能因許可、土地、建設、設備交付或當地勞工等因素而出現延遲或成本超預算。我們在海外製造方面的營運經驗有限，使我們在有關司法權區面臨額外的法律、稅務、海關、勞工及外匯風險。海外產能未必能在預期時限內達致預期的良率或單

風險因素

位成本。倘我們的海外產能擴張未能按計劃推進或達到預期的規模，我們可能無法滿足客戶需求或實現預期的成本節省及供應鏈韌性，同時仍需承擔相關折舊及營運開支。上述任何情況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主要依賴信譽良好的第三方物流服務供應商運輸我們的產品及原材料，其服務中斷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營運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主要委聘信譽良好的第三方物流服務供應商，負責將我們的產品交付至客戶指定的地點，以及將我們向供應商採購的原材料運送至我們的生產設施。該等供應商負責辦理適用的清關手續及整個運輸過程，相關供應商則對運輸途中發生的損毀承擔責任。儘管如此，我們對該等供應商的控制有限，其服務可能因產能限制、運費波動、港口擁堵、清關及出口管制程序、惡劣天氣、自然災害、流行病、勞資糾紛或地緣政治事件而中斷。零部件及原材料亦可能在運輸途中遺失、處理不當或損毀，而向供應商追討賠償可能延遲或不足以彌補損失。任何該等中斷均可能導致生產或交付延遲、產生加急運費或更換成本、使我們面臨客戶就交付延遲提出索償，以及造成客戶關係受損，任何該等情況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營運、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無法成功完成收購及投資，或由此實現預期利益，此可能推高我們的資本需求，使我們面臨整合及財務風險。

我們已進行及可能繼續進行收購及投資，以補充我們的技術組合及應用覆蓋範圍。有關交易涉及多項風險，包括估值不準確或盡職審查不足、未能取得所需批准或如期完成交易，以及難以整合人員、技術、系統及內部控制。我們可能無法對投資行使控制權或實現預期的戰略協同效益，並可能需要提供額外資金或支持。收購及投資可能消耗資本及管理層精力，而目標公司或被投資業務如表現欠佳，還可能導致商譽或投資減值。上述任何情況均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適用於智能機器人、生物識別認證及空間感知技術的法律、法規及行業標準不斷演變，可能增加我們的合規成本或限制我們的業務。

客戶使用我們的產品於生物識別認證、機器人AI感知及其他受監管場景中採集及處理與個人及物理環境相關的3D信息。適用於智能機器人、具身智能及空間感知技術的法律、法規、AI安全框架及行業標準可能對我們及我們的客戶施加更嚴格的技術、營運、產品安全、認證、出口管制或合規規定。該等規定可能減緩若干應用場景的採用速度、需要進行產品重新設計或額外認證，並增加合規成本。我們、我們的僱員、客戶或合作夥伴如未能遵守適用規定，可能導致處罰、訴訟、爭議或聲譽損害，對我們的研發、商業化及銷售活動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成功取決於我們能否吸引及留住主要人員，但凡未能做到，均可能削弱我們發展業務及執行業務戰略的能力。

我們的業務依賴管理團隊及其他主要人員的持續服務及表現，彼等負責制定及執行我們的業務戰略、管理營運、物色及追求新商機，以及推動產品創新。管理團隊或其他主要人員的任何成員離職，或管理團隊組成發生任何變動，均可能中斷我們的營運，並延遲或妨礙我們業務計劃的實施。我們可能無法及時甚或根本無法物色、招聘或留住合適的替代人選，而新人員融入可能需要時間、培訓及資源。任何該等人員離職或變動均可能對我們的營運效率、管理層延續性及企業文化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未來成功取決於我們能否吸引及留住具備3D視覺感知、物理AI、空間感知及相關智能硬件應用領域專業知識的合資格人員。我們依賴研發人員開

風險因素

發及提升我們的核心技術、產品及解決方案，並依賴銷售及營銷人員維持客戶關係。由於對此類人才的競爭，我們可能需要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培訓、激勵及其他福利，這會增加我們的開支及管理負擔。倘未能吸引或留住合資格人員(尤其是主要技術人員)，可能中斷產品開發、削弱創新能力、損害客戶關係及營運，並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未能取得、維持、保護或強制執行我們的知識產權及專有技術，或未能保障我們的商業秘密、專有技術及其他專有資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屬於技術密集型，依賴整個3D視覺感知技術棧的專利、軟件著作權、商業秘密及專有技術。待審批專利申請可能無法獲得授權，而已授權專利的範圍可能狹窄、可能被宣告無效或在其他方面不足以阻止競爭對手複製我們的技術或開發替代方案。保密、發明轉讓及不競爭協議可能被違反或未能提供充分保障，而僱員、合作方、供應商或合同製造商可能蓄意或無意間披露或盜用我們的商業秘密及專有資料。我們可能須就監控未經授權的使用及強制執行我們的知識產權提起法律訴訟，有關措施亦可能成本高昂、耗時且結果難以預料，從而分散管理層注意力及研發資源。

中國內地及其他司法權區的專利法、審查標準及司法或行政解釋持續演變。變動可能縮窄可授權專利的主題或專利權利要求的範圍、提高專利有效性或強制執行的門檻、限制可採取的補救措施或導致已授權專利權利的要求須作重新解釋。我們現有的專利亦可能遭質疑、範圍縮窄、宣告無效、認定為不可強制執行或在其他方面貶值，而競爭對手或能夠規避或繞過該等專利。任何有關情況均可能削弱我們保護產品及技術的能力，對我們的競爭地位、業務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面臨知識產權侵權、盜用或其他申索，該等申索可能成本高昂、限制我們使用重要技術的能力，並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在競爭激烈的技術領域營運，並開發包含多種技術的複雜產品。我們可能無意間侵犯第三方專利、未公開的專利申請或未經事先檢索識別的商標。我們的僱員亦可能無意間使用前僱主的專有技術或商業秘密。針對我們提起的任何知識產權申索，不論其是否有理據，均可能成本高昂、耗時且分散管理層注意力。不利結果可能導致我們需支付重大賠償金、停止使用若干技術或暫停產品銷售、重新設計或重塑品牌，或可能無法按商業上可接受的條款獲取帶特許權使用費的許可。此類爭議亦可能導致客戶終止、推遲或減少訂單，從而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產品及解決方案使用的開源軟件及第三方技術可能令我們承擔額外風險及責任。

我們的產品及解決方案可能包含開源軟件及獲第三方授權的技術。該等許可證可能施加有關署名、披露、發佈源代碼、再分發或專利權的責任。如未能識別或遵守該等責任，我們可能面臨申索、禁令、損害賠償、額外許可費、強制發佈專有源代碼，或必須重新設計、更換或暫停受影響的產品或解決方案。第三方許可或支持亦可能被終止或修改，其條款或成本亦可能出現不利變動。任何該等情況均可能對我們的營運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未能遵守專利程序規定可能削弱或喪失我們的專利保護。

取得及維持專利保護須遵守政府專利機構(包括國家知識產權局)施加的程序、文件及繳費規定。該等規定包括及時回應官方行動、提交妥善簽立及認證的文件以及繳付定期維持費。無心之失或錯過截止日期可能導致專利或專利申請被放

風 險 因 素

棄或失效，或優先權或專利權部分或全部喪失。恢復該等權利可能無法實現或需花費大量時間及費用。競爭對手屆時可不受限制地使用受影響的技術或進入相關市場，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網絡攻擊、安全漏洞、系統故障或未經授權訪問數據可能對我們的營運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並導致機密資料洩露。

我們依賴信息技術系統以支持我們的營運，包括研發、生產、採購、財務、供應鏈管理及客戶服務。我們收集及存儲的資料主要包括與客戶、供應商及其他交易對手有關的商業及交易信息，以及僱員、求職者及合作夥伴組織指定聯絡人的個人信息(主要為姓名及聯絡信息)，該等資料通過我們的企業電郵及ERP系統傳輸。我們已實施規管數據存儲、傳輸、複製、備份及銷毀的政策及程序，並限制對相關數據庫及備份文件的訪問，且保留訪問記錄。然而，我們的系統及第三方供應商的系統可能容易受到網絡攻擊、惡意軟件、未經授權或疏忽的內部人士的行為、停電、硬件或軟件故障及通信中斷的影響。儘管設有安全控制措施，日益演變的網絡威脅仍可能躲過檢測，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措施將防止所有安全事故，或減輕安全事故的影響。任何安全事故均可能擾亂我們的營運、損害我們的知識產權、商業秘密或利益相關方的數據、削弱產品性能、延遲財務報告或造成內部控制缺陷，並引致大量補救、訴訟及監管成本、合同責任及聲譽損害。任何該等事件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為取得、維持或續期營運及生產所需的批准、許可證、牌照、證書及其他監管備案，我們可能產生額外成本，甚或無法取得、維持或續期。

我們的業務營運需要各類監管批准、許可證、牌照及認證。適用法律、法規或其詮釋的變更，以及我們業務活動的擴張，可能要求我們獲取新的或經更新的授權，而該等授權並不保證能夠獲得，且可能涉及重大成本及時間。倘任何所需授權到期、被撤銷或未能及時取得、維持或續期，或倘我們未能遵守適用規定，我們可能面臨罰款、責令整改、暫停或限制營運、沒收違法所得或業務擴張計劃延誤，任何該等情況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國際擴張使我們面臨監管、經濟、政治、營運及文化風險。

儘管我們過往主要向中國內地客戶銷售產品，但擴大全球足跡及海外銷售仍是我們實現未來增長的重要一環。然而，我們提高海外銷售的舉措未必會成功。海外營運使我們面臨的風險包括：(i)建立當地據點、配置人員及管理營運以及提供售後支持的成本及困難；(ii)遵守不同的法律及商業規定，包括反壟斷、數據保護及知識產權法律；(iii)當地商業習俗及文化差異；及(iv)海外投資及營運的法律程序，包括獲取必要的許可證、批准、備案及登記。倘我們未能有效避免或減輕該等風險，我們的國際擴張可能受阻，或我們的國際業務可能無法實現或維持盈利能力，從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或我們的客戶可能受到美國或其他政府實施的制裁、出口管制或其他限制的規限，這可能對我們的聲譽、業務營運、客戶關係及進入資本市場的能力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營運涉及與多個司法權區的客戶、供應商及其他對手方進行交易。美國、聯合國、歐盟及其他政府及組織存置各類受限制方清單，包括美國實

風 險 因 素

體清單、特別指定國民和被禁制人士清單、軍事最終用戶清單以及其他司法權區的類似清單。該等清單經常因我們無法控制的地緣政治因素而頻繁更新且難以預測。

倘我們、我們的任何聯屬人士或我們的任何董事、高級職員或主要人員被列入受限制方清單，我們可能被禁止或限制從事若干交易、獲取美國原產或受管制的技術、組件及軟件，或與受該等司法權區管轄的對手方開展業務。有關指定亦可能削弱我們維持銀行關係、從國際投資者籌集資金以及吸引或留住客戶及業務夥伴的能力。即使未有正式指定，對本行業內營運的公司加強審查亦可能促使對手方或投資者採取更審慎的態度，減少我們獲取資本及把握商業機會的能力。

此外，倘我們的任何客戶或供應商被列入受限制方清單，我們可能須終止與彼等的業務以避免潛在的制裁或出口管制違規，這可能擾亂我們的供應鏈或令我們收入減少。我們持續篩查對手方，但因清單指定人士屬突發性質及不可預測，我們無法保證對手方將始終不受限制。任何上述情況均可能對我們的聲譽、業務營運、客戶關係、進入國際資本市場的能力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承受國際貿易及投資政策、關稅及其他限制性措施相關的風險，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受不斷演變且適用於中國實體及整個半導體行業的國際貿易政策、出口管制制度及經濟制裁影響。近年，美國等國家的政府及超國家組織已頒佈並可能進一步頒佈或擴大關於出口管制、投資限制、關稅、進出口許可、供應鏈安全、數據及網絡安全、外資擁有權或參與戰略性行業的法律、法規及政策，以及進一步頒佈或擴大針對若干國家、地區、實體及個人的制裁。該等措施中有許多專門針對或影響半導體及相關技術，可能直接或間接影響我們進入海外市場、接觸客戶、供應商、獲取技術、設備及資本。

我們的產品、技術及若干原材料及設備目前或未來可能須受美國、歐盟或其他國家司法權區法律及法規項下的出口管制或許可要求規限。出口管制分類的變更、將新項目、技術、軟件或實體加入管制清單、施加新的最終用途或最終客戶限制，或採納或擴大制裁計劃，均可能限制或延遲我們或我們的業務夥伴進行(其中包括)以下各項的能力：(i)取得、進口或使用我們研發及製造所需的若干先進生產設備、軟件、材料或組件；(ii)向若干客戶、地區或應用出口或再出口我們的產品或技術；或(iii)向若干對手方提供服務、技術轉讓或技術援助。倘我們或我們的任何子公司、客戶、供應商或其他業務夥伴受到制裁、出口限制、進口禁令、額外許可要求或其他限制措施的規限，我們的營運、供應鏈、銷售及業務發展活動可能被擾亂。

此外，國際政策變化或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包括涉及中國等國家的局勢)可能導致報復性措施，例如對等制裁、「不可靠實體」指定、加強國家安全審查、限制跨境投資或技術合作，或對具有潛在雙重用途或戰略應用的產品及服務加強審查。該等發展可能(i)限制或延遲我們擴張或維持在若干海外市場的業務的能力；(ii)導致若干海外客戶或供應商因關注合規事宜或表面上的政治或監管風險而減少、暫停或終止與我們的合作；(iii)要求我們以非最優或成本更高的方式調整產品規格、技術路線圖、供應鏈結構或客戶組合；及(iv)增加法律、諮詢及內部控制資源等合規及運營成本。

風 險 因 素

為應對國際政策、出口管制及制裁的變化，我們可能需要修改業務慣例、產品供應或合同安排，改變採購策略，對供應鏈或製造流程的部分環節進行本地化，或尋求替代供應商、技術或市場。概不保證我們能夠以適時、具成本效益或商業上可行的方式實施該等調整，或根本無法實施。倘我們無法獲得替代供應安排或以可接受條款繼續接觸主要市場及技術，可能導致供應中斷、產品開發或交付延誤、產品性能或競爭力下降，或現有及潛在客戶流失。

此外，出口管制法律及制裁的詮釋及執行複雜、不斷演變且可能涉及不確定性。即使是無意或表面上的不合規，或與已受制裁或受出口管制規限的實體或個人有關聯，亦可能使我們面臨調查、罰款、處罰、從業禁令、開展若干交易的能力受限、聲譽受損及其他不利後果。任何上述事項個別或共同發生，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以及我們的前景及執行增長戰略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於2024年10月28日，美國財政部(「美國財政部」)發佈名為《關於美國在受關注國家的特定國家安全技術和產品領域投資的規定》(「對外投資規則」)的最終規則，以實施2023年8月9日簽發的第14105號總統行政命令。對外投資規則於2025年1月2日生效。其對涉及向從事某些行業活動的中國(包括香港及澳門)關聯實體(「受限制外籍人士」)進行新投資的美籍人士及其控制的外國實體施加若干投資禁止及通知要求、額外盡職審查責任及記錄保存規定。受對外投資規則規限的美籍人士被禁止進行或須申報對受限制外籍人士的若干投資，該等投資界定為「受限制交易」。受限制交易可包括(其中包括)收購股權、若干債務融資交易、成立若干合營企業，以及作為有限合夥人對非美籍人士匯集投資基金進行的若干投資。

我們有關對外投資規則的法律顧問Sheppard, Mullin, Richter & Hampton LLP已告知我們，下文所述的AI業務並不構成對外投資規則項下受限制AI系統開發。我們獲取並使用現有的AI系統，對其進行測試，然後透過軟件將其與我們的硬件集成，但我們不會亦不計劃就AI系統或模型本身進行集成設計，或對其進行修改、定制、配置或微調，或改變其性能、功能或能力的用途，也不會亦不計劃進行任何其他構成美國財政部對外投資監管指引下AI系統開發的活動。我們有關對外投資規則的法律顧問亦已告知我們，我們的活動不屬對外投資規則項下的禁止類別。由於我們的業務活動之一為集成電路設計，我們從事屬於對外投資規則下可能需要通知的受限制活動之一。然而，我們有關對外投資規則的法律顧問已告知我們，倘美籍人士於[編纂]中[編纂]H股或於[編纂]後[編纂][編纂]的H股，而該等認購或購買並未賦予該美籍人士超出標準少數股東保護的權利，且該等H股於購入時屬公開買賣，則根據美國聯邦法規彙編第31卷第850.501條屬於例外交易，因此不會構成對外投資規則下的「受限制交易」，亦無須通知美國財政部。投資者應就對外投資規則對其投資的適用情況(包括此項例外是否適用)徵詢其自身的法律意見。然而，我們無法預測對外投資規則將如何執行，亦無法保證日後對外投資規則的範圍不會擴大、其詮釋不會改變以擴大其適用範圍，或妨礙我們業務活動的類似法律或法規不會被制定。

我們可能須受反貪污、反賄賂、反洗錢及類似法律規限，任何不合規行為均可能使我們面臨重大處罰及聲譽受損。

我們在多個司法權區營運，須與客戶、供應商、代理、顧問及其他業務夥伴(包括政府機關及國有實體)往來。因此，我們須受禁止不當付款、過度饋贈及其他利

風險因素

益的反貪污、反賄賂、反洗錢及類似法律規限，並須備存準確記錄及維持穩健內部控制。儘管我們已制定政策及培訓計劃，惟無法保證董事、僱員或第三方代表全面遵守，我們亦可能須就彼等的不當行為承擔責任。任何實際或被指稱的違規行為均可能導致舉報人投訴、不利媒體報道、監管調查、罰款、沒收所得、整改成本、民事或刑事責任、營運限制及聲譽損害，以上種種情況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僱員或其他第三方可能作出不當行為或其他不當活動，包括不遵守監管標準及規定。

我們依賴僱員、製造商、供應商、經銷商及其他合作夥伴代表我們開展業務。該等個人或實體可能越權行事、違反適用法律、監管標準或規定、內部政策或合同責任、濫用我們的資產、數據、印鑑、印章或機密資料、偽造記錄、實施營運欺詐、隱瞞錯誤或利益衝突，或造成產品、數據安全或其他合規方面的違規。儘管我們設有行為守則、培訓計劃及舉報渠道，有關不當行為仍可能難以發現或預防。我們可能須為彼等的行為承擔責任，且可能無法追回產生的損失或從責任方獲得足夠彌償。任何實際或被指稱的不當行為均可能導致監管調查、民事或刑事處罰、訴訟、整改成本、客戶流失，並對我們的聲譽、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損害。

我們面臨與訴訟、申索、糾紛、監管調查或其他法律程序相關的風險，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聲譽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不時成為因合同糾紛、勞工或僱傭事宜、知識產權侵權或盜用、產品質量或安全問題、數據保護與隱私、反貪污或合規事宜，或僱員、代理人或其他代表涉嫌不當行為或疏忽而產生的訴訟、法律糾紛、申索、行政程序或其他行政措施的當事方。我們亦可能受到監管或政府機關的調查、詢問或執法行動，繼而可能導致罰款、處罰、制裁或其他限制，並引發後續民事申索。我們的董事、高級職員、僱員及彼等的聯屬人士亦可能面臨訴訟或監管程序，而我們可能須就有關事宜對彼等作出彌償。該等糾紛及申索可能演變為冗長及成本高昂的程序，並損害我們的聲譽，從而對我們的客戶及與業務夥伴及其他利益相關方的關係造成不利影響。我們無法保證不會在日常業務過程中面臨法律程序，亦無法保證總能按商業上可接受的條款解決該等程序。任何不利判決、和解甚至訴訟程序的公佈均可能要求支付費用、損害我們的聲譽、削弱客戶及投資者信心，並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保險覆蓋範圍可能不足以彌補營運過程中產生的所有損失、責任或風險。

我們已購買保險以覆蓋若干潛在風險及責任。僱員相關保險包括法定社會保險及僱主責任險。我們亦已購買出口信用保險、覆蓋總部大樓及順德生產基地的財產保險以及若干產品責任險。有關進一步詳情，請見「業務－保險」。然而，中國內地及我們營運所在其他司法權區的保險公司可能提供有限的商業保險產品。因此，我們可能無法就我們在中國內地及海外營運中面臨的所有類型風險購買保險，我們的保險覆蓋範圍亦可能不足以彌補可能發生的所有損失，尤其是業務或營運虧損。該等覆蓋範圍不足的情況可能使我們面臨申索及損失。任何業務中斷、訴訟、監管行動、流行病、惡劣天氣或自然災害亦可能導致我們承擔成本及分散資源。概不保證我們的保險覆蓋範圍足以彌補任何損失，亦無法保證我們

風 險 因 素

能夠及時或根本無法根據現有保單成功索賠。倘我們蒙受的損失不在保單範圍內，或賠償金額遠低於實際損失，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不斷演變的ESG期望及相關匯報責任可能令我們面臨潛在責任、成本上升、聲譽受損，以及對我們的業務造成其他不利影響。

為識別、管理及緩解ESG及氣候相關風險，我們可能產生額外成本及開支，從而對我們的財務表現造成不利影響。我們對與我們營運及供應鏈所產生風險有關的指標進行監控，包括能源及電力消耗、溫室氣體排放及廢棄物產生。我們的ESG措施及僱員相關政策可能導致資本及運營開支增加，進而壓縮我們的利潤率。

此外，包括我們營運所在司法權區的ESG匯報規定在內的ESG相關監管及披露要求，可能會增加合規及銷售相關成本。凡未能適應新法規、達成ESG目標或滿足客戶、投資者及其他利益相關方不斷演變的期望，均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第三方的不公平競爭、騷擾或其他損害行為可能損害我們的聲譽及干擾我們的營運。

我們可能不時遭遇不公平競爭、騷擾、惡意干擾或第三方向監管機關提出的無事實依據投訴。該等行為可能引起政府及監管機構的問詢、檢查或正式調查，從而可能干擾我們的營運或損害我們的聲譽。回應及處理該等指控可能耗用大量管理時間及公司資源，且概不保證我們能夠迅速、圓滿或全面解決所有有關申索。

有關我們、我們的產品、管理層、董事、僱員、股東、客戶、業務夥伴或彼等的聯屬人士或本行業整體的負面宣傳或謠言，可能對我們的聲譽及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有關本公司、我們的產品、管理層、董事、僱員、授權代表、業務夥伴或產品組合的負面宣傳、謠言、誹謗性言論或指控可能在未經獨立核實或我們未有合理回應機會的情況下，通過互聯網及社交媒體傳播並放大。有關我們的產品、服務、管理層、僱員、業務夥伴或合規的實際或表面上問題亦可能引發此類宣傳。我們可能無法及時或有效駁斥或澄清有關內容。不論是否屬實，負面宣傳均可能削弱客戶及投資者信心、使我們與業務夥伴的關係趨於緊張、削弱我們吸引並挽留管理層及技術人員的能力，以及阻礙業務擴張。任何該等情況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未來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及供應鏈可能因不可抗力事件、戰爭、自然災害、傳染病爆發或其他業務中斷而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可能因自然災害、大規模流行病或大流行病、戰爭、恐怖主義行為、環保事故、停電或通信中斷而受到重大不利影響。該等事件可能影響本行業，並導致我們或業務夥伴所用設施暫時關停，嚴重擾亂營運。倘我們或業務夥伴的僱員疑似感染流行病或大流行病而需要進行隔離或設施消毒，我們的營運亦可能受到干擾。此外，倘該等事件普遍損害全球或中國經濟，我們的收入及盈利能力可能大幅下降。

我們的不同投票權架構可能限制H股持有人及其他股東的影響力。

我們已採用不同投票權架構。不同投票權受益人為黃博士，其為本公司創始人、董事長、執行董事兼總經理。有關詳情，請見「股本—A股不同投票權架構」。

風險因素

此類投票權集中情況可能限制或妨礙H股持有人及其他股東影響公司事務的能力，且我們可能採取彼等認為不利的行動。H股的[編纂]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與我們的財務狀況及額外資本需求有關的風險

我們過往錄得淨虧損，近期方實現淨盈利。

我們於2023年及2024年分別錄得淨虧損人民幣275.5百萬元及人民幣62.9百萬元，其後轉虧為盈，於2025年、截至2025年及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分別錄得淨利潤人民幣127.6百萬元、人民幣59.7百萬元及人民幣40.8百萬元。概不保證我們於未來期間將維持盈利能力。我們的收入增長及經營表現取決於多項因素，包括我們對新產品及解決方案進行開發及商業化、提升客戶服務以及在市場上有效競爭的能力。

我們預期，成本及費用會隨著業務擴張及持續投資研發而增加。倘我們無法產生足夠收入以抵銷該等成本或有效管理費用，我們可能進一步產生虧損，並可能無法實現或維持盈利能力。

我們過往錄得經營現金流出淨額，日後如繼續錄得經營現金流出淨額，我們的流動資金、財務狀況及前景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於2023年及2024年分別錄得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人民幣159.8百萬元及人民幣86.3百萬元。其後我們的經營現金流量大幅改善，於2025年、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分別錄得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人民幣82.7百萬元、人民幣84.4百萬元及人民幣13.9百萬元。有關詳情，見「財務資料—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概不保證我們日後不會錄得經營活動現金流出淨額。倘我們無法為業務營運產生足夠現金流量或以其他方式獲得充足資金以撥付業務，我們的流動資金、財務狀況及前景可能受到不利影響。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從其他來源獲得足夠現金以撥付業務營運。倘我們通過其他融資活動獲取額外現金，我們將產生額外的融資成本，且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按我們可接受的條款獲取融資，或根本無法獲取融資。

運營成本高企或成本意外超支可能對我們的利潤率、盈利能力、現金流量、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運營開支包括銷售及營銷費用、行政費用及研發費用。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於2023年、2024年、2025年以及截至2025年及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分別錄得運營開支人民幣504.4百萬元、人民幣386.6百萬元、人民幣371.9百萬元、人民幣171.7百萬元及人民幣205.3百萬元，分別佔同期總收入的140.1%、68.5%、39.5%、39.4%及46.9%。儘管收入產生的時間及金額尚不確定，但鑒於我們將繼續推進研發活動、支持運營及為商業化作準備或尋求商業化，故預期仍會產生運營開支。由於許多運營開支性質固定或已產生前期開支，成本增加或超支可能在我們產生足夠收入前即已出現，可能導致重大現金流出，且可能無法收回或悉數轉嫁予客戶。倘我們無法有效控制或管理運營開支，我們的利潤率可能下降，盈利可能推遲或減少，經營現金流量及流動資金可能緊張，財務狀況亦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倘我們未能於需要時獲得或產生足夠資本，或僅能以不利或商業上不可接受的條款獲得融資，我們的流動資金、財務狀況、營運及增長前景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日後可能需要額外資本以撥付持續業務營運、資本開支及業務擴張。概不保證我們將能從業務營運產生足夠現金或按有利或商業上可接受的條款獲得外部融資。倘經營現金流量不足且我們無法於需要時獲得額外融資，或僅能以不利條款獲得融資，我們可能須削減或推遲資本開支、延遲或縮減擴張計劃或採

風險因素

取其他業務舉措，我們的營運及增長前景亦可能受到不利影響。融資亦可能施加限制、優先權或契諾，限制我們的靈活性或對現有股東的權利造成不利影響。未能於需要時獲得或產生足夠資本，或未能按有利或商業上可接受的條款獲得或產生足夠資本，均可能對我們的流動資金、財務狀況及執行業務計劃及戰略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信用風險可能對我們的流動資金、現金流量、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2026年6月30日，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分別為人民幣83.2百萬元、人民幣154.3百萬元、人民幣137.1百萬元及人民幣129.5百萬元。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相應減值虧損準備(即預期信用虧損)分別為人民幣7.1百萬元、人民幣10.6百萬元、人民幣9.5百萬元及人民幣8.9百萬元。我們能否全額及按時收回該等應收款項取決於(其中包括)客戶的財務狀況、其終端市場狀況、其從終端用戶收取付款的能力以及我們信用控制及追收措施的成效。倘任何主要客戶遭遇財務困難、延遲付款、違約或資不抵債，我們可能面臨集中信用虧損。賬齡較長的應收款項增加可能減慢週轉、限制營運資金，並需要計提額外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值虧損準備、減值支出或撤銷。我們對預期信用虧損的估計取決於過往損失經驗、賬齡、客戶特定情況及前瞻性資料，倘實際追收結果遜於預期，該等估計可能被證實為不夠充分。追收糾紛或訴訟亦可能成本高昂、耗時且不成功。未能全額或按時收回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可能對我們的流動資金、現金流量、盈利能力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倘我們未能有效管理存貨，我們可能流失銷售額或產生高額存貨相關費用，從而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表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存貨主要包括原材料、產成品、在途貨品、在製品及合同履約成本。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2026年6月30日，我們的存貨分別為人民幣159.0百萬元、人民幣219.9百萬元、人民幣185.6百萬元及人民幣256.2百萬元。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以及截至2025年及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分別將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金額分別為人民幣7.7百萬元、人民幣16.1百萬元、人民幣18.4百萬元、人民幣4.3百萬元及人民幣9.7百萬元。我們基於客戶訂單、銷售預測及預期需求制定採購及生產計劃，而該等預測未必準確反映實際市況。倘我們維持的存貨不足，我們可能出現原材料或零部件短缺、生產中斷、交付延誤及流失銷售額。倘我們維持的存貨過剩，或客戶訂單變更或取消、產品週期縮短、技術變革或市場需求下降，我們可能產生較高的倉儲及融資成本、提供折扣或就存貨計提額外準備、將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或因存貨滯銷、過時或無法銷售而作出撤銷。過剩存貨亦可能減少原本可用於業務營運或擴張的現金。未能有效管理存貨水平、週轉及準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流動資金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的變動及其估值固有的不確定因素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持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結構性存款及理財產品。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2026年6月30日，該等金融資產分別為人民幣388.4百萬元、人民幣345.0百萬元、人民幣310.1百萬元及人民幣164.0百萬元。該等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可能隨市場利率、發行人信用狀況、流動資金狀況以及發行人或相關資產的業績而波動。倘可觀察市場輸入值不可獲得或有限，估值可能依賴模型、假設及管理層估計，而該等模型、假設及估計可能與實際可變現價值存在重大差異。公允價值變動於損益中確認，於2023年，我們就以公允價

風 險 因 素

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錄得公允價值虧損淨額人民幣6.5百萬元，於2024年及2025年以及截至2025年及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分別就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錄得公允價值收益淨額人民幣0.1百萬元、人民幣2.5百萬元、人民幣0.5百萬元及人民幣1.0百萬元。贖回延誤、違約、不利市場走勢或有限流動資金可能阻礙我們及時或按賬面值變現該等資產。任何重大不利估值變動可能導致盈利波動、需要減值或撇減、降低流動資金，並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未必能持續獲得政府補助、補貼、稅收優惠或其他產業特定扶持政策，任何該等優惠的減少、取消或退還均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以及截至2025年及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確認政府補助人民幣42.1百萬元、人民幣37.2百萬元、人民幣55.7百萬元、人民幣25.5百萬元及人民幣14.8百萬元作為其他收入，分別佔收入的11.7%、6.6%、5.9%、5.9%及3.4%。政府補助、補貼、稅收優惠及其他產業扶持政策受適用政策、政府酌情權以及我們的持續資格及合規性所規限。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持續符合資格或獲得該等優惠，或持續獲得類似優惠。倘相關機構減少、取消、不再續簽或要求退還該等優惠，或改變適用的資格標準或政策範圍，我們的其他收入可能會減少，稅項、成本或現金流出可能會增加，而我們的盈利能力、現金流量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股份支付可能會增加我們的費用，並對我們的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設有股份激勵計劃，向對我們業務成功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激勵及獎勵。我們的僱員(包括董事)以股份支付的形式獲得薪酬，即彼等以提供服務作為獲得權益工具的對價。為進一步激勵僱員，我們未來可能會授出額外股份報酬，這可能會增加我們的營運支出，並對我們的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此外，就股份獎勵發行額外股份可能會稀釋現有股東的持股比例。

外匯匯率波動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由於我們於中國內地以外的市場營運，故我們面臨外幣匯率波動的風險，這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我們的部分收入主要以美元計值。倘海外採購或銷售增加、進行海外融資活動、跨境資金流動增加或發生其他以外幣計值的交易，我們可能面臨更高的外匯風險。我們無法保證在任何特定匯率下將有足夠的外幣以滿足外匯相關需求。我們難以預測未來市場力量或政府政策將如何影響人民幣兌港元、美元或其他貨幣的匯率。

此外，[編纂][編纂]將以港元收取。人民幣兌美元、港元或其他外幣若發生升值，可能會導致該等[編纂]的價值下降。相反，人民幣兌相關貨幣若發生貶值，可能會對股份以外幣計值的價值及應付股息產生不利影響。可供我們以合理成本降低外匯風險的工具有限。上述任何因素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並可能降低股份以外幣計值的價值及應付股息。

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性支出可能會增加折舊費用，並影響我們的盈利能力。

我們於順德建立產品自有製造基地。為擴大產能，我們正在興建位於越南的北寧生產基地，並正擴展順德生產基地。我們擬採購專用生產設備並設立高規格無塵室設施。該等項目將需要前期資本性支出。物業、廠房及設備一經投產及投入商業營運，其將令年度折舊費用增加。在生產線滿負荷運行並達致預期規模

風 險 因 素

經濟前，折舊增加將會擠壓毛利率。此外，市場需求未達預期、供應鏈中斷或產能提升延遲均可能令製造設施的使用率下降。若發生巨額固定成本支出，但收入未相應增長，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及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股權投資未必會產生預期回報，並可能使我們面臨財務及營運風險。

我們於聯營公司的股權投資及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股權投資，作為獲取互補技術、拓展應用場景及支持生態系統發展策略的一部分。截至2026年6月30日，我們持有聯營公司投資人民幣18.5百萬元，該等投資採用權益法入賬，其賬面值受我們應佔被投資方損益及潛在減值所影響。此外，截至2026年6月30日，我們持有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股權投資人民幣101.1百萬元，即我們於非上市公司的非流動投資。我們一般無法控制被投資方的營運、戰略或治理，其績效取決於管理能力、市況、競爭動態及技術發展等非我們所能控制的因素。無法保證被投資方將能夠實現其業務目標、產生預期回報或分配股息。我們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投資的公允價值會因被投資方的經營表現、融資活動及市況而出現重大波動，而我們過去曾因被投資方經營異常而對若干投資錄得全額撤銷。倘被投資方出現營運困難、虧損、股東糾紛或改變戰略方向，我們可能須確認減值虧損或公允價值下降、提供額外資金或撤銷投資。我們的投資若錄得任何減值、虧損或未能實現預期協同效應，均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與在我們營運所在司法權區開展業務有關的風險

全球或區域經濟、政治及社會狀況、政府政策、法律、法規及行業慣例若發生變動，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營運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於中國及海外市場開展業務。我們的銷售及盈利能力取決於全球經濟狀況及客戶營運所在市場對最終產品的需求。經濟不確定性通過多種方式影響如我們般的企業，使我們難以準確預測及規劃未來業務活動。地緣政治、經濟及市況（包括全球金融市場的流動資金、債務及股票價格的水平及波動性、利率、貨幣及大宗商品價格、通脹以及資本及信貸的獲取能力及成本等因素）已經並將持續影響我們及客戶營運所在的市場。

在部分市場中，政府透過實施產業政策於規範產業發展方面持續發揮重要作用。此外，中美持續的貿易緊張局勢可能不僅對兩國經濟產生重大不利影響，亦對全球整體經濟產生重大不利影響。與美國政府關稅政策有關的不明朗因素持續引發全球市場波動，因為貿易流動可能中斷，這可能會產生深遠的經濟影響。目前尚不清楚該等挑戰及不明朗因素會否得到遏制或解決，以及其對全球政治及經濟狀況的長期影響。

此外，我們可能無法準確評估不斷變化的市場及經濟狀況對我們業務及營運的影響。倘供應商遭遇任何財務困難，均可能導致產品延誤、應收賬款違約增加及存貨挑戰。所有該等與全球經濟狀況有關但非我們所能控制的因素，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流動資金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的部分外匯交易須遵守外幣兌換監管規定。

外幣的兌換與匯付須遵守若干外匯法規。我們無法保證在任何匯率環境下均能擁有足夠外匯以滿足外匯需求。例如，根據中國現行的外匯監管制度，我們

風 險 因 素

進行的經常賬外匯交易(包括支付股息)毋須國家外匯管理局(「**國家外匯局**」)事先批准；但我們須提交有關交易的相關文件證明，並在持有執照可進行外匯業務的中國境內指定外匯銀行進行有關交易。然而，資本賬外匯交易通常須經國家外匯局或其地方分支機構批准或向其登記，但法律另有規定者除外。倘外幣儲備出現短缺，可能會限制我們取得足夠外幣以向股東支付股息或結算其他跨境支付債務的能力。倘我們未能取得所需的國家外匯局批准以將人民幣兌換為外幣作上述用途，我們的核心業務營運可能會受到嚴重干擾。

支付股息或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處置H股的收益須根據中國法律納稅。

一如所有主要經濟體的慣例，中國與世界各地的司法權區已訂有稅收協定或類似安排。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細則以及《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08]897號)，10%的預扣稅一般適用於向非中國居民企業H股股東派發的股利，該等股東亦須就轉讓H股取得的任何收益繳納10%的中國所得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及其實施細則以及《關於國稅發[1993]045號文件廢止後有關個人所得稅徵管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11]348號)，向非中國居民個人股東派發的股利通常須繳納10%的預扣稅，而對於並無與中國訂立稅收協定的司法權區的持有人，則須繳納20%的預扣稅。然而，根據《關於個人轉讓股票所得繼續暫免徵收個人所得稅的通知》(財稅[1998]61號)，對個人轉讓上市股份取得的收益可免徵收個人所得稅，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概無條文明確規定非中國居民個人出售境外證券交易所上市的中國居民企業股份須繳納個人所得稅。

倘轉讓H股或向非中國居民[編纂]支付股息須繳納中國所得稅，閣下[編纂]H股的價值可能受到影響。再者，即使股東居住的司法權區與中國訂有稅收協定或安排，股東亦未必符合資格享有該等稅收協定或安排下的優惠。

倘未能遵守快速發展的網絡安全、隱私及數據保護法律、規則、政策及其他義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產品一經出售予客戶，我們即無法訪問或控制存儲於產品中的數據。於開展業務的過程中，我們收集及處理與客戶、供應商及其他交易對手相關的商業及交易信息，以及僱員、求職者及合作夥伴組織指定聯絡人的個人信息(主要包括其姓名及聯絡信息)。我們主要透過企業電郵及ERP系統收集上述業務、聯絡及交易相關信息，並務求僅收集就業務而言的必要信息。我們已實施數據管理協議，規範數據的存儲、傳輸、複製、備份及銷毀，且僅限經授權人員訪問相關個人信息數據庫及備份文件，且保留訪問記錄。見「業務－數據隱私及安全」。我們須遵守網絡安全及數據隱私相關的本地及海外法律，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數據安全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網絡安全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信息保護法》及《網絡數據安全管理條例》。倘我們的數據處理活動受該等法律及法規約束，則我們須

風 險 因 素

確保數據處理活動以合法、正當、具體及明確的方式進行。未能遵守該等法規可能會使我們面臨嚴厲處罰、法律責任及聲譽受損。倘我們未遵守本地或海外網絡安全或數據保護法律及法規，可能導致政府實體或其他方對我們採取法律程序。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未收到被列為關鍵信息基礎設施運營者的通知；我們亦未收到任何中國政府機關的任何查詢、通知或警告，且並未因我們業務營運或[編纂]所引發的國家安全風險而接受任何中國政府機關進行任何調查、制裁或處罰。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我們毋須就[編纂]申請網絡安全審查。由於「影響或者可能影響國家安全」等用語的定義較為寬泛，且該等規定的制定及詮釋仍存在不確定性，我們無法保證《網絡安全審查辦法》及《網絡數據安全管理條例》的詮釋不會對我們有所不利。

此外，有關網絡安全及數據隱私的監管規定不斷演變，且可能面臨不同詮釋或重大變化，這使我們有關此方面的責任範圍存在不確定性。我們亦可能因數據收集、分析、存儲及使用方法相關個人信息保護及重要數據或隱私相關事項而受到額外或新法律及法規約束。倘我們無法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或有效解決數據隱私及保護問題，此類實際或被指控的違規行為可能會損害我們的聲譽，導致客戶不願購買我們的產品，並使我們面臨重大的法律責任。

就中國內地稅務而言，我們的境外子公司可能被視為居民企業。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依照中國內地以外司法權區法律成立但「實際管理機構」在中國內地的企業，就稅務而言可能被視為中國居民企業，並須就其全球收入按25%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此外，《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境外註冊中資控股企業依據實際管理機構標準認定為居民企業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發[2009]82號）（「82號文」）規定，若符合以下所有條件，特定境外註冊中資控股企業將被判定為居民企業：(i)負責日常生產經營管理的高級管理人員及部門主要位於中國內地；(ii)財務和人事決策由位於中國內地的機構或人員決定，或需要得到位於中國內地的機構或人員批准；(iii)主要財產、會計賬簿、公司印章、董事會和股東會議紀要位於或存放於中國內地；及(iv)半數以上有投票權的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居住於中國內地。

倘我們的境外子公司被視為中國居民企業，主管監管機關可能會對我們境外子公司的全球收入按25%的稅率徵收企業所得稅，但若從我們中國內地子公司取得的股息(如有)屬於「中國居民企業直接投資於另一家中國居民企業取得的股利」，則該等股息收入可免徵企業所得稅。對我們子公司的全球收入徵收的企業所得稅可能會增加我們的稅務負擔，並影響我們的現金流量及盈利能力。

我們的業務須遵守營運所在國家及地區的稅收法律法規，並可能因該等法律法規的變動而受到影響，我們的關聯方交易及跨境集團內部安排亦可能面臨監管審查及轉移定價調整。

根據中國法律，我們的部分子公司享有稅收優惠待遇，若該等待遇發生任何變動或我們的實際稅率上升，可能會增加我們的稅項負債。中國政府亦可能修訂所得稅、預扣稅、增值稅及其他稅收法規，而不合規行為可能導致處罰或罰款。

風 險 因 素

此外，我們的海外業務使我們面臨不同司法權區複雜多變的稅收制度，海外稅收政策的變動可能需要我們投入更多的管理及財務資源。

我們亦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與關聯方進行交易及進行跨境集團內部交易。該等交易須接受中國稅務機關的審查並受轉移定價法規約束。稅務機關可能對我們集團內部交易的定價提出質疑，從而引發轉移定價調整、額外稅項負債、利息及罰款。有關關聯方交易、轉移定價文件規定及跨境付款的法規不斷演變可能會增加我們的合規成本，使我們面臨審計風險。上述任何情況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倘我們未能足額繳納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或未能遵守勞務派遣規定，我們可能面臨監管處罰並產生額外成本，任何勞工短缺、勞工成本上升或其他影響我們勞動力的因素，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盈利能力及聲譽造成不利影響。

中國法律規定須簽立書面勞動合同、工資不低於當地最低工資標準，以及足額繳納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於往績記錄期間，對於部分僱員，我們未按其實際薪資足額繳納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欠繳可能引發被責令補繳欠款，而就社會保險而言，亦可能引致被處以每日0.05%的滯納金、相當於欠款金額一至三倍的罰款。倘我們被責令補繳任何欠款，則我們可能被要求支付欠款、滯納金及罰款。倘我們未按規定為若干僱員繳付全額住房公積金，我們可能被責令於規定期限內補繳欠款，倘我們未能補繳，則可能被法院強制執行。

此外，我們的製造業務屬勞動密集型，嚴重依賴熟練工人進行製造及設備維護。我們與其他公司競爭勞動力，而經驗豐富的熟練工人甚少。我們亦可能因農曆新年等季節性因素、導致工人流向其他地區的地區性工資差異，或可能導致製造中斷的勞資糾紛及停工而面臨勞工短缺。工資及繳費基數持續上升，對經驗豐富的勞動力的競爭十分激烈。倘勞工成本上升速度快於預期，且該等成本增幅未能轉嫁予客戶，我們的盈利能力可能受損。工傷可能導致索償、調查、罰款或暫停營運。

任何欠款、滯納金、罰款、額外供款、勞工成本增加或其他源自我們社會保險、住房公積金或勞務派遣安排的成本，以及任何勞工短缺、勞資糾紛或工傷，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在部分司法權區，[編纂]可能難以向我們或我們的管理層送達法律程序文件、執行外國判決或提出訴訟。

我們是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大部分資產及子公司均位於中國。大部分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均居住於中國。該等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資產亦可能位於中國境內。因此，可能無法在中國境外向我們的大多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送達法律程序文件。中國並無訂立任何條約，以相互認可和執行美國、英國、日本或大多數其他西方國家法院的判決。然而，香港法院作出的判決若符合《最高人民法院關於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相互認可和執行民商事案件判決的安排》所規定的要求，則可在中國獲得認可和執行。因此，任何該等司法權區（香港除外）的法院就不受有約束力仲裁條款約束的任何事項作出的判決，在中國獲得認可和執行可能會很困難，甚至不可能。

儘管我們H股於聯交所[編纂]後將受到上市規則及香港收購守則的約束，但

風 險 因 素

H股[編纂]將不能以違反上市規則為由提起訴訟，而必須依靠聯交所執行其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收購守則在香港不具有法律效力。

與[編纂]及H股有關的風險

我們將同時遵守中國內地及香港特別行政區的[編纂]及監管規定。

由於我們已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編纂]，並將於聯交所主板[編纂]，除非有關監管機構另有協定，否則我們將須遵守兩個司法權區的上市規則(如適用)及其他監管制度。因此，為遵守兩個司法權區的規定，我們可能產生額外的成本並消耗更多資源。

我們的H股以往並無公開市場，且[編纂]後未必會形成或維持活躍的交易市場。

於[編纂]前，我們的H股並無公開市場。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編纂]完成後將形成並維持一個有充分流動性的H股公開市場。向[編纂]的H股的初始[編纂]將會經過磋商釐定，而[編纂]可能與[編纂]後H股的[編纂]不同。

我們已向聯交所申請批准H股(包括因[編纂]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H股)[編纂]及[編纂]。然而，在聯交所[編纂]並不保證一定能形成活躍且具流動性的H股[編纂]，即使形成這樣的市場，亦不保證其在[編纂]之後能夠持續存在，或H股的[編纂]在[編纂]之後不會下降。倘[編纂]完成後未形成H股的[編纂]，H股的[編纂]及[編纂]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A股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上市，而A股與H股市場的特點可能有所不同。

我們的A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上市。[編纂]後，A股將繼續在科創板買賣，而H股將在聯交所[編纂]。根據中國現行的法律及法規，未經相關監管機構批准，H股與A股不可互換或替代。由於交易特點不同，H股與A股市場的[編纂]、[編纂]及[編纂]群體各有不同，散戶和[編纂]的參與程度亦不同。因此，H股與A股的[編纂]未必可作比較。儘管如此，A股價格波動可能會對H股[編纂]產生不利影響，反之亦然。此外，由於H股與A股市場的不同特點，A股的過往價格未必能反映H股的[編纂]。故此，閣下在評估H股[編纂]時不應過分倚賴A股的交易記錄，以及我們就A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上市所發佈的任何資料。

我們H股的[編纂]及[編纂]可能會波動不定，這可能導致[編纂]蒙受重大損失。

我們H股的[編纂]及[編纂]可能會波動不定，並可能因超出我們控制的因素而大幅波動，包括香港、中國、美國及世界其他地區證券市場的整體市況。特別是，業務營運主要位於中國內地且於香港[編纂]其證券的其他公司的市場價格的表現及波動，可能會影響我們H股的[編纂]波動及[編纂]。多家中國公司已於香港上市其證券，另有部分公司正在籌備於香港上市其證券。其中部分公司的股價曾出現波動，包括[編纂]後股價下跌。該等公司的證券於[編纂]時或[編纂]後的交易

風 險 因 素

表現可能會影響投資者對在香港[編纂]的中國公司的整體情緒，從而可能影響我們H股的[編纂]。無論我們的實際營運表現如何，該等因素可能會影響我們H股的[編纂]及[編纂]。

[編纂]後，公開市場日後若出現大量[編纂]或視作[編纂]H股，可能會對我們H股的[編纂]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編纂]市場日後若出現大量[編纂]H股或與H股相關的其他證券，或[編纂]新股份或其他證券，或預期可能發生上述[編纂]或[編纂]事宜，均可能導致H股的[編纂]下跌。日後大量[編纂]或預期[編纂]（包括任何未來[編纂]）我們的證券，亦會對我們在指定時間按有利於我們的條款籌集資金的能力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此外，倘日後增[編纂]證券，我們股東的股權可能會被稀釋。我們[編纂]的新股份或股份掛鈎證券亦可能賦予優先於H股的權利及特權。

閣下將面臨即時且重大的股權稀釋，倘日後增[編纂]H股，則可能面臨進一步的股權稀釋。

倘我們的H股[編纂]高於緊接[編纂]前我們H股的每股H股有形賬面淨值，則在[編纂]中[編纂]我們H股的人士將會面臨[編纂]有形賬面淨值的即時稀釋。倘日後增[編纂]H股，在[編纂]中[編纂]我們H股的人士的持股比例可能會面臨進一步的稀釋。

概不保證我們日後會否派付股息及何時派付股息，而派付股息須遵守適用的中國法律。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宣派任何股息，且概不保證日後我們將會宣派或派付任何金額的股息。根據適用的中國法律，股息派付可能受到若干限制，而我們根據適用會計準則計算的利潤在若干方面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算的利潤存在差異。任何股息的宣派、派付及金額均須遵守我們的章程文件及適用的中國法律法規，且須在股東會上獲得批准。除可合法用作分派的利潤及儲備外，不得宣派或派付任何股息。未來股息的宣派、派付及金額將取決於我們的盈利及財務狀況、營運需求、資金需求、適用法律及法規及董事可能視為相關的任何其他條件，並須經股東批准。

本文件所載的若干事實、預測、統計數據、估計、市場數據及統計資料可能不準確、不完整或不可靠。

本文件所載的若干事實、預測及統計數據摘錄自公開可得來源。我們認為有關資料的來源屬恰當來源，且我們已合理審慎地轉載或摘錄該等資料，以供於本文件內進行披露。我們並無理由相信該等資料屬虛假或具有誤導性，或遺漏任何事實以致該等資料屬虛假或具誤導性。然而，來自官方政府來源的資料未經我們、聯席保薦人、[編纂]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屬人士或顧問獨立核實，故此我們不會就該等事實、預測及統計數據的準確性發表任何聲明。由於收集方法可能有缺陷或不奏效，或者所公佈資料與市場慣例可能存在差異，本文件所載統計數據可能不準確或未必可與就其他經濟體編製的統計數據作比較。此外，概不保證該等資料陳述或編製的基準或準確程度與其他地方呈列的類似統計數據一致。在所有情況下，[編纂]應權衡該等事實、預測及統計數據的應佔比重或重要性。

豁免及免除

為籌備[編纂]，本公司已就以下事項尋求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的相關條文及豁免嚴格遵守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

規則	主題事項
上市規則第8.12及19A.15條	管理層留駐香港
上市規則第3.28及8.17條	委任聯席公司秘書

[編纂]

上市規則第17.02(1)(b)條及附錄D1A 第27段以及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 條例附表3第10(d)段	有關尚未歸屬的股份激勵的 披露規定
--	----------------------

[編纂]

管理層留駐香港

根據上市規則第8.12條，發行人須有足夠的管理層人員在香港。此一般是指至少須有兩名執行董事通常居於香港。根據上市規則第19A.15條，聯交所可在經考慮(其中包括)對維持與聯交所的經常聯繫方面所作的安排後酌情豁免第8.12條的規定。就上市規則第8.12條而言，本公司並無兩名執行董事通常居於香港。由於本集團的大部分業務營運均於香港境外進行，本公司認為，透過現任執行董事遷居或委任額外執行董事以安排兩名執行董事通常居於香港均存在困難且不必要，亦不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因此，就符合上市規則第8.12條的規定而言，本公司目前並無且預期於可見未來亦不會有足夠的管理層留駐香港。

因此，我們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批准]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12條及第19A.15條的規定，前提是本公司須實施以下安排，以確保本公司與聯交所之間設有有效的溝通渠道：

- (a) **授權代表**：本公司的授權代表黃博士(本公司創始人、董事長、執行董事兼總經理)及黃嘉妍女士(「黃女士」)(聯席公司秘書)將作為我們與聯交所溝通的主要渠道。因此，授權代表將能夠在收到合理通知後與聯交所相關人員會面，並可隨時通過電話、傳真及／或電郵聯繫，以及時處理聯交所的查詢；
- (b) **董事**：倘聯交所因任何事宜欲與董事會成員聯絡時，各授權代表均有途徑於任何時候及時聯絡董事會全體成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倘任何董事預計出差或因其他原因不在辦公室，其將向授權代表提供其可聯繫的電話號碼。根據上市規則第3.20條，各董事須向聯交所提供

豁免及免除

其電話號碼、手機號碼、傳真號碼(如適用)、電郵地址(如可提供)、住址及通訊地址。據我們所深知及盡悉，並非通常居於香港的每名董事均持有或可申請有效的旅遊證件到訪香港，並可應聯交所要求在合理期間內與聯交所會面；

- (c) **合規顧問：**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及8A.33條委任邁時資本有限公司為我們於[編纂]後的合規顧問，除授權代表及董事外，其亦將自[編纂]起作為與聯交所溝通的額外渠道。根據上市規則第3A.23及8A.34條，合規顧問將可隨時與授權代表、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聯繫。我們亦須確保授權代表、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將向合規顧問及時提供合規顧問履行上市規則第3A章所述職責可能需要或合理要求的有關資料及協助。我們須確保本公司、授權代表、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合規顧問之間有足夠且高效的溝通方式，並將使合規顧問全面了解聯交所與我們之間的所有溝通及往來。聯交所與董事之間的任何會議將透過授權代表或合規顧問安排，或在合理期限內直接與董事聯繫。合規顧問如有任何變動，我們亦會及時知會聯交所；及
- (d) **香港法律顧問：**我們將留聘香港法律顧問，以於[編纂]後就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香港法例及規例所引致的持續合規要求、任何修訂或補充以及其他事宜向我們提供意見。

委任聯席公司秘書

根據上市規則第8.17條，我們必須委任一名符合上市規則第3.28條規定的公司秘書。根據上市規則第3.28條，我們必須委任一名個別人士為公司秘書，該名人士必須為聯交所認為在學術或專業資格或有關經驗方面足以履行公司秘書職責的人士。

根據上市規則第3.28條註1，聯交所接納下列各項為認可學術或專業資格：(a) 香港公司治理公會會員；(b) 香港法例第159章法律執業者條例所界定的律師或大律師；或(c) 香港法例第50章專業會計師條例所界定的會計師。

此外，根據上市規則第3.28條註2，評估是否具備「有關經驗」時，聯交所會考慮下列各項：(a) 該名人士任職於發行人及其他發行人的年期及其所擔當的角色；(b) 該名人士對上市規則以及其他相關法例及規則(包括證券及期貨條例、公司條例、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及收購守則)的熟悉程度；(c) 除上市規則第3.29條的最低要求外，該名人士是否曾經及／或將會參加相關培訓；及(d) 該名人士於其他司法權區的專業資格。

我們已委任董事會秘書靳尚女士(「靳女士」)為聯席公司秘書，自2026年8月起生效。本集團的主要營運及主要業務活動均於香港境外進行。我們認為，公司秘書一職需要一名深刻了解我們的營運及特定行業背景，並能夠與董事會及管理層建立良好關係的人士。靳女士自2022年8月起便於本公司任職，由其擔任聯席公司秘書符合本公司及我們企業管治的最佳利益。作為董事會秘書，靳女士極

豁免及免除

為了解我們的營運，且能夠與董事會及管理層建立良好關係。董事認為，靳女士對本公司及營運的深刻了解，對於以最有效及高效的方式履行公司秘書職責而言至關重要。有關靳女士的履歷詳情，見「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由於靳女士並不具備上市規則第3.28條所規定的資格，彼無法滿足上市規則所規定擔任[編纂]公司秘書的要求。為協助靳女士履行公司秘書職責，我們已委任黃女士(彼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會士並符合上市規則第3.28條項下規定)為聯席公司秘書以提供協助，自[編纂]起計為期三年，以使靳女士獲得上市規則第3.28條註2所規定的有關經驗，以妥為履行其職責。

因此，我們已申請，且聯交所[已批准]就委任靳女士為聯席公司秘書(任期自[編纂]起計三年)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28及8.17條的規定。有關豁免的授出條件如下：(i)黃女士應協助靳女士履行其作為公司秘書的職能及獲取上市規則第3.28條項下的有關經驗，而黃女士具備上市規則第3.28條所要求的資格或經驗，並於三年豁免期內獲委任為我們的聯席公司秘書；及(ii)倘本公司出現任何嚴重違反上市規則的情況，此項豁免將被撤銷。此外，靳女士將遵守上市規則第3.29條項下的年度專業培訓規定，並於[編纂]起計三年期間內加深其對上市規則的了解。我們將進一步確保靳女士獲得相關培訓及支持，以加深其對上市規則及聯交所[編纂]公司秘書職責的理解。於三年期間屆滿前，我們將進一步評估靳女士的資格及經驗，以確定其是否符合上市規則所規定的要求，以及其是否需要進一步協助。我們將與聯交所溝通並尋求聯交所確認靳女士於三年期間獲黃女士協助後，是否已具備履行公司秘書職責所需的技能及上市規則第3.28條註2所指的有關經驗以及是否有能力單獨履行公司秘書職能，從而毋須再申請豁免。

[編纂]

豁 免 及 免 除

[編 纂]

豁 免 及 免 除

[編 纂]

豁免及免除

有關尚未歸屬股份激勵的披露規定

上市規則及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訂明有關本公司授出股份激勵的若干披露規定(「**股份激勵披露規定**」)：

- (a) 上市規則第17.02(1)(b)條規定，股份計劃的所有重大條款必須在本文件中清楚列明。本公司亦須在本文件中全面披露有關所有尚未歸屬股份激勵的詳情及其在[編纂]後可能對持股量造成的攤薄影響，以及就該等尚未歸屬股份激勵所發行的股份對每股盈利的影響；
- (b) 上市規則附錄D1A第27段規定，本公司須在本文件中載列有關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股本附有購股權、或同意有條件或無條件附有購股權的詳情，包括已經或將會授出購股權所換取的對價、購股權的行使價格及行使期、承授人的姓名及地址；及
- (c) 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附表3第10段規定，本公司須在本文件中披露任何人憑其購股權或憑其有權獲得的購股權可予認購的本公司任何股份或債權證數目、種類及款額，連同該購股權的下述詳情，即(i)可行使購股權的期間；(ii)根據購股權認購股份或債權證時須支付的價格；(iii)換取購股權或換取有權獲得的購股權而付出或將付出的對價(如有的話)；(iv)獲得購股權或有權獲得購股權的人的姓名或名稱及地址，如是憑身為現有股東或債權證持有人而獲得該等權利，則指明有關的股份或債權證。

上市指南第3.6章第6段規定，聯交所一般會豁免在上市文件中披露若干承授人的姓名及地址。

上市指南第3.6章第7段進一步規定，豁免遵守股份激勵披露規定至少須滿足以下條件(「**豁免條件**」)：

- (a) 證明相關上市規則的披露要求並不符監管目的或帶來不合比例的繁重負擔；
- (b) 於本文件披露以下資料：
 - (i) 就每名身為(1)董事、(2)高級管理人員或(3)關連人士的承授人而言，股份激勵披露規定所要求的所有資料；
 - (ii) 就其餘承授人而言，以匯總方式披露(1)承授人總數及股份激勵對應的股份數目；(2)各股份激勵的行使期；(3)就股份激勵支付的對價；及(4)股份激勵授予／行使價格；及
 - (iii) 為滿足股份激勵而需發行的股份總數；相關股份總數佔已發行股本的百分比；及全面行使股份激勵計劃下的股份激勵時的攤薄效應及對每股盈利的影響。
- (c) 提供股份激勵計劃所有承授人的名單以供公眾閱覽，包括股份激勵披露規定所要求的所有資料。

豁免及免除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2022年股份激勵計劃、2024年股份激勵計劃及2026年股份激勵計劃各自仍屬有效，且須遵守股份激勵披露規定。截至同日，根據2022年股份激勵計劃、2024年股份激勵計劃及2026年股份激勵計劃已授出且尚未歸屬的股份激勵數目分別為74,000份、377,510份及1,752,800份，分別佔[編纂]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約[編纂]%、[編纂]%及[編纂]%(假設(i)[編纂]未獲行使及(ii)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於最後可行日期至[編纂]期間概無其他變動)。此外，2026年股份激勵計劃項下已預留300,000份股份激勵以供日後授出，相當於緊隨[編纂]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的[編纂]%(假設與上述相同)。於尚未歸屬的股份激勵中，授予1名董事、1名高級管理層(董事除外)及4名其他關連人士的尚未歸屬股份激勵分別相當於92,000股A股、25,000股A股及43,000股A股，分別佔股份激勵計劃項下尚未歸屬股份激勵總數約4.2%、1.1%及2.0%，以及佔[編纂]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約[編纂]%、[編纂]%及[編纂]%(假設與上述相同)。有關股份激勵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見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C.股份激勵計劃」。

我們已分別：(i)向聯交所申請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7.02(1)(b)條及附錄D1A第27段的披露規定；及(ii)向證監會申請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A條項下的豁免證明書，豁免本公司嚴格遵守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附表3第10(d)段的規定，原因為嚴格遵守股份激勵披露規定將對本公司構成不適當的負擔且該豁免及免除不會損害[編纂]的利益，並考慮到以下理由：

- (a) 鑒於股份激勵計劃涉及逾200名承授人(不包括董事、高級管理層或其他關連人士)，嚴格遵守於本文件載列股份激勵計劃所有承授人全部詳情的該等披露規定，將會導致資料整理及編製文件的成本及時間大幅增加，令本公司承受高額費用並構成不適當的負擔。例如，披露每名承授人的個人資料可能需要獲得所有承授人的同意以遵守個人資料私隱法律及原則。鑒於承授人數目眾多，取得彼等的同意將對本公司造成不必要的負擔；
- (b) 授出及悉數行使股份激勵計劃項下股份激勵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 (c) 由於股份激勵計劃均為A股激勵計劃，故不會根據該等計劃發行任何新H股；
- (d) 不全面遵守股份激勵披露規定並不會妨礙本公司向潛在[編纂]提供關於本公司經營活動、資產、負債、財務狀況、管理層及前景的知情評估；及
- (e) 與股份激勵有關的重大資料(包括豁免條件所規定的資料)已於本文件中披露，以為潛在[編纂]提供充足資料作出知情決定。

豁免及免除

因此，我們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批准]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7.02(1)(b)條及附錄D1A第27段有關股份激勵計劃的規定，條件如下：

- (a) 各股份激勵計劃的最新條款概要於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C.股份激勵計劃」中披露；
- (b) 上市規則第17.02(1)(b)條及附錄D1A第27段以及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附表3第10段所規定的本公司向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其他關連人士(如有)個別授出的股份激勵的全部詳情將於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C.股份激勵計劃」中披露；
- (c) 就授予其餘承授人(即並非董事、高級管理層或其他關連人士的承授人)的股份激勵而言，按尚未歸屬股份激勵對應的股份數目分組匯總披露，即(i)1至2,000股、(ii)2,001至5,000股及(iii)超過5,000股，並就每組股份於本文件披露以下詳情：(i)承授人數目及股份激勵對應的股份數目；(ii)就授出股份激勵已支付的對價(如有)；及(iii)股份激勵的歸屬／行使期以及授予／行使價格；
- (d)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股份激勵計劃項下尚未歸屬股份激勵對應的股份總數以及該等股份數目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百分比已於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C.股份激勵計劃」中披露；
- (e) [編纂]完成後(假設(i)[編纂]未獲行使；及(ii)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於最後可行日期至[編纂]期間概無其他變動)，悉數歸屬／行使股份激勵所產生的攤薄效應及對每股盈利的影響於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C.股份激勵計劃」中披露；
- (f) 根據股份激勵計劃持有尚未歸屬股份激勵的所有承授人的完整名單(當中載有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附表3第I部第10段所規定的所有詳情)將按照本文件「附錄五—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展示文件—備查文件」供公眾查閱；及
- (g) 證監會授予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項下的豁免證明書，豁免本公司嚴格遵守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附表3第10(d)段的規定。

我們已向證監會申請，且證監會[已授予]我們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A條項下的豁免證明書，豁免嚴格遵守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附表3第10(d)段的規定，條件如下：

- (a) 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附表3第10段所規定的本公司向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其他關連人士(如有)個別授出的股份激勵的全部詳情將於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C.股份激勵計劃」中披露；

豁免及免除

- (b) 就授予其餘承授人(即並非董事、高級管理層或其他關連人士的承授人)的股份激勵而言，按尚未歸屬股份激勵對應的股份數目分組匯總披露，即(i) 1至2,000股；(ii) 2,001至5,000股；及(iii)超過5,000股，並就每組股份於本文件披露以下詳情：(i)承授人數目及股份激勵對應的股份數目；(ii)就授出股份激勵已支付的對價(如有)；及(iii)股份激勵的歸屬／行使期以及授予／行使價格；
- (c) 根據股份激勵計劃持有尚未歸屬股份激勵的所有承授人的完整名單(當中載有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附表3第I部第10段所規定的所有詳情)將按照本文件「附錄五—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展示文件—備查文件」供公眾查閱；及
- (d) 豁免詳情於本文件中披露，而本文件於[編纂]或之前刊發。

[編纂]

豁 免 及 免 除

[編 纂]

有關本文件及[編纂]的資料

[編纂]

有關本文件及[編纂]的資料

[編纂]

有 關 本 文 件 及 [編 纂] 的 資 料

[編 纂]

董事及參與[編纂]的各方

董事

姓名	地址	國籍
----	----	----

執行董事

黃源浩博士	中國 廣東省深圳市 南山區 沙河西路2029號 城市山谷花園6A-1室	中國
肖振中博士	中國 廣東省深圳市 南山區 陽光里雅居 A座2314室	中國
陳彬先生	中國 廣東省深圳市 福田區 農林路53號 風臨左岸名苑B棟17A室	中國
張丁軍先生	中國 廣東省深圳市 南山區 桂廟路22號 向南瑞峰花園B2棟820室	中國

非執行董事

紀綱先生	中國 浙江省杭州市 餘杭區 荊長大道 西溪融莊 27-3室	中國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淡敏女士	中國 廣東省珠海市 香洲區 橫琴鎮洋環路8號 華寓天啟T2棟502室	中國
曲建博士	中國 廣東省深圳市 福田區 紅荔路38號 群星廣場B棟2406室	中國
何浩培博士	香港 九龍 馬可尼道1號 康樂閣1樓C單位	中國(香港)

有關董事的進一步詳情，見「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及參與[編纂]的各方

參與[編纂]的各方

聯席保薦人
(按英文版字母順序排序)

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2號
長江集團中心68樓

海通國際資本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港景街1號
國際金融中心一期
3001-3006及3015-3016室

[編纂]

本公司的法律顧問

有關香港及美國法律：

凱易律師事務所
香港
中環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
告羅士打大廈26樓

有關中國法律：

金杜律師事務所
中國
廣東省深圳市
南山區
科苑南路2666號
中國華潤大廈28樓

有關對外投資規則：

Sheppard, Mullin, Richter & Hampton LLP
Avenue Louise 480
Brussels 1050
Belgium

董事及參與[編纂]的各方

聯席保薦人及[編纂] 的法律顧問

有關香港及美國法律：

蘇利文•克倫威爾律師事務所(香港)
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香港
中環
遮打道18號
歷山大廈20樓

有關中國法律：

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
中國
廣東省深圳市
南山區
前海嘉里商務中心
T2棟1401A室

申報會計師及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鰂魚涌
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行業顧問

弗若斯特沙利文(北京)諮詢有限公司
上海分公司
中國
上海市
靜安區
南京西路1717號
會德豐國際廣場2504室

合規顧問

邁時資本有限公司
香港
上環
德輔道中188號
金龍中心
26樓2602室

[編纂]

公 司 資 料

中國內地註冊辦事處及總部	中國 廣東省深圳市 南山區 西麗街道松坪山社區 高新北一道88號 奧比科技大廈2001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希慎道33號利園一期 19樓1917室
公司網站	www.orbbec.com.cn (本網站所載資料並不構成本文件的一部分)
聯席公司秘書	靳尚女士 中國 廣東省深圳市 南山區 西麗街道松坪山社區 高新北一道88號 奧比科技大廈2001 黃嘉妍女士 香港 銅鑼灣 希慎道33號利園一期 19樓1917室
授權代表	黃源浩博士 中國 廣東省深圳市 南山區 西麗街道松坪山社區 高新北一道88號 奧比科技大廈2001 黃嘉妍女士 香港 銅鑼灣 希慎道33號利園一期 19樓1917室
審計委員會	陳淡敏女士(主席) 曲建博士 何浩培博士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陳淡敏女士(主席) 黃源浩博士 曲建博士
提名委員會	何浩培博士(主席) 黃源浩博士 陳淡敏女士
戰略委員會	黃源浩博士(主席) 肖振中博士 陳彬先生

公 司 資 料

企業管治委員會

陳淡敏女士(主席)
曲建博士
何浩培博士

[編纂]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深圳華潤城支行
中國
廣東省深圳市
南山區
大衝商務中心
D棟1至2樓

行業概覽

本節及本文件其他章節所載的資料及統計數據，摘錄自不同的官方政府刊物、公開市場研究的可得來源及獨立供應商的其他來源，以及由弗若斯特沙利文編製的獨立行業報告。我們已委聘弗若斯特沙利文編製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來自官方政府來源的資料並無經我們、聯席保薦人、[編纂]、任何[編纂]、彼等各自的任何董事、監事及顧問，或參與[編纂]的任何其他人士或各方獨立核實，且概不就其準確性發表任何聲明。因此，本文件所載來自官方政府來源的資料可能並不準確。

資料來源

我們委聘獨立市場研究顧問弗若斯特沙利文對全球3D視覺感知行業進行分析並編製報告，以供本文件使用；該報告由我們委託編製，費用為人民幣500,000元。弗若斯特沙利文在編纂及編製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時採用以下假設：(i)現時所討論的全球社會、經濟及政治狀況將於預測期內保持穩定；(ii)全球政府有關3D視覺感知行業的政策將於預測期內保持一致；(iii)全球3D視覺感知行業於預測期內將受報告所述因素推動。除另有註明者外，本節所載所有數據及預測均取自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由弗若斯特沙利文獨立編製，不受我們或其他利益相關方的任何影響。弗若斯特沙利文為一家獨立全球諮詢公司，於1961年在紐約成立，其服務包括(其中包括)行業諮詢、市場戰略諮詢及企業培訓。弗若斯特沙利文進行了(i)一手研究，包括與若干領先的行業參與者討論行業狀況，並在盡最大努力的基礎上與行業專家進行訪談，以收集資料協助深入分析；及(ii)二手研究，包括查閱公司報告、獨立研究報告及基於其自有研究數據庫的數據。

物理AI時代背景分析

人工智能正由虛擬世界向物理世界演進

隨著通用基礎模型技術日益成熟並加快規模化落地，人工智能由生成式AI向代理式AI及物理AI演進，能力範圍由數字內容的理解與生成，拓展至任務規劃、工具使用以及對真實環境的感知、決策和行動執行。同時，隨著基礎模型與機器人等智能終端設備加速融合，人工智能的應用範圍由數字空間進入工業製造、物流、商業服務及日常生活等實體環境，對環境信息採集、空間理解和實體任務執行能力提出更高要求。

在人工智能由虛擬世界走向物理世界的過程中，行業面臨的關鍵挑戰已不再僅限於算力、模型及仿真環境，更在於如何準確感知複雜3D環境、持續獲取覆蓋動作與交互過程的高質量真實世界數據，並將模型能力可靠部署於機器人等智能終端設備。因此，3D視覺感知、數據採集及智能終端設備部署成為連接AI模型與實體世界、推動物理AI持續迭代和規模化落地的關鍵構件。

行業概覽

物理AI的三大支柱

物理AI主要由物理感知層、數據與世界模型層以及終端執行層這三大支柱共同支撐：

- **物理感知層：獲取並理解真實世界信息。**物理感知層主要包括3D傳感器、觸覺及力覺傳感器、慣性傳感器等多模態感知設備，以及深度計算、數據處理和多傳感器融合算法。該等設備及算法將真實世界信息轉化為可處理的數據，用於目標識別、3D理解及環境感知，為物理AI的決策及任務執行提供基礎。
- **數據與世界模型層：為真實世界的表達、預測及決策構建基礎。**數據層對真實場景中採集的3D、行為及交互信息進行整理、處理和傳輸，將該等信息轉化為可用於模型訓練、仿真驗證和算法優化的數據資產。世界模型可從該等數據中學習，表達物體特徵、3D關係、物理規律及環境動態，並預測不同動作引起的潛在狀態變化。該等能力令智能系統能夠開展任務規劃、動作選擇及結果評估，並通過新採集的數據持續優化模型表現。
- **終端執行層：將模型決策轉化為實體動作。**終端執行層主要包括商用服務機器人、工業機器人、具身智能機器人及其他智能終端設備，通過移動、抓取、裝配及人機交互等動作執行模型生成的指令。規模化部署亦需要產品設計、生產製造、測試及交付等工程能力，並可通過OEM、ODM及JDM等合作模式實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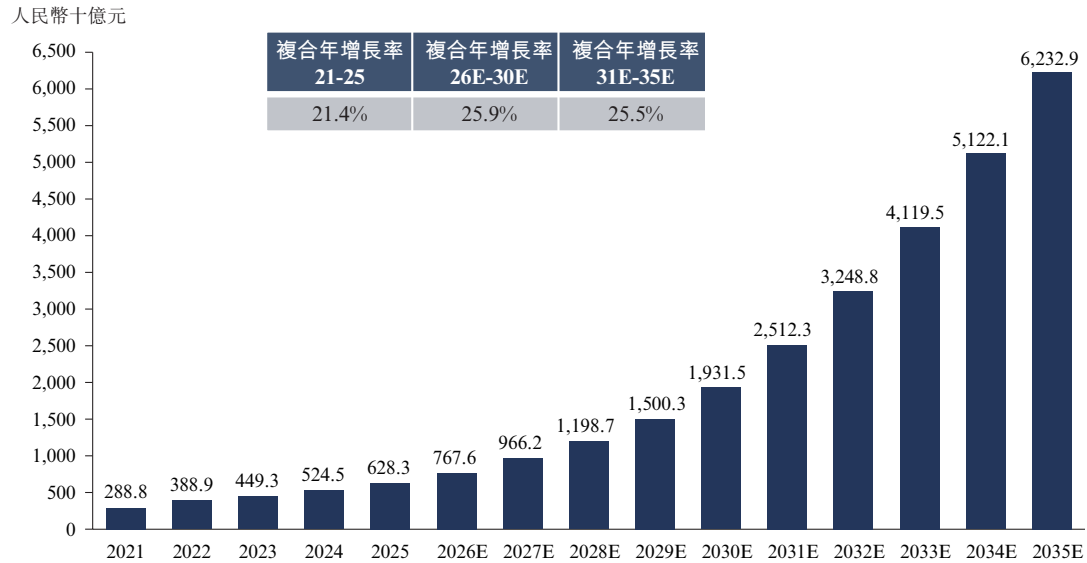
物理AI市場規模分析

隨著機器人及工業自動化設備加快應用，物理AI持續拓展至製造、物流、商業服務及其他實體場景。全球物理AI市場由2021年的約人民幣2,888億元增長至2025年的約人民幣6,283億元，期間年複合增長率為21.4%。未來，隨著具身智能機器人加速商業化，以及商用服務機器人、工業機器人及其他產品的應用範圍持續拓展，市場對機器人終端設備、3D感知設備及工業自動化設備的需求預計將進一步增長。預計全球物理AI市場將於2030年前達到約人民幣19,315億元，2026年至2030年年複合增長率為25.9%，並於2035年前進一步增長至約人民幣62,329億元。

行業概覽

物理AI可觸達市場總量(「TAM」)是指在假設相關設備在全部適用場景中實現100%滲透的情況下，所對應的理論市場上限。按照商用服務、工業應用、具身智能及物流四類主要場景測算，全球物理AI TAM估計超過人民幣65萬億元。

物理AI市場規模，全球，2021-2035E



資料來源：弗若斯特沙利文、中國機器人產業聯盟、國家數據局

3D視覺感知在物理AI中的關鍵價值

- **真實世界的核心感知入口：**2D視覺從特定視角採集投影圖像，並不直接量度深度，亦不呈現場景的完整空間結構。相比之下，3D視覺感知能夠以真實世界的尺度採集深度及幾何信息。透過融合來自多個視角的觀察結果，3D視覺可重建可從不同角度觀看及分析的空間表徵，而非局限於原始採集視角。這使物理AI系統能夠判斷物體的位置、形狀、姿態及運動，識別遮擋關係並理解空間佈局，支持複雜環境下的空間理解、路徑規劃及動作決策，並提升機器人的自主運行能力。
- **連接虛實環境的高質量數據底座：**3D視覺感知以真實尺度完整、整體地採集場景結構、物體姿態及交互等具有空間一致性的數據，支持場景重建、模型訓練及仿真。該等數據使真實場景可反哺虛擬訓練，而經仿真訓練的模型及策略亦可在真實設備上部署和測試，促進真實場景應用落地。
- **複雜任務執行與持續迭代的關鍵驅動力：**3D視覺感知為導航、抓取、裝配及人機交互提供實時深度、位置及姿態信息，使機器人能夠根據環境變化調整動作。運行數據隨後可反哺模型訓練及算法優化，形成由感知、執行到反饋的循環，推動物理AI由單一任務驗證向多場景應用及規模化部署發展。

從部件供應到整機級交付能力的演變

隨著物理AI應用從孤立驗證走向規模化部署，客戶的要求正由單一部件性能轉向整機級的穩定性、兼容性與交付效率。能夠貫通感知硬件、數據採集與工

行業概覽

程交付的供應商，可在產品設計階段統籌該等環節，減少集成工作與重複開發，縮短客戶的產品驗證與量產週期。同時，已部署終端設備持續產生的真實世界數據可反哺感知算法與產品迭代，形成自我強化的持續改進循環。在此背景下，感知供應商由部件供應向一體化解決方案以及整機級工程服務延伸，並更深入地參與客戶的產品定義與聯合開發，正成為行業競爭的重要方向。

機器人3D視覺感知市場分析

機器人感知的定義與分類

- 機器人感知主要分為視覺感知、觸覺感知和其他感知模態

機器人感知主要指搭載於或集成於機器人本體、作為機器人自身感知系統組成部分，並隨機器人實時工作的具身式感知產品及解決方案，以支持機器人自主移動、空間理解、避障、人機交互及通用操作等功能，不包括獨立部署於機器人的感知設備，以及固定安裝於工位、主要用於工件定位與檢測等任務的工業級感知設備。

按照所感知信息類型，機器人感知包括視覺感知、觸覺感知和其他感知模態。機器人視覺感知使用傳感器及相關算法獲取和處理人體、物體及周圍環境的顏色、紋理、形狀、位置、距離及空間關係等信息；觸覺感知使用單點式、陣列式、分佈式電子皮膚及視觸覺等方案獲取有關接觸力、壓力、形變、振動、滑移及溫度的信息；其他感知模態包括聽覺感知、溫度感知及激光雷達。

與主要用於固定工位及結構化環境、圍繞特定對象開展檢測、識別及定位等任務的機器視覺相比，機器人視覺感知需要與機器人在動態、多場景環境中持續協同工作，並將感知結果實時反饋至定位、規劃及運動控制環節。這使機器人能夠根據環境變化調整路徑、姿態及動作，並完成自主移動、避障、抓取及精準操作等涉及運動控制的複雜任務。因此，機器人視覺感知對實時性、環境適應性及與機器人運動控制系統的協同能力提出更高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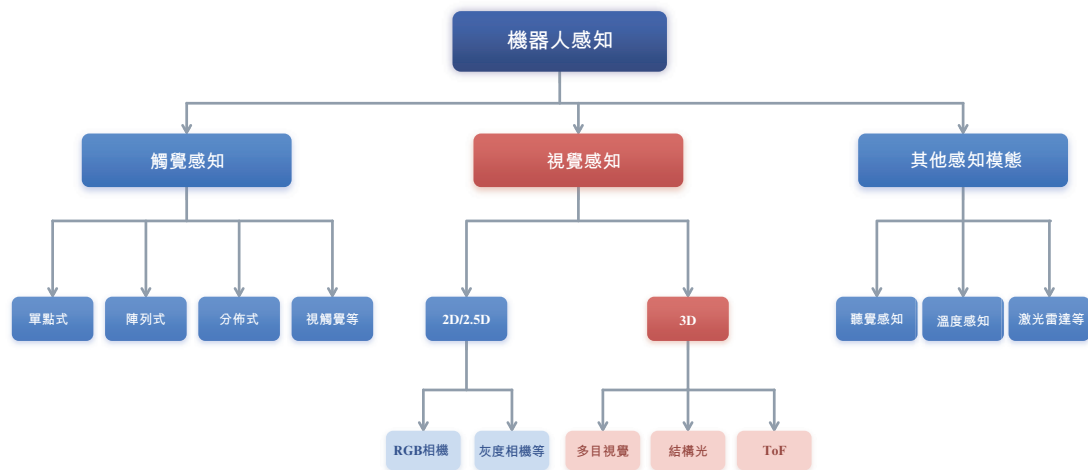
- 視覺感知按照所獲取信息的空間維度，可進一步分為2D/2.5D視覺和3D視覺

2D/2.5D視覺主要基於單目視覺等成像方式，通過RGB相機、灰度相機、線陣相機、面陣相機及其他成像設備獲取二維圖像信息。其中，2D視覺主要獲取顏色、紋理及輪廓等二維圖像信息，並支持目標檢測、識別、跟蹤及圖像分割等任務。2.5D視覺則可在二維圖像基礎上，結合單目視覺算法及其他方法，進一步估計從特定視角觀察到的局部深度、高度或表面起伏等信息，但通常不會直接形成物體及其周圍環境完整的3D空間表達，僅可用於表面檢測、高度測量及輔助定位等任務。

行業概覽

3D視覺感知進一步獲取物體及其周圍環境的三維信息，包括深度、距離、3D坐標、空間結構及物體姿態，並通過深度計算及空間信息分析形成對物體及其環境空間關係的理解。該等信息為機器人定位導航、避障、運動規劃、目標抓取及精準操作等功能的決策與運動控制提供依據，而非僅通過相機獲取圖像信息。3D視覺的主要技術路徑包括雙目及多目視覺、結構光及飛行時間(「**ToF**」)。雙目視覺包括被動雙目視覺(在環境光下利用兩個相機，通過立體匹配及視差計算獲取深度)及主動雙目視覺(加入紅外散斑圖案等主動光源，以提升低紋理或低光環境下的匹配及深度計算能力)。ToF主要指基於深度相機及成像系統的ToF視覺方案，包括iToF和dToF等，不包括獨立的激光雷達產品。

機器人感知的分類



資料來源：弗若斯特沙利文、中國機器人產業聯盟、國際機器人聯合會

機器人3D視覺感知產業價值鏈分析

機器人3D視覺感知產業價值鏈由上游核心器件與基礎技術、中游3D視覺感知產品及解決方案以及下游機器人平台與應用構成，中游在連接底層技術與終端應用方面發揮關鍵作用。

行業概覽

以本公司為代表的中游企業覆蓋3D視覺感知硬件、感知算法及軟件和相關解決方案，為下游機器人及相關應用提供3D視覺感知能力。

機器人3D視覺感知產業價值鏈



資料來源：弗若斯特沙利文、中國信息通信研究院、國際機器人聯合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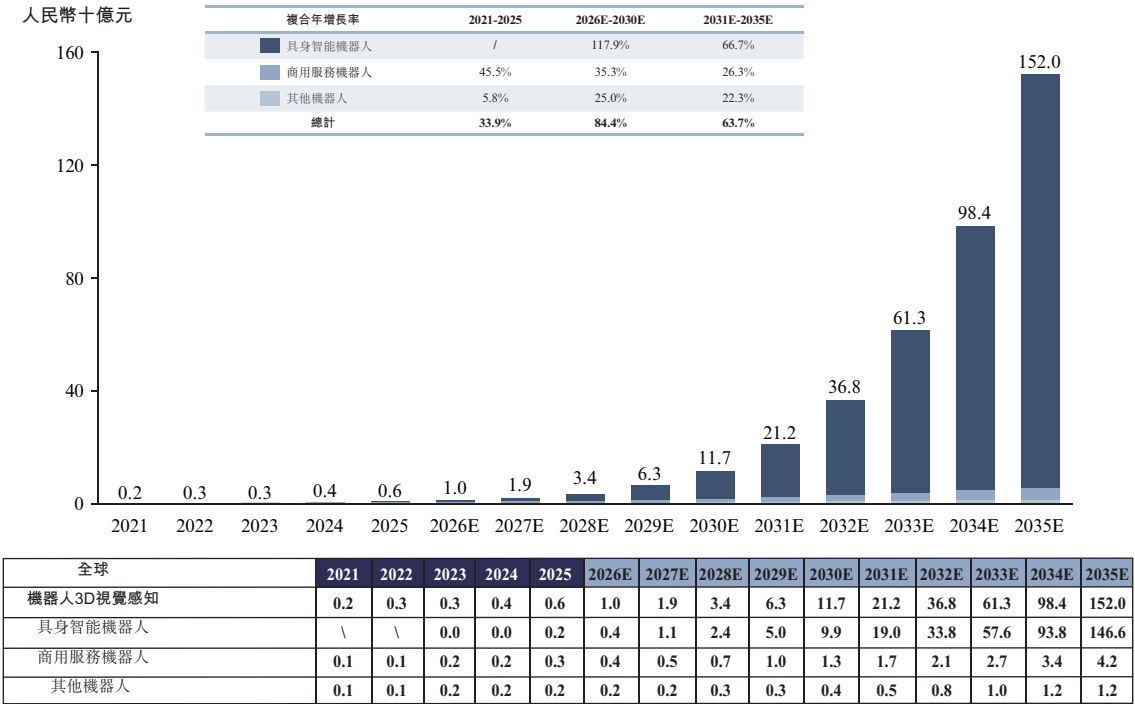
機器人3D視覺感知市場規模分析

隨著機器人應用規模擴大、應用場景不斷豐富以及對環境感知和自主作業的要求不斷提升，全球機器人3D視覺感知市場快速增長。全球機器人3D視覺感知市場由2021年的人民幣2億元增長至2025年的人民幣6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33.9%，在具身智能機器人規模化部署及應用場景範圍拓展的帶動下，預計到2030年達到人民幣117億元，到2035年達到人民幣1,520億元。

按細分市場劃分，2025年全球具身智能機器人3D視覺感知市場約為人民幣2億元，在具身智能機器人商業化及規模化部署，以及對空間理解、環境交互和精準操作需求上升的帶動下，預計到2030年將達到人民幣99億元，到2035年達到人民幣1,466億元。2025年全球商用服務機器人市場約為人民幣3億元，在清潔、配送及接待等場景持續應用的支持下，預計到2030年將增長至人民幣13億元，到2035年達人民幣42億元。其他機器人主要包括物流機器人、特種機器人及割草機器人，2025年全球3D視覺感知市場約為人民幣2億元，隨著應用拓展至更複雜場景，預計將到2030年達到人民幣4億元，到2035年達到人民幣12億元。

行 業 概 覽

機器人3D視覺感知市場規模，全球，2021-2035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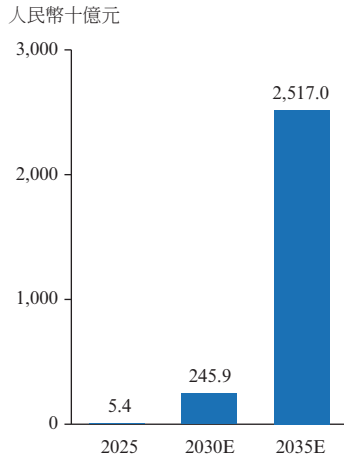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弗若斯特沙利文、國家數據局、國際機器人聯合會

機器人3D視覺感知的關鍵下游需求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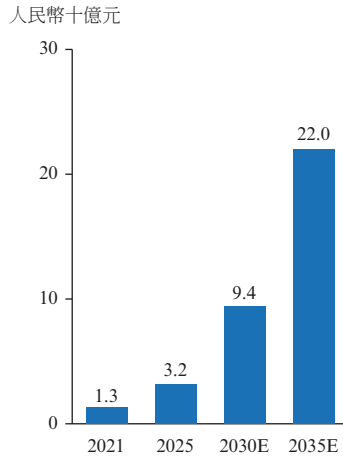
3D視覺感知已廣泛應用於各類機器人，並在環境感知、空間理解、定位導航及精細操作等核心功能中發揮重要作用。具身智能機器人利用3D視覺獲取深度、位置、姿態及空間關係信息，以支持自主導航、目標識別、抓取、操作及人機交互；商用服務機器人利用3D相機實現地圖構建、定位、導航、避障及交互；物流機器人則利用3D視覺對貨架、託盤、料箱、貨物及障礙物進行識別、定位及測量，以支持導航、搬運、取放、裝載及卸載。隨著機器人自主化程度和任務複雜度持續提升，以及下游應用由單一場景向更多複雜、動態及非結構化環境拓展，3D視覺感知應用的寬度及深度以及在機器人中的搭載需求預計將進一步提升。

行業概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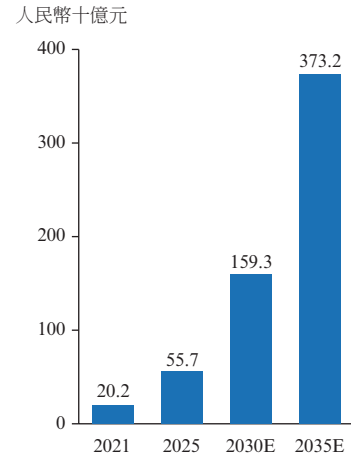
具身智能機器人
市場規模，全球，
2025、2030E及2035E



商用服務機器人
市場規模，全球，
2021、2025、2030E及2035E



物流機器人
市場規模，全球，
2021、2025、2030E及2035E



資料來源：弗若斯特沙利文、國家數據局、國際機器人聯合會

機器人3D視覺感知市場驅動因素與發展趨勢

- **機器人市場持續擴張，帶動3D視覺感知產品需求快速增長。**隨著具身智能機器人及商用服務機器人持續快速發展，機器人出貨量及應用場景持續增加，對環境感知、空間理解、導航、避障及精細操作的需求隨之提升，進而推動3D視覺感知產品的搭載量及出貨量增長。
- **任務複雜度提升，推動單機3D視覺感知產品的搭載量及價值增加。**機器人應用正由標準化、結構化場景向更複雜、動態及非結構化環境延伸，對感知範圍、精度、實時性及空間理解能力提出更高要求，推動單台機器人部署的3D視覺感知產品數量增加，從而提升單機感知系統價值。
- **多模態感知日益普及，提升機器人的環境理解及交互能力。**機器人3D視覺感知正由單純依賴視覺信息向視覺、觸覺感知、慣性感知及其他模態的多模態信息協同演進。融合該等數據類型，可增強機器人對空間環境、物體狀態及交互過程的理解，從而，提升其在複雜場景中的感知穩定性、決策準確性及任務執行能力。
- **3D視覺感知向數據採集、空間建模及仿真驗證延伸，推動真實世界數據閉環形成。**除機器人實時感知與任務執行外，3D視覺感知還可用於採集真實世界中的空間結構、物體狀態及交互信息，並將該等數據進一步應用於空間建模、模型訓練及仿真驗證，使真實世界數據持續輸入模型訓練、算法優化與終端執行，逐步形成真實世界數據閉環。

行業概覽

機器人3D視覺感知企業關鍵成功因素

- **全棧技術能力及多技術路線產品組合支撐多樣化機器人需求。**機器人3D視覺感知涉及光學、芯片、算法、軟件及系統工程等多項技術。不同機器人形態及應用場景對感知範圍、精度、功耗、介面及成本的要求存在差異，因此企業需要具備全面的研發能力，並形成覆蓋雙目及多目視覺、結構光、ToF等主要技術路線的產品組合，以持續滿足多樣化的市場需求。
- **規模化量產及質量控制能力是保障產品穩定交付的關鍵。**3D視覺感知產品通常涉及設計、標定、測試及質量控制等多個環節，並須在複雜環境下保持較高的穩定性、可靠性及一致性。具備成熟量產體系及質量管理能力的企業能夠更好地滿足機器人客戶大批量、長期穩定交付的要求。
- **生態兼容性及場景化交付能力決定產品在不同機器人平台中的落地效率。**機器人廠商在硬件平台、操作系統、軟件接口及應用需求等方面存在差異，因此3D視覺感知企業需要具備較強的平台兼容性、軟硬件適配及定制化開發能力，以縮短客戶的開發及產品導入週期。

機器人3D視覺感知行業競爭格局概覽

全球機器人3D視覺感知市場參與者主要包括具備多技術路線及規模化量產能力的綜合型供應商，以及聚焦特定技術或應用場景的專業化供應商。隨著具身智能機器人、商用服務機器人及工業機器人等應用持續拓展，市場競爭已由單一傳感器性能延伸至技術、產品矩陣、客戶覆蓋、規模化交付及生態兼容性等綜合能力。頭部企業通常提供雙目視覺、結構光、ToF等多元技術，並以在產品開發、量產及場景適配方面積累的經驗為支撐；專業化參與者則圍繞特定技術、產品形態或應用場景形成差異化優勢。隨著機器人應用日益複雜及規模化部署增加，具備全棧能力、更廣泛產品佈局及大規模交付經驗的企業料會處於更有利的競爭地位。

機器人3D視覺感知企業排名及市場份額

全球機器人3D視覺感知市場集中度相對較高，領先企業佔據顯著市場份額。區別於主要承擔圖像採集及數據傳輸功能的普通攝像頭，機器人3D視覺感知通常具備深度感知及數據處理等能力，能夠對採集的視覺數據進行實時處理與分析，將其轉化為可供機器人進行環境理解、空間評估及任務決策的信息，從而支持更加複雜的機器人任務執行。領先企業憑藉在3D視覺感知技術、產品性能、規模化交付及客戶資源等方面的長期能力積累，佔據顯著市場份額。2025年，以收入計，全球機器人3D視覺感知市場前五名企業合計佔據71.7%的市場份額；其中，本公司以29.0%的市場份額排名第一。

行業概覽

機器人3D視覺感知企業排名及市場份額， 按收入，全球，2025

排名	公司名稱	市場份額 (%)
1.	本公司	29.0%
2.	公司A	27.9%
3.	公司B	6.6%
4.	公司C	6.6%
5.	公司D	1.6%

資料來源：弗若斯特沙利文、中國機器人產業聯盟、國際機器人聯合會、各公司年報

附註：

- (1) 公司A於2025年成立，總部位於美國庫比蒂諾。其為一家私營公司，主要從事應用於機器人、工業自動化、門禁控制及其他應用的深度相機及計算機視覺技術。
- (2) 公司B於2018年成立，總部位於中國深圳市。其為一家私營公司，主要從事應用於機器人、AIoT及其他應用的高性能3D傳感相機及基於VCSEL的光電解決方案。
- (3) 公司C於2018年成立，總部位於中國深圳市。其為一家私營公司，主要從事AI賦能的3D視覺感知解決方案，包括應用於機器人及其他智能設備的結構光及dToF激光雷達解決方案。
- (4) 公司D於2018年成立，總部位於中國深圳市。其為一家私營公司，主要從事智能視覺感知技術，包括應用於機器人、智能設備及其他應用的結構光、ToF及其他3D感知解決方案。

機器人3D視覺感知行業進入壁壘

- **技術壁壘：**機器人3D視覺感知涉及光學、芯片、深度計算算法、視覺算法及系統工程。企業需要在精度、幀率、功耗、形態、成本及環境適應性之間實現優化，並針對不同機器人形態及應用場景持續迭代技術及產品，因而形成較高的技術進入門檻。
- **客戶與生態壁壘：**機器人3D視覺感知產品需要與機器人平台、計算平台、操作系統及算法框架深度整合。客戶部署及驗證週期較長，且要求供應商根據客戶需求及真實應用反饋打磨產品，從而積累行業專業知識。一旦選定產品，更換供應商通常涉及較高的重新開發及適配成本，從而形成客戶關係及生態兼容性層面的壁壘。
- **製造壁壘：**機器人3D視覺感知產品涉及光學器件、傳感器、芯片及其他精密部件的集成，需要在組裝、標定、測試及質量一致性方面進行嚴格控制。穩定的性能、較高的良率及可靠的大規模交付，需要成熟的生產工藝、自動化生產及測試能力，以及完善的質量控制體系。

具身智能數據採集設備市場分析

具身智能數據採集設備的定義及分類

具身智能數據採集設備是指用於採集人類或機器人在真實場景中執行任務時產生的信息的專用設備及系統，包括視覺及深度信息、動作軌跡、設備狀態及交互反饋。該等設備為具身智能模型訓練、技能學習及持續迭代提供真實世界數據，通常由視覺、觸覺和動作感知設備及相關軟件組成。其市場範圍包括專用硬

行業概覽

件及配套軟件，但不包括通用AR/VR設備、計算及存儲設備、獨立的數據採集服務、數據清洗及標註、數據集銷售和數據交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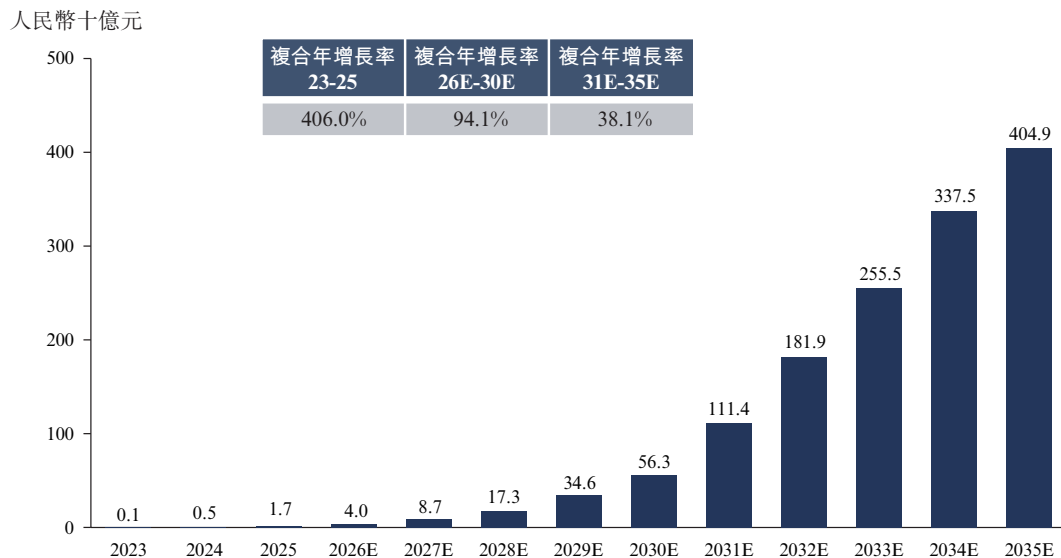
按照數據採集過程是否依賴機器人平台，具身智能數據採集設備可分為遙操作設備(有本體數據採集設備)及無本體數據採集設備。遙操作依託機器人平台，通過遙控、自主運行或預設任務採集數據，並同步記錄控制指令、機器人狀態、運動軌跡及感知信息，所產生的數據與特定機器人平台密切相關。無本體數據採集設備不依賴機器人平台，而是通過頭戴式、腕戴式、手持式或工具式設備記錄人類操作過程中的視覺信息、動作軌跡、物體狀態及空間環境信息，具有部署靈活、任務及場景覆蓋範圍較廣等特點。

具身智能數據採集設備市場規模

隨著具身智能由技術驗證進入模型訓練及產品開發階段，市場對真實世界數據的需求持續增加。全球具身智能數據採集設備市場規模由2023年的約人民幣1億元增長至2025年的約人民幣17億元。該期間市場仍處於相對早期階段，基數較小，設備需求主要由模型研發、機器人訓練及數據採集體系初步建設帶動。

隨著模型訓練向多任務、多場景發展，預期企業自建數據採集中心及第三方數據採集設施將會增加，而遙操作及無本體數據採集設備預計將由小規模試用轉向批量部署。預計全球具身智能數據採集設備市場規模將於2030年達到約人民幣563億元，並於2035年進一步增加至約人民幣4,049億元。機器人商業化、模型持續迭代及真實世界數據採集日益常態化，預計將共同支撐市場持續增長。

具身智能數據採集設備市場規模，全球，2023-2035E



資料來源：弗若斯特沙利文、國家數據局、工業和信息化部

行業概覽

具身智能數據採集設備市場驅動因素與發展趨勢

- **模型訓練需求日增及任務複雜性提高，正提升對數據規模及質量的要求。**相關需求涵蓋通用世界模型以及針對特定行業及任務的具身智能模型。與自動駕駛相比，通用機器人應用涉及更多樣的任務、機器人配置及接觸交互，可能需要更大規模及更多樣化的訓練數據集。抓取、裝配及工具使用亦需要準確、同步的多模態數據，以呈現空間關係及動作結果。由於互聯網及仿真數據無法充分反映真實世界的接觸、摩擦及執行差異，該等要求正推動對具備更強感知及同步能力的數據採集設備的投入。
- **商業化預計將重塑對遙操作及無本體數據採集設備的需求，兩者共用底層核心感知技術。**具身智能仍處於商業化早期階段。短期至中期內，無本體數據採集設備預計將佔主導，因其具備便攜性、部署成本較低及可跨場景高效採集。隨著大規模商業化推進，遙操作或將更為普遍，因其可直接採集機器人控制指令、運行狀態及任務結果，提供與機器人任務高度契合的數據。兩種方式均共用包括3D視覺在內的核心感知技術，為不同採集形式提供共同的技術基礎。
- **數據採集需求從實驗驗證轉向大規模實施，推動設備向標準化、輕量化形態及規模化部署發展。**早期數據採集設備主要用於實驗室研究及特定項目，定制化程度相對較高，安裝及維護相對複雜。隨著真實世界數據採集逐步日益常態化，設備預計將更多採用模塊化設計和標準化接口，並向頭戴式、腕戴式及手持式等便攜形態演進。設備配置、運行監測、數據記錄及質量檢查等功能亦預計將進一步整合，以降低使用門檻並提高數據一致性。

專用3D應用設備市場分析

專用3D應用設備的定義及分類

專用3D應用設備是指主要為三維相關應用而設計及使用的設備。按照主要應用場景，該等設備可分為專用消費級3D應用設備和專用工業級3D應用設備。

- **專用消費級3D應用設備：**專用消費級3D應用設備主要面向個人及商業場景，以人體、物體及空間三維信息的採集、識別及應用為核心功能，主要包括三維掃描設備、3D生物識別支付傳感器及其他設備，可應用於人體及空間信息採集、身份核驗、三維內容生成等場景。與智能手機、AI眼鏡等通用終端設備不同，該類設備主要圍繞三維信息採集及相關應用設計，而非將三維功能作為附加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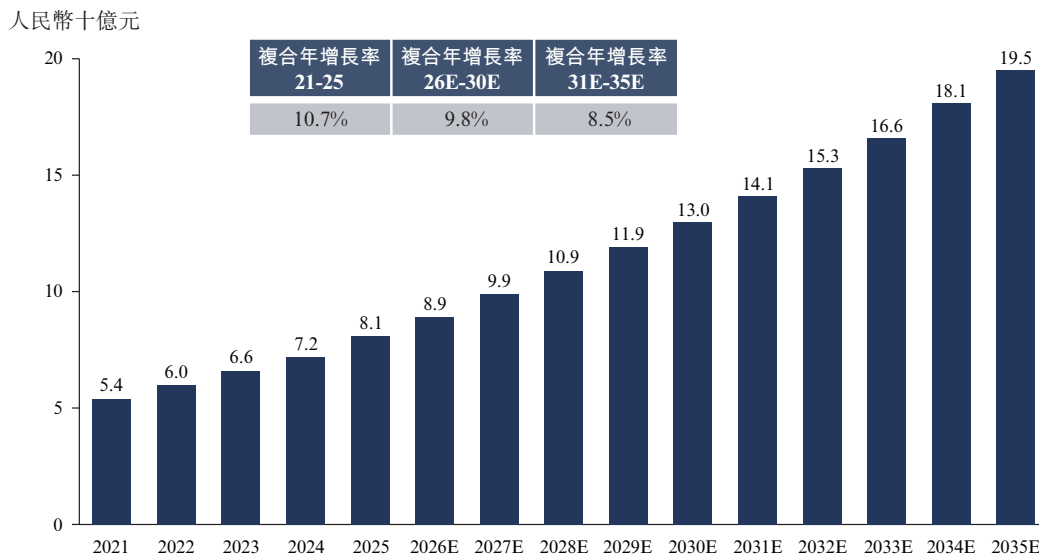
行業概覽

- **專用工業級3D應用設備：**專用工業級3D應用設備主要用於工業生產及自動化場景，以三維信息採集、檢測、測量及定位為核心功能，主要包括工業3D相機及三維掃描類設備。相較傳統以二維成像為主的工業視覺設備，該類設備能夠進一步獲取深度、形態及空間位置等三維信息，為精密測量、自動化檢測及定位等工業應用提供更豐富的空間信息。

專用3D應用設備市場規模

全球專用3D應用設備市場規模預計將由2021年的約人民幣54億元增長至2025年的約人民幣81億元，並預計進一步增至2030年的約人民幣130億元及2035年的約人民幣195億元。隨著3D感知技術持續演進、專用3D應用設備性能不斷提升，以及其在工業檢測、智能製造、測繪及建模等領域的應用持續深化，下游需求增長預計將持續推動專用3D應用設備市場擴張。

專用3D應用設備市場規模，全球，2021-2035E



資料來源：弗若斯特沙利文、國家數據局、國際機器人聯合會、工業和信息化部

專用3D應用設備市場驅動因素與發展趨勢分析

- **需求端：**隨著3D感知技術日益成熟，專用3D應用設備日益應用於人體及空間信息採集、生物識別、身份認證等消費及商業場景。在智慧零售領域，三維信息採集與識別能夠提升身份核驗的準確性、安全性及使用體驗，推動專用消費級3D應用設備的應用場景持續拓展。此外，隨著工業自動化及智能製造水平持續提升，生產環節對物體深度、形態及空間位置等三維信息的需求不斷增加，推動工業3D相機及三維掃描設備在質量檢測、尺寸測量及目標定位等應用中加快應用。

行業概覽

- **技術端：**核心技術進步推動專用3D應用設備在精度、穩定性及易用性等方面不斷提升，同時帶動成本持續優化。隨著三維信息採集及處理能力進一步提升，該等設備能夠更好滿足不同環境及應用場景下的使用需求。
- **產品端：**AI整合及軟硬件協同提升易用性及應用效率。生成式AI與3D建模及數據處理的融合，提升三維信息處理、建模及應用效率。與此同時，專用3D應用設備正向更便攜、更易用及與配套算法及軟件一體化方向發展，降低使用門檻並提升場景適配能力。

專用3D應用設備行業競爭格局分析

全球消費級3D應用設備市場相對集中。消費級3D應用設備一般定位於較易負擔的價格水平，專為3D內容創作、教育、文化創意應用及輕度專業用途等廣泛應用而設計，更注重便攜性、易用性及成本效益。相比之下，工業級產品一般定價較高，主要用於對精度、穩定性及可靠性要求較高的專業工業場景，例如精密測量、質量檢測及逆向工程。於2025年，按收入計，本公司於全球專用消費級3D掃描儀解決方案提供商中排名第一。此外，本公司亦為全球最大的生物識別支付終端傳感器提供商。

監管概覽

我們的業務多方面受多項法律、規則及法規所規限。本節概述與我們業務及營運有關的主要法律、規則及法規。

中國法規

3D視覺感知行業法規

於2025年8月21日，國務院頒佈《關於深入實施「人工智能+」行動的意見》，旨在推動人工智能與行業、消費及其他領域廣泛深度融合，增強工業系統的智能感知與決策執行能力，並推動智能機器人、智能家居設備、智能穿戴設備等新一代智能終端於製造、物流、生活服務等場景的開發與廣泛應用，從而拓展3D視覺感知產品的下游應用場景。

於2025年8月22日，中國工業和信息化部（「**工信部**」）及中國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國家市場監管總局**」）聯合發佈《電子信息製造業2025—2026年穩增長行動方案》，該方案聚焦電子信息製造行業的穩步增長及高質量發展，推動AI終端等新產品的創新發展，並加強電子信息行業的供給能力及產業鏈協調，從而為3D視覺傳感器以及消費級及工業級3D應用設備的發展提供產業政策支持。

於2026年3月13日，中國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全國人大**」）頒佈《國民經濟和社會發展第十五個五年規劃綱要》，該綱要提出要前瞻佈局未來產業，推動具身智能及其他領域成為新的經濟增長點，並鼓勵多模態AI、AI智能體及具身智能的技術創新。其亦推動製造行業的智能化轉型、數位化、網絡化及融合化發展，發展智能終端產品和服務，從而為3D視覺感知、機器人及智能終端行業的可持續發展提供政策支持。

於2026年6月3日，工信部發佈《「人工智能+信息通信」創新發展實施意見（2026—2028年）》，該意見提出加強具身智能與信息通信融合創新，推動具身智能與網聯通信模組和設備適配驗證，並大力發展人工智能手機和電腦、智慧家庭設備、智能穿戴設備等智能終端產品。其亦提出加快設備智能巡檢及工業視覺檢測的應用規模推廣，從而為具身智能、智能終端及工業視覺等場景中的3D視覺感知應用拓展提供政策支持。

有關不同投票權的法規

於2023年12月29日修訂並於2024年7月1日生效的中國《公司法》規定，公司可於首次公開發售前，按照公司章程的規定發行與普通股權利不同的類別股，包括但不限於每一股的表決權數多於或者少於普通股的股份。於股東會上，股東所持每一股份有一表決權，持有不同權利類別股的股東除外。

根據中國證監會於2023年2月17日頒佈並於同日生效的《監管規則適用指引—境外發行上市類第1號》，中國境內企業擬於境外上市的，應參照中國證監會頒佈

監管概覽

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其他關於公司治理的有關規則及法規修訂其公司章程。中國證監會於2025年3月28日頒佈《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修訂)》，自同日起生效(「**公司章程指引(2025版)**」)。根據**公司章程指引(2025版)**，存在特別表決權股份的公司，應當在公司章程中規定特別表決權股份的持有人資格、特別表決權股份擁有的表決權數量與普通股份擁有的表決權數量的比例安排、持有人所持特別表決權股份能夠參與表決的股東會事項範圍、特別表決權股份限售安排及轉讓限制、特別表決權股份與普通股份的轉換情形等事項。公司章程有關上述事項的規定，應當符合適用法律、行政法規、中國證監會和證券交易所的有關規定。

此外，《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股票上市規則(2026年4月修訂)》(「**科創板上市規則**」)亦規定，在科創板上市的公司，其公司章程應當規定每份特別表決權股份的表決權數量。每份特別表決權股份的表決權數量應當相同，且不得超過每份普通股份的表決權數量的10倍。除公司章程規定的表決權差異外，普通股份與特別表決權股份具有的其他股東權利應當完全相同。

根據中國證監會於2023年2月17日頒佈的《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管理試行辦法》(「**境外上市試行辦法**」)及《監管規則適用指引—境外發行上市類第2號：備案材料內容和格式指引》，存在特別表決權股份的中國境內企業，應當於向中國證監會提交的備案報告中納入與其特別表決權股份相關的信息，包括(i)股權種類、特別表決權安排運行期限、持有人資格、特別表決權股份擁有的表決權數量與普通股份擁有的表決權數量的比例安排、特別表決權股份鎖定安排及轉讓限制等基本情況；(ii)持有人所持特別表決權股份能夠參與表決的股東會事項範圍，以及不適用特別表決機制的特殊事項；及(iii)差異化表決安排可能導致的控制權變更等相關風險和對公司治理的影響。

安全生產法規

於2002年6月29日，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全國人大常委會**」)頒佈《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安全生產法》**」)，該法於2021年6月10日經全國人大常委會最新修訂並於2021年9月1日生效。根據《安全生產法》，從事生產經營活動的企業必須遵守有關安全生產的法律、法規，加強安全生產管理，建立健全全員安全生產責任制和安全生產規章制度，加大對安全生產資金、物資、技術、人員的投入力度，改善安全生產條件，加強安全生產標準化、信息化發展，構建安全風險分級管控和隱患排查治理雙重預防機制，健全風險防範化解機制，提高安全生產水平，確保安全生產。

監管概覽

產品質量法規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1993年2月22日頒佈並於2018年12月29日修訂且立即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質量法》，生產者應當：(i)對其生產的產品質量負責；(ii)不得生產國家明令淘汰的產品；(iii)不得偽造產地、不得偽造或者冒用他人的廠名、廠址；不得偽造或者冒用認證標誌等質量標誌；及(iv)生產或銷售產品不得摻雜、摻假，不得以假充真、以次充好，不得以不合格產品冒充合格產品。因產品存在缺陷造成人身、他人財產損害的，受害人可以向產品的生產者要求賠償，也可以向產品的銷售者要求賠償。生產者或銷售者生產、銷售不合格產品的，責令停止生產、銷售，沒收違法生產、銷售的產品，並處罰款。有違法所得的，並處沒收違法所得；情節嚴重的，吊銷營業執照；構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責任。

根據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全國人大」)於2020年5月28日頒佈及於2021年1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法典》(「中國《民法典》」)，因產品存在缺陷造成他人損害的，被侵權人可以向產品的生產者請求賠償，也可以向產品的銷售者請求賠償。侵權人明知產品存在缺陷仍然生產、銷售，或者沒有依據中國《民法典》規定採取有效補救措施，造成他人死亡或者健康嚴重損害的，被侵權人有權請求相應的懲罰性賠償。因運輸者、倉儲者等第三人的過錯使產品存在缺陷，造成他人損害的，產品的生產者、銷售者在向被侵權人支付賠償後，有權向第三人追償。

知識產權法規

商標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1982年8月23日頒佈、於2019年4月23日最新修訂並於2019年11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以及國務院於2002年8月3日頒佈、於2014年4月29日最新修訂並於2014年5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實施條例》，中國註冊商標包括商品商標、服務商標、集體商標及證明商標。中國國家知識產權局的商標局負責商標註冊，註冊商標的有效期為十年，有效期滿前可申請續展十年。

專利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1984年3月12日頒佈、於2020年10月17日最新修訂並於2021年6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法》，以及國務院於1992年12月21日頒佈、於2023年12月11日最新修訂並於2024年1月20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法實施細則》，中國專利分為三類：發明專利、實用新型專利及外觀設計專利。發明專利的專利保護期限為20年，實用新型專利的專利保護期限為10年，而外觀設計專利的專利保護期限為15年，均自申請日起計算。

監管概覽

著作權

根據國務院於1991年6月4日頒佈、於2013年1月30日最新修訂並於2013年3月1日生效的《計算機軟件保護條例》，以及中國國家版權局（「**國家版權局**」）於1992年4月6日頒佈、於2004年6月18日最新修訂並於2004年7月1日生效的《計算機軟件著作權登記辦法》，國家版權局主管中國軟件著作權登記管理及監督工作，並認定中國版權保護中心（「**中國版權中心**」）為軟件登記機構。中國版權保護中心向符合《計算機軟件保護條例》及《計算機軟件著作權登記辦法》規定的計算機軟件著作權申請人授予登記證書。

域名

根據工信部於2017年8月24日頒佈並於2017年11月1日生效的《互聯網域名管理辦法》，工信部負責對中國的域名服務實施監督管理。省級通信管理局對其各自行政區域內的域名服務實施監督管理。域名註冊服務原則上實行「先申請先註冊」。域名註冊機構提供域名註冊服務，應當要求註冊申請者提供域名持有者真實、準確、完整的身份信息等信息註冊信息。

網絡安全、隱私及數據保護法規

中國政府機關已就互聯網信息安全以及防止個人信息被濫用或未經授權披露制定法律法規。中國的互聯網信息從國家安全角度受到監管及限制。

於2016年11月7日，全國人大常委會發佈《中華人民共和國網絡安全法》（「**網絡安全法**」），該法於2025年10月28日修訂，並於2026年1月1日生效。《網絡安全法》旨在維護網絡安全，保衛網絡空間主權、國家安全及公共利益，並保護公民、法人及其他組織的合法權益。《網絡安全法》亦重申其他現行法律法規先前就個人信息保護訂明的若干基本原則及要求。網絡運營者違反《網絡安全法》的規定及要求，可能受到整改、警告、罰款、沒收違法所得、吊銷業務許可、吊銷營業執照、關閉網站甚至承擔刑事責任。

中國《民法典》規定，自然人享有隱私權。除法律另有規定或者事先取得該自然人明確同意外，任何組織或個人不得處理該自然人的私密信息，亦不得侵害該自然人的隱私權。

《中華人民共和國數據安全法》（「**數據安全法**」）於2021年6月10日通過，並於2021年9月1日生效。《數據安全法》要求數據處理者建立健全全流程數據安全管理制度，組織開展數據安全教育培訓，並採取相應技術措施及其他必要措施保障數據安全。數據處理者利用互聯網或者其他信息網絡開展數據處理活動，應當在網絡安全等級保護制度的基礎上，履行上述數據安全保護義務。數據處理者違反《數據安全法》的規定及要求，可能受到整改、警告、罰款、暫停相關業務、吊銷業務許可甚至承擔刑事責任。

《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信息保護法》（「**個人信息保護法**」）於2021年8月20日頒佈，並於2021年11月1日生效，就處理個人信息及法律責任訂明詳細規則。關鍵

監管概覽

信息基礎設施運營者以及處理個人信息達到國家網信部門規定數量的個人信息處理者，應當將在中國境內收集和產生的個人信息存儲在境內；確需向境外提供的，應當通過國家網信部門組織的安全評估。個人信息處理者應當根據個人信息的處理目的、處理方式、個人信息的種類以及對個人權益的影響、可能存在的安全風險等，採取措施確保個人信息處理活動符合法律、行政法規的規定，並防止未經授權的訪問以及個人信息洩露、篡改、丟失。

由國家互聯網信息辦公室（「**國家網信辦**」）等相關部門頒佈、於2021年12月28日最新修訂並於2022年2月15日生效的《網絡安全審查辦法》提出以下關鍵事項：(i) 網絡平台運營者開展數據處理活動，影響或者可能影響國家安全的，應當進行網絡安全審查；(ii) 中國證監會是共同建立國家網絡安全審查機制的監管機構之一；(iii) 掌握超過100萬用戶個人信息的網絡平台運營者赴國外上市，必須向網絡安全審查辦公室申報網絡安全審查；及(iv) 網絡安全審查過程中，須綜合考慮核心數據、重要數據或者大量個人信息被竊取、洩露、毀損、損壞、非法利用或非法出境的風險，以及關鍵信息基礎設施、核心數據、重要數據或者大量個人信息被影響、控制、惡意利用的風險。

於2024年3月22日，國家網信辦發佈《促進和規範數據跨境流動規定》（「**《數據跨境流動規定》**」）。根據於2022年9月1日實施的《數據出境安全評估辦法》、於2023年6月1日實施的《個人信息出境標準合同辦法》、於2022年11月4日實施的《關於實施個人信息保護認證的公告》及《數據跨境流動規定》，除符合豁免條件者外，向境外提供數據的數據處理者須遵守相關法律法規所訂明的相應數據跨境傳輸監管程序。於2024年9月24日，國務院頒佈《網絡數據安全管理條例》，於2025年1月1日生效。該條例明確網絡數據安全管理的一般規定，並進一步補充及細化有關個人信息保護、重要數據安全管理、網絡數據跨境安全管理及網絡平台服務提供者義務的具體要求。

貨物進出口法規

全國人大常委會於1994年5月12日頒佈、於1994年7月1日生效並於2025年12月27日最新修訂並於2026年3月1日起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對外貿易法》，以及國務院於2001年12月10日頒佈、於2024年3月10日最新修訂並於2024年5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貨物進出口管理條例》均規定，國家准許貨物與技術的自由進出口，但是，法律、行政法規另有規定的除外，且所有從事貨物進出口業務的實體均須遵守適用的法律法規。《中華人民共和國海關法》於1987年1月22日頒佈，於2021年4月29日最新修訂，其中規定（其中包括）進出口貨物的收發貨人或者報關企業在辦理報關手續前，須向相關海關部門備案。中國海關總署於2021年11月19日頒佈、自2022年1月1日起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海關報關單位備案管理規定》，進一步詳細規定備案所需的文件和備案信息發生特定變更時向相關海關部門報告的要求。

監管概覽

外商投資及對外投資法規

公司設立及外商投資

在中國設立及營運的公司須遵守中國《公司法》，該法由全國人大常委會於1993年12月29日頒佈，於1994年7月1日實施，於2023年12月29日最新修訂，並自2024年7月1日起生效。中國《公司法》就公司的設立、公司架構及公司管理作出規定，亦適用於中國的外商投資企業。除中國外商投資法律另有規定外，以中國《公司法》的規定為準。

於2019年3月15日，全國人大頒佈《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法》（「《外商投資法》」），於2020年1月1日生效。國務院於2019年12月26日頒佈《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法實施條例》，於2020年1月1日生效。根據《外商投資法》，外商投資是指外國的自然人、企業或者其他組織（統稱「外國投資者」）直接或者間接進行的投資活動。《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法實施條例》引入「穿透」原則，進一步規定外商投資企業在中國境內進行的投資亦應受《外商投資法》及其實施條例規管。

外國投資者及外商投資企業在中國境內的投資，受國家發展改革委與商務部於2024年9月6日聯合頒佈並於2024年11月1日生效的《外商投資准入特別管理措施（負面清單）（2024年版）》（「《負面清單》」），以及國家發展改革委與商務部於2025年12月15日頒佈並於2026年2月1日生效的《鼓勵外商投資產業目錄（2025年版）》規管。根據上述法律法規，外商投資項目分為鼓勵類、限制類及禁止類。未列入《負面清單》的外商投資項目為允許類外商投資項目。

於2019年12月30日，商務部與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發佈《外商投資信息報告辦法》，於2020年1月1日生效。根據該辦法，自2020年1月1日起，外國投資者或外商投資企業直接或者間接在中國境內進行投資活動，應當通過企業登記系統以及國家企業信用信息公示系統向商務主管部門報送投資信息。

外商投資安全審查

於2011年2月3日，國務院辦公廳頒佈《國務院辦公廳關於建立外國投資者併購境內企業安全審查制度的通知》（「6號文」），建立外國投資者併購境內企業的安全審查制度。根據6號文，涉及「國防安全」的外國投資者併購，以及外國投資者可能取得涉及「國家安全」的境內企業「實際控制權」的併購，均須進行安全審查。

於2011年8月25日，商務部頒佈《商務部實施外國投資者併購境內企業安全審查制度的規定》，自2011年9月1日起生效。該規定訂明，商務部將審查交易的實質內容和實際影響，並禁止外國投資者透過代持、信託、間接投資、租賃、貸款、協議控制或境外交易等方式安排交易，規避安全審查要求。於2020年12月19日，國家發展改革委與商務部聯合發佈《外商投資安全審查辦法》，於2021年1月18日

監管概覽

生效，任何影響或可能影響國家安全的外商投資，均須按照該辦法的規定接受安全審查。根據《外商投資安全審查辦法》，外國投資者或中國境內相關當事人在投資關係國家安全的重要基礎設施、重要運輸服務等重要領域並取得所投資企業的實際控制權，或者投資軍工相關行業之前，須主動向工作機制辦公室申報。

企業對外投資

根據於2026年5月5日頒佈並自2026年7月1日起生效的《國務院關於對外投資的規定》，該規定作為行政法規，為境內投資者對外投資的管理建立總體法律框架。該規定適用於境內投資者的對外投資。境內投資者包括企業、其他組織和居民個人，其通過投入資產、權益或者提供融資、擔保，直接或者間接獲得其他國家或地區企業或資產的所有權、控制權或管理權。國家就對外投資分類分級實行全過程監管，由國務院投資主管部門及商務主管部門制定、調整及實施對外投資政策，明確鼓勵、限制及禁止的對外投資。投資者須按照國家有關規定，完成核准／備案、信息報告及跨境資金登記等手續。國家建立對外投資安全審查制度，影響或者可能影響國家安全的對外投資，須由國務院投資主管部門及商務主管部門會同有關部門進行安全審查。

根據商務部於2009年3月16日頒佈並於2014年10月6日最新修訂生效的《境外投資管理辦法》，企業涉及敏感國家和地區及敏感行業的境外投資，須經商務主管部門核准，企業的其他境外投資則須備案。商務主管部門須通過境外投資管理系統對企業境外投資進行管理，並向已取得備案或核准的企業頒發企業境外投資證書。境內機構通過其境外子公司投資境外企業，在完成境外再投資的法律手續後，應當向商務主管部門報告。

根據國家發展改革委於2017年12月26日頒佈並於2018年3月1日生效的《企業境外投資管理辦法》，實行核准管理的項目是投資主體直接或通過其控制的境外企業開展的敏感類項目，核准機關是國家發展改革委。實行備案管理的項目是投資主體直接開展的非敏感類項目。

根據國家外匯管理局於2009年7月13日頒佈並於2009年8月1日實施的《境內機構境外直接投資外匯管理規定》，以及國家外匯管理局於2015年2月13日頒佈、於2015年6月1日實施並於2019年12月30日部分廢止的《關於進一步簡化和改進直接投資外匯管理政策的通知》，中國企業的境外直接投資在取得境外投資核准後，須向註冊地銀行申請辦理外匯登記。

房地產租賃法規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1994年7月5日頒佈、於2019年8月26日最新修訂並於2020年1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城市房地產管理法》，租賃房屋時，出租人及承租人須訂立書面租賃合同，載明租賃期限、租賃用途、租賃價格、修繕責任等條款，以及雙方的其他權利義務。此外，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城市房地產管理

監管概覽

法》以及住房和城鄉建設部於2010年12月1日頒佈並於2011年2月1日生效的《商品房屋租賃管理辦法》，出租人及承租人均須自房屋租賃合同簽訂之日起30日內，向房地產管理部門辦理租賃登記。倘出租人及承租人未辦理登記手續，出租人及承租人均可能被處以人民幣1,000元至人民幣10,000元的罰款。

根據中國《民法典》，承租人經出租人同意，可以將租賃房屋轉租給第三人。承租人轉租的，承租人與出租人之間的租賃合同繼續有效。承租人未經出租人同意轉租的，出租人有權解除租賃合同。此外，出租人及承租人未依照法律、行政法規的規定辦理租賃合同的登記備案手續的，不影響合同的效力。

僱傭及社會福利法規

僱傭

規管僱傭關係的主要中國法律法規包括：全國人大常委會於1994年7月5日頒佈、於2018年12月29日最新修訂並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勞動法》」）；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07年6月29日頒佈並於2008年1月1日生效，其後於2012年12月28日修訂並於2013年7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勞動合同法》」）；以及國務院於2008年9月18日頒佈並於同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實施條例》。根據上述法律法規，僱主與僱員之間的勞動關係須以書面形式訂立。上述法律法規就訂立固定期限勞動合同、聘用臨時僱員及解僱僱員等方面，對僱主施加嚴格要求。按照法律法規的規定，僱主須確保其僱員享有休息權，並有權獲得不得低於當地最低工資標準的工資。僱主須建立嚴格遵守國家標準的勞動安全衛生制度，並向其僱員提供相關教育。違反《勞動合同法》及《勞動法》可能導致罰款及其他行政責任，嚴重違規者可能承擔刑事責任。

社會保險

根據於2018年12月29日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社會保險法》等相關中國法律法規，用人單位必須向社會保險機構登記，並繳納涵蓋基本養老保險、基本醫療保險、生育保險、工傷保險及失業保險的社會保險計劃費用。基本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及失業保險費由用人單位和職工共同繳納，工傷保險及生育保險費則僅由用人單位繳納；用人單位未按時足額繳納社會保險費的，由社會保險費徵收機構責令其限期繳納或者補足，並自欠繳之日起，按日加收萬分之五的滯納金；逾期仍不繳納的，由有關行政部門處欠繳數額一倍以上三倍以下的罰款。

根據於2025年9月1日生效的《最高人民法院關於審理勞動爭議案件適用法律問題的解釋（二）》，用人單位與勞動者約定或者勞動者向用人單位承諾無需繳納社會保險費的，人民法院應當認定該約定或者承諾無效。用人單位未依法繳納社會保險費，勞動者根據《勞動合同法》第三十八條第三項規定請求解除勞動合同、由用人單位支付經濟補償的，人民法院依法予以支持。

監管概覽

住房公積金

根據於1999年4月3日生效並於2026年8月10日最新修訂的《住房公積金管理條例》，單位應當向住房公積金管理中心（「**管理中心**」）辦理登記，並經管理中心審核後，在相關銀行為其職工開立住房公積金賬戶。單位亦有責任按時、足額為其職工繳存住房公積金。未足額繳存住房公積金的單位，由住房公積金管理中心責令限期整改並補繳；否則，可向本地法院申請強制執行。

外匯法規

規管中國外匯的主要法規為國務院於1996年1月29日頒佈並於2008年8月5日最新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匯管理條例》（「**《外匯管理條例》**」）。根據《外匯管理條例》，人民幣在經常項目（包括股息分派、支付利息、貿易及與服務相關的外匯交易）下可自由兌換，但在資本項目（如直接投資、貸款、投資撤回及境外證券投資）下不可自由兌換，除非已取得國家外匯管理局的事先批准並向其辦理事先登記。

於2013年5月10日，國家外匯管理局頒佈《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印發外國投資者境內直接投資外匯管理規定及配套文件的通知》，該通知訂明國家外匯管理局或其分支機構對外國投資者在中國境內直接投資的管理，以登記方式進行。機構及個人須就其在中國境內的直接投資，向國家外匯管理局及／或其分支機構辦理登記。銀行須根據國家外匯管理局及其分支機構提供的登記信息，辦理與中國境內直接投資有關的外匯業務。

國家外匯管理局發佈《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改革外商投資企業外匯資本金結匯管理方式的通知》（「**國家外匯管理局19號文**」），該通知於2023年3月23日最新修訂。根據國家外匯管理局19號文，外商投資企業的外匯資本金實行「意願結匯」方式。外商投資企業外匯資本金的意願結匯比例暫定為100%，國家外匯管理局可根據國際收支形勢適時調整上述比例。

於2016年6月9日，國家外匯管理局發佈《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改革和規範資本項目結匯管理政策的通知》（「**國家外匯管理局16號文**」），該通知即時生效，其後於2023年12月4日修訂。根據國家外匯管理局16號文，已在中國登記的企業亦可自主選擇將外債兌換為人民幣。此外，國家外匯管理局頒佈《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進一步促進跨境貿易投資便利化的通知》（「**國家外匯管理局28號文**」），並於2023年12月4日對其進行修訂。國家外匯管理局28號文明確允許非投資性外商投資企業，在投資真實且符合外商投資相關法律法規的前提下，將其結匯所得資金用於在境內開展股權投資。

根據國家外匯管理局於2023年12月4日發佈並生效的《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進一步深化改革促進跨境貿易投資便利化的通知》，境內股權出讓方（含機構和個人）接收境內主體以外幣支付的股權轉讓對價資金，以及境內企業境外上市募集

監管概覽

的外匯資金，可直接匯入資本項目結算賬戶。資本項目結算賬戶內資金可自主結匯使用。

於2020年4月10日，國家外匯管理局頒佈《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優化外匯管理支持涉外業務發展的通知》。根據該通知，在確保資金使用真實合規並符合現行資本項目收入使用管理規定的前提下，允許符合條件的企業將資本金、外債和境外上市等資本項目收入用於境內支付時，無需事前向銀行逐筆提供真實性證明材料。

稅務法規

企業所得稅

《企業所得稅法》（於2018年12月29日最新修訂）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於2024年12月6日修訂，於2025年1月20日生效）（連同《企業所得稅法》，統稱「**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對外商投資企業及境內企業統一採用25%的企業所得稅稅率，但對特殊行業及項目給予稅收優惠的情況除外。符合「高新技術企業」資格的企業可享有15%的企業所得稅稅率。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在中國境外成立但「實際管理機構」位於中國境內的企業，視為「居民企業」，即就企業所得稅而言可被視為境內企業。非居民企業在中國境內未設立機構、場所的，或者雖設立機構、場所但取得的所得與其所設機構、場所沒有實際聯繫的，應當就其來源於中國境內的所得，按10%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外商投資企業於2008年1月1日之後產生並向其外國企業投資者支付的股息，須繳納10%的預扣稅，除非該外國投資者註冊成立所在的司法權區與中國訂有稅收協定，訂明優惠的預扣安排。

增值稅

《中華人民共和國增值稅法》由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24年12月25日頒佈，並自2026年1月1日起生效。在中國境內從事銷售貨物、服務、無形資產、不動產，以及進口貨物的所有單位或個人，均須繳納增值稅（「**增值稅**」）。

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及海關總署於2019年3月20日發佈並於2019年4月1日生效的《關於深化增值稅改革有關政策的公告》，增值稅一般納稅人發生增值稅應稅銷售行為或者進口貨物，原適用16%稅率的，稅率調整為13%；原適用10%稅率的，稅率調整為9%。

股息預扣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外商投資企業於2008年1月1日之後產生並向其屬於法律所定義非居民企業的外國投資者支付的股息，須按10%的稅率繳納預扣稅，除非該外國投資者註冊成立所在的司法權區與中國訂有稅收協定，訂明不同的預扣安排。根據於2006年8月21日頒佈、於2019年7月19日最新修訂的《內地和香港特別行政區關於對所得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的安排》（「**避免雙重徵稅安排**」），倘香港居民企業在收取股息前連續12個月內任何時間持有中國居民

監管概覽

企業25%以上的股權，中國主管稅務機關可認定該香港居民企業已符合該避免雙重徵稅安排下的相關條件及要求，該香港居民企業從中國居民企業收取的股息的預扣稅率，可自中國企業所得稅法適用的10%降至5%。

然而，根據國家稅務總局於2009年2月20日頒佈並生效的《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執行稅收協定股息條款有關問題的通知》，倘中國相關稅務機關酌情認定某公司因主要為稅務驅動的交易或安排而受惠於該較低所得稅稅率，則該中國稅務機關可調整該優惠稅務待遇。於2019年10月14日發佈並於2020年1月1日生效的《國家稅務總局關於發佈非居民納稅人享受協定待遇管理辦法的公告》規定，擬證明其「受益所有人」身份的申請人，須收集並保留相關文件，並在主管稅務機關後續提出要求時向其提交相關文件。

境外證券發行及上市法規

於2021年7月6日，中共中央辦公廳及國務院辦公廳聯合頒佈《關於依法從嚴打擊證券違法活動的意見》，強調須加強對證券違法活動的管理及對中國境內公司境外上市的監管，並提出採取有效措施，如推進相關監管制度建設，以應對中國境外上市公司面對的風險及事件，並訂明將修訂《國務院關於股份有限公司境外募集股份及上市的特別規定》。

於2023年2月17日，中國證監會發佈《境外上市試行辦法》及五項配套指引，自2023年3月31日起生效。《境外上市試行辦法》及配套指引將全面完善及改革中國境內企業證券境外發行及上市的現行監管制度，並通過採用備案制監管制度，規管中國境內企業的直接及間接證券境外發行及上市。根據《境外上市試行辦法》，擬以直接或間接方式在境外市場發行證券及上市的中國境內企業，須向中國證監會履行備案程序並報告相關信息。

《境外上市試行辦法》亦規定，倘發行人同時符合以下兩項標準，則該發行人進行的境外證券發行及上市將被視為中國境內企業間接境外發行：(i)境內企業最近一個會計年度的營業收入、利潤總額、總資產或者淨資產，任一指標佔發行人同期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相關數據的比例超過50%；及(ii)發行人的經營活動的主要環節在境內開展或者主要場所位於境內，或者負責經營管理的高級管理人員多數為中國公民或者經常居住地位於境內。倘發行人向境外主管監管機構提交首次公開發行申請，該發行人須在提交有關申請後3個營業日內向中國證監會備案。《境外上市試行辦法》亦要求已完成境外發行及上市的發行人，就控制權變更或主動終止上市或者強制終止上市等重大事件向中國證監會提交後續報告。

於2023年2月24日，中國證監會、財政部、國家保密局及國家檔案局聯合發佈《關於加強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相關保密和檔案管理工作的規定》，自2023年3月31日起生效。根據該規定，境內公司、證券公司及證券服務機構在配合境外證券監管機構或境外主管機關檢查、調查，或為配合檢查、調查而提供文件及材料前，須先取得中國證監會或其他中國主管機關的批准。具體而言，境內

監管概覽

公司擬直接或透過其境外上市實體，向包括證券公司、證券服務機構及境外監管機構在內的相關個人或實體公開披露或提供：(i) 含有國家秘密或政府機構工作秘密的任何文件及材料，須先取得主管機關批准並向保密行政管理部門備案；(ii) 一旦洩露將損害國家安全或公共利益的任何其他文件及材料，須嚴格履行適用國家法規所訂明的相關程序。向證券公司及證券服務機構提供文件及材料的境內公司，在處理該等文件及材料時須遵守適用國家保密法規，並同時提供書面聲明。

美國政府法規

美國貿易及經濟制裁

美國財政部海外資產控制辦公室(「海外資產控制辦公室」)負責管理貿易及經濟制裁，一般包括禁止「美國人士」與任何受制裁國家或制裁對象之間的所有貿易(進口或出口)、投資、提供或接受服務以及任何其他活動或交易。一般而言，制裁範圍可能會因交易中涉及的一個或多個境外國家及所提供服務的類型等因素而達到多個層級之一。

首先，在全面制裁或「禁運」之下，海外資產控制辦公室禁止上述涉及整個國家、地區或領域的所有活動。該等法規亦經常規定「封鎖」(或「凍結」)目標國家或個人以及代表目標國家政府行事的人士的所有財產(無論是有形或無形)。目前，針對古巴、伊朗、朝鮮以及烏克蘭克里米亞、頓涅茨克人民共和國(「DNR」)及盧甘斯克人民共和國(「LNR」)地區實施全面禁運。

第二，可能禁止個人向若干實體提供若干特定服務。例如，該等管制目前適用於俄羅斯，但俄羅斯並未受到全面制裁，海外資產控制辦公室轉而指定禁止若干交易及服務。

第三，許多制裁計劃禁止涉及美國政府所維持的一份或多份限制對象名單所列出的特定個人及實體的活動，例如列入特別指定國民和被封鎖人員清單(「SDN」清單)的人士，該清單所列人士被確定為從事違反美國國家安全的活動(例如全球毒品走私、全球恐怖主義及嚴重侵犯人權)。該等被禁人士可能位於世界任何地方。

此外，倘一名非美國人士進行的交易會因由一名美國人士或於美國境內進行而被禁止進行，則不論該名美國人士身在何處，均不得批准或促成該名非美國人士所進行的任何交易，亦不得為有關交易提供資金或擔保。

「主要」美國制裁適用於「美國人士」或涉及與美國有聯繫的活動(例如以美國貨幣進行的資金轉移或涉及美國原產貨物、軟件、技術或服務的活動，即使並非由美國人士進行)，而「次級」美國制裁適用於境外非美國人士的活動，即使有關交易與美國並無聯繫。一般而言，美國人士的定義包括任何美國公民、永久居留外國人、根據美國或美國境內任何司法權區的法律組建的實體(包括外國分支機構)，或美國境內的任何人士。由美國公司擁有或控制多數股權的外國實體，在某些情況下亦受到海外資產控制辦公室的限制。

美國出口管制法規

出口管理條例(「出口管理條例」)由美國商務部工業與安全局(「工業與安全局」)管理，規管「受出口管理條例管制」物項的出口與再出口。倘物項屬於以下四種類別之一，則受出口管理條例規管：(1)從美國出口；(2)在美國生產或製造；(3)屬若

監管概覽

干美國原產技術或軟件的外國直接產品(稱為外國直接產品規則「**FDPR**」)，或包含此技術或軟件直接產品的物項的工廠所生產的外國直接產品；及／或(4)包含超過微量美國管制零件、材料及／或組件(稱為「**微量規則**」)的外國原產物項。適用的特定管制取決於產品的分類、交易涉及的國家及人士以及最終用途。向實際位於美國境內的外國人士發佈或轉移原代碼或技術(「**視作出口**」)亦受出口管理條例管制。

工業與安全局編管實體清單，該清單彙編美國政府認為對國家安全構成威脅的外國個人、公司及組織。列入實體清單的個人及實體須遵守特定出口及再出口限制，以及若干技術及商品的許可要求。工業與安全局亦編管其他受限制人士清單，包括被拒絕人士清單(「**DPL**」)及未驗證清單。

工業與安全局亦禁止進行賣方知悉或有理由知悉擬轉移(或再轉移或再出口)產品將流向被禁止的最終用戶或用於被禁止的最終用途的交易。

海外反腐敗法

1977年美國海外反腐敗法(「**海外反腐敗法**」)、美國法典第18編第201條規定的美國國內賄賂法規以及美國其他反賄賂及反腐敗法律被廣泛解釋為通常禁止公司、其員工、代理、代表、商業夥伴及第三方中介直接或間接向公共或私營部門接收者授權、提供或給予不當付款或利益。該等法律亦規定公司保持準確的賬簿及記錄，並建立內部控制及合規程序，以防止任何有關行為。

關稅及向美國進口貨物

向美國關稅區進口貨物主要受1930年關稅法(經修訂)、海關現代化法及美國海關及邊境保護局(「**海關及邊境保護局**」)法規規管。根據該等法律及法規，美國進口商對初步評估、分類及釐定適用於進口商品的關稅稅率負有主要法律責任。進口商於將商品輸入美國時須盡到「合理審慎」義務，包括向海關及邊境保護局提供評估進口商品關稅所需的資料及文件，收集準確的進口統計數據，並確定進口是否符合適用法律。

美國對進口貨物徵收多種關稅。適用關稅稅率根據產品類型、價值及貨物原產地等因素釐定。

知識產權法

美國擁有規管知識產權(「**知識產權**」)的聯邦及州法律。版權及專利受聯邦法律管轄；商標、服務標誌及商業秘密則受聯邦及州法律共同管轄。

專利是政府授予的權利，賦予專利持有人排除他人使用、製造、要約出售、出售及／或進口其所主張的發明或實施其所主張的方法的權利。專利的取得須向美國專利商標局(「**美國專利商標局**」)提交申請，主張一項實用、新穎且非顯而易見的發明。申請必須符合專利法(編纂於美國法典第35編第1條及隨後各條)所載各項規定及美國專利商標局(美國商務部下屬機構)所制定的法規。專利授權通常自專利申請提交之日起持續20年。

版權授予創作者對其原創藝術作品的獨佔權利，該等作品包括文學、音樂、電影及繪畫等傳統藝術作品以及軟件、源代碼或圖形等現代「數字」藝術作品。美

監管概覽

國聯邦版權法編纂於美國法典第17編第1條及隨後各條。版權保護期通常為創作者終生加逝世後70年。版權旨在保護思想表達免受未經授權的複製、分發、表演或改編，同時通過合理使用或公平交易等例外情況平衡公眾獲取權。該等例外情況允許在未經許可的情況下，就批評、教育或戲仿等目的進行有限使用。儘管在美國版權局(國會圖書館的延伸機構)註冊可增強法律保護，惟版權在符合條件的作品創作時即自動產生。

「標誌」是指用於識別及區分標誌所有者商品及／或服務的一個或多個文字、徽標或其他符號。商標是用於商品的標誌；服務標誌是用於提供服務的標誌。美國商標及服務標誌通常須(i)與用於類似商品或服務的先前標誌不同，以避免消費者混淆；(ii)不得為通用標誌；及(iii)不得為描述性標誌。美國聯邦商標法由蘭哈姆法(編入美國法典第15編第1051條及隨後各條)管轄。美國專利商標局負責審查商標及服務標誌申請，並決定核准或駁回標誌註冊申請。一經獲准，商標或服務標誌即賦予其所有者在一個或多個特定使用領域內的全國獨佔權。為獲得聯邦保護，申請人必須證明其正在(或計劃在短期內)於州際商業中使用有關標誌。

州法律是商標及服務標誌權利的另一法律依據，可基於特定的州法律或普通法。即使聯邦法律並不適用，例如標誌未在州際商業中使用，州法律亦可能適用。部分州設有商標及服務標誌登記處。該等標誌的固有權利僅限於使用該標誌的州。

商業秘密是指(i)因一般不為公眾所知而具有獨立經濟價值的資料；及(ii)在當時情況下採取合理措施以維持其保密性的資料。商業秘密受聯邦法律及州法律共同管轄。

保護商業秘密法(編入美國法典第18編第1836條及隨後各條)(「**保護商業秘密法**」)是聯邦商業秘密法。保護商業秘密法於2016年制定，僅適用於與州際或對外商貿中所使用產品或服務有關的商業秘密。保護商業秘密法就商業秘密盜用提供具體補救措施，包括在特定及通常罕見情況下進行單方面扣押。

保護商業秘密法與統一商業秘密法(「**統一商業秘密法**」)類似，統一商業秘密法是美國近乎所有50個州均制定的一套示範法律。商業秘密擁有人通常可選擇根據保護商業秘密法或統一商業秘密法的相關州份版本執行其商業秘密權利。

數據保護及用戶隱私法規

美國的數據保護及用戶隱私受聯邦及州法律以及普通法原則共同管轄。在聯邦層面，主要法律包括兒童在線隱私保護法及聯邦貿易委員會法，聯邦貿易委員會據此執行禁止不公平或欺騙性行為或做法的規定。在州層面，加州消費者隱私法(「**加州消費者隱私法**」)(經加州隱私權法(「**加州隱私權法**」)修訂)等法律就收集、使用及披露加州居民的個人資料對企業施加透明度、消費者權利及數據管治要求等額外義務。

於該等法律中，加州消費者隱私法案為加州數據隱私管治設立全面的監管框架。該法案規範加州居民個人資料的收集、使用及披露，並由加州隱私保護局(「**加州隱私保護局**」)負責執行。每次故意違規可處以最高7,988美元的民事罰款，且在特定情況下，消費者於發生數據洩露時享有私人訴訟權。受加州消費者隱私法／加州隱私權法管轄的企業必須遵守有關隱私通知、消費者權利及與服務提供商的合同安排的詳細規定。目前，越來越多其他州已頒佈全面的消費者隱私法，其中多項法律已於近年生效，亦有其他州已提出或正在審議額外立法。該等法律

監管概覽

將對收集、存儲、使用、留存、披露、轉移及以其他方式處理機密、敏感及個人資料的公司施加或可能施加額外責任，並將持續在全美塑造數據隱私環境。

有關勞工與就業的法律及法規

美國的個人就業受聯邦、州及(有時受)地方法律管轄。勞工及就業法律一般可分為以下類別(1)平等就業機會；(2)工資與工時；(3)醫療／殘疾；(4)工會權利；及(5)工作場所安全。通常，國家法律為僱員權利設定最低法定標準，而州及地方法律(如採用)則會提升該等權利。美國大多數僱員按「任意僱傭制」受僱，意即無論有無通知、理由或政府規定的遣散費，其僱傭關係均可隨時終止。然而，僱員與僱主之間的個人僱傭協議可改變此狀態，即使是任意僱傭制僱員亦不得因非法理由(例如歧視)而被解僱，僱員亦不得因參與法律所保護的活動而被解僱或遭受其他報復。此外，僱主須維持工作場所不存在基於性別、種族等受保護特徵的騷擾。認為自身遭受歧視、騷擾或其他不當對待的僱員可通過州及美國聯邦政府機構及法院向我們提出申索。

有關註冊與監管的法律及法規

美國的公司可在50個州之一註冊並組建。除在特定州依法設立外，在多個州開展業務的公司若其活動在其他州構成稅收目的下的「最低聯繫」，則可能需在該等州辦理資格認定或註冊，方可開展業務。各州法律適用於各州發生的商業交易，除非該等法律與美國聯邦法律衝突或被其取代，聯邦法律優先於州及地方法律。因此，美國企業經常須同時遵守聯邦、州及地方的不同法規。

歷史及公司架構

概覽

本公司成立於2013年，當時我們的創始人黃博士敏銳地察覺到3D視覺感知技術的機遇與潛力。過去數十年間，我們從專注單一技術路徑的初創企業演變為涵蓋多條技術路線、多款產品及多項應用的綜合性物理AI基礎設施平台，成為引領3D視覺感知解決方案的全球領導者。依託我們多年來自主積累的專利技術及深厚的行業經驗，我們正在構建面向物理AI及機器人智能時代的基礎感知入口、數據基座及交付平台。本集團持續取得並不斷擴大成功，全賴黃博士領導的管理團隊恪盡職守與不懈努力。有關黃博士的背景及行業經驗的詳情，見「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董事會—執行董事」。

於2022年7月，我們的A股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證券代碼：688322)。有關更多詳情，見「—公司發展及主要股權變動—採納不同投票權架構及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公司與業務發展的關鍵里程碑

下表載列我們公司與業務發展的關鍵里程碑：

年份	里程碑
2013年	本公司於中國深圳市成立。
2014年	我們的第一代3D視覺傳感器原型機於美國消費者技術協會(Consumer Technology Association)舉辦的國際消費電子展(Consumer Electronics Show)展出。 我們在美國成立子公司。
2015年	我們成功開發出中國首款結構光3D感知芯片MX400。 我們推出Astra系列產品，成為全球少數幾家能量產消費級3D視覺傳感器的製造商之一，應用於機器人及其他AIoT領域。
2016年	Astra系列已交付數十家機器人客戶，使機器人能夠自主避障及導航。
2017年	我們成功開發出第二代深度引擎芯片MX6000。 我們協助一名客戶實現全球首個3D人臉識別支付商業化線下應用。
2018年	我們成功開發出第三代深度引擎芯片MX6300。 我們推出中國首款支持安卓智能手機應用的散斑結構光模塊Astra P，並實現百萬級量產。 我們獲科學技術部認定為「2018年度中國獨角獸企業」。
2019年	我們獲深圳市人民政府授予深圳市科技進步獎技術開發類一等獎。

歷史及公司架構

年份	里程碑
2020年	我們成功開發出iToF圖像傳感器芯片Pleco。 我們獲中國人工智能學會授予吳文俊人工智能科技進步獎及獲廣東省人民政府授予廣東省科技進步獎一等獎。
2021年	我們成功開發出第四代深度引擎芯片MX6600。
2022年	我們的A股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上市(證券代碼：688322)。 我們推出強陽光下戶外使用的D-Light深度相機，並成功開發出單點dToF傳感器芯片Yangtze。
2023年	我們與全球知名操作系統及軟件公司以及芯片製造公司合作推出Femto Mega 3D相機。 我們獲工信部評為國家級專精特新「小巨人」企業。
2024年	我們位於佛山市順德區的3D視覺智能製造基地竣工並投入營運。 我們發佈Gemini 330系列全場景雙目3D相機，並成立國際業務團隊以加速海外拓展。
2025年	我們推出Gemini 435Le工業級雙目3D相機及行業首款支持多種掃描模式的dToF 3D激光雷達Pulsar ME450。 我們獲工信部評為國家級製造業單項冠軍企業。
2026年	我們推出專為機械臂腕部設計、專為機器人腕部安裝應用打造的Gemini 305/305g雙目3D相機，以及專為物理AI設計的Physis系列高性能機器人視覺相機。 我們開發出無本體數據採集硬件平台，並推出包括EGO、UMI、WristCam及其他模塊的標準化無本體數據採集套件。

歷史及公司架構

我們的主要子公司

下文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對我們經營業績作出重大貢獻的主要子公司。

子公司	主要業務活動	成立日期	司法權區	由本公司 控制的股權
深圳螞里奧技術有限公司 (「深圳螞里奧」)	支付及識別服務相關產品的研發與銷售	2018年4月13日	中國	100%
奧比中光(廣東順德)科技有限公司(「順德奧比」)	生產製造中心	2023年9月12日	中國	100%
新拓三維技術(深圳)有限公司 (「新拓深圳」)	工業應用3D檢測設備及軟件的研發與銷售	2018年1月15日	中國	60% ⁽¹⁾
奧誠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奧誠上海」)	芯片相關研發	2014年6月27日	中國	100%
深圳市奧日升技術有限公司 (「深圳奧日升」)	進出口平台	2019年12月2日	中國	100%
Orbbec 3D Technology International, Inc. (「Orbbec US」)	歐美市場銷售平台	2014年10月1日	美國	100%

附註：

- (1) 於2018年7月，本公司認購新拓深圳60%股權，新拓深圳成為我們的子公司。於2023年7月，新拓深圳當時的股東將其全部股權轉讓予本公司為持股目的而成立的子公司新拓三維技術(西安)有限公司(「新拓西安」)，對價為新拓西安的相應股權，並成為該公司的股東。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新拓深圳由新拓西安全資擁有，而新拓西安由唐正宗、珠海新拓開元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珠海新拓」)、陳軍及西安新拓三維光測科技有限公司(「西安新拓光測」)分別擁有30.60%、5.00%、2.40%及2.00%權益。珠海新拓由唐正宗作為其普通合夥人所控制。西安新拓光測由梁晉及唐正宗分別擁有50.00%及50.00%權益。唐正宗、珠海新拓、陳軍、西安新拓光測及梁晉於認購時均為獨立第三方。

公司發展及主要股權變動

成立及早期發展

於2013年1月18日，本公司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初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百萬元。

轉制為股份有限公司

於2020年10月，本公司完成由有限責任公司轉制為股份有限公司所需的一切程序。

歷史及公司架構

採納不同投票權架構及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在考慮引入外部融資時，為確保不同投票權受益人的控制權及其對我們發展路徑的領導，我們於2021年2月採納不同投票權架構。就提呈股東會表決的決議案而言，每股A類普通股賦予不同投票權受益人(即黃博士)5票投票權，而每股B類普通股則賦予其1票投票權(惟有關特別事宜的決議案除外)。

於2022年7月7日，本公司完成A股上市，A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開始買賣(證券代碼：688322)。於A股上市中，我們合共發行40,001,000股A股(B類普通股)，佔緊隨A股上市後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10%。有關詳情，見「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及於聯交所[編纂]的理由」。

2026年6月A股私人配售

經股東於2025年5月及中國證監會於2026年3月批准，本公司進行A股私人配售，以籌集資金用於投資與我們的業務相關的項目。配售合共向16名投資者(均為獨立第三方)發行10,103,092股A股(B類普通股)。配售籌集所得款項總額約人民幣980.0百萬元。私人配售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增加至411,247,332股A股(包括購回並作為庫存股存放於股份回購賬戶的2,096,447股A股)，而黃博士能夠於股東會上控制63.71%的投票權(惟有關特別事宜的決議案除外)。

重大收購、出售及合併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本公司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收購、出售或合併。

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及於聯交所[編纂]的理由

於2022年7月7日，本公司完成A股上市，A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開始買賣(證券代碼：688322)。董事確認，自我們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以來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在任何重大方面並無嚴重違反上海證券交易所規則及中國其他適用證券法律及法規的情況，且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概無有關我們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的合規記錄而應提請[編纂]垂注的重大事宜。中國法律顧問認為，上述董事有關我們合規記錄的確認屬準確及合理。根據聯席保薦人所進行的獨立盡職審查，聯席保薦人並無發現任何事宜致使其不同意董事有關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合規記錄的確認。

本公司尋求於香港聯交所[編纂]，以深化我們的全球戰略定位、建立國際資本市場平台、多元化我們的融資渠道以及加強我們的整體競爭力及國際影響力。有關詳情，見「業務－業務策略」及「未來計劃及[編纂]」。

[編纂]

根據上市規則第8.08(1)條(經上市規則第19A.13A條修訂及取代)，如新申請人屬中國發行人而在上市時擁有其他上市股份，這一般指其尋求上市的H股中由公眾人士持有的一部分，於上市時必須：(a)佔發行人H股所屬類別股份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數目總額的至少10%；或(b)於上市時的預期市值不少於30億港元。

歷史及公司架構

我們的A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假設(i)[編纂]中配發及發行[編纂]股H股，且該等股份概無分配予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ii)[編纂]未獲行使；及(iii)於[編纂]完成後已發行及發行在外的A股為412,834,732股，則[編纂]股H股(佔已發行及發行在外股份總數(不包括任何庫存股)的[編纂]%)將計入[編纂]。基於上述，預期本公司將符合上市規則第19A.13A(2)條規定的[編纂]要求。就指示性[編纂]範圍的下限每股[編纂][編纂]港元而言，公眾人士持有的H股預期[編纂]將為[編纂]港元。

[編纂]

根據上市規則第8.08A條(經上市規則第19A.13C條修訂及取代)，如新申請人屬中國發行人而在上市時有其他上市股份，這一般指尋求上市的H股由公眾人士持有，且不受(無論是合同、上市規則、適用法律或其他規定下的)任何禁售規定所限的一部分，於上市時必須符合以下其中一項條件：(a)佔於上市時H股所屬類別股份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的至少5%，以及上市時的預期市值不少於50.0百萬港元；或(b)上市時的預期市值不少於600.0百萬港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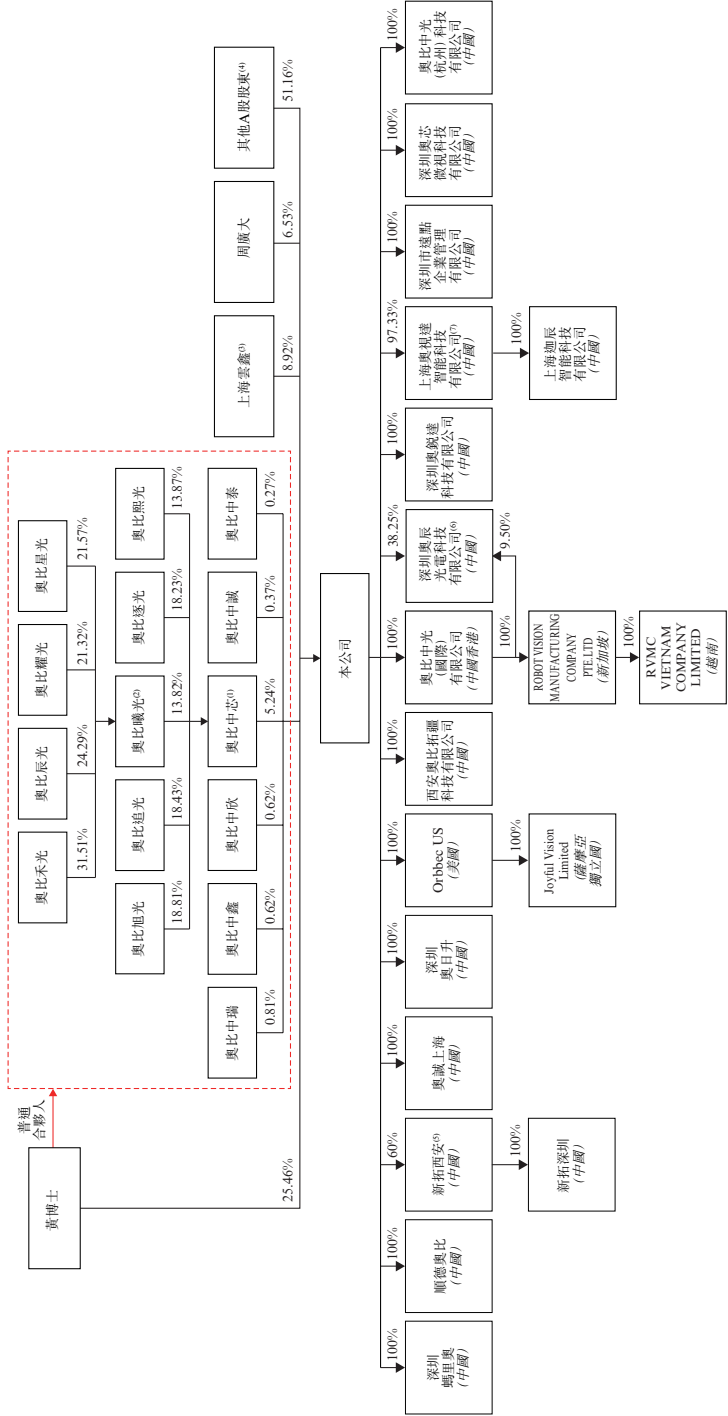
基於(i)不會根據[編纂]向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或上市規則第8.24條項下不被視為公眾人士的人士分配任何[編纂]；及(ii)將發行予[編纂](如有)的所有股份就符合[編纂]規定而不予計入，假設[編纂]未獲行使且最終[編纂]定為指示性[編纂]範圍的下限每股[編纂][編纂]港元，於[編纂]完成後，預期[編纂]股H股(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編纂]%，預期[編纂]為[編纂]港元)將由公眾人士持有，且於[編纂]時不受(無論是合同、上市規則、適用法律或其他規定下的)任何禁售規定所限。因此，本公司將符合上市規則第19A.13C條項下的[編纂]規定。

歷史及公司架構

公司架構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的公司架構

下圖載列本集團截至最後可行日期的簡化股權及公司架構：



附註：

- (1) 在奧比中芯餘下的16.84%合夥權益中，0.18%由黃博士作為普通合夥人擁有，16.66%由36名有限合夥人擁有，彼等均為本集團的僱員或前僱員。
- (2) 在奧比曦光餘下的1.31%合夥權益中，0.98%由黃博士作為普通合夥人擁有，0.33%由肖博士作為餘下的有限合夥人擁有。
- (3)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上海雲鑫由螞蟻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全資擁有。
- (4) 包括本公司股份回購賬戶中作為庫存股持有的2,131,637股A股，佔截至最後可行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0.52%。
- (5)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新拓西安亦分別由(i)唐正宗擁有30.60%權益、(ii)珠海新拓擁有5.00%權益、(iii)陳軍擁有2.40%權益及(iv)西安新拓光測擁有2.00%權益。有關詳情，請參閱「主要子公司」。

- [編纂]完成後的公司架構

The diagram illustrates the corporate structure of '本公司' (The Company). The ownership is distributed as follows:

- 黃博士 (Dr. Huang)** (100%)
 - 普通合夥人 (General Partners)** (100%)
 - 奧比禾光** (31.51%)
 - 奧比星光** (21.57%)
 - 奧比耀光** (21.32%)
 - 奧比辰光** (24.29%)
 - 奧比星光^(a)** (18.23%)
 - 奧比熙光** (13.87%)
 - 上海雲鑫^(a)** (100%)
 - 周廣大** (100%)
 - 其他A股股東^(a)** (100%)
 - 其他H股股東** (100%)
- 順德奧比 (中國)** (100%)
 - 新拓西安^(a) (中國)** (60%)
 - 新拓深圳 (中國)** (100%)
 - 奧城上海 (中國)** (100%)
 - 深圳奧日升 (中國)** (100%)
 - Joyful Vision Limited (喬雅亞 獨立國)** (100%)
 - 西安奧比拓疆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100%)
 - 奧比中光 (中國香港)** (100%)
 - ROBOT VISION MANUFACTURING COMPANY LIMITED PELLID (新加坡)** (100%)
 - BVMC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越南)** (100%)
- 奧比中興^(a)** (100%)
 - 奧比中興^(a)** (100%)
- 奧比中鑫** (100%)
 - 奧比中欣** (100%)
- 奧比旭光** (18.81%)
 - 奧比追光** (18.43%)
 - 奧比曦光^(a)** (13.82%)
 - 奧比中泰** (100%)

附註(1)至(7)：見「一截至最後可行日期的公司架構」。

業 務

概覽

我們的使命及願景

我們致力於成為全球領先的物理AI基礎設施平台，連接AI與物理世界。

全球3D視覺感知解決方案的領導者和先行者

我們是全球3D視覺感知解決方案的領導者和先行者。依託我們多年來自主積累的專利技術及深厚的行業經驗，我們正在構建面向物理AI及機器人智能時代的基礎感知入口、數據基座及交付平台。我們構建了集設計、研發與製造於一體的全棧產品矩陣，涵蓋3D視覺傳感器以及多元化的消費級與工業級應用終端，服務涵蓋機器人及其他人工智能物聯網（「AIoT」）領域的客戶。於2025年，按收入計，我們於全球機器人3D視覺感知市場排名第一，市場份額為29.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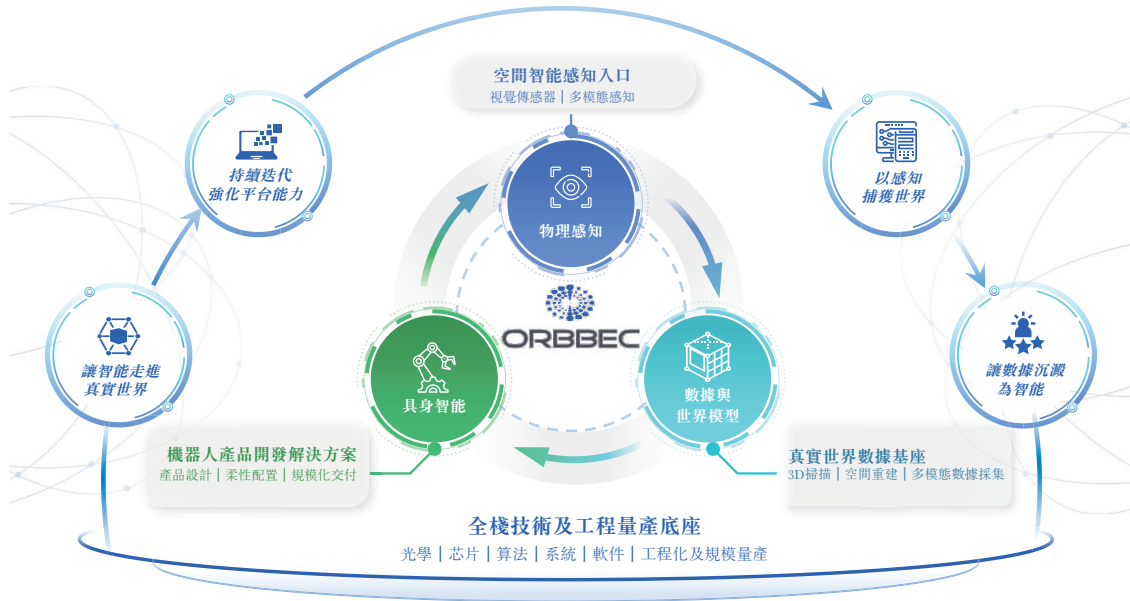
全球機器人及人工智能行業正從數字世界延伸至物理世界。隨著人工智能加速從虛擬領域向物理世界的重大跨越，行業面臨全新範式的挑戰。物理AI的關鍵瓶頸已不再僅局限於算力、算法模型或仿真環境，更在於如何精準獲取覆蓋視覺、觸覺等的多模態真實世界數據—尤其是人與物理世界動態交互的數據、理解複雜三維空間中的動態物理交互規律，並將AI能力無縫部署於具身智能及其他實際應用場景中。

我們聚焦於物理AI進入真實世界所需的關鍵基礎設施能力，貫通空間智能、具身智能與物理智能，構建了連接真實世界、虛擬訓練環境與智能終端設備的核心能力體系：

- **物理感知：空間智能感知入口。**依託全系列自研3D傳感器及多模態感知解決方案，我們為機器人提供實時3D感知能力，從而為物理AI感知真實世界奠定空間智能基礎。我們的3D視覺傳感器作為機器人與智能終端獲取3D感知能力的主要接口，賦能機器人理解周圍環境的三維幾何結構、偵測障礙物、辨識物體，並在複雜環境中進行導航。
- **數據與世界模型：真實世界數據基座。**我們依託3D掃描、3D重建以及多模態數據採集硬件平台，應對物理AI模型訓練所需的高質量多模態3D及觸覺數據這一關鍵挑戰。我們的數據採集硬件平台由標準化無本體數據採集套件組成，該套件包含新推出的EGO、UMI及WristCam等模組，並支持第三方傳感器接入。此外，我們提供3D建模、跨模態數據整合、標定對齊以及硬件級同步的全棧工具支持。
- **具身智能：工程交付能力。**我們依託一體化的產品設計、工程及量產能力，幫助客戶跨越從算法到硬件的鴻溝，驅動具身智能從數字模型走向真實場景。此能力使我們不僅能交付標準化感知模組，亦能為機器人及其他AIoT應用提供整機級整合方案，旨在便利客戶的集成流程並縮短其產品上市時間。

業務

我們的目標不僅是提供物理AI感知真實世界的「眼睛」，更是構建能夠捕捉完整動態物理交互的多模態真實世界數據採集標準平台，打造涵蓋感知、數據採集及本體交互的端到端閉環系統。該基礎設施使我們能夠將技術快速部署及擴展至多元垂直領域。



我們的技術

物理AI的發展並非依賴單一硬件或算法的突破，而是建立在多學科交叉的底層技術協同發展之上。我們長期圍繞3D視覺感知及相關智能硬件技術進行投入，已形成覆蓋光學設計、芯片設計、算法開發、系統設計、軟件開發以及工程及量產技術的全棧技術平台。該等能力可針對不同產品及應用場景靈活組合，為我們持續開展技術開發、產品創新及規模化交付提供共性基礎。

依託長期積累的研發能力，我們已自主開發深度引擎芯片、專用感光芯片、深度計算算法及應用算法，並在各主要視覺感知技術路線上積累了相關技術能力。通過光學、芯片、算法、系統與軟件的協同設計，我們能根據不同應用需求，在感知精度、測量範圍、功耗、成本、產品尺寸及環境適應性等方面進行優化，為機器人、三維數字化、工業測量及其他智能終端提供適配的感知產品及解決方案。

在3D視覺感知能力的基礎上，我們已開發點雲處理、3D重建、3D建圖、高精度測量及多模態數據採集等相關技術，並持續推進單目及多目視覺、多傳感器融合、跨模態標定與硬件級時間同步、光形變感知、真實世界數據採集及3D打印等領域的研發。該等能力可用於提升複雜環境下的3D感知，並支持3D掃描、數字化製造、三維數字化及物理AI數據採集標準平台的持續開發。

業 務

圍繞機器人及物理AI應用，我們正在開發專有感知模型，並優化開源的視覺語言模型、視覺語言動作模型及機器人運動控制模型，以拓展機器人智能能力。我們將結合自身在3D及多模態感知、真實世界數據採集及智能硬件工程方面的既有優勢，重點提升該等模型在特定機器人本體、任務及真實場景中的優化、泛化、部署及應用能力。

除技術研發外，我們已建立完善的工程體系，涵蓋原型開發、工程驗證、新產品導入、工藝開發、自動標定與測試、柔性製造、質量管理、供應鏈管理及全球交付。該體系成功推動光學、芯片、算法及軟件創新轉化為可靠、可製造及可規模化交付的商業化產品，並支持我們同時開展標準化感知產品、三維數字化設備、數據採集硬件以及機器人及智能設備解決方案的開發與商業化。

我們的產品組合

我們依託全棧技術平台，提供涵蓋硬件、軟件及集成系統的全面3D視覺感知解決方案組合。我們已掌握所有主流3D感知技術路徑，使我們成為需要多傳感器融合的機器人廠商的「一站式」合作夥伴，並能提供整機級優化，讓多元下游應用實現卓越的性能表現。截至2026年6月30日，我們已服務全球超過7,000名客戶，包括超過1,000家機器人公司，並與全球領先的AI算力基礎設施提供商合作，以參與其AI生態系統。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按收入計，我們已在中國及全球多個先進技術領域確立了領先的行業地位，具體如下：

- 於2025年全球機器人3D視覺感知市場最大的傳感器提供商；
- 於2025年全球最大的專用消費級3D掃描儀解決方案製造商；
- 於2025年全球生物識別支付終端最大的傳感器提供商。

我們的解決方案組合可主要分為兩個分部。

- **傳感器產品。**傳感器產品是我們硬件產品組合的核心，包括全系列視覺傳感器，旨在作為物理AI應用的基礎「眼睛」。我們的旗艦產品線包括Gemini、Astra、Femto及Physis系列。該等產品採用我們專有的深度引擎芯片及全棧光學技術，可在不同運作環境下實現高精度視覺感知。
- **整機及方案。**整機及方案包括集成視覺傳感器與硬件、軟件算法及特定應用功能的完整即用產品。該等解決方案主要包括無本體數據採集套件、適用於3D打印的消費級及工業級3D掃描儀，以及生物識別支付終端。

業務

先進視覺技術赋能多元應用



有關進一步詳情，見「業務—我們的產品」。

我們的財務表現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收入及盈利能力均實現穩定增長。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我們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360.0百萬元、人民幣564.5百萬元及人民幣940.7百萬元。隨著業務規模擴大及盈利能力持續改善，我們實現由淨虧損轉為淨利潤。值得一提的是，於2025年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分別錄得淨利潤人民幣127.6百萬元及人民幣40.8百萬元，反映我們的業務模式的可擴展性，業務持續發展。

競爭優勢

在全領域3D視覺感知平台方面擁有無可匹敵的全球市場領先地位

我們已在中國及全球多個先進技術領域確立明確的行業領先地位。我們的市場地位彰顯我們對技術卓越的追求，以及提供規模化、具商業可行性的3D視覺感知解決方案的成熟能力。於2025年，按收入計，我們於全球機器人3D視覺感知市場排名第一，市場份額為29.0%。

我們是全球極少數掌握核心3D視覺感知技術並實現3D視覺傳感器百萬級量產的企業之一。此技術領先與規模化製造能力的罕見結合，使我們有別於競爭對手。我們的商業化往績證明我們有能力將實驗室創新轉化為滿足實際應用嚴苛要求的商業可行產品。受機器人行業需求增長及新款高端傳感器產品商業化的推動，我們的傳感器銷量由2023年的846千件增至2025年的945千件。此增長勢頭持續至2026年，銷量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48千件增加至2026年同

業 務

期的545千件，主要由於我們機器人客戶群的擴大。值得注意的是，廣泛應用於具身機器人的Gemini傳感器於2026年上半年的出貨量較2025年同期增長約150%。我們在推動先進感知技術規模化複製與商業化交付方面具備無可匹敵的實力，不僅印證我們技術平台的成熟度與製造工藝的可靠性，更彰顯全球機器人行業對我們解決方案的強勁需求。隨著機器人逐漸從受控工業環境走向家庭、辦公室、零售空間及公共場所，市場對高質量、具成本效益的3D感知解決方案的需求將持續加速，而我們成熟的商業化能力使我們能夠把握這一增長機遇。

我們卓越的技術實力受到全面且深厚的專有知識產權組合所保障，涵蓋整個3D視覺感知技術棧。截至2026年6月30日，我們已提交2,082項專利申請，並獲得1,288項授權專利，包括574項發明專利及151項海外專利。除專利外，我們亦在光學設計、精密標定、芯片與算法協同優化及製造工藝等領域積累了大量難以僅憑短期實踐經驗複製的專有知識。我們的技術成果贏得國家、省級及行業主管部門的廣泛認可，包括中國專利優秀獎、廣東省及深圳市科技一等獎，以及德國iF設計獎及紅點獎等國際工業設計大獎。該等認可不僅印證了我們創新成果的技術價值，更印證其商業實用價值及卓越設計水平。

從芯片到算法的全棧自研技術體系

我們擁有從芯片到算法的全棧自研技術體系，並覆蓋全部主流感知技術路線，在3D視覺感知行業構建了無可比擬的競爭護城河。

多品類及多技術路線的橫向佈局

我們已掌握並商業化全部主流感知技術路線：結構光、主動／被動雙目、iToF、dToF及激光雷達。該全領域技術矩陣源自多年來在多個技術領域的持續研發投入，亦體現了我們致力於提供完整解決方案而非單點產品的戰略方向。透過覆蓋所有主流感知技術路線，我們能夠針對不同客戶的特定應用需求，提供最合適的單一技術方案或技術組合。

這種多路線能力使我們能為需要多傳感器融合的機器人廠商提供「一站式服務」。現代機器人日益需要多種感知模態協同工作，而我們的客戶可通過單一供應商獲取全部感知產品和服務，並採用統一的硬件接口、軟件SDK／API及技術支持。這種一站式服務能力不僅可簡化客戶的開發流程，亦使我們能實現整機級優化，為不同下游應用提供高度適配的高性能解決方案。

從芯片到算法的垂直整合

我們擁有垂直整合的技術棧，涵蓋光學系統設計、芯片設計、專有算法、SDK開發及精密製造。此垂直整合使我們能夠實現整機性能、功耗與成本的全局優化。透過掌控整個技術棧，我們能進行全局設計決策，在光學、芯片及軟件之間權衡取舍，從而實現最佳的整體系統性能。

光學系統與硬件。我們具備自主設計及開發光學發射與接收系統、鏡頭與光路、投影模組、濾光與感光系統以及衍射光學元件(「DOE」)等關鍵光學器件的能力，並掌握相關的精密組裝、對齊、標定及測試技術。憑藉上述專有光學能力，我們能夠針對機器人及其他AIoT等特定應用，設計經優化的定製光學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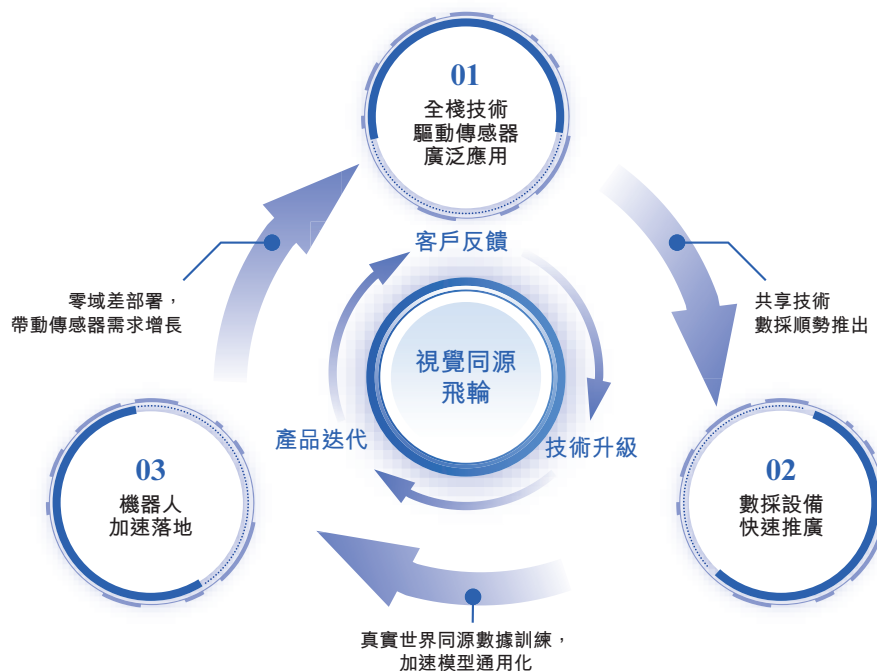
業務

自研芯片。我們已開發專有ASIC(例如MX系列深度引擎)，並經多代持續迭代及完善。通過將核心3D重建算法直接植入芯片架構，我們在邊緣賦予產品卓越的處理速度與超低功耗。我們的旗艦芯片MX6800實現了中國行業首創，通過在單顆芯片上集成主被動雙目融合，在室內外複雜光照條件下均可輸出穩定、高質量的深度數據。此創新解決了3D感知領域其中一個最具挑戰性的難題：在光照條件變化時保持性能一致。

底層3D感知算法。我們開發專有的先進3D重建算法，以及經深度學習增強的深度處理能力。我們的算法團隊在立體匹配、結構光解碼、飛行時間信號處理及點雲處理方面積累了多年的專業知識。憑藉該等能力，我們能夠協同優化軟硬件，從而提升整機性能。

由真實世界反饋驅動的自我強化飛輪

我們的業務由自我強化型飛輪驅動，其以全面的視覺傳感器技術棧為錨定基礎。我們的視覺傳感器廣泛部署於各類客戶應用中，作為物理AI的基礎「眼睛」。此龐大的裝機基礎使我們得以深度貼近真實應用場景，並持續獲得客戶反饋，從而在最早階段理解其不斷演變的需求。在此基礎上，我們持續提升歷代產品的性能。近年來，隨著物理AI時代加速到來，我們觀察到客戶對高質量訓練數據的需求迅速增長，以驅動其AI模型。此飛輪使我們得以進軍機器人無本體數據採集設備市場，如下圖所示。



- **傳感器的廣泛部署，以全棧技術賦能。**依託全棧技術能力，我們提供覆蓋全部主流感知技術的完整3D視覺傳感器系列。我們的傳感器已獲各行各業廣泛採用，建立龐大且持續增長的裝機量，構成我們飛輪的基礎。
- **數據採集設備的快速普及。**依託我們的傳感器平台，我們已開發並推出與我們的傳感器採用相同核心感知技術的數據採集設備。憑藉我們傳感器的市場領先地位及廣泛的客戶關係，該等設備正迅速獲得使用其訓練機器人AI模型的客戶青睞。

業 務

- **機器人應用的加速部署。**使用我們數據採集設備的數據訓練的AI模型，可直接部署至配備我們傳感器的機器人，且僅需極少或無需重新標定。此無縫銜接加快客戶將機器人應用規模化推向市場的步伐，並帶動對我們傳感器的進一步需求。

此飛輪的核心競爭護城河在於我們的傳感器與數據採集設備之間的數據同源性及相關規模效應。我們的數據採集設備與傳感器共用統一的感知前端，確保訓練數據與真實世界部署數據呈現相同的內在相機特性、深度噪聲特徵及光譜響應。因此，基於同源採集數據訓練的AI模型與我們的傳感器天然適配，已按我們傳感器的感知參數完成標定，部署至真實世界機器人終端時可實現感知差距。這種視覺與感知一致性促使客戶採用我們的解決方案。已使用我們的數據採集設備校準及訓練其AI模型的客戶，若轉用第三方傳感器進行量產，將面臨高昂的轉換成本及重新校準時間。此外，我們的傳感器及數據採集設備部署規模持續擴大，帶來日益密集的真实場景反饋與工程經驗積累，持續加快我們自研深度引擎芯片、感知算法及產品的迭代，使飛輪每經一輪循環便轉得更快。

我們的數據採集設備的商業牽引力為此飛輪效應提供了早期證據：我們於2026年7月下旬交付數據採集設備的首個原型樣品，並於2026年8月正式推出該產品；自推出以來不足兩個月內，已有超過100名客戶下單。每次新部署進一步豐富了真實場景反饋及工程洞察的儲備，而該等反饋又回流至我們專有深度引擎芯片及算法的迭代開發，加速產品創新並提升成本效益。

一體化產業化及柔性生產能力

我們已成功打通從實驗室創新到產業化規模生產的轉化路徑。我們的一體化能力使我們能夠高效推動核心技術的商業化，同時維持最高標準的質量及可靠性。我們的順德製造基地可支持視覺傳感器及相關設備的百萬台級量產。此外，我們亦正在越南建設海外製造基地，以支持國際市場交付、增強供應鏈韌性及滿足客戶的本地化採購需求。我們製造設施的主要亮點概述如下：

專有的端到端產業化能力。我們已建立涵蓋產品工程、生產工藝開發、精密製造、標定、測試及質量管控的一體化能力。我們已自主開發用於組裝、標定、對準及測試的專用生產設備及專有工藝，在精度、效率及質量方面達到以標準製造方式難以複製的水平。

柔性製造與整機集成能力。依託標準化的技術平台，我們通過組合與適配既有成熟模塊滿足定製化需求，在維持效率及質量的同時縮短交付週期。除核心傳感器及光學模塊外，我們亦具備智能整機及機器人的設計、組裝、測試及交付能力。

業 務

富有遠見卓識的創始人及卓越的全球頂尖研發團隊

我們的領導團隊與研發能力為持續創新與長期競爭力奠定基石。管理團隊兼具深厚的技術專長及戰略視野，其互補的專業背景對建立我們的市場地位至關重要，並將持續引領我們在物理AI時代的業務拓展。

我們的創始人黃博士是3D視覺領域的領軍人物及國際知名的光學測量專家。自2013年創立本公司以來，黃博士一直親自掌舵我們的戰略方向、技術路線及全棧能力，並驅動核心技術的商業化。在其領導下，我們由一家專注於單一技術路徑的初創企業演變為涵蓋多條技術路線、多款產品及多項應用的綜合性物理AI基礎設施平台。彼之技術專長與戰略遠見對確立我們的市場地位至關重要，並將持續引領我們的創新與長期發展。

我們已構建一支高度專業化、跨學科的國際化研發團隊，涵蓋光學、芯片、算法、軟硬件、系統集成、標定及測試等核心領域。3D視覺感知系統本身具有跨學科特性，需在多個技術領域同時具備卓越能力，方能實現具競爭力的表現。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的研發團隊佔員工總數超過45%，成員包括從全球頂尖科技公司及科研機構引進的專家，為產品開發帶來多元視角與世界級專業經驗。隨著物理AI行業持續快速演進，我們深厚的研發人才儲備使我們能夠靈活應對不斷變化的市場需求與新興技術機遇。

業務戰略

隨著人工智能加速從數字世界走向物理世界，物理AI面臨的關鍵挑戰日益聚焦於採集優質多模態真實世界數據、深度理解三維空間及實現規模化工程部署。我們聚焦構建物理AI進入真實世界所需的關鍵基礎設施能力，即基礎感知入口、數據基座及交付平台。我們擬採取以下策略：

強化全棧技術研發平台，驅動持續創新

- **核心技術模塊化。**我們將持續推進光學、芯片、算法、軟件、系統及工程六大核心研發平台的模塊化與標準化，以提升不同產品類型及場景的研發效率。我們將進一步深化芯片、光學與算法的協同設計，在感知精度、功耗、成本及環境適應性上實現整機級優化。
- **感知維度拓展。**在既有3D視覺感知技術路線的基礎上，我們將持續向純視覺、光形變感知及多模態感知融合方向拓展，提升機器人及智能終端在複雜環境中的感知全面性、穩定性及適應能力。
- **多模態數據採集。**我們將重點突破視覺、觸覺等多模態數據的跨模態標定對齊、硬件級時間同步及數據標準化技術。我們計劃構建支持第三方多模態傳感器整合(如觸覺手套)的標準化數據採集硬件平台，並協助建立物理AI多模態數據採集的行業標準。
- **面向特定場景的機器人智能能力。**我們聚焦針對特定機器人本體、任務及真實場景進行AI模型的優化、適配與部署，持續提升環境理解、任務決策及行動控制能力，以加強整機級工程交付的基礎。

業 務

拓展多層次產品矩陣，覆蓋物理AI的關鍵環節

- **傳感器產品。**我們將圍繞機器人、工業及智能終端應用的差異化需求，持續迭代並拓展視覺傳感器產品組合，拓展工業3D相機及多模態感知產品，構建覆蓋短距至長距、室內至室外、單一視覺至多模態感知的多層次產品組合。我們相信，我們將藉此進一步鞏固領先地位。
- **整機及方案。**我們將推動3D掃描產品向工業測量與檢測、3D重建及移動建圖等應用延伸。我們將加快EGO、UMI及WristCam等無本體數據採集硬件平台及配套數據處理及標註工具的開發及商業化，支持物理AI的模型訓練、評測與規模化部署。
- **工程交付。**我們將推動機器人與智能設備解決方案向多形態、整機方案延伸，加快數字製造產品的研發。通過深度參與客戶的產品定義、系統集成、工程驗證及規模交付，我們降低客戶從技術方案到商業產品的開發門檻，我們的整機級能力以聯合定義、聯合開發的方式賦能客戶，不與客戶構成競爭。

深化全球商業佈局，提升產業影響力

我們將圍繞重點市場完善商業與技術服務網絡，加快感知產品的規模複製與整機級解決方案的導入，推動全球業務由產品出海向能力出海升級。

我們將聚焦機器人、工業智能及三維數字化等重點領域。我們將深化與全球頭部企業及重點客戶的戰略合作，推動合作由單一產品供應向聯合研發及協同延伸，提升合作深度、客戶黏性及行業示範效應。

我們將持續推進與全球計算平台、操作系統、雲服務及開發平台的兼容認證，降低開發者的接入門檻。我們亦會深化感知硬件與垂類模型的融合，為客戶提供一體化解決方案，提升客戶在真實場景中部署感知與理解能力的效率。

升級柔性製造與全球供應鏈

我們將圍繞多品類產品及整機級解決方案的差異化生產需求，持續提升生產體系的柔性化與智能化水平。我們將強化生產工藝、設備及產線的模塊化、通用化與靈活配置能力，增強不同產品之間的快速切換、混線生產及彈性交付能力，形成適配多品類、小批量與規模化生產需求的柔性製造能力。

我們將持續完善供應鏈協同及加強關鍵零部件的多元化供應保障，統籌境內外生產與交付資源。我們將提升資源靈活配置能力，為全球業務拓展及規模化交付提供穩定保障。

開展戰略投資與產業合作

我們將圍繞物理AI、具身智能及空間智能價值鏈，擇機開展戰略投資、併購及多元產業合作。我們的重點將會是補強關鍵技術能力，完善業務佈局，整合具有戰略協同價值的技術、產品、客戶和市場資源。透過此等舉措，我們計劃培育新的增長機會及鞏固我們在全球物理AI價值鏈中的核心地位與長期競爭優勢。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尚未確定任何收購或投資目標。

業 務

我們的產品

依託我們的全棧技術平台，我們向具身機器人及其他AIoT領域的客戶提供全面的視覺感知產品組合。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按分部劃分的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計)			
傳感器	229,867	63.9	215,170	38.1	303,889	32.3	138,004	31.7	206,946	47.3
整機及方案	118,513	32.9	339,037	60.1	616,897	65.6	289,664	66.5	202,547	46.3
服務及其他 ⁽ⁱ⁾	11,626	3.2	10,252	1.8	19,958	2.1	7,801	1.8	28,113	6.4
總計	<u>360,006</u>	<u>100.0</u>	<u>564,459</u>	<u>100.0</u>	<u>940,744</u>	<u>100.0</u>	<u>435,469</u>	<u>100.0</u>	<u>437,606</u>	<u>100.0</u>

附註：

- (i) 服務及其他產生的收入主要為機器人OEM服務及與3D視覺感知技術有關的研發服務

我們主要透過銷售傳感器以及整機及方案等產品產生收入。我們的產品包括標準化產品及定製化產品。我們定期推出標準化產品(主要為傳感器)，旨在滿足客戶群中的通用應用需求。該等產品乃根據我們對整體市場需求的評估而開發，並以可直接部署的形式提供予客戶。對於有特定需求的客戶，我們提供定製化產品。倘客戶所需的傳感器規格與我們的標準化產品不同，我們會與該客戶緊密合作，開發滿足其特定需求的定製化傳感器產品。對於需要獨立傳感器以外的整機及方案的客戶，我們開發集成產品，將我們的傳感器與其他軟硬件組件結合，以提供切合客戶使用場景的完整且可即時應用的系統。

傳感器

傳感器為能夠捕捉3D空間信息、深度數據及環境幾何特徵的精密測量設備，是我們的核品類。下圖列示我們視覺傳感器產品的主要品類。



業 務

主動雙目相機

主動雙目相機搭載我們先進的雙目3D視覺感知技術。該系列相機採用MX6800深度引擎芯片及高性能主被動融合雙目成像系統。該系列支持4厘米至20米以上的測量範圍，於2米距離下3D精度最高可達0.5%，深度幀率最高達60fps。該等相機具備IP65/IP67防護等級、寬溫工作範圍及多模態感知能力，可實現精確幀同步。下表概述我們具備紅外散斑投影的3D立體相機的主要產品系列。

產品	目標應用場景	主要功能
Gemini 335系列.....	機器人及自動化(機械臂、AMR、叉車、人形機器人)、3D掃描及無人機	Gemini 335系列搭載MX6800深度引擎芯片，結合主動及被動雙目視覺，實現高質量深度感知。該系列具備緊湊設計、長距離深度感知及工業級防護，以滿足多樣化的應用需求。
Gemini 336系列.....	強光或反光環境中的AMR、零售貨架掃描、戶外配送及3D重建	Gemini 336系列基於Gemini 335平台打造，採用紅外濾光技術以減少可見光干擾，在強烈日光、反光環境及嚴苛光照條件下仍可實現可靠的深度感知。
Gemini 338系列.....	無人叉車、AMR避障、碼垛及卸垛，以及工業及物流測量	Gemini 338系列採用紅外帶通光學設計及高度穩定的光學設計，在強光、反光及易震動環境下提供穩定的深度數據，並具備工業級防護及高速、可靠的數據傳輸。
Gemini 345系列.....	商用割草機、四足機器人、農用機械及低速自動駕駛車輛	具備出色的高溫適應性、抗振動能力、IP67防護等級及超廣視場角，並搭載GMSL2/FAKRA高速連接，適應嚴苛戶外環境。
Gemini 435系列.....	巡檢機器人、商用清潔機器人、叉車及機械臂	具備長距離、高精度深度感知及靈活的深度預設，配備M12工業接口、IP67防護等級、抗振動、寬溫運作、抗電磁干擾及多模態數據同步功能。

被動雙目相機

我們的被動雙目相機將高分辨率彩色成像與先進深度傳感能力結合，為智能系統提供全面的視覺感知。該等相機集成業界領先的影像傳感器與我們的自研深度引擎技術，可同時捕捉豐富的色彩信息與精準3D數據。主要應用包括機械臂抓取與操作、桌面3D掃描、近場避障及工業智能。該產品線提供針對不同運行環境優化的多種配置，具有適用於腕部機器人應用的小巧外形、工業級防護等級，以及支持動態環境下高速數據傳輸的GMSL2接口等靈活連接選項。

業 務

產品	目標應用場景	主要功能
Gemini 305系列	協作機械臂、人形機器人、近距離抓取及靈巧操作	專為機械臂腕部安裝而設計的輕量級近場雙目3D相機。具備18毫米短基線，最小工作距離4厘米，在15厘米距離下精度達亞毫米級。
Physis 257g	人形機器人、機械臂及抓取、移動操作機器人、數據採集及3D感知	具備63毫米基線雙目RGB成像及AI深度引擎，可實現高精度、廣視場角深度感知。支持GMSL2高速傳輸、工業級連接及IP67防護，在複雜動態環境中可靠運作。

結構光相機

Astra系列是我們結構光傳感器的基礎產品線。該系列基於散斑投影技術，並搭載MX系列自研深度引擎芯片，同時支持結構光及主動雙目深度計算。Astra系列主要應用於服務機器人、智慧農業、3D掃描等AIoT場景，並已廣泛應用於我們的整機級生物識別支付產品。下表展示我們的Astra系列產品。

產品	目標應用場景	主要功能
Astra Mini系列	機器人避障、體感互動、3D掃描	單目結構光3D傳感器，搭載自研VCSEL散斑投影技術及MX6000深度引擎芯片。緊湊型模組化設計，針對性優化嵌入式系統集成。
Astra系列	體積測量、體感互動及室內掃描	新一代單目結構光3D傳感器，搭載自研VCSEL散斑投影技術及MX6600深度引擎芯片。升級光學系統提升測量精度及實現多機同步功能。

ToF相機

ToF技術為我們的旗艦級Femto系列高性能3D相機提供支撐。該系列包括Femto Bolt及Femto Mega，可提供百萬像素級的深度分辨率及超過100度的視場角。Femto系列全面兼容一家龍頭科技公司的深度傳感平台，主要應用於具身智能機器人、服務機器人、全身動捕及康復健身領域。於2024年，Femto Mega榮獲德國iF設計獎。下表展示Femto系列產品的詳情。

產品	目標應用場景	主要功能
Femto Bolt	開發者、工業機器人、機械臂抓取、智能製造、醫療健康、健身、物流	整合多模態深度相機、彩色視頻相機及慣性傳感器以及單一線纜數據及電力傳輸。
Femto Mega	開發者、工業機器人、機械臂抓取、智能製造、醫療健康、健身、物流	結合邊緣計算與iToF技術，直接輸出深度圖像。具備4K RGB相機、6自由度IMU、工業級M12以太網接口、PoE及IP65防護，並支持多機同步，深度與彩色對齊精度提升4倍。

業務

其他傳感器產品

除主要產品類別外，我們的解決方案組合亦包含多款其他傳感器產品，如下表所示。

產品	目標應用場景	主要功能
PulsarME450	無人叉車、物流車、割草機及倉儲AMR	dToF 3D激光雷達，採用MEMS俯仰掃描及電機方位掃描，可實現多模式可配置掃描。具備毫米級測距精度、IP67防護，並抗振動、抗環境光及抗多機干擾。
Physis 157g	人形機器人、機械臂及抓取、移動操作機器人、數據採集及3D感知	具備廣角單目RGB全局快門成像及輕巧緊湊設計，可靈活安裝於機器人頭部及腕部，並支持多相機同步。支持GMSL2高速傳輸、工業級FAKRA-Z連接及IP67防護。

整機及方案

整機及方案包括完全裝配且可立即部署的設備，該等設備集成3D視覺傳感器與硬件、軟件算法及應用專用功能。該等產品將我們核心的3D視覺感知能力轉化為針對特定細分市場優化的交鑰匙解決方案。我們的整機級產品涵蓋三大類別：(i)消費級及工業級3D掃描儀，服務3D打印、逆向工程及數字內容創作市場；(ii)支付終端，集成結構光傳感器與生物識別算法或NFC模塊，可用於支付或驗證用途；及(iii)無本體數據採集硬件平台，包括有關模塊的標準化數據採集套件。該等整機級產品使我們能夠在3D視覺供應鏈中獲取更大價值，同時滿足下游客戶對軟硬件一體化解決方案的應用需求。下圖列示我們整機級產品的主要品類。

我們的整機級產品組合



3D掃描設備

我們的3D掃描儀組合包括多個產品系列，涵蓋消費級至工業級應用。該等產品用於3D打印、逆向工程、工業檢測、數字內容創作、VR/AR資產生成及文化遺產保護等不同使用場景。我們透過與全球領先3D打印設備供應商的戰略合作

業 務

夥伴關係建立3D掃描業務。在此合作模式下，我們提供ODM開發、製造、技術支援及產品認證服務，而合作夥伴負責產品要求、品牌營運、市場營銷及終端用戶銷售。該合作夥伴模式使我們能夠利用於3D視覺感知技術方面的核心能力，同時受惠於合作夥伴成熟的分銷渠道及於消費級3D掃描市場的品牌知名度。

我們的主要產品組合包括：

- **Ferret系列**(*Ferret Pro*及*Ferret SE*)。為業餘愛好者及普通用戶設計的入門消費級掃描儀，具備無線連接功能及便攜式外形尺寸，適合大中型物體掃描。
- **Otter系列**(*Otter*及*Otter Lite*)。中端消費級掃描儀，搭載四攝像頭防抖技術，可掃描從小型物品到全身人體受試者及車輛的各類物體。
- **Pika**。緊湊、輕量、便攜式掃描儀，針對性優化移動創意及小物體掃描，具備無線連接及AI輔助模型處理功能。
- **Raptor系列**(*Raptor Pro*及*Raptor X*)。專業級掃描儀，採用雙模態藍激光與紅外技術，專為汽車掃描、逆向工程及質量檢測等工業應用而設計。
- **Sermoon系列**(*X1*、*S1*及*P1*)。工業級掃描儀，搭載多模態光學系統，可支持快速掃描、深孔檢測及獨立操作，面向高要求質量控制及精密測量應用。

在3D掃描儀合作中，我們負責整套3D掃描儀的ODM開發，包括硬件、工業設計、移動應用程序及PC軟件，以及模具開發、生產、技術支持及項目進度報告。我們的合作夥伴指定產品要求及包裝設計。開發完成後，我們向合作夥伴交付實體樣機以供測試及驗收，並根據反饋作出修改。產品驗證後，我們辦理相關認證並過渡至生產。合作夥伴根據市場需求下達採購訂單，我們組織生產並通過物流供應商分批交付產品至指定地點。我們於產品交付及驗收時確認收入。產品銷售後，合作夥伴負責品牌營運、營銷及終端用戶客戶服務，而我們提供維修、退換貨、算法升級及技術支持。

支付終端

我們的支付終端業務是3D視覺感知技術最早的商業化應用之一，乃與中國領先支付解決方案提供商戰略合作開發。該等終端集成我們自研的Astra系列結構光傳感器及金融級安全算法，可在各類零售及機構場景中提供安全、非接觸式的支付體驗。自商業化部署以來，我們已供應超過一百萬台支付設備，服務中國各地的線下支付網點，應用場景涵蓋自助服務零售收銀、智能售貨機、校園與企業食堂、醫院掛號、超市自助收銀及醫保身份驗證等。此外，我們亦於2024年11月推出NFC支付終端產品，同時支持NFC非接觸式支付及二維碼支付方式。

在支付終端合作中，我們負責攝像頭及硬件設計、樣機開發、軟件集成、系統適配、測試及認證、物料採購及量產。合作夥伴指定生物識別、身份驗證及支付終端產品的功能、設計、品牌及軟件要求。經合作夥伴批准樣機後，採購訂單通過合作夥伴的採購平台下達。其後，我們組織生產、質量檢驗並交付產品至合作夥伴或指定接收方，由彼等完成外觀、數量、功能及質量的驗收測試。驗收成功後，我們開具發票並確認產品銷售收入。

業務

數據採集套件

我們於2026年8月正式推出及交付自主開發的數據採集套件。我們的數據採集套件業務滿足對高質量多模態數據採集方案日益增長的需求，該等方案對訓練具身智能與物理AI模型至關重要。我們為客戶提供標準化無本體數據採集套件，包括EGO、UMI及WristCam等模塊。其中，EGO專為第一人稱視覺數據採集而設計，可記錄人類執行任務時的第一人稱視覺感知、任務流程及真實場景脈絡，幫助具身智能及機器人學習系統理解人類如何感知環境、完成任務及與物理世界互動。UMI針對操作數據採集，其捕捉人類的示範過程，包括抓取、移動、放置、組裝及整理物體，重點在於任務如何完成，可為具身智能、機器人學習及真實世界任務訓練提供寶貴的操作數據。WristCam用於近場腕部交互數據採集，重點記錄手與物體之間以及工具與物體之間的詳細交互。我們亦開發出一系列專為數據採集產品無縫兼容而設計的模組化配件，包括先進的連接樞紐及可穿戴背包系統。該等模組共同發力，讓客戶能夠在多元且非結構化的真實環境中進行長時間、高容量的數據採集。

此外，我們亦就數據採集套件產品與合作夥伴合作，提供涵蓋產品設計、核心相機模塊、軟硬件開發、SDK適配、原型驗證及批量生產的合同製造/JDM服務。

我們的技術

我們是全球為數不多的已掌握所有主要3D感知技術路徑並實現3D視覺傳感器百萬級量產的公司之一。歷經十餘年沉澱，我們已構建3D視覺技術體系。隨著AI及機器人產業的發展以及底層技術的持續演進，我們將該系統進一步升級為面向物理AI的四個核心技術體系，旨在為跨多個行業及應用場景的智能設備及機器人構建物理AI基礎設施。

該系統依託一個全棧技術研發平台，該平台由六個平台組成：光學設計平台、芯片設計平台、算法開發平台、系統設計平台、軟件開發平台及工程與量產平台。該等平台縱深沉澱，在不同的場景中可重複利用。在此平台基礎上，我們構建四個核心技術體系：空間感知技術為物理世界的「眼睛」；三維數字化與數字製造技術將真實世界轉化為可計算、可複製的數字空間；結合真實世界數據採集技術，為物理AI提供「數據燃料」；及機器人應用與系統技術賦予機器人「大腦」與「身體」，使其能夠感知、學習和行動。基於此架構，我們無需從零開始建立研發能力，即可開發新產品。與此同時，每款新產品會為平台提供反饋，而真實世界中的部署反饋亦會持續回流，從而形成一個自行強化的創新循環。



業務

全棧技術研發平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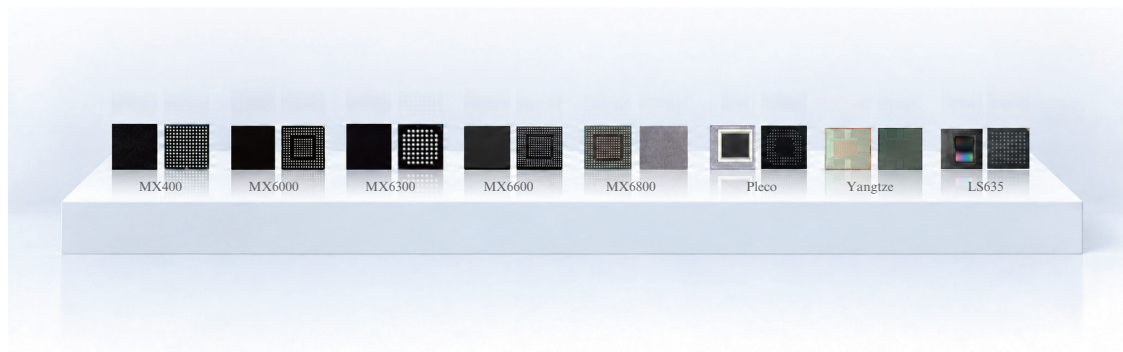
我們的全棧技術研發平台由六個平台組成，為可快速部署的研發工具箱，讓我們免於從零開始開發每款新產品，能夠調取、組合及適配成熟的系統方案與模組，滿足特定客戶的需求。該平台化模式使3D視覺傳感器等產品的開發週期從逾7個月縮短至約3個月，大大提升整體研發效率。

光學設計平台

3D視覺感知本質上是一種光學測量技術，光學設計直接決定測量精度、測量範圍、功耗及產品尺寸。平台涵蓋光發射與接收全鏈路，其中包括VCSEL選型與設計、定製DOE設計、結構光、雙目、iToF與dToF傳感系統，以及光學安全與環境適應性，支持從厘米級近距離測量到100米以上的中長距離測量等跨尺度測量需求。於2018年6月，我們推出Astra P，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其為中國首款支持安卓智能手機應用的散斑結構光模塊。

芯片設計平台

深度計算是3D視覺感知中計算量最大的部分，且通用處理器無法同時輕易滿足低功耗、小尺寸及低成本的需求。我們已自主研發並迭代發展五代深度引擎ASIC，從MX400到MX6800，以及Pleco系列iToF傳感芯片和LS635 dToF單光子雪崩二極管SoC，最大測量範圍達350米，從而實現芯片、算法和系統的協同優化。於2015年，我們成功開發MX400，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其為中國首款結構光3D感知芯片。我們的最新旗艦產品MX6800於單顆芯片集成主動與被動雙目融合技術。下圖說明我們所開發的主要芯片類別。



算法開發平台

平台涵蓋從深度計算、點雲處理及三維重建到視覺理解與交互、多模態感知融合以及垂直VLM/VLA與運動控制模型優化的算法全棧。我們專注於優化、適配及部署真實世界場景及客戶項目的第三方模型及開源模型。來自數千名客戶和開發人員的真實場景部署反饋加速了我們的算法迭代。於2026年1月，開源空間感知模型「LingBot-Depth」依託Gemini 330系列雙目相機進行集成、適配、驗證和部署，最終服務於終端客戶。我們獲取並使用現有的AI系統，對其進行測試，然後透過軟件將其與我們的硬件集成。我們不會就AI系統或模型本身進行集成設計，或對其進行修改、定制、配置或微調，或改變其性能、功能或能力的用途，亦不會進行其他構成AI系統開發的活動。

系統設計平台

3D視覺傳感器為緊密耦合光學、機械、電子、芯片、算法及軟件的系統，而經優化的系統架構可發揮最大性能並提升成本效益。平台擁有一個涵蓋所有五

業 務

種主流3D感知路徑的參考設計庫，已支持超過100款產品，涵蓋從緊湊型消費電子到寬溫、防塵及抗振工業設備等各類產品。Gemini 330系列於2024年推出，為業內首批基於單顆自研深度引擎芯片及統一光學平台的3D相機矩陣之一。

軟件開發平台

平台涵蓋固件、驅動程序、中間件、SDK及API、掃描及重建軟件，以及數據處理工具。Orbbec SDK兼容Windows、Linux、Android、macOS、Unity、機器人操作系統及OpenCV，並與專有芯片和固件共同設計。我們的產品集成於領先生態系統。十餘年來，我們為全球數千名客戶及開發者提供服務，從而在我們的軟件平台構建代碼生態圈的黏性及切換成本。

工程與量產平台

我們自主開發標定、對齊及自動化測試系統，涵蓋原型開發及工程驗證、新產品導入及工藝開發、柔性製造、質量控制及全球交付。我們於廣東順德的智能生產基地一期及二期已於2024年投產，建築面積約為86,611平方米。我們亦正於越南的北寧設立首個海外生產基地。

核心技術體系

依託全棧技術研發平台，我們已建立四大技術體系，分別對應物理AI價值鏈中的不同環節及我們的五大類產品與解決方案。各體系將成熟平台模組整合為可直接部署的應用能力，使我們能夠在快速響應客戶新興需求的同時，保有標準化開發所帶來的效率與質量優勢。

空間感知技術

我們已將五大主流機器人感知技術路線(結構光、主動／被動雙目成像、iToF、dToF及激光雷達)商業化，並將感知範圍擴展至單目及多相機RGB視覺、RGB-D、多傳感器融合以及光形變感知。因此，我們能夠針對不同的測量範圍、精度要求、光照條件及功耗限制，提供定製化的感知解決方案。該等能力為我們的Astra、Gemini、Femto、Pulsar及Physis系列傳感器提供支持。2026年8月推出的Physis系列機器人視覺產品，標誌著我們將感知覆蓋範圍正式延伸至純視覺路線。對多條技術路線佈局亦讓我們成為需要多傳感器融合的機器人製造商的一站式合作夥伴。

三維數字化與數字製造技術

此體系將物理世界轉化為高精度數字資產，並支持數字化製造流程。其涵蓋線激光掃描與四相機視覺掃描，保障毫米級至米級物體的計量級掃描；點雲處理與3D重建；SLAM與移動3D建圖；3D建模與高精度測量；及與數字化製造合作夥伴共同開發的3D打印設備系統。該等技術為便攜式3D掃描儀、3D重建及移動建圖解決方案提供支持，應用範圍涵蓋3D打印、數字內容創作，至工業計量與文化遺產保存。

真實世界數據採集設備技術

高質量真實世界訓練數據的短缺，是物理AI發展過程中最重要的瓶頸之一。按照數據採集過程是否依賴機器人平台，具身智能數據採集設備可分為遙操作

業 務

設備(有本體數據採集設備)及無本體數據採集設備。我們自主研發無本體數據採集硬件平台及配套數據工具鏈，形成涵蓋第一人稱視角(EGO)、手持操作(UMI)、腕戴式近場(WristCam)及其他模塊的標準化無本體數據採集套件。該等解決方案使客戶能夠捕捉人與物理世界之間動態互動的真實、高保真數據，並提供包括跨模態時間同步與空間標定、數據清洗、標註、對齊及處理等配套能力。我們透過標準化產品、客製化解決方案及其他服務模式提供該等能力。我們本身不從事數據採集業務，亦不收集數據。

機器人應用與系統技術

依託我們的機器人應用與系統技術，我們交付標準化感知模塊及整機級解決方案，在不與客戶構成競爭的情況下，降低客戶的整合門檻並縮短其上市時間。整機執行層涵蓋整機產品定義、機電與嵌入式系統、控制與通訊系統、傳感器與執行器整合及機器人機體整合、可靠性與整機測試，以及我們工程及量產平台支持下的量產引進。認知決策層涵蓋3D語義與任務理解、物體與姿態辨識、專用VLA模型優化、抓取與操縱策略、視覺伺服，以及運動規劃與控制模型優化。該等能力共同為機器人製造商提供從整機產品定義至量產的一體化服務組合。

研發

研發是我們業務的根基，亦是我們預期未來增長的關鍵推動力。作為立足物理AI基礎設施前沿的技術驅動型企業，我們的競爭地位、產品開發管線及長期增長前景，均高度依賴持續且龐大的研發投入。我們已建立覆蓋多個地點的綜合研發基礎設施，由規模龐大且資歷深厚的研發團隊提供支持。

我們持續投入大量財務資源用於研發活動。於2023年、2024年、2025年以及截至2025年及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研發費用分別為人民幣300.8百萬元、人民幣204.3百萬元、人民幣202.5百萬元、人民幣91.2百萬元及人民幣111.4百萬元，分別佔同期經營開支總額的59.6%、52.9%、54.5%、53.1%及54.3%。

研發團隊

我們的研發團隊由具備深厚行業專長及充滿熱忱的專業人士組成，專注產品的開發，助力我們維持技術能力及市場地位。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擁有509名研發人員，佔僱員總數約46.4%。研發團隊包括來自頂尖大學及研究機構的博士或碩士，其中超過30%持有碩士或以上學位，展現高學歷及高技術水平的人才結構。

研發流程

我們的研發流程遵循精簡化的集成產品開發(「IPD」)框架，該框架針對我們平台化、全棧技術策略量身定製。流程始於市場及技術研究，在此階段，產品管理及研發團隊會識別與我們六大核心技術平台相關的新興客戶需求、競爭動態及技術趨勢。候選項目隨後提交至產品委員會審核，經批准後，將根據戰略重要性、預期商業價值及資源需求劃分為不同優先等級。

獲批項目依次推進工程驗證測試(「EVT」)、設計驗證測試(「DVT」)、生產驗證測試(「PVT」)及量產階段，各階段均設有審核環節，通過後方可進入下一階段。

業 務

於該等階段，工程團隊完成光學、硬件、算法及固件的詳盡設計，並通過原型製作、小批量試產及全線試運行逐步驗證設計成果；同時，各項目團隊均獲指派設計質量工程師，以對照目標規格審核關鍵績效指標，並於整個項目週期監控質量風險。

整體研發項目的執行由項目管理團隊監督，並由專責項目經理負責進度、成本及質量。項目管理團隊每週召開項目審查會議，在戰略組合層面，管理層定期審核各戰略方向的進展，以便及時調配研發資源及調整項目優先級。財務部門則獨立追蹤項目層面的財務表現，支持研發預算監控及項目結項後的回報評估。

研發設施

我們的研發活動總部位於深圳市，並在上海市、西安市及佛山市設有額外研發中心作為輔助。研發職能採用統一集中管理，整合業務內共享的工程資源及能力，團隊按學科劃分，包括光學、電子、機械工程、芯片設計及軟件開發，同時設有專責團隊專注於機器人及3D重建解決方案，負責將客戶需求轉化為產品定義及設計。

我們已建立覆蓋整個3D視覺感知技術鏈的研發實驗室體系，其中包括光學實驗室、算法實驗室、硬件實驗室、成像實驗室及可靠性測試實驗室。該等實驗室提供必要的設備及測試環境，為我們從早期設計到驗證及可靠性測試的研發活動提供支持。

研發路徑

我們擬繼續於多個核心方向投入研發。在傳感器方面，我們計劃持續迭代 Gemini、Astra、Femto 及 Physis 產品線，以滿足機器人、工業及智能終端應用的差異化需求。我們將拓展至工業3D相機、激光雷達及多模態感知產品，構建覆蓋短距至長距、室內至室外、單一視覺至多模態感知的多層次產品組合。在3D掃描儀方面，我們擬拓展至更高精度的工業級掃描儀及更輕巧便攜的消費級掃描儀。我們亦計劃開發適用於焊接、工業檢測及其他應用場景的工業級3D相機，以及對標市場領先中高端產品的下一代3D掃描儀。此外，我們正開發針對具身智能及世界模型應用的標準化無本體數據採集套件，包括 EGO、UMI、WristCam 等模塊。我們亦正在開發具身智能機器人系統解決方案，充分運用我們從整機產品定義至量產引進的整合能力。

知識產權

我們的自主知識產權組合對我們的成功至關重要，且始終是我們維持競爭優勢的核心。自成立以來，我們已系統性構建涵蓋3D視覺感知全技術棧的綜合專利組合，其覆蓋範圍延伸至基礎芯片架構、光學系統設計、先進算法及量產工藝，體現我們內部研發能力的深度與廣度。

截至2026年6月30日，我們已累計申請專利2,082項，包括發明專利1,019項、專利合作條約（「PCT」）發明專利212項及海外專利234項。該等申請中，1,288項已獲授予專利（其中包括發明專利574項及海外專利151項）。此外，截至同日，我們於中國持有150項註冊商標，於海外持有32項註冊商標。我們亦就業務過程中開發的作品註冊123項著作權。我們認為，該等註冊權利連同我們的專利組合，對保護我們的品牌、技術及專有知識至關重要。

業 務

我們相信，我們的知識產權整體構成行業內重要的准入壁壘。該等權利於全技術棧的覆蓋範圍、質量及集成，使我們有別於其他市場參與者，並鞏固我們於3D視覺感知領域的領導地位。我們定期審視知識產權組合，以保護現有權利、於適當情況下尋求額外保護，並使我們的創新管線切合不斷演變的市場及客戶需求。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並無涉及任何有關侵犯第三方知識產權的重大糾紛或申索。

生產

我們已建立自主製造能力，作為全棧技術策略不可或缺的一環，使我們得以控制決定產品性能及可靠性的核心工藝，並將我們自主研發的光學、算法及芯片技術轉化為穩定的大規模產出。我們於2020年8月在東莞生產基地啟動製造，並於2024年10月將生產營運搬遷至新順德生產基地，隨後終止東莞基地的生產。我們自主開發產品的核心組件，這使我們能夠維持設計與製造的緊密協調，並靈活回應各類客戶需求。我們已積累大量自主工藝專有知識，模組至成品傳感器生產鏈的核心工藝設備均不依賴第三方。

我們的生產工藝

我們持續優化生產工藝，推進生產線自動化及數字化。我們的板上芯片（「**COB**」）紅外紅綠藍（「**IRGB**」）模組線高度自動化。

我們的3D視覺傳感器生產工藝始以**COB**封裝為起點，隨後進入組裝階段，包括點膠、組裝測試、標定及深度精度測試，最後以包裝步驟作結。標定及深度精度測試為組裝階段技術要求最高的工藝，亦是成品質量的主要決定因素，由我們自主的標定算法及自研測試設備提供支持。按當前週期，我們的模組通常需約10日完成，3D視覺傳感器成品需約4至7日，而從原材料採購至成品出貨的整體交付週期約為2個月。

合同製造商

儘管我們開發產品的核心組件，我們仍選擇性地委聘第三方合同製造商處理若干技術門檻較低的工藝及產品類別，包括選定印製電路板組件（「**PCBA**」）板的表面貼裝技術（「**SMT**」）加工，以及選定面向消費者的產品（如生物識別支付終端、平板設備及身份驗證設備）的整機組裝。我們根據合同製造商的規模、質量往績及行業地位進行篩選，自2018年及2019年起分別與主要**SMT**分包商及主要整機組裝分包商維持合作關係，期間並無重大糾紛或批次質量事故。我們派駐本身的質量及工程人員於合同製造商設施現場，對來料、生產過程、成品測試及售後處理進行全生命週期監督。有關合同製造商安排的進一步詳情，見「業務－生產－合同製造商」。

業 務

生產基地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生產活動主要通過順德基地及東莞基地進行。下表載列截至2026年6月30日有關我們生產基地的主要資料。

生產基地	位置	建築面積	主要產品	生產期間
順德基地	廣東省順德區	約86,611平方米	LDM模組、IR模組、RGB模組、成品組裝及OEM加工	2024年10月至今
東莞基地	廣東省東莞市	約16,000平方米	LDM模組、IR模組、RGB模組、成品組裝及OEM加工	2020年8月至2024年10月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順德及東莞基地的產能、產量及利用率。由於東莞基地搬遷至順德基地乃以整廠搬遷方式進行，為計算下表所載的產能及產量，我們已將兩個基地視為單一連續的生產基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產能 ⁽¹⁾	產量 ⁽²⁾	利用率 ⁽³⁾	產能 ⁽¹⁾	產量 ⁽²⁾	利用率 ⁽³⁾	產能 ⁽¹⁾	產量 ⁽²⁾	利用率 ⁽³⁾	產能 ⁽¹⁾	產量 ⁽²⁾	利用率 ⁽³⁾
	(千件)		(%)	(千件)		(%)	(千件)		(%)	(千件)		(%)
傳感器	3,600	1,056	29.3 ⁽⁴⁾	3,600	1,405	39.0	3,600	1,909	53.0	1,800	1,338	74.3
整機	325	95	29.2 ⁽⁴⁾	325	305	93.8	1,000 ⁽⁵⁾	952	95.2	500	398	79.5

附註：

- (1) 產能指我們的生產基地於特定期間內生產代表性產品的設計產能。
- (2) 產量以於有關期間就所生產產品實際耗用的標準工時除以生產一單位代表產品所需的標準工時計算。
- (3) 利用率以有關期間的產量除以同期的產能計算。
- (4) 我們根據預測銷量制定生產計劃。於2023年，傳感器及整機銷量相對較低，導致生產基地的產能利用率下降。隨著2024年及2025年的銷量及收入增長，生產基地的產能利用率持續提升。
- (5) 隨著新生產線投產，整機的年產能由2024年的325千件增加至2025年的1,000千件。

我們亦正於越南的北寧分兩期佈局我們首個海外生產基地。於第一期，我們預期於2026年底前於租賃物業展開小規模生產。於第二期，我們預期完成自有生產設施的建設，並預期於2027年底前開始規模化生產。該新基地旨在提升我們全球供應鏈韌性及交付能力、支持國際交付及滿足客戶的本地化採購需求。位於越南的北寧基地一經全面投產，我們擬將順德基地定位為新產品導入中心及全球供應鏈協調樞紐，而越南基地則作為我們面向全球市場的生產及交付中心。

業 務

生產設備及機器

我們營運先進的生產設備及機器，支持3D視覺傳感器的質量、成本效益及效率。COB封裝線是生產線的核心，搭載自主開發的專有標定、對齊與深度精度測試設備，以及大量環境、機械、電子及無線信號測試設備。

我們開發了自有核心生產設備，當中包括用於標定及測試激光發射模組的自動化標定與對齊設備以及激光點性能測試儀。我們向第三方供應商採購示波器及溫度控制箱等通用儀器。我們的自研設備及採購設備共同使我們得以實現從模組製造到成品標定與測試的端到端生產。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所有主要生產資產及設備均為自有而非租賃，且未附帶任何按揭、質押、留置權或其他產權負擔，亦未曾遭受任何查封、扣押或凍結令。

銷售及營銷

我們已建立一個主要聚焦直銷的高效銷售網絡。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的銷售及營銷團隊有98名員工。我們的銷售及營銷團隊擁有深厚的行業知識及專業技能，並與客戶及內部營運團隊緊密合作以推廣產品。我們的銷售團隊按地區劃分，並於我們的主要市場按機器人及掃描等垂直行業進一步細分，且配備與銷售組織緊密合作的分級技術及現場應用工程支持團隊。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按銷售渠道劃分的收入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計)	
直銷	355,247	98.7	548,065	97.1	902,880	96.0	403,336	92.2
經銷	4,759	1.3	16,394	2.9	37,864	4.0	34,270	7.8
總計	<u>360,006</u>	<u>100.0</u>	<u>564,459</u>	<u>100.0</u>	<u>940,744</u>	<u>100.0</u>	<u>437,606</u>	<u>100.0</u>

銷售渠道

直銷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銷售主要透過直銷進行，且大部分收入來自國內。我們直接將產品售予多個行業的企業客戶，該等客戶通常將我們的產品整合至其自身的終端產品中。我們認為，直銷模式使我們能夠在從最初的技術評估、設計導入支援到量產的整個產品生命週期與客戶保持緊密互動，並能對客戶的反饋及不斷變化的技術要求迅速作出反應。這種緊密互動亦使我們能夠與客戶建立長期關係，而絕大部分主要客戶通過為期1至3年期的框架協議或長期合作安排獲得支援。

我們與客戶的典型直銷協議的主要條款包括以下各項：

- **產品規格。**我們在與客戶的每份採購訂單或框架協議中列明產品型號、技術參數、數量、質量標準及交付要求。

業 務

- **信貸期及交付。**我們通常通過電匯或銀行承兌票據向客戶提供0至120日的信貸期。我們負責將產品交付至客戶指定的地點，並承擔交付前的運輸及裝卸費用。
- **保修。**我們提供自驗收之日起1年的標準保修期，期間就符合資格的產品缺陷提供免費維修服務。我們在24小時內對故障報告作出回應。超出保修期的售後維修服務則按付費基準提供。
- **知識產權。**我們保留對產品的完整、獨家及專有知識產權，包括專利、設計、商標及商品外觀。客戶不得複製或註冊任何該等知識產權或進行逆向工程。
- **保密。**訂約雙方均須保持對所交換的全部技術、應用及商業資料(包括定價、銷售政策、源代碼、工程設計及製造工藝)保密。
- **終止。**協議可由雙方協定或因任何一方嚴重違約而終止。若客戶無正當書面理由拒絕簽收交付單，我們亦可終止協議。
- **糾紛解決。**任何糾紛應首先透過友好磋商解決，若磋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原告住所地的主管人民法院提起訴訟。

經銷

我們主要透過直銷銷售產品，僅有少部分透過區域經銷商進行經銷。我們認為，此經銷模式有助於提升市場滲透率並提高營運效率，尤其是在客戶需求多元化的海外市場。經銷商能提供當地市場知識、銷售網絡及客戶觸達能力，使我們能夠加速進入市場，同時降低成本。經銷商同時服務線上線下渠道。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於截至2023年、2024年、2025年12月31日及2026年6月30日分別有11名、20名、25名及25名經銷商，變動相對穩定，與我們的業務增長及策略一致。於2023年、2024年、2025年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來自經銷商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4.8百萬元、人民幣16.4百萬元、人民幣37.9百萬元及人民幣34.3百萬元，佔我們於相應期間總收入約1.3%、2.9%、4.0%及7.8%。來自經銷商的收入增長主要由於擴大經銷網絡、傳感器產品(尤其是在海外市場)的市場需求不斷增長及經銷商努力開拓新市場機遇。我們根據買斷安排進行經銷，經銷商據此購買我們的產品並轉售予其客戶。產品退貨或換貨一般僅限於有缺陷或不符合規格的產品。收入於產品控制權轉移時(即產品交付至經銷商指定交付地點時)確認。我們透過涵蓋終端客戶銷售的月度報告監控經銷商的活動。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並無遭遇任何重大渠道擁塞、存貨積壓或經銷商糾紛。

我們的銷售及營銷團隊篩選及甄選具備所需資質與能力且符合我們營銷戰略的經銷商。我們基於多項因素甄選經銷商，包括其資質、所在地、業務規模、銷售經驗、客戶基礎、聲譽、技術及銷售能力。就海外市場而言，我們重點引進電子與傳感器行業的領先經銷商及代理。經銷商通常須遵守所有適用的法律、法規及我們的經銷商政策。經銷商的表現主要依據其年度銷售業績予以評估。

業 務

我們典型經銷商協議的主要條款包括以下各項：

- **定價。**經銷商的採購價由我們制定並於協議中訂明。經銷商不得公開披露其採購價。
- **銷售目標。**我們的若干經銷商協議包含採購金額目標。我們不會針對未達成有關目標的情況實施強制處罰或強制退出機制。
- **授權區域及渠道。**各經銷商均獲授權於指定區域／或渠道內銷售我們的產品。未經我們事先書面同意，經銷商不得進行跨區域、跨渠道或未經授權的銷售。
- **支付條款。**通常要求於發貨前全額付款。就若干主要海外經銷商而言，我們根據應收賬款管理政策授予約30日的信用期，並已購買出口信用保險以保障信用期客戶。
- **存貨。**我們的經銷商協議通常不會施加最低存貨水平要求。於協議終止後，經銷商可於終止後的某一期間內繼續銷售剩餘存貨，惟仍受相同授權區域及定價限制所規限。
- **終止。**任何一方均可透過提前三個月發出書面通知終止協議。倘任何一方發生重大違約行為，且在收到書面通知30日內仍未糾正，或發生其他特定事件(包括其財務狀況嚴重惡化)，則另一方亦有權立即終止協議。

我們的銷售及營銷部門監督、管理及支持經銷商的各項活動，以幫助經銷商確保其遵守我們的指引、政策及程序。我們實施統一的區域定價制度，並劃定授權經營區域與業務渠道範圍，以防止跨區域銷售及未經授權的低價銷售。就主要渠道經銷商而言，我們的銷售團隊監督其項目交付及下游市場拓展情況，並追蹤重點項目及存貨週轉情況。我們通過銷售報告監控經銷商的活動，當中覆蓋客戶資料、產品型號、採購數量及銷售進度等終端客戶的採購細節。我們亦追蹤產品的動銷情況，並自經銷商獲取銷售資料。

我們不會與任何次級經銷商訂立協議，或對其行使管理權或控制權。我們認為，存在次級經銷安排並未對我們的業務產生重大影響。

據我們所深知，截至最後可行日期，除一名經銷商由本集團一名前僱員控制外，我們的所有經銷商均為獨立第三方。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概無與經銷商發生任何重大爭議或申索，亦無發生與經銷業務相關的重大產品退貨、產品召回或產品責任申索，或發生任何對業務造成不利影響的重大渠道擁塞、存貨積壓或經銷商爭議。

定價

我們在為產品定價時會考慮多項因素，包括產品定位、競爭格局及客戶的採購額。我們的定價策略大致分為兩類。對於競爭較為激烈的分部產品，我們主要根據目標毛利率及市場份額目標設定價格，並隨著競爭形勢的演變動態調整定價。至於其他產品，我們對比市場上產品相若的競爭對手，在性能相似的基礎上將價格定在略低於或與該等產品具有競爭力的水平。

業 務

營 銷

我們的營銷工作重點是在目標行業的企業客戶中建立品牌知名度，及支持海外市場的產品商業化。在中國，我們已構建廣泛的市場影響力及品牌知名度。在海外，我們定期參與頂尖行業貿易展會及展覽以展示產品並與客戶互動，且計劃在未來數年擴大我們在北美及歐洲的品牌建設力度。我們亦投資於開發者生態系統，包括與OpenCV等組織建立合作夥伴關係，並擬在未來數年深化與更廣泛的物理AI及具身智能生態系統的合作。

我們的客戶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主要客戶主要包括機器人、3D掃描及生物識別支付領域的企業客戶，其中包括其各自領域中的部分最大、最具知名度品牌客戶。於2023年、2024年、2025年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來自往績記錄期間各期間五大客戶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135.7百萬元、人民幣290.8百萬元、人民幣601.3百萬元及人民幣204.0百萬元，佔我們相應期間總收入的37.6%、51.5%、63.9%及46.6%。同期，我們來自往績記錄期間各期間最大客戶的收入於2023年、2024年、2025年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分別為人民幣62.4百萬元、人民幣159.7百萬元、人民幣282.0百萬元及人民幣119.6百萬元，佔我們相應期間總收入的17.3%、28.3%、30.0%及27.3%。

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各期間五大客戶的詳情。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客戶	背景	所採購產品	信貸期	業務關係 開始日期 (始於)	收入貢獻	佔總收入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
客戶A.....	一家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總部位於中國的公眾公司，主要從事商業物聯網解決方案業務。	生物識別設備	60日	2017年	62,437.0	17.3
客戶B.....	一家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總部位於中國的公眾公司，主要從事消費級3D打印產品及服務。	3D掃描設備	收貨後25個 工作日	2023年	32,820.9	9.1
客戶C.....	一家總部位於中國的私人公司，主要從事物聯網技術服務。	生物識別設備	0至120日	2019年	18,517.0	5.1
客戶D.....	一家總部位於中國的私人公司，主要從事醫療信息技術解決方案及服務。	生物識別設備	0至120日	2018年	13,098.6	3.6
客戶E.....	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總部位於中國的公眾公司，主要從事商用冷鏈設備業務。	生物識別設備	0至60日	2019年	8,848.9	2.5
總計.....					<u>135,722.4</u>	<u>37.6</u>

業 務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客戶	背景	所採購產品	信貸期	業務關係 開始日期 (始於)	收入貢獻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 百分比 (%)
客戶B.....	一家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總部位於中國的公眾公司，主要從事消費級3D打印產品及服務。	3D掃描設備	收貨後25個工作日	2023年	159,662.9	28.3
客戶F.....	一家總部位於中國的私人公司，主要從事數字支付及互聯網金融服務。	生物識別設備	收貨後15日	2019年	44,638.4	7.9
客戶G.....	一家總部位於中國的私人公司，主要從事醫學影像及智慧醫療解決方案業務。	生物識別設備	0至135日	2018年	38,244.3	6.8
客戶D.....	一家總部位於中國的私人公司，主要從事醫療信息技術解決方案及服務。	生物識別設備	0至120日	2018年	31,273.6	5.5
客戶H.....	一家於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上市、總部位於中國的公眾公司，主要從事識別終端產品及AI硬件解決方案業務。	生物識別及人工智能物聯網設備	30日	2018年	16,968.4	3.0
總計.....					290,787.6	51.5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客戶	背景	所採購產品	信貸期	業務關係 開始日期 (始於)	收入貢獻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 百分比 (%)
客戶B.....	一家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總部位於中國的公眾公司，主要從事消費級3D打印產品及服務。	3D掃描設備	收貨後25個工作日	2023年	281,970.3	30.0
客戶F.....	一家總部位於中國的私人公司，主要從事數字支付及互聯網金融服務。	生物識別設備	收貨後15日	2019年	252,525.3	26.8
客戶H.....	一家於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上市、總部位於中國的公眾公司，主要從事識別終端產品及AI硬件解決方案業務。	生物識別及人工智能物聯網設備	30日	2018年	35,930.7	3.8
客戶D.....	一家總部位於中國的私人公司，主要從事醫療信息技術解決方案及服務。	生物識別設備	0至120日	2018年	16,220.7	1.7
客戶I.....	一家總部位於中國的私人公司，主要從事商用服務機器人的研發及製造。	人工智能物聯網設備	60日	2020年	14,702.4	1.6
總計.....					601,349.4	63.9

業 務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客戶	背景	所採購產品	信貸期	業務關係 開始日期 (始於)	收入貢獻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 百分比 (%)
客戶B.....	一家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總部位於中國的公眾公司，主要從事消費級3D打印產品及服務。	3D掃描設備	收貨後25 個工作日	2023年	119,618.5	27.3
客戶F.....	一家總部位於中國的私人公司，主要從事數字支付及互聯網金融服務。	生物識別設備	收貨後 15日	2019年	52,949.9	12.1
客戶J.....	一家總部位於新加坡的私人公司，主要從事商用服務機器人的研發及製造。	傳感器及機器人OEM服務	出貨後 90日	2020年	12,087.7	2.8
客戶H.....	一家於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上市、總部位於中國的公眾公司，主要從事識別終端產品及AI硬件解決方案業務。	生物識別及人工智能物聯網設備	30日	2018年	9,844.1	2.2
客戶I.....	一家總部位於中國的私人公司，主要從事商用服務機器人的研發及製造。	人工智能物聯網設備	60日	2020年	9,529.2	2.2
總計.....					204,029.4	46.6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除(i)客戶F為我們其中一名股東的母公司；及(ii)客戶A(客戶F持有其少數股權)外，概無董事、其聯繫人或任何股東(擁有或據董事所知擁有我們已發行股本5%以上)於往績記錄期間各期間的任何五大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於往績記錄期間各期間，五大客戶均為獨立第三方。

我們的供應商

我們的主要供應商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主要供應商主要包括光學元件、電子元器件、結構組件及產品所用其他原材料及服務的供應商。於2023年、2024年、2025年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向往績記錄期間各期間五大供應商的採購額分別為人民幣43.2百萬元、人民幣74.7百萬元、人民幣99.8百萬元及人民幣65.6百萬元，佔我們相應期間總採購額的24.4%、18.9%、19.9%及22.4%。於2023年、2024年、2025年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向往績記錄期間各期間最大供應商的採購額分別為人民幣12.0百萬元、人民幣18.6百萬元、人民幣22.5百萬元及人民幣25.2百萬元，佔我們相應期間總採購額的6.8%、4.7%、4.5%及8.6%。

業 務

我們與主要供應商訂立的標準協議的一般主要條款包括以下各項：

- **產品規格。**我們於發送予供應商的每份採購訂單中列明產品名稱、品牌、型號、規格、數量、單價及總價。供應商提供的技術參數文件構成協議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 **付款及交付。**我們通常於簽署合同時支付合同價格的一部分作為預付款項，餘款則於驗收及收到有效的增值稅發票後支付。供應商負責將產品運送至我們指定的地點。
- **質量控制。**供應商保證所有產品均已獲取相關政府機關發出的必要質量認證，且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識產權。供應商須進行嚴格的產品檢驗與測試，以確保產品符合約定的技術規格。
- **保修。**供應商提供自交付日期起計24個月的產品質量保修期，期間供應商負責免費維修或更換任何存在質量缺陷的產品，並承擔所有相關費用。供應商必須在接獲通知後3日內處理保修事宜。
- **終止。**協議可經雙方協定終止，或於一方發生重大違約時由另一方終止。
- **糾紛解決。**任何糾紛應首先透過友好磋商解決；若磋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原告註冊地的主管人民法院提起訴訟。

合同製造商

我們就若干非核心工藝及產品類別委聘第三方合同製造商，包括經選定PCBA板的SMT加工及經選定面向消費者的產品(例如生物識別支付終端、平板電腦及身份驗證設備)的整機組裝。我們與持續穩定地滿足我們生產需求的主要合同製造商保持長期合作關係。為管理合同製造商的質量，我們自身的質量及工程人員常駐其廠區，針對來料、生產過程、產成品檢測及售後處理進行全生命週期監督。倘出現質量問題，由我們與相關合同製造商共同調查並解決。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與合同製造商之間並無發生任何重大質量問題、交付延誤或糾紛。

我們與合同製造商訂立的典型協議的主要條款包括以下各項：

- **產品規格。**我們於每份加工訂單中列明產品說明、數量、所需交付日期、交付地點以及適用的技術數據及版本號。合同製造商必須使用我們提供的材料，未經我們事先書面同意，不得擅自更換材料。
- **支付及結算。**加工費按月結算，根據已驗收產品數量、放置點或實際工時(如適用)按協定費率計算。
- **保修。**對於在約定保修期內因合同製造商加工所導致的瑕疵產品，合同製造商負責免費維修並承擔相關費用，包括人工、物流及材料。倘批次層級的缺陷超過相關批次的特定百分比，我們有權將整批產品退回以進行全面檢驗或更換。

業 務

- **材料所有權及管理。**由我們提供的所有原材料、部件、半成品、模具及設備，在任何時候均屬我們所有。合同製造商必須將我們的材料存放於指定區域，且不得將其用於履行協議項下訂單以外的用途。超出約定損耗率的材料消耗從加工費中扣除。
- **知識產權。**產品中的所有現有知識產權(包括製造過程中產生的任何改進或修改)均專屬我們所有。合同製造商僅可為履行協議目的而使用我們的知識產權，且不得對我們的專有技術進行逆向工程、拆解或以其他方式濫用。
- **設計及工程變更。**我們可於事先通知後修改產品設計。未經我們事先書面同意，合同製造商不得作出任何會影響產品性能的重大工藝或設計變更。
- **終止。**任何一方均可透過發出事先書面通知終止協議而毋須提供理由。倘一方於書面通知的指定期限內仍未糾正重大違約行為，另一方亦可發出事先通知終止協議。任何一方破產或解散時，協議將立即終止。
- **糾紛解決。**任何糾紛應首先透過友好磋商解決。若磋商不成，糾紛應提交具有管轄權的法院或仲裁機構。

供應商管理

我們產品所用的原材料大多可從市場上多個供應商輕易取得，我們相信可取得質量及價格相若的替代來源。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主要向位於中國的供應商採購原材料，在維持穩定供應來源方面並無遇到任何重大困難，且我們預期日後將繼續維持充足的合資格供應來源。

我們已建立一套供應商管理系統，涵蓋供應商入選、持續評估及定期審查，以助確保供應鏈的質量與可靠性。新供應商必須通過我們的質量、採購及研發部門的聯合審查方能入選，各部門將依據其自身標準對候選供應商進行評分。入選後，我們會對現有供應商進行季度業務審查，評估其交付表現、服務響應、新產品導入能力及成本控制等方面。此外，我們會進行年度審查，以評估各供應商的整體表現。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並無因供貨短缺或向供應商採購延誤而導致任何業務中斷。

主要客戶與供應商重疊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部分主要客戶亦為我們的供應商。於2023年、2024年、2025年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五大客戶中分別有1名、1名、1名及1名客戶亦為我們的供應商。該等重疊客戶及供應商包括客戶C、客戶F及客戶I。於2023年、2024年、2025年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向該等重疊客戶及供應商的銷售總額分別為人民幣21.5百萬元、人民幣61.9百萬元、人民幣268.1百萬元及人民幣62.7百萬元，同期，向該等重疊客戶及供應商的採購總額分別為人民幣12.1百萬元、人民幣18.6百萬元、人民幣6.5百萬元及人民幣4.9百萬元。該等客戶向我們採購生物識別設備或AIoT設備，而我們向其採購研發部件、應

業 務

用軟件及用於製造及顯示的設備以用於我們的業務。以下段落闡述向該等重疊客戶及供應商分別銷售及採購的性質與金額。

客戶C為一家總部位於中國的私營公司，主要從事物聯網技術服務。於往績記錄期間，客戶C向我們採購生物識別設備，並向我們供應研發部件。於2023年、2024年、2025年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向客戶C的銷售分別為人民幣18.5百萬元、人民幣12.8百萬元、人民幣0.9百萬元及人民幣0.3百萬元，分別佔同期收入的5.1%、2.3%、0.1%及0.1%。同期，我們向客戶C的採購金額分別為人民幣5,100元、人民幣3,500元、零及零。

客戶F為一家總部位於中國的私營公司，主要從事數字支付及互聯網金融服務，並為我們其中一名股東的母公司。於往績記錄期間，客戶F向我們採購生物識別設備，並向我們提供技術服務。於2023年、2024年、2025年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向客戶F的銷售分別為人民幣0.3百萬元、人民幣44.6百萬元、人民幣252.5百萬元及人民幣52.9百萬元，分別佔同期收入的0.1%、7.9%、26.8%及12.1%。同期，我們向客戶F的採購金額分別為人民幣12.0百萬元、人民幣18.6百萬元、人民幣6.5百萬元及人民幣4.9百萬元。

客戶I為一家總部位於中國的私營公司，主要從事商用服務機器人的研發與製造。於往績記錄期間，客戶I向我們採購AIoT設備，並向我們供應用於製造及顯示的設備。於2023年、2024年、2025年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向客戶I的銷售分別為人民幣2.7百萬元、人民幣4.5百萬元、人民幣14.7百萬元及人民幣9.5百萬元，分別佔同期收入的0.7%、0.8%、1.6%及2.2%。同期，我們向客戶I的採購金額分別為人民幣0.1百萬元、零、零及零。

董事確認，我們向重疊客戶及供應商的所有銷售及採購均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按正常商業條款以公平原則進行。除客戶F為我們其中一名股東的母公司外，所有該等重疊公司均為獨立第三方。董事亦確認，與重疊客戶及供應商進行的交易價格，與跟其他可資比較客戶及供應商進行的類似交易相若。

物流及存貨管理

物流

我們主要委聘信譽良好的第三方物流服務提供商，負責將產品由生產設施及倉庫交付至客戶指定的地點，以及處理原材料的採購。該等物流服務提供商負責清關(如適用)及整個運輸流程，而運輸途中發生的任何損壞賠償責任概由相關提供商承擔。

存貨管理

我們的存貨包括(i)原材料、(ii)產成品、(iii)在途商品(指已交付予客戶但尚未獲客戶驗收且收入確認條件尚未達成的商品)、(iv)在製品及(v)合同履約成本。截至2023年、2024年、2025年12月31日及2026年6月30日，我們的存貨分別為人民幣159.0百萬元、人民幣219.9百萬元、人民幣185.6百萬元及人民幣256.2百萬元。同期，我們的存貨週轉日數分別為265日、201日、135日及170日。

我們採取按庫存生產模式，而非按訂單生產模式。我們根據需求預測進行採購及生產，並維持穩定的產成品存貨水平，以服務廣泛的客戶群。我們已實施定期存貨審查機制，以支持嚴謹的存貨管理。我們每週更新及監控存貨數據，並每月對原材料及產成品週轉情況進行系統性審查。基於該等審查結果，我們會根

業 務

據供應充裕度及當前市況調整庫存策略。就產成品而言，我們參考產成品存貨週轉日數規劃產能，以使生產與市場需求保持一致，同時滿足質量管理要求。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並無發生任何因材料短缺或產能不足而無法接受或履行客戶訂單的情況。

質量控制

我們致力交付具備穩定質量及可靠性的高性能產品，並在整個生產及交付過程中實施嚴格的質量控制。我們現有的生產設施已通過ISO9001、ISO45001及ISO14001認證，以及SMETA社會責任體系認證，突顯我們對質量控制及管理的承諾。

在我們的一體化產品開發框架下，我們於研發階段為每個項目指派一名設計質量工程師。設計質量工程師會對照目標規格審查關鍵績效指標，並在整個項目生命週期中監控質量風險。當原材料投入生產時，供應商質量工程師會負責原材料的質量管理。於量產期間，流程質量控制人員會在各生產階段進行滾動式線上檢驗，功能質量控制人員會對裝配單元進行功能抽樣檢驗，而出貨質量控制人員則會在出庫前對包裝單元進行開箱檢驗。售後方面，我們的售後質量團隊負責跟進及解決客戶的問題。我們亦就質量相關事故採納專門應急預案。一旦發現事故，我們的質量團隊將協調進行根本原因分析、遏制措施及糾正行動，並在問題解決後繼續追蹤受影響產品在市場上的實際表現。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概無發生與我們產品相關的重大產品召回事件。此外，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的產品概無被提出重大索賠、訴訟，或接受調查。

產品退貨及保修

我們的質量部門作為處理客戶投訴的中央對接窗口。我們一般僅允許退回有缺陷的產品，或我們按個別情況批准的其他合理退貨要求。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接獲任何與質量相關的重大客戶投訴、產品質量問題、產品召回或重大退貨。

我們向客戶及經銷商提供保修服務，保修期內就符合資格的產品缺陷提供免費維修或更換服務。就面向消費者的產品而言，我們提供符合中國「三包」政策的標準保修卡。就企業客戶而言，我們通常提供為期一年的保修條款。任何於適用保修期屆滿後或超出保修覆蓋比例所要求的維修或其他售後服務，均按付費基準提供。於2023年、2024年、2025年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保修費用分別為人民幣104,000元、人民幣42,000元、人民幣362,000元及人民幣229,000元。

倘產品缺陷歸因於供應商所供應的原材料或部件，相關的產品質量責任原則上由該供應商承擔。我們進行的任何檢驗或質量控制活動，概不免除供應商的質量責任。倘因供應商引致的缺陷而造成第三方人身或財產損害，該供應商須承擔相應的產品責任。倘我們基於客戶關係或市場管理原因，代供應商墊付賠償、維修、召回或其他費用，該供應商須向我們全額償付，包括但不限於賠償金、法律費用、差旅費及其他實際支出。

競爭

我們營運所在市場(包括機器人3D視覺感知、具身智能數據採集設備及專用3D應用設備)競爭激烈且瞬息萬變。我們的競爭對手包括全球及國內的3D視覺

業 務

感知產品及解決方案提供商，其中包括具備多技術路線及規模化量產能力的綜合型供應商，以及聚焦特定技術或應用場景的專業化供應商。隨著具身智能機器人、商用服務機器人及工業機器人等應用持續擴展，競爭已超越單一傳感器性能，延伸至技術、產品組合、客戶覆蓋、規模化交付及生態兼容性等綜合能力。領先企業通常提供雙目視覺、結構光及ToF等多元化技術，並以在產品開發、規模化生產及場景適配方面積累的經驗為支撐，而專業化參與者則透過特定技術、產品形態或應用場景實現差異化。隨著機器人應用日益複雜及規模化部署增加，具備全棧能力、更廣泛產品組合及大規模交付經驗的企業預計將獲得更大的競爭優勢。有關我們行業競爭格局的詳情，請參閱「行業概覽」。

全球機器人3D視覺感知市場相對集中，領先企業佔據市場的顯著份額。有別於主要進行圖像採集及數據傳輸的普通攝像頭，機器人3D視覺通常具備深度感知及數據處理等能力，可對所採集的視覺數據進行實時處理及分析，並將該等數據轉化為可支持機器人進行環境理解、三維評估及任務決策的信息，從而執行更為複雜的機器人任務。領先企業憑藉長期在3D視覺感知技術、產品性能、規模化交付及客戶資源方面積累的能力，已取得顯著的市場份額。有關我們行業競爭相關風險的進一步詳情，見「風險因素－與我們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我們經營所在行業競爭激烈，並可能日趨激烈。倘我們未能有效競爭，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數據隱私及安全

我們高度重視數據安全與保護。我們已制定《數據合規管理辦法》及《信息安全事件管理辦法》等一系列內部政策及程序，以規範數據管理相關事項。為保障數據及IT系統的整體安全，我們已制定《數據分類分級與保密管理辦法》及《信息安全政策》，並指定信息安全與數據合規委員會作為管理機構，負責監督及檢查各部門的技術安全措施與保護管理制度的落實情況。

我們已根據數據的機密等級實施全面數據管理規範。該等規範確保數據的收集、存儲、傳輸、複製、備份及銷毀均符合我們的內部政策以及適用的法律及法規。我們收集及存儲對我們業務營運不可或缺的核心數據，包括與客戶、供應商及其他交易對手往來所產生的商業及交易信息，以及僱員、求職者及合作夥伴組織指定聯絡人的個人信息(主要包括其姓名及聯絡信息)。我們主要通過企業電郵、官方網站及ERP系統收集上述業務聯絡及交易相關信息。

為保障信息安全並防止內部未經授權訪問，對僱員及業務合作夥伴指定聯絡人個人信息數據庫的訪問及管理，嚴格限於本集團內經授權的人員。根據我們與客戶及供應商的協議條款以及遵循一般商業慣例，我們獲取的外部業務及交易信息的所有權歸屬於提供該等信息的訂約方。

我們定期進行數據備份，備份文件僅限經授權的僱員在通過嚴格審批程序後，方可訪問。所有訪問均會被記錄以作問責之用。銷毀數據須經信息安全與數據合規委員會批准，其中機密級數據必須在監督下進行並予以記錄，以確保數據無法被恢復。

業 務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鑒於(i)我們並無接獲任何有關數據隱私或安全措施的投訴；(ii)據我們所知，概無因違反網絡安全、數據安全或個人信息保護法律或法規而受到主管機關或第三方發起調查、提出法律訴訟或施以行政處罰，亦無待決或面臨任何有關行動；及(iii)我們已設立並實施全面的內部政策及規範以規管數據管理，董事認為，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已遵守有關網絡安全以及數據安全及隱私的相關法律及法規。

僱員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共有1,098名僱員，其中絕大多數駐於中國內地。下表載列截至同日按職能劃分的僱員數目。

職 能	按職能劃分 的僱員數目	百分比(%)
研發	509	46.4
供應鏈	320	29.1
行政	171	15.6
銷售	98	8.9
總 計	1,098	100.0

我們向僱員提供兼顧內部公平性及外部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包括基本薪金、績效掛鉤花紅、福利及長期激勵，我們亦已採納一系列股權激勵安排以吸引、留住及激勵關鍵人才。我們為僱員提供結構化培訓，包括入職培訓項目、新員工導師指導、提供各類課程的內部在線學習平台及針對管理層的分層級領導力發展項目。

根據中國勞動法律的要求，我們與僱員訂立個別僱傭合同，內容涵蓋薪資、花紅、僱員福利、工作場所安全、保密義務、競業禁止及解僱事由等事項。根據中國法規，我們參與由適用地方市級及省級政府組織的各項僱員社會保障計劃，包括住房公積金、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工傷保險及失業保險計劃。

保險

我們認為，根據營運所在行業的商業慣例，投保範圍對我們的業務營運而言屬充分。我們的僱員相關保險包括法定社會保險及海外商旅保險。我們亦已投保出口信用保險、涵蓋總部大樓及順德生產基地的財產保險、針對選定客戶產品出口的產品責任保險以及汽車保險。董事認為，我們的保單在重大方面符合相關規則及法規。見「風險因素－與我們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我們的保險覆蓋範圍可能不足以彌補營運過程中產生的所有損失、責任或風險」。

環境、社會及管治

ESG管治

ESG管理與戰略

我們將ESG理念融入公司治理及經營管理全過程，持續完善ESG管理機制，推動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工作系統化落實。我們已建立ESG管理架構，明確

業 務

ESG事宜的監督及執行職責。董事會監督重大ESG事宜，並為我們的ESG管理提供整體方向。ESG工作組作為ESG事宜的主要執行機構，由本公司總經理擔任組長、董事會秘書擔任副組長，負責協調及落實我們各項營運中的ESG工作。董事會辦公室支持ESG事宜的日常執行，包括利益相關方溝通、ESG信息收集與匯總、實質性議題評估及ESG報告編製。此外，我們與政府及監管機構、股東及投資者、員工、客戶、供應商及其他利益相關方保持有效溝通，持續了解各方的期望、意見及建議，並結合我們的業務及營運發展實際，持續完善ESG管理重點及相關機制。

綠色共贏

應對氣候變化

我們關注氣候變化對公司經營及可持續發展的潛在影響，並將氣候變化相關議題納入ESG管理及經營管理體系。結合自身業務及運營特點，我們持續推進環境管理、節能降耗、資源利用效率及溫室氣體排放管理，並關注極端天氣、環境及碳排放政策變化、能源價格波動等可能對公司經營產生影響的因素。通過上述措施，我們不斷提升應對氣候變化相關風險的能力，並把握綠色低碳轉型帶來的潛在機遇。

我們的主要氣候相關風險及相應緩解措施如下：

風險類型	風險事件	風險等級	時間範圍	潛在影響	應對措施
實體風險...	極端高溫、強降雨、颱風等極端天氣事件	低	短—中期	可能影響生產經營場所正常運營、物流運輸及員工安全，並可能增加設備維護及運營成本	針對重大災害、安全事故等突發事件制定應急預案，開展相關培訓及應急演練，並持續開展安全檢查及隱患排查整改
轉型風險...	能源價格波動及綠色運營要求提升	中	中—長期	可能增加生產運營成本，並對能源利用效率提出更高要求	持續推進節能管理，並圍繞機器人視覺產業技術平台研發和3D視覺感知產業智能製造基地建設項目開展節能評估及驗收，持續提升能源利用效率

業 務

我們的主要氣候相關機遇及相應應對措施如下：

機 遇	機 遇 概 述	潛 在 影 響	應 對 措 施
能源效率提升...	節能管理要求及能源利用效率提升，為公司進一步優化能源使用提供機遇	有助於降低能源消耗及運營成本，提高能源利用效率	持續推進節能管理，並圍繞機器人視覺產業技術平台研發和3D視覺感知產業智能製造基地建設項目開展節能評估及驗收，提升能源利用效率
綠色運營能力提升	綠色低碳運營及資源高效利用要求持續提升，為公司優化生產運營方式提供機遇	有助於提高水資源及其他資源利用效率，降低生產運營過程中的環境影響	持續優化生產及資源使用管理，推進生產廢水處理回用，並通過《廢品管理制度》等內部制度規範廢品分類、收集及處理，提升資源利用效率

在溫室氣體排放管理方面，我們持續推進氣候變化相關基礎管理工作，並結合業務特點逐步完善溫室氣體排放管理流程。我們參考中國生態環境部發佈的《企業溫室氣體排放核算方法與報告指南》、《2006年IPCC國家溫室氣體清單指南》等相關要求。我們的溫室氣體核算範圍覆蓋範圍一直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二能源間接溫室氣體排放及範圍三價值鏈相關間接溫室氣體排放，涵蓋辦公及研發場所、車輛使用、外購電力、商務差旅、供應鏈協作、原材料及產品運輸等環節。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為4,831.9噸二氧化碳當量（「**二氧化碳當量**」），其中範圍一直接溫室氣體排放為25.3噸二氧化碳當量，範圍二能源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為2,535.2噸二氧化碳當量，範圍三價值鏈相關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為2,271.4噸二氧化碳當量，溫室氣體排放強度為每百萬元營業收入11.0噸二氧化碳當量。基於上述氣候管理工作及排放表現，我們以2025年為基準年，制定階段性溫室氣體減排目標：到2028年，溫室氣體排放強度較2025年下降1%；到2030年，溫室氣體排放強度較2025年累計下降3%。

業 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 6月30日 止半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 (噸二氧化碳當量)	2,942.0	5,570.6	10,354.3	4,831.9
範圍1—直接溫室氣體排放 (噸二氧化碳當量)	14.0	46.3	63.1	25.3
範圍2—間接溫室氣體排放 (噸二氧化碳當量)	267.2	2,365.6	4,532.5	2,535.2
範圍3—價值鏈其他間接 溫室氣體排放 (噸二氧化碳當量)	2,660.8	3,158.8	5,758.8	2,271.4
溫室氣體總排放強度 (噸二氧化碳當量/ 百萬營收)	8.2	9.9	11.0	11.0

排放物治理

我們高度重視排放物治理，嚴格遵守適用的國家及地方環境保護法律法規，並結合生產經營特點建立涵蓋廢氣、噪聲、生活污水及固體廢物的管理機制。公司制定《三廢環境污染管理規範》，規範相關污染物排放並明確管理職責。針對生產過程中產生的VOCs廢氣，公司持續優化生產工藝，通過專用收集系統收集廢氣並採用兩級活性炭吸附裝置進行處理，定期對廢氣處理設施進行檢查維護，並委託具備資質的第三方機構開展排放檢測。針對固體廢物，公司依據《固體廢棄物控制程序》，對生活垃圾、工業廢棄物及危險廢物實行分類管理。生產過程中產生的工業廢棄物及危險廢物按照相關規定分類收集、妥善存放，並交由具備資質的第三方服務商處置，降低生產經營活動對環境的影響。

資源管理

我們高度重視能源、水資源及其他資源的管理，將節能降耗與資源高效利用融入日常運營，並結合生產經營特點持續完善相關管理機制，加強能源、水資源及廢棄物等資源的使用和管理，提升資源利用效率。在能源管理方面，我們持續推進節能管理，並圍繞機器人視覺產業技術平台研發和3D視覺感知產業智能製造基地建設項目開展節能評估及驗收工作，提升能源利用效率。在水資源管理方面，我們加強生產及生活用水管理，根據相關項目環境影響評價要求，生產廢水經處理後全部回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經處理達標後通過市政污水管網排入污水處理廠。在其他資源管理方面，我們制定《廢品管理制度》，規範辦公、生活及工業廢品的集中存放、分類收集及處置流程，提高資源利用效率。基於上述資源管理舉措，我們制定階段性資源管理目標：至2027年，綜合能耗強度較2025年下降1%。

業 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 6月30日 止半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水資源消耗總量 (立方米)	6,619.0	14,090.0	43,879.0	28,270.0
能源消耗總量 (噸標準煤)	143.1	1,169.9	2,207.4	1,220.7
能源消耗強度(噸標準煤／ 百萬營收)	0.4	2.1	2.3	2.8

共贏共創

產品服務安全與質量

我們高度重視產品及服務的安全、質量及合規管理，並建立覆蓋產品全生命週期的質量管理體系。我們持續加強產品質量控制、可追溯管理、客戶服務及知識產權保護，以保障產品及服務的安全性和可靠性。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業務－質量控制」、「業務－產品退貨及保修」及「業務－知識產權」。

員工發展

我們高度重視員工發展與人才培養，致力於營造公平、平等、包容的工作環境，並保障員工合法權益。我們已建立涵蓋新員工入職、專業技能、管理能力及導師輔導等方面的員工發展與培訓機制，支持員工持續成長。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業務－員工」。截至最後可行日期，公司共有員工1,098人，其中男性員工790人、女性員工308人。

職業健康與安全

我們高度重視員工職業健康與人身安全，將職業健康與安全管理納入生產經營管理體系，嚴格遵守相關法律法規，並結合生產經營特點建立安全生產及職業健康管理機制。公司已成立安全生產領導小組，並建立職業健康與安全管理體系，取得ISO 45001職業健康與安全管理體系認證。我們持續開展安全生產宣傳教育、安全檢查、隱患整改、相關培訓及應急演練，並針對重大災害、安全事故及其他突發事件制定應急預案。同時，公司已建立職業病防治及勞動保護相關要求，持續保障員工職業健康與安全。有關員工安排及相關保險保障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業務－員工」及「業務－保險」。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未發生因工死亡事故。

可持續供應鏈

我們高度重視供應鏈的合規性、穩定性與可持續發展。公司通過框架協議及相關承諾文件明確供應商可持續發展相關要求，包括環境影響評價協議及無衝突金屬承諾書，推動供應商重視環境保護及負責任礦產採購。有關供應商管理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業務－供應商－供應商管理」。

業 務

社區貢獻

我們積極履行企業社會責任，重視通過公益活動、校企合作及人才培養創造社會價值。圍繞人工智能及3D視覺領域，公司秉持「產教融合、協同育人」的理念，聯合建設「追光空間站」校企合作平台，為高校學生提供實踐及交流機會，支持3D視覺領域人才培養。同時，我們通過公益捐贈、消費扶貧及參與行業生態建設等方式，積極支持社區及社會發展。

廉潔從業

我們高度重視廉潔從業與反腐敗管理，將其作為合規治理和穩健經營的重要基礎。公司已建立相關內部制度及管理機制，明確禁止貪污、商業賄賂、舞弊及其他不當行為，並持續加強風險評估、舉報監督及合規培訓。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業務－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人力資源風險管理」。我們不時為員工舉辦反舞弊專題培訓。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未發生涉及貪腐的訴訟案件。

物業

我們的總部設於中國深圳市。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在中國內地擁有3項物業，包括位於廣東省的深圳市辦事處、研發中心及用作製造、倉儲及相關營運的順德基地，總建築面積約為109,267.0平方米。截至同日，我們在中國內地租賃3項物業，用作我們的辦公室及研發中心，建築面積約為644.7平方米。在中國內地以外，我們分別於美國及越南租賃一棟樓宇，用作我們的辦公室及生產基地，建築面積合計約為7,901.0平方米，我們亦租賃越南一幅土地，用於建設我們的生產基地，地盤面積約為45,000.0平方米。

截至2026年6月30日，我們所租賃或擁有物業的賬面值概無佔合併總資產15%或以上。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五章及香港法例第32L章公司(豁免公司及招股章程遵從條文)公告第6(2)條，本文件獲豁免遵守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1)(b)條有關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附表三第34(2)段的規定，即要求本集團就所有土地或建築物權益提供估值報告。

執照、許可證及批准

中國法律顧問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已向相關機關取得對營運屬重大的所有必要執照、批准及許可證，且該等執照、許可證及認證在中國內地仍完全有效。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在重續該等執照、許可證、批准及證書時並無遭遇任何重大困難，且目前預期於其屆滿(如適用)重續時不會遭遇任何重大困難。

法律訴訟及合規

法律訴訟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並無涉及我們認為會對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或聲譽及合規構成重大不利影響的任何實際或未決法律、仲裁或行政訴訟(包括任何破產或接管程序)。

業 務

合 規

我們須遵守營運所在司法權區監管機構發佈的各項監管規定及指引。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並無涉及已導致罰款、執法行動或其他我們認為會對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或聲譽構成重大不利影響的處罰的任何重大不合規事件。根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所從事的業務營運已在所有重大方面遵守適用的中國法律及法規。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我們致力開發及維持切合業務營運的健全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並持續著重提升其成效。我們持續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政策及程序的落實情況，以提升其成效及充分性。

財務報告風險管理

我們的財務報告風險管理涉及一套會計政策。我們已制定程序以有效落實該等政策，而財務部門會定期根據該等程序審閱管理賬目。此外，我們為財務部門僱員提供持續培訓，確保彼等熟練掌握並能在日常營運中有效應用財務管理及會計政策。

內部控制風險管理

為確保遵守適用法規及內部標準，我們已制定嚴格的內部程序。我們的合規團隊與財務及業務部門緊密合作，以：(a)進行風險評估並就風險管理策略提供建議；(b)提高業務流程效率並監控內部控制成效；及(c)在本公司範圍內提升風險意識。我們維持嚴格的內部程序以取得營運所需的所有執照、許可證及批准，並由內部控制團隊定期檢討以監控該等授權的狀況及成效。我們的合規團隊亦與相關部門協調，以取得向適當機關備案必要的政府批准或同意。

人力資源風險管理

我們針對各部門的多元需求定期舉辦專門培訓，確保員工的技能與時俱進，並與我們的客戶服務目標保持一致。我們向僱員提供僱員手冊，當中載列有關最佳商業常規、職業道德、防範欺詐、疏忽及貪污的內部規則及指引。此外，我們已制定商業行為及道德守則以及反賄賂及反貪污政策。該等指引概述最佳商業慣例及職業道德，並提供清晰的反賄賂指引及措施。我們設有開放的內部舉報渠道，供員工舉報任何違規行為或不當行為，確保對所有舉報事件及涉事人員進行調查，並根據調查結果採取適當行動。

業 務

獎項及認可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就我們的服務、技術及創新獲得獎項及認可。下表載列我們獲得部分重要獎項及認可的詳情。

獎項／認可	頒發時間	頒發機構
廣東省人工智能產業協會科學技術獎 科技進步獎一等獎	2023年1月	廣東省人工智能產業協會
第十屆廣東省專利獎優秀獎.....	2023年8月	廣東省人民政府
中國自動化學會科技進步獎一等獎 ..	2023年10月	中國自動化學會
DIA 中國設計獎－佳作獎	2023年12月	中國設計智造大獎組委會
iF 設計獎	2024年6月	德國iF國際論壇設計有限公司
紅點設計獎	2024年6月	德國紅點獎機構(威斯特法倫 北威設計中心)
第四屆「深圳人工智能獎」 科技進步獎	2025年3月	深圳市人工智能學會
北京市科學技術發明獎一等獎.....	2025年5月	北京市人民政府
廣東省卓越人工智能與機器人獎 －人工智能科技進步獎二等獎	2025年12月	廣東省人工智能產業協會
第十一屆廣東省專利優秀獎.....	2026年4月	廣東省人民政府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會

董事會由8名董事組成，包括4名執行董事、1名非執行董事及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下表載列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有關董事的主要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角色及職責	首次加入 本集團的日期	首次獲委任為 董事的日期
黃源浩博士....	[46]歲	董事長、執行董事 兼總經理	領導本集團整體發展 策略的制定及實施、 核心技術研發、產品 規劃及業務拓展， 並監督本集團的 重大決策	2013年1月18日	2013年1月18日
肖振中博士....	[45]歲	執行董事兼 首席技術官	制定本集團的整體 策略規劃及核心技術 路線圖	2013年1月31日	2018年5月2日
陳彬先生.....	[42]歲	執行董事兼首席 財務官	負責本集團財務、 投資及資本市場活動 的整體管理	2016年3月7日	2018年5月2日
張丁軍先生....	[45]歲	執行董事兼職工 代表董事	負責研發及製造的 日常管理	2014年3月10日	2023年10月26日
紀綱先生.....	[51]歲	非執行董事	監督董事會事務，並就 本集團的業務營運提 供策略意見及指導	2018年5月2日	2018年5月2日
陳淡敏女士....	[46]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監督董事會並向其提供 獨立意見及判斷	2023年10月26日	2023年10月26日
曲建博士.....	[60]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監督董事會並向其提供 獨立意見及判斷	2026年8月7日	2026年8月7日
何浩培博士....	[63]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監督董事會並向其提供 獨立意見及判斷	2026年8月7日	2026年8月7日

執行董事

黃源浩博士，[46]歲，為我們的創始人、董事長、本公司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黃博士於視覺行業及業務管理方面擁有逾15年專業經驗。黃博士於2013年1月創辦本公司，自此一直擔任董事長、執行董事兼總經理。彼亦一直兼任本集團多家子公司的董事。

創辦本公司前，黃博士分別於2009年3月至2010年4月在香港理工大學、於2010年4月至2011年3月在加拿大瑞爾森大學、於2011年3月至2011年6月在香港中文大學及於2011年6月至2012年4月在麻省理工學院SMART中心從事博士後研究。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黃博士於2002年7月自北京大學取得力學與工程科學學士學位，於2004年12月自新加坡國立大學取得光力學碩士學位，並於2009年2月自香港城市大學取得光力學博士學位。彼於2013年4月獲深圳市人力資源局評定為高級工程師。

肖振中博士，[45]歲，為我們的共同創始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首席技術官。

肖博士於機器視覺及數字圖像處理行業擁有逾15年豐富經驗。肖博士於2013年1月與黃博士共同創辦本公司，並自2018年5月起一直擔任首席技術官兼董事。彼亦一直兼任本集團多家子公司的董事。

創辦本公司前，肖博士於2010年11月至2011年10月在南洋理工大學從事博士後研究，並曾於西安交通大學機械工程學院任職。

肖博士於2002年7月自西安交通大學取得材料成型及控制工程學士學位，於2006年4月取得該校材料加工工程碩士學位，並於2010年9月取得該校機械工程博士學位。彼於2020年1月獲廣東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認可為教授級高級工程師。

陳彬先生，[42]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官。

陳先生於會計、審計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逾20年豐富經驗。陳先生於2016年3月加入本公司，自此一直擔任我們的首席財務官，並自2018年5月起擔任董事。彼亦一直兼任本集團多家子公司的董事及／或監事。

於彼職業生涯早期，於2007年4月至2011年5月，他曾於中國多家公司、金融機構及會計師事務所任職，擔任會計師、審計經理、內部審計師及副財務總監等職，並於財務管理及審計方面累積豐富經驗。於2011年7月至2016年2月，彼擔任廣東弘德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投資總監。

陳先生於2005年6月自中國江西財經大學取得管理學學士學位，並進一步於2015年7月自北京大學取得經濟學碩士學位。

張丁軍先生，[45]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職工代表董事。

張先生於軟件工程擁有逾12年豐富經驗。張先生於2014年3月加入本公司，自此擔任技術、工程及管理等多個職位，並自2023年10月起一直擔任董事及自2025年5月起一直擔任職工代表董事。加入本集團前，於2008年5月至2014年2月，彼擔任西安研華軟件有限公司助理軟件主管。

張先生於2005年7月自西安理工大學取得機械設計製造及其自動化學士學位，並於2008年3月自西安交通大學取得機械工程碩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非執行董事

紀綱先生，[51]歲，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紀先生擁有25年投資經驗及17年互聯網行業經驗。紀先生於2018年5月加入本公司，擔任董事，並於2026年8月獲調任為非執行董事。紀先生於2016年1月加入螞蟻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螞蟻集團」，前稱浙江螞蟻小微金融服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現任螞蟻集團副總裁兼戰略投資及企業發展部負責人。

紀先生於多家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於2022年1月至2023年12月，彼擔任眾安在線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60））非執行董事。彼亦(i)自2016年8月起於亞博科技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8279））擔任非執行董事；及(ii)自2022年4月起於恒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證券代碼：600570））擔任董事。

紀先生於1997年7月自中國對外經濟貿易大學取得國際企業管理學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淡敏女士，[46]歲，自2023年10月起一直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女士於財務及業務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於2002年9月至2006年1月，彼擔任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高級審計師。自2006年1月起，彼一直於攜程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納斯達克（股份代號：TCOM）及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9961）上市的公司）擔任多個職位，現任攜程集團有限公司財務副總裁。

陳女士於2002年7月自上海交通大學取得國際經濟與貿易學士學位。彼進一步於2022年11月自中歐國際工商學院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陳女士於2009年12月取得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頒發的註冊會計師證書，並於2011年6月獲美國項目管理協會（Project Management Institute）認證為項目管理專業人士。

曲建博士，[60]歲，自2026年8月起一直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曲博士於經濟研究、區域規劃及企業管治方面擁有逾30年豐富經驗。曲博士於2001年7月至2003年10月在復旦大學從事博士後研究。曲博士自2009年起一直擔任中國（深圳）綜合開發研究院副院長，並自2022年起兼任中國（深圳）綜合開發研究院前海分院院長。

於2020年5月至2026年6月，曲博士擔任深圳市新國都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證券代碼：300130））獨立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曲博士於1989年7月自復旦大學取得管理科學學士學位，於1992年7月自四川社會科學院取得產業經濟碩士學位，並於2000年7月自南開大學取得政治經濟學博士學位。

何浩培博士，[63]歲，自2026年8月起一直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何博士於工程行業擁有逾30年豐富經驗。何博士自2002年8月起一直擔任香港中文大學教授。

何博士分別於1986年7月及1990年7月自諾丁漢大學取得電氣與電子工程學士學位及博士學位。此外，彼自2010年9月起成為香港工程師學會資深會員，並自2015年起成為國際光學工程學會(SPIE)資深會員。

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負責我們業務的日常管理。下表載列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有關我們高級管理層的主要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角色及職責	首次加入 本集團的時間	首次獲委任為 高級管理層 的時間
黃源浩博士	[46]歲	董事長、執行董事 兼總經理	領導本集團整體發展策略的制定及實施、核心技術研發、產品規劃及業務拓展，並監督本集團的重大決策	2013年1月18日	2013年1月18日
肖振中博士	[45]歲	執行董事 兼首席技術官	制定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及核心技術路線圖	2013年1月31日	2018年5月9日
陳彬先生	[42]歲	執行董事兼 首席財務官	本集團財務、投資及資本市場活動的整體管理	2016年3月7日	2016年3月7日
梅小露先生	[46]歲	高級副總裁	負責芯片業務的研究與開發	2014年7月8日	2020年10月27日
靳尚女士	[38]歲	董事會秘書	主持本集團董事會事務運營，統籌資本市場運作、投資者關係維護與全體系合規管理	2022年8月29日	2023年5月24日

黃源浩博士，[46]歲，為總經理。有關其履歷，見本節「一董事會一執行董事」。

肖振中博士，[45]歲，為首席技術官。有關其履歷，見本節「一董事會一執行董事」。

陳彬先生，[42]歲，為首席財務官。有關其履歷，見本節「一董事會一執行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梅小露先生，[46]歲，為本公司高級副總裁。

梅先生於芯片設計行業擁有逾20年豐富經驗。梅先生於2014年7月加入本公司，自2020年10月起一直擔任高級副總裁。加入本集團前，彼於國際商業機器(中國)有限公司任職至2011年6月。於2011年6月至緊接加入本公司前，彼擔任美國超威半導體公司上海研發中心(一家於納斯達克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AMD))研發經理。

梅先生於2002年7月自北京大學取得理論與應用力學學士學位，輔修計算機軟件，並於2005年7月自中國科學院計算技術研究所取得計算機系統結構碩士學位。

靳尚女士，[38]歲，為本公司董事會秘書。

靳女士於企業管治及證券事務方面擁有逾10年豐富經驗。靳女士於2022年8月加入本公司，擔任董事會辦公室主任兼證券事務代表，自2023年5月起一直擔任我們的董事會秘書。

加入本公司前，彼曾於中國數家公眾上市公司擔任多個職位，詳情如下：(i) 於2012年10月至2016年12月擔任興業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證券代碼：601377))綜合管理部經理；(ii) 於2017年1月至2020年1月擔任深圳市實益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證券代碼：002137))投資者關係總監／證券事務經理；及(iii) 於2020年6月至2022年2月擔任深圳市寶鷹建設控股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證券代碼：002047))董事會辦公室主任兼證券事務代表。

靳女士於2010年7月自西安財經大學取得金融學學士學位，並於2022年3月自中國西北工業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持有深圳證券交易所於2021年11月核發的獨立董事資格證書及深圳證券交易所於2012年4月核發的董事會秘書資格證書。彼亦持有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於2023年2月核發的董事會秘書資格證書。

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其他資料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除「主要股東」及「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所披露者外，各董事並無(i)於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或(ii)與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訂有或擬訂立任何服務合同(於一年內屆滿或本公司相關成員公司可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合同除外)。

除本節⁽¹⁾所披露者外，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據董事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概無有關董事委任的重大事宜需提請股東垂注，亦無有關其委任的其他資料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須予披露。

(1) 北京世紀波濤科技有限公司(「北京世紀」)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公司，已於2024年5月20日註銷登記。於註銷時，非執行董事紀綱先生曾擔任北京世紀的董事。紀先生確認，其並不對該註銷負有個人責任，亦無收到任何相關當局取消其擔任任何私營或上市公司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層成員資格的任何通知。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3年內於香港或海外上市的任何其他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與其他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概無關係。

聯席公司秘書

靳尚女士，自2026年8月起獲委任為我們的聯席公司秘書之一。有關其履歷詳情，見「—高級管理層」。

黃嘉妍女士，自2026年8月起獲委任為我們的聯席公司秘書之一。

黃女士為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公司秘書服務經理，於香港上市公司合規及公司秘書領域擁有逾7年經驗。

黃女士於2018年12月取得香港恒生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並為特許秘書、特許公司治理專業人士以及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會士。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向各委員會轉授部分責任。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八A章及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以及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成立5個董事委員會，即審計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企業管治委員會及戰略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

我們已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第D.3段成立審計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審計委員會由3名董事組成，分別為陳淡敏女士、曲建博士及何浩培博士。陳淡敏女士為審計委員會主席，持有上市規則第3.10(2)及3.21條規定的適當專業資格。

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i)向董事會建議委任或更換外部核數師、監督外部核數師的獨立性及評估其表現；(ii)指導內部審計工作；(iii)審查財務資料以及審閱本公司的財務報告及報表；(iv)評估內部控制的成效；(v)協調管理層、內部審計部門、相關部門與外部審計機構之間的溝通；及(vi)處理董事會授權或涉及相關法律及法規的其他事項。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我們已遵照上市規則第3.25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第E.1段成立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由3名董事組成，分別為陳淡敏女士、黃博士及曲建博士。陳淡敏女士擔任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主席。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i)根據職責範圍、職位的重要性及其他可資比較公司相關職位的薪酬基準，制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個人薪酬方案；(ii)審查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績效評估標準，並進行績效評估；(iii)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監督本公司薪酬方案的實施；(iv)審閱及／或批准有關上市規則第十七章項下股份計劃的事項；及(v)處理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項。

提名委員會

我們已遵照上市規則第3.27A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第B.3段成立提名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由3名董事組成，分別為何浩培博士、黃博士及陳淡敏女士。何浩培博士擔任提名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i)根據本公司的業務營運、資產規模及股權結構，就董事會的規模及組成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ii)研究並制定董事會成員、總經理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選任標準與程序，並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iii)進行廣泛物色並向董事會推薦合適的董事、總經理及其他高級管理層成員人選；(iv)審查董事會候選人、總經理及高級管理層成員，並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v)評估及審閱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vi)處理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項。

企業管治委員會

我們已遵照上市規則第八A章成立企業管治委員會。企業管治委員會由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陳淡敏女士、曲建博士及何浩培博士。陳淡敏女士為企業管治委員會主席。

企業管治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確保本公司的營運及管理符合全體股東的整體利益，並監察本公司遵守上市規則及適用其不同投票權架構的保障措施的情況。有關其於企業管治相關事宜的經驗詳情，見上文「一獨立非執行董事」一節中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履歷。

根據上市規則第8A.30條及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委員會按其職權範圍所載的工作包括：(i)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ii)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iii)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iv)制定、檢討及監察僱員及董事的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如有)；(v)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vi)檢視及監察本公司是否為全體股東利益而營運及管理；(vii)每年一次確認不同投票權受益人全年均是董事會成員以及相關會計年度內並無發生上市規則第8A.17條所述任何事項；(viii)每年一次確認不同投票權受益人是否全年都一直遵守上市規則第8A.14、8A.15、8A.18及8A.24條；(ix)審查及監控利益衝突的管理，並就任何涉及本公司、本公司子公司及／或本公司股東(當作一個組群)與任何不同投票權受益人之間可能有利益衝突的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建議；(x)審查及監控與本公司不同投票權架構有關的所有風險，包括本公司及／或本公司子公司與任何不同投票權受益人之間的關連交易，並就任何該等交易向董事會提出建議；(xi)就委任或罷免合規顧問向董事會提出建議；(xii)力求確保本公司與股東之間的溝通有效及持續進行，尤其當涉及上市規則第8A.35條的規定時；(xiii)至少每半年度及每年度匯報企業管治委員會的工作，內容須涵蓋該委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員會職權範圍所有方面；及(xiv)在該等報告中披露其就上述事宜向董事會提出的建議(若未能披露必須解釋)。

根據上市規則第8A.32條，本公司於[編纂]後為載入中期及年度報告而編製的企業管治報告將載列相關期間企業管治委員會的工作摘要。

戰略委員會

我們已成立戰略委員會。戰略委員會由3名董事組成，分別為黃博士、肖振中博士及陳彬先生。黃博士擔任戰略委員會主席。

戰略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就本公司的長期發展戰略、重大投融資計劃、重大資本運作及資產管理項目，以及其他影響本公司發展的重大事項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以及檢查上述事項的實施情況及處理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項。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角色

根據上市規則第8A.26條，具不同投票權架構的上市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角色須包括(但不限於)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守則條文第C.1.2、C.1.5及C.1.6條所述的職能，一般包括：(i)參與董事會會議，在涉及策略、政策、表現、問責性、資源、主要委任及操守準則等事宜上，提供獨立的意見；(ii)在出現潛在利益衝突時發揮牽頭引導作用；(iii)應邀出任審計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成員；(iv)審查本公司的表現是否達到既定的企業目標和目的，並監察表現匯報事宜；(v)定期出席董事會及其同時出任委員會成員的任何委員會的會議並積極參與會務，以其技能、專業知識及不同的背景及資格作出貢獻；(vi)透過提供獨立、具建設性及有根據的意見對本公司制定戰略及政策作出正面貢獻；及(vii)出席股東會，對股東的意見有全面、公正的了解。

企業管治守則

我們深知在我們的管理架構及內部控制程序中納入良好企業管治元素以實現有效問責制的重要性。本公司擬於[編纂]後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的所有守則條文，惟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守則條文第C.2.1條除外，該條文規定董事會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

本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的角色目前由黃博士兼任。鑒於黃博士自本集團成立以來對本集團的重大貢獻及其豐富的經驗，我們認為，由黃博士兼任董事長及總經理將確保本集團貫徹如一的領導，亦有助我們業務策略的高效執行。我們認為，黃博士在[編纂]後繼續兼任董事長及總經理乃屬合適且對我們的業務發展及前景有益，因此目前不擬區分董事長與總經理的職能。儘管此舉將構成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守則條文第C.2.1條，惟董事會認為，該架構將不會損害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之間的權力與權限的平衡，原因如下：(a)董事會設有充足的制衡機制，董事會作出的決定須獲至少過半數董事批准，且董事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b)黃博士及其他董事知悉並承諾履行其作為董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事的受信責任，有關責任要求(其中包括)其須為本公司的福祉及最佳利益行事，並據此為本集團作出決策；及(c)董事會由經驗豐富的優秀人士組成，彼等定期開會討論影響本公司營運的事宜，董事會的運作確保權力與權限的平衡。此外，本集團的整體戰略以及其他關鍵業務、財務及營運政策經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充分討論後集體制定。董事會將持續檢討本集團企業管治架構的有效性，以評估是否有必要區分董事長與總經理的角色。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當中載列達成董事會多元化的方法。我們認同並擁護設有一個多元化董事會的裨益，並視提升董事會層面的多元化為支持實現本公司戰略目標及可持續發展的重要因素。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提名委員會在審查及評估合適人選擔任本公司董事時，將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才幹、技能、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族裔背景、專業經驗、獨立性、知識及服務年資。具體而言，本公司董事會中目前有一名女性董事，並將持續致力於提升董事會的性別多樣性。我們的董事擁有均衡的知識與技能組合，我們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具有不同的行業背景。經考慮我們現有的業務模式與具體需求及董事的不同背景，董事會的組成符合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於[編纂]後，提名委員會將定期並在必要時，商討議定實現董事會多元化(包括性別多元化)的可衡量目標，並建議董事會正式採納。

薪酬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領取的薪酬包括基本薪酬及與績效掛鈎的薪酬，其中包括袍金、薪金、津貼及獎金、股份支付費用、退休計劃供款及社會福利。股東會及董事會在審閱及釐定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成員的具體薪酬待遇時考慮可資比較公司支付的薪金、時間投入、職責層級、本集團其他職位的僱傭條件及按績效計算薪酬的可取性等因素。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的規定，本公司亦參與由相關省市政府機關組織的各項定額供款計劃及本公司的僱員福利計劃，包括醫療保險、工傷保險、失業保險、養老保險、生育保險及住房公積金。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向董事支付的薪酬總額分別為人民幣9.1百萬元、人民幣8.3百萬元、人民幣6.4百萬元及人民幣2.5百萬元。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分別有3名、1名、1名、零名董事。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向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不包括董事)支付的薪酬總額分別為人民幣4.0百萬元、人民幣11.3百萬元、人民幣11.0百萬元及人民幣6.7百萬元。

根據現時有效的安排，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預期我們向董事支付的薪酬總額(不包括任何可能支付的酌情獎金)為人民幣4.7百萬元。

於往績記錄期間，(i)概無向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薪酬，作為吸引其加入本集團或於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ii)董事或前任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概無因離任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董事職務或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事務管理有關的任何其他職務獲支付或收取任何補償；及(iii)概無董事放棄收取任何薪酬。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除上文及本文件附錄一所披露者外，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概無向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或應付任何其他付款。

有關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已付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按合併基準計算)薪酬的更多詳情，見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8及9；有關授予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股份激勵的詳情，見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C.股份激勵計劃」。

董事確認

上市規則第3.09D條

各董事確認，其(i)已於2026年9月15日取得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述的法律意見，及(ii)明白其作為上市規則項下[編纂]董事的責任。

上市規則第3.13條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確認，(i)其與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述的各項因素有關的獨立性，(ii)其過往或現時並無在本公司或其子公司業務中擁有財務或其他權益，截至最後可行日期與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亦無任何關連，及(iii)於獲委任時並無可能會影響其獨立性的其他因素。

上市規則第8.10條

各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除外)確認，截至最後可行日期，其並無於直接或間接與我們的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須予披露的任何權益。

合規顧問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8A.33條委任邁時資本有限公司為合規顧問。合規顧問將就遵守上市規則及適用香港法律向我們提供指引及意見。根據上市規則第3A.23及8A.34條，合規顧問將於(其中包括)下列情況下向本公司提供意見：

- (a) 刊發任何監管公告、通函或財務報告前；
- (b) 擬進行交易(可能是須予公佈交易或關連交易，包括股份發行、庫存股出售或轉讓及股份回購)時；
- (c) 我們擬以與本文件所詳述者不同的方式動用[編纂][編纂]，或我們的業務活動、發展或業績偏離本文件所載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時；
- (d) 聯交所根據上市規則第13.10條向本公司查詢有關其[編纂]證券[編纂]或[編纂]的不尋常變動或發生任何其他事宜時；
- (e) 不同投票權架構；
- (f) 本公司任何不同投票權受益人擁有權益的交易；及
- (g) 本公司、其子公司及／或股東(當作一個組群)與本公司任何不同投票權受益人之間可能有利益衝突時。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根據上市規則第3A.24條，合規顧問將及時通知本公司有關聯交所公佈的上市規則的任何修訂或補充。合規顧問亦將及時通知本公司有關適用於本公司的任何新訂或經修訂的香港法律、法規或守則，並就上市規則以及法律及法規的適用規定向我們提供意見。

合規顧問的任期應自[編纂]開始。根據上市規則第8A.33條，本公司須委聘常設合規顧問。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概覽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黃博士(a)直接持有82,467,848股A股(A類普通股)及22,619,448股A股(B類普通股)，分別佔已發行股本總額的19.98%及5.48%，並有權在股東會(有關特別事項的決議案除外)上行使55.68%及3.05%的投票權；及(b)透過我們的直接持股平台(即奧比中芯、奧比中瑞、奧比中鑫、奧比中欣、奧比中誠及奧比中泰)，並以該等實體的普通合夥人身份合共控制32,670,703股A股(B類普通股)，該等股份佔已發行股本總額的7.91%，並有權在股東會(有關特別事項的決議案除外)上行使4.41%的投票權。因此，黃博士可直接及透過奧比中芯、奧比中瑞、奧比中鑫、奧比中欣、奧比中誠及奧比中泰間接(a)於股東會上就特別事項以外的決議案行使或控制行使63.14%的投票權(每股A股(A類普通股)賦予其5票投票權及每股A股(B類普通股)賦予其1票投票權)；及(b)就有關特別事項的決議案行使或控制行使33.54%的投票權(每股A股賦予其1票投票權)。

奧比旭光、奧比熙光、奧比追光、奧比逐光及奧比曦光(各為奧比中芯的有限合夥人)以及奧比禾光、奧比辰光、奧比耀光及奧比星光(各為奧比曦光(奧比中芯的有限合夥人)的有限合夥人)均為本公司的間接持股平台，由黃博士作為各自的普通合夥人負責管理。因此，截至最後可行日期，黃博士及上述直接及間接持股平台被視為一組股東，共同有權行使或控制行使股東會(有關特別事項的決議案除外)63.14%的投票權。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黃博士以及直接及間接持股平台(作為一組股東)將共同有權行使或控制行使股東會(有關保留事項及特別事項的決議案除外)[編纂]%的投票權，因此被視為[編纂]後的控股股東集團。有關本集團股權及公司架構的進一步詳情，見「歷史及公司架構」。

黃博士為我們的創始人、董事長、執行董事兼總經理。有關黃博士背景的進一步詳情，見「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不競爭承諾

就A股上市而言，黃博士於2021年6月28日向本公司出具不競爭承諾(「承諾」)，據此，其承諾：

- (a) 截至承諾日期，其及／或其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本集團除外)並無在中國境內或境外直接或間接從事任何與本集團構成競爭的業務；
- (b) 其將不會在中國境內或境外：
 - (i) 單獨或與任何第三方共同直接或間接從事任何與本集團目前或日後的主營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或活動；
 - (ii) 直接或間接投資、收購或持有任何與本集團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公司的任何股份或股權；或
 - (iii) 向任何競爭公司提供任何業務、財務或其他協助；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 (c) 承諾自簽署之日起生效，並持續有效直至：(i)其不再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或實際控制人；(ii)本公司股份在任何證券交易所終止上市(任何暫停買賣除外)；或(iii)當適用法律及法規不再要求該承諾時，承諾的相關部分將自動終止。其須就因違反該承諾而對本集團造成的所有經濟損失承擔責任。

上市規則第8.10條項下的披露

各控股股東已確認，其並無於與我們的主營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本集團業務除外)中擁有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須予披露的任何權益。

獨立於控股股東

考慮到以下因素，董事認為，於[編纂]後，我們有能力獨立於控股股東及／或其各自的緊密聯繫人開展業務。

管理獨立性

我們的業務由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管理及開展。董事會由8名董事組成，其中包括4名執行董事、1名非執行董事及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此外我們亦有5名高級管理人員(其中3名為執行董事)。我們的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各自均具備相關管理、財務或行業經驗，能夠為我們的業務管理作出貢獻。有關更多詳情，見「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黃博士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擔任董事長、執行董事兼總經理。儘管黃博士於董事會及／或高級管理團隊中擔任相關職務，惟董事認為，由於以下原因，本公司有能力保持管理獨立性：

- (a) 我們的日常管理及營運由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團隊負責，彼等均於本公司所從事的行業擁有豐富經驗，因此能夠作出符合本集團最佳利益的業務決策；
- (b) 除黃博士外，我們的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均未於控股股東的任何聯繫人中擔任執行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職務；
- (c) 各董事均充分了解其作為董事的受信責任，要求(其中包括)其為本公司及所有股東的福祉及整體最佳利益行事，並不允許其作為董事的職責與個人利益之間存在任何衝突；
- (d) 我們有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均獨立於控股股東，並於其各自專業領域擁有豐富經驗。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按照上市規則的要求獲委任，本公司若干事宜必須提交予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以確保董事會決策於充分考慮獨立、公正意見後方可作出；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 (e) 倘本集團與董事或其各自聯繫人之間擬進行的任何交易存在潛在利益衝突，則利益相關董事須在就該等交易舉行的本公司相關董事會會議進行表決前，申明其利益性質，並應在相關會議上放棄投票，且不計入法定人數；及
- (f) 作為一家A股上市公司，我們已按照上海證券交易所相關規定的要求，建立全面的內部控制及管理制度，以管理本集團與控股股東之間存在的利益衝突(如有)，從而支持我們的獨立管理。有關詳情，見「一企業管治措施」。

基於上述情況，董事相信，本公司擁有充分的控制機制，可確保董事妥善履行各自職責，並維護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董事會與高級管理團隊能夠獨立履行本集團的管理職能。

營運獨立性

[編纂]後，我們將繼續獨立於控股股東營運。我們擁有與本集團業務相關的所有生產和營運設施及技術，並已獲得開展所有業務所需的相關資格及批准。

我們擁有獨立的客戶及供應商渠道，因此在收入、研發、人力資源或營銷及銷售活動的任何重大方面，均不依賴控股股東。我們擁有充足的資本、設備及員工，能夠獨立於控股股東營運業務。我們擁有健全且完整的組織架構，包含多個獨立部門，各部門負責特定職責，例如人力資源、行政、財務、內部審計、研發、銷售與營銷，或公司秘書職能。該等部門已投入營運，預期將繼續獨立於控股股東及其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營運。我們亦制定一套全面的內部控制程序，以促進業務的有效營運。

基於上述情況，董事相信，我們能夠獨立於控股股東或其各自的任何緊密聯繫人營運。

財務獨立性

本公司已設立獨立財務部門，並配備一支獨立的財務團隊，負責獨立於控股股東及其緊密聯繫人而執行資金管理、會計、報告、集團信貸及內部控制等職能，並建立健全的獨立財務體系，能夠根據自身業務需求作出獨立財務決策。本公司獨立開設銀行賬戶，不與控股股東共用任何銀行賬戶。本公司以自有資金獨立辦理稅務登記並繳納稅款。因此，本公司的現金及會計管理、發票及賬單等財務職能均獨立於控股股東及其各自的緊密聯繫人運作。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除黃博士向一家子公司提供的為數人民幣8.01百萬元的不計息貸款(該貸款對本集團的營運並不重大且預期將於[編纂]前結清)外，控股股東或其各自的緊密聯繫人並無提供任何未償還貸款、墊款、非貿易性質的應付或應收款項餘額，亦無提供任何抵押或擔保。於[編纂]後，預期我們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銀行貸款以及[編纂][編纂]將用於撥付營運資金，因此，我們預期不會依賴控股股東及／或其緊密聯繫人進行融資。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基於上述情況，董事認為，彼等及高級管理層有能力獨立經營我們的業務，不會過度依賴控股股東及其各自的緊密聯繫人。

企業管治措施

本公司及董事致力維護及執行最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並深知保護全體股東的權利及權益(包括少數股東的權利及權益)的重要性。

我們已根據第8A.30條成立企業管治委員會，該委員會已採納符合上市規則附錄C1第二部分守則條文A.2.1及第8A.30條的職權範圍，將於[編纂]後生效。企業管治委員會的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具有監督私人及[編纂]公司企業管治相關職能的經驗。企業管治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確保本公司的營運及管理符合全體股東的整體利益，以及監察本公司遵守上市規則及其不同投票權架構適用保障措施的情況。

我們亦已採取以下措施，以確保良好的企業管治準則，並避免本集團與控股股東之間出現任何潛在利益衝突：

- (a) 倘召開股東會審議控股股東或其各自的任何緊密聯繫人擁有重大利益的建議交易，控股股東將不對決議案投票，亦不計入投票的法定人數；
- (b) 本集團已建立內部控制機制，以識別關連交易。[編纂]後，倘本集團與控股股東及其各自的聯繫人之間擬進行任何交易，我們將遵守公司章程及上市規則的規定，包括(如適用)申報、獨立非執行董事年度審核、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 (c) 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均衡組成，其中獨立非執行董事在董事會中所佔比例逾三分之一，以確保董事會能夠在決策過程中有效作出獨立判斷，並向股東提供獨立建議。獨立非執行董事個別及共同均具備履行職責所需的知識及經驗。彼等將審查本集團與控股股東之間是否存在任何利益衝突，並提供公正及專業的意見，以保障少數股東的利益；
- (d) 倘董事合理要求獨立專業人士(如財務顧問)提供意見，則委聘有關獨立專業人士的費用將由本公司承擔；及
- (e) 我們已委任邁時資本有限公司擔任合規顧問，就遵守適用法律法規及上市規則(包括與董事職責及企業管治有關的各項規定)向我們提供建議及指導，並及時通知我們有關上市規則或香港適用法律法規的任何修訂或補充。

主要股東

主要股東

據董事所知，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預期以下人士將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在任何情況下於本公司任何股東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權益。

股東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¹⁾	股份說明	股份數目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		緊隨[編纂]後 (假設[編纂]未獲行使)		
				於A類／ B類 普通股的 概約權益 百分比 ⁽²⁾	於已發行 股本總額的 概約權益 百分比 ⁽²⁾	於A類／ B類 普通股的 概約權益 百分比 ⁽²⁾	於A股的 概約權益 百分比 ⁽²⁾	於已發行 股本總額的 概約權益 百分比 ⁽²⁾
黃博士	實益擁有人	A股 (A類普通股)	82,467,848	100.00%	19.98%	[100.00]%	19.98%	[編纂]%
	實益擁有人	A股 (B類普通股)	22,619,448	6.85%	5.48%	[編纂]%	5.48%	[編纂]%
	受控法團權益 ⁽³⁾	A股 (B類普通股)	32,670,703	9.89%	7.91%	[編纂]%	7.91%	[編纂]%
	庫存股權益 ⁽⁴⁾	A股 (B類普通股)	2,131,637	0.65%	0.52%	[編纂]%	0.52%	[編纂]%
奧比中芯	實益擁有人 ⁽³⁾	A股 (B類普通股)	21,622,185	6.54%	5.24%	[編纂]%	5.24%	[編纂]%
上海雲鑫創業 投資有限公司 (「上海雲鑫」)	實益擁有人 ⁽⁵⁾	A股 (B類普通股)	36,822,120	11.15%	8.92%	[編纂]%	8.92%	[編纂]%
周廣大	實益擁有人	A股 (B類普通股)	26,968,320	8.16%	6.53%	[編纂]%	6.53%	[編纂]%

附註：

(1) 所列全部權益均為好倉。

(2)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本公司股本僅由A股組成，A股分為A類普通股及B類普通股。[編纂]完成後，本公司股本將由A股及H股組成。A股仍將分為A類普通股及B類普通股，而[編纂]項下將予發行的所有H股將為B類普通股。有關計算基於：(i)截至最後可行日期已發行合共82,467,848股A股(A類普通股)及330,366,884股A股(B類普通股)；及(ii)緊隨[編纂]完成後已發行合共82,467,848股A股(A類普通股)、330,366,884股A股(B類普通股)及[編纂]股H股(B類普通股)(假設[編纂]未獲行使)。

主要股東

- (3)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奧比中芯、奧比中瑞、奧比中鑫、奧比中欣、奧比中誠及奧比中泰分別持有21,622,185股、3,325,105股、2,553,932股、2,553,932股、1,509,840股及1,105,709股A股(B類普通股)。黃博士為上述各平台的普通合夥人，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上述平台持有的合共32,670,703股A股(B類普通股)中擁有權益。

概無奧比中芯的有限合夥人於當中持有三分之一或以上合夥權益。

- (4)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已購回2,131,637股A股(B類普通股)並於股份回購賬戶中持有。於股東會上控制三分之一以上投票權的控股股東集團將被視為於本公司持有的該等已購回A股中擁有權益。
- (5)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上海雲鑫由螞蟻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螞蟻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被視為於上海雲鑫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並不知悉任何人士於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將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任何權益及／或淡倉，或將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在任何情況下於股東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權益。

股 本

[編纂]前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總額為人民幣412,834,732元，由412,834,732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A股組成，其中包括82,467,848股A類普通股及330,366,884股B類普通股，全部股份均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股份說明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 股本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²⁾
A股(A類普通股)	82,467,848	19.98%
A股(B類普通股)	330,366,884 ⁽¹⁾	80.02%
A股總數	412,834,732	100.0%

附註：

- (1) 包括截至最後可行日期已購回並作為庫存股存放於股份回購賬戶的2,131,637股A股。
- (2) 上表所列百分比指佔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並不反映投票權。有關不同投票權架構的詳情，見下文「—A股不同投票權架構」。

[編纂]完成後

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於最後可行日期至[編纂]期間概無其他變動)，本公司的股本將如下。

股份說明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本的概約 百分比 ⁽²⁾
已發行A股(A類普通股)	82,467,848	[編纂]%
已發行A股(B類普通股)	330,366,884 ⁽¹⁾	[編纂]%
根據[編纂]將予發行的H股 (B類普通股)	[編纂]	[編纂]%
總計	[編纂]	100.00%

附註：

- (1)(2) 見上文附註。

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獲悉數行使，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於最後可行日期至[編纂]期間概無其他變動)，本公司的股本將如下。

股 本

股份說明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本的概約 百分比 ⁽²⁾
已發行A股(A類普通股)	82,467,848	[編纂]%
已發行A股(B類普通股)	330,366,884 ⁽¹⁾	[編纂]%
根據[編纂]將予發行的H股 (B類普通股)	[編纂]	[編纂]%
總計	[編纂]	100.00%

附註：

(1)(2) 見上文附註。

我們的股份及地位

A股及H股說明相關股份[編纂]及[編纂]的市場，而A類普通股及B類普通股則說明相關股份所屬的投票權類別。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所有股份均為A股，包括A類普通股及B類普通股在內。根據[編纂]將予發行的所有H股均為B類普通股。H股及A股均為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

根據公司章程，H股及A股(B類普通股)被視為一類股份，在所有方面均享有同等地位，尤其是在本文件日期後宣派、派付或作出的所有股息或分派中享有同等地位。然而，除中國內地的若干合資格境內機構投資者、滬港通及深港通合資格中國內地投資者(倘[編纂]H股為作此用途的合資格證券)以及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或經任何主管部門批准有權持有H股的其他人士外，中國內地法人或自然人一般不可認購或買賣H股。

滬港通已建立中國內地與香港之間的股票互聯互通機制。我們的A股(B類普通股)可由中國內地投資者、合資格境外機構投資者或合資格境外戰略投資者認購及買賣，且必須以人民幣進行買賣。由於我們的A股(B類普通股)為合資格北向交易通證券，故香港及其他境外[編纂]亦可根據滬港通的規則及限額[編纂]及[編纂]。若H股為[編纂]港股通[編纂]，則中國內地[編纂]亦可根據滬港通或深港通的規則及限額[編纂]及[編纂]。

我們將以港元派付H股的所有股息，以人民幣派付A股的所有股息。除現金外，股息亦可以股份或其他形式派發。H股持有人將以H股形式收取股份股息，而A股持有人將以A股形式收取股份股息。

A股不同投票權架構

本公司設有A股不同投票權架構。根據不同投票權架構，我們的股本包括A類普通股及B類普通股。截至最後可行日期，除特別事項外，每股A類普通股賦予持有人行使5票投票權，每股B類普通股賦予持有人行使1票投票權。於[編纂]完成後，就須於股東會投票表決的任何事項而言，每股A類普通股賦予持有人行使5票投票權，每股B類普通股賦予持有人行使1票投票權，惟須遵守上市規則第

股 本

8A.24條、《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股票上市規則》及公司章程對於保留事項及特別事項應按「一股一票」基準投票的規定。

保留事項如下：

- (i) 對公司章程的任何修訂；
- (ii) 任何類別股份所附帶權利的變動；
- (iii) 委任或罷免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
- (iv) 委聘或辭退本公司核數師；及
- (v) 本公司自願清盤。

特別事項為：

- (i) 對公司章程的任何修訂；
- (ii) 改變A類股份所附帶投票權數量；
- (iii) 委任或罷免任何獨立董事；
- (iv) 委任或罷免任何審計委員會成員；
- (v) 委聘或辭退獲聘就本公司定期報告發表審計意見的核數師；
- (vi) 本公司合併、分立、解散或變更公司形式；
- (vii) 更改本公司主營業務；及
- (viii) 審議本公司的利潤分配方案及彌補虧損方案。

此外，按每股一票基準持有不少於10%投票權的股東有權召開臨時股東會，而按每股一票基準持有不少於1%投票權的股東亦有權將決議案加入股東會議程。有關進一步詳情，見「附錄三—公司章程概要」。

A類普通股可按一比一基準轉換為B類普通股，惟須遵守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公司章程及本公司股份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所規定的程序。於所有已發行及流通在外的A類普通股轉換為B類普通股後，緊隨[編纂]後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將為[編纂]股股份(全部為B類普通股)(假設[編纂]未獲行使)。

根據上市規則第8A.22條，A類普通股所附帶的不同投票權將於不同投票權受益人不再實益擁有任何A類普通股時終止。該情形可能在下列情況發生：

- (i) 當發生上市規則第8A.17條所載任何情況時，尤其是不同投票權受益人：
(1)身故；(2)其不再是董事會成員；(3)聯交所認為其無能力履行董事職責；或(4)聯交所認為其不再符合上市規則所載的關於董事的規定；
- (ii) 當A類普通股持有人將A類普通股實益擁有權或經濟利益轉讓予另一人，或股份所附投票權的管控轉讓予另一人時(上市規則第8A.18條所允許的情況除外)；

股 本

(iii) 當代不同投票權受益人持有A類普通股的主體不再符合上市規則第8A.18(2)條時；或

(iv) 當所有A類普通股均已轉換為B類普通股時。

不同投票權受益人的股權架構

下表載列不同投票權受益人於[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將持有的實益權益及投票權：

	股份說明	股份數目	佔股本總額 實益權益的 概約百分比	佔投票權的 概約百分比 ⁽¹⁾
黃博士 ⁽²⁾	A股(A類普通股)	82,467,848	[編纂]%	[編纂]%
	A股(B類普通股)	55,290,151 ⁽³⁾	[編纂]%	[編纂]%

附註：

- (1) 按每股B類普通股賦予股東一股一票的投票權，每股A類普通股賦予股東一股五票的投票權計算(保留事項及特別事項除外)。
- (2) 有關不同投票權受益人的股權架構詳情，見「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 (3) 包括由奧比中芯、奧比中瑞、奧比中鑫、奧比中欣、奧比中誠及奧比中泰(黃博士作為其各自的普通合夥人)持有的股份。

本公司及不同投票權受益人各自承諾，只要不同投票權受益人持有的A類普通股仍附帶不同投票權，不同投票權受益人將不會通過任何信託、合夥、私營公司或其他安排，向他人轉讓A類普通股的任何實益擁有權或經濟利益，或A類普通股所附帶投票權的控制權。倘不同投票權受益人持有的A類普通股的實益擁有權或經濟利益，或A類普通股所附帶投票權的控制權有任何變更而轉讓予他人，本公司及不同投票權受益人將根據上市規則第8A.19條通知聯交所，並遵守相關法定責任，包括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的權益披露責任，而不同投票權受益人持有的A類普通股所附帶的不同投票權將於該轉讓後相應終止。本公司亦將遵守上市規則第8A.30條，每年確認不同投票權受益人已遵守上市規則第8A.18條。

不同投票權受益人的貢獻

黃博士為本公司的創始人、董事長兼總經理。黃博士於2013年創辦本集團，自此領導本集團的整體發展策略、核心技術研發、產品規劃及業務拓展，並參與本集團所有重大營運事項的決策。彼對本集團研發及業務增長的主要貢獻包括：(i)建立本集團的核心技術基礎及全棧研發體系；(ii)組建並領導跨學科研發團隊及管理框架；(iii)制定技術路線圖並推動多技術路線發展；(iv)推動核心技術的產品化、量產及商業化；(v)領導業務策略迭代及新業務部署；(vi)領導重大研究項目、

股 本

產學研協作及生態系統建設；及(vii)推動企業管治、資本發展及組織能力建設。有關黃博士履歷資料的進一步詳情，見「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本公司採用不同投票權架構，使不同投票權受益人能夠對本公司行使投票控制權。控制本公司的不同投票權受益人目光長遠，實施長期戰略，其遠見及領導能使本公司持續受益。考慮到不同投票權受益人對本集團的貢獻，不同投票權架構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

有意[編纂]務請留意[編纂]於具有不同投票權架構的公司所涉及的潛在風險，尤其是不同投票權受益人的利益未必始終與股東的整體利益保持一致，而不論其他股東如何投票，不同投票權受益人將能夠行使更高投票權以影響本公司事務及股東決議案的結果。有意[編纂]務請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方決定是否[編纂]本公司。有關本公司採用的不同投票權架構所涉風險的進一步資料，見「風險因素—與我們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

除A類普通股所附帶的不同投票權外，A類普通股及B類普通股所附帶的權利相同。有關A類普通股及B類普通股的權利、特權及限制，見「附錄三—公司章程概要」。

不同投票權受益人的承諾

根據上市規則第8A.43條，不同投票權受益人須向本公司作出可依法強制執行的承諾，承諾彼將遵守上市規則第8A.43條所載的相關規定，該承諾旨在為股東利益而設，並可由股東強制執行。

於●，黃博士(即不同投票權受益人)向本公司作出承諾(「承諾」)，只要彼仍為不同投票權受益人，則：

- (a) 須遵守(倘其通過有限合夥、信託、私營公司或其他主體持有的股份附有彼為受益人的不同投票權，則須會盡力促使該有限合夥、信託、私營公司或其他主體遵守)上市規則第8A.09、8A.14、8A.15、8A.17、8A.18及8A.24條項下不時生效的所有適用規定(「規定」)；及
- (b) 須盡力促使本公司遵守所有適用規定。

為免生疑問，規定須受上市規則第2.04條規限。不同投票權受益人確認並同意，股東基於承諾而購入及持有其股份。不同投票權受益人確認並同意，承諾旨在為本公司及所有股東帶來利益，並可由本公司及／或任何股東針對不同投票權受益人強制執行。

當(i)本公司從聯交所除牌之日；及(ii)不同投票權受益人不再為本公司不同投票權受益人之日(以較早發生者為準)，承諾即時終止。為免生疑問，承諾終止不會影響本公司及／或任何股東及／或不同投票權受益人本人截至終止日期的任何權利、補償權利、義務或責任，包括於終止日期或之前就任何違反承諾提出的損失索償及／或禁令申請。

承諾受香港法例規管，承諾產生的所有事項、申索或爭議均受香港法院的專屬司法管轄權規限。

股 本

A股不得轉換為H股以於香港聯交所[編纂]及[編纂]

我們的A股與H股一般不可互換或替代，在[編纂]後，A股與H股的[編纂]或會有所不同。中國證監會發佈的《H股公司境內未上市股份申請「全流通」業務指引》不適用於在中國內地證券交易所及香港聯交所雙重上市的公司。截至最後可行日期，中國證監會並無相關規則或指引規定A股持有人可將其持有的A股轉換為H股在香港聯交所[編纂]及[編纂]。

A股持有人對[編纂]的批准

我們已獲A股持有人批准[編纂]H股，並尋求H股於香港聯交所[編纂]。有關批准已於2026年9月14日舉行的股東會上獲得，並須在滿足下列主要條件後方可生效：

- (a) [編纂]規模。建議[編纂]H股數目不得超過根據[編纂]將予發行的H股經擴大後的已發行股本總額(行使[編纂]前)的10%。根據全面行使[編纂]而將發行的H股數目不得超過[編纂]下初步提呈[編纂]的H股總數的15%。
- (b) [編纂]方式。[編纂]方式為在香港進行[編纂]以供[編纂]及向機構[編纂]進行國際[編纂]。
- (c) 目標[編纂]。H股[編纂]對象為海外機構[編纂]、合資格境內機構[編纂]，及其他獲中國內地監管機構批准可進行境外投資的[編纂]。
- (d) [編纂]基準。H股的[編纂]在充分考慮現有股東權益、[編纂]接受程度及與[編纂]有關的風險後，參考國際慣例及境內外資本的現狀，由董事會及／或其獲授權人士在股東會授權下，與[編纂]通過累計投標詢價方式共同確定。
- (e) 有效期。H股於香港聯交所的[編纂]及[編纂]，須於該等事宜在2026年9月14日舉行的股東會上獲批准之日起24個月內完成。若本公司於該有效期內就H股[編纂]及[編纂]取得相關監管機構的批准或備案，則該決議案有效期將自動延長至H股[編纂]及[編纂]完成之日。

除[編纂]外，我們的股份並無其他獲批准的[編纂]計劃。

股東會

有關需召開股東會的詳情，見本文件「附錄三－公司章程概要－股東和股東會」。

股份激勵計劃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本公司實施三個股份激勵計劃，即2022年股份激勵計劃、2024年股份激勵計劃及2026年股份激勵計劃，有關詳情見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C.股份激勵計劃」。

財務資料

以下討論及分析應與「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合併財務報表連同隨附附註一併閱讀。我們的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以下討論及分析包含涉及風險及不確定性的前瞻性陳述。該等陳述基於我們根據經驗及對過往趨勢、現況及預期未來發展的看法，以及我們認為於有關情況下屬適當的其他因素而作出的假設及分析。然而，實際結果與前瞻性陳述中所作預測可能存在重大差異。可能導致未來結果與前瞻性陳述所作預期存在重大差異的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本文件「風險因素」及「前瞻性陳述」以及其他章節所討論者。

概覽

我們是全球3D視覺感知解決方案的領導者和先行者。依託我們多年來自主積累的專利技術及深厚的行業經驗，我們正在構建面向物理AI及機器人智能時代的基礎感知入口、數據基座及交付平台。我們構建了集設計、研發與製造於一體的全棧產品矩陣，涵蓋3D視覺傳感器以及多元化的消費級與工業級應用終端，服務涵蓋機器人及其他人工智能物聯網（「AIoT」）領域的客戶。於2025年，按收入計，我們於全球機器人3D視覺感知市場排名第一，市場份額為29.0%。

截至2026年6月30日，我們已服務全球超過7,000名客戶，包括超過1,000家機器人公司，並與全球領先的AI算力基礎設施提供商合作，以參與其AI生態系統。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實現收入持續增長。收入由2023年的人民幣360.0百萬元增加56.8%至2024年的人民幣564.5百萬元，並進一步增加66.7%至2025年的人民幣940.7百萬元。截至2025年及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收入分別為人民幣435.5百萬元以及人民幣437.6百萬元。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收入主要來自傳感器以及整機及方案的銷售。我們的傳感器業務展現強勁勢頭：於2023年，由於生物識別相關傳感器的市場需求下降，收入由人民幣229.9百萬元下降6.4%至2024年的人民幣215.2百萬元，但隨著機器人行業持續擴張帶動市場需求上升，以及我們新推出的高端傳感器產品成功實現商業化，收入其後於2025年回升41.2%至人民幣303.9百萬元。截至2025年及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來自傳感器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138.0百萬元及人民幣206.9百萬元，增幅為50.0%，主要由於我們在機器人公司的客戶群擴大，以及我們於機器人行業的市場滲透率提升。同時，我們的整機及方案業務由2023年的人民幣118.5百萬元增長至2024年的人民幣339.0百萬元，主要由於3D掃描及支付終端的大量訂單，並進一步增長至2025年的人民幣616.9百萬元，主要由於持續獲得支付終端的大量訂單以及3D掃描儀銷量上升。此外，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盈利能力大幅提升。淨虧損由2023年的人民幣275.5百萬元收窄至2024年的人民幣62.9百萬元，並於2025年轉為淨利潤人民幣127.6百萬元。截至2025年及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分別錄得淨利潤人民幣59.7百萬元及人民幣40.8百萬元，顯示我們維持盈利能力的的能力。

編製基準

過往財務資料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所有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為編製過往財務資料，我們已貫徹採納於往績記錄期間生效的所有適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惟於往績記錄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訂準則或詮釋除外。於往績記錄期間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經修訂及新訂會計準則及詮釋載於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2.2。

財務資料

我們於編製過往財務資料時採用會計估計及假設。儘管該等估計根據管理層就當前事項及行動的最佳認知及判斷而作出，惟實際結果最終可能與該等估計不同。涉及更高判斷或複雜程度的範圍，或假設及估計對過往財務資料具有重大影響的範圍於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2.1披露。

影響我們經營業績的主要因素

我們的經營業績一直並預期將繼續受多項主要因素的重大影響，包括以下各項：

下游市場的增長

我們的下游市場可主要分為三大類：機器人3D視覺感知市場、具身智能數據採集設備市場及專用3D應用設備市場。我們的收入增長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該等市場的發展及採用情況。

機器人3D視覺感知市場。我們的傳感器賦能AI系統及智能設備，從而感知、理解真實世界並與之互動。AI由數字世界轉向真實世界，使機器人從執行重複性任務的傳統設備演變為具備自主移動、識別、互動及執行任務能力的智能體。將物理AI商業化需要大量精確的真實世界數據及可靠的感知硬件，帶動對視覺傳感器、感知模組及空間重建解決方案的需求增長。對我們傳感器(包括Gemini、Astra、Femto及Physis系列產品)的需求在很大程度上受該趨勢所驅動。該等傳感器支持環境感知、空間理解、定位、導航及人機互動等功能。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全球機器人3D視覺感知市場規模由2021年的人民幣2億元增長至2025年約人民幣6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33.9%，並預期到2030年及2035年將分別達到人民幣117億元及人民幣1,520億元，主要受具身智能機器人的規模化部署及應用場景日益廣泛所推動。

具身智能數據採集設備市場。隨著物理AI從技術驗證向模型訓練及產品開發推進，捕捉動態物理交互的真實多模態真實世界數據的重要性持續提升。我們透過EGO、UMI及WristCam等數據採集設備及多模態數據採集平台滿足這一需求，該等設備及平台採集視覺、深度、運動軌跡及互動反饋，為具身智能模型訓練及技能學習提供支持。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全球具身智能數據採集設備市場規模由2023年約人民幣1億元增長至2025年約人民幣17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406.0%，並預期到2030年及2035年將分別達到約人民幣563億元及約人民幣4,049億元。機器人商業化、持續的模型迭代及日益常態化的真實世界數據採集，預計將共同支持市場持續增長。

專用3D應用設備市場。專用3D應用設備是指以3D相關應用為主要用途，並圍繞特定應用場景進行專門設計的設備。我們的產品包括消費級設備(例如3D掃描儀及3D生物識別支付終端)以及工業級設備。專用消費級3D應用設備主要面向個人及商業消費場景，以人體、物體及空間三維信息的採集、識別及應用為核心功能。專用工業級3D應用設備主要用於工業生產及自動化場景，以三維信息採集、檢測、測量及定位為核心功能。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全球專用3D應用設備市場由2021年約人民幣54億元增長至2025年約人民幣81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10.7%，並預期到2030年及2035年將分別達到約人民幣130億元及人民幣195億元。有關詳情，請見「行業概覽」。

財務資料

我們豐富產品及解決方案組合的能力

憑藉涵蓋光學設計、芯片設計、算法開發、系統設計、軟件開發以及工程及量產的研發實力，我們已建立全面的產品及解決方案組合。我們的傳感器(包括Gemini、Astra、Femto及Physis系列產品)安裝於客戶的設備及機器人上，用於AIoT及生物識別領域。我們的整機及方案包括消費級及工業級3D掃描儀、生物識別支付終端、數據採集設備及機器人解決方案。基於我們平台的研發模式使成熟的模組可重複使用並適應新的客戶需求，將開發週期從七個月以上縮短至約三個月。我們的收入由2023年的人民幣360.0百萬元增加56.8%至2024年的人民幣564.5百萬元，並進一步增加66.7%至2025年的人民幣940.7百萬元。截至2025年及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435.5百萬元及人民幣437.6百萬元。

我們營運所處行業具有技術發展迅速、標準不斷演變、下游應用持續擴展及客戶需求不斷變化的特點。我們維持並提高收入的能力很大程度取決於能否持續開發與迭代新產品。我們計劃從多個維度持續豐富產品組合：於傳感器方面，我們計劃持續開發Gemini、Astra、Femto及Physis系列產品及面陣與多線激光雷達產品；於整機及方案方面，我們計劃拓展至更高精度的工業級及更輕巧的消費級3D掃描儀，並開發針對具身智能及世界模型應用的數據採集設備，包括EGO、UMI及WristCam等數據採集設備，以及具身整機級解決方案。

為支持產品及解決方案開發，我們已投入並預期將持續投入大量研發資金。於往績記錄期間，研發費用於2023年、2024年、2025年以及截至2025年及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分別為人民幣300.8百萬元、人民幣204.3百萬元、人民幣202.5百萬元、人民幣91.2百萬元及人民幣111.4百萬元，佔相應期間總營運開支的59.6%、52.9%、54.5%、53.1%及54.3%。概不保證我們的研發工作可於預期時限內實現預期結果，或根本無法實現。見「風險因素—與我們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倘我們未能以具成本效益的方式及時開發及推出符合客戶要求並獲得市場接納的新產品及解決方案，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的影響」。

我們深化與現有客戶關係、擴大客戶群及於國際市場實現增長的能力

我們持續維持並深化與現有客戶的關係及隨時間擴大客戶群的能力直接影響我們的收入增長與盈利能力。我們已與機器人及各種智能終端設備領域的客戶建立合作關係。我們留住現有客戶、獲取額外訂單及擴大客戶群的能力，將持續影響我們的收入增長、營運表現及財務狀況。

我們過往絕大部分收入來自中國內地的銷售，同時我們亦於美國、亞太及歐洲建立海外佈局。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海外收入由2023年的人民幣38.6百萬元增加至2025年的人民幣86.7百萬元，並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4.3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7.3百萬元。我們的未來增長部分取決於我們能否在主要國際市場深化商業及技術服務網絡並加速產品在海外的複製。拓展全球佈局將需要持續投資，並可能使我們面臨額外的外匯風險、國際稅務與關稅及營運挑戰。見「風險因素—與我們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我們的國際擴張使我們面臨監管、經濟、政治、營運及文化風險」。

財務資料

我們提升營運效率及達致規模經濟的能力

我們能否提升盈利能力部分取決於收入增長能否超過營運開支，以及隨著業務擴張，我們能否有效管控成本。我們的營運開支主要包括研發費用、銷售及營銷費用，以及一般及行政費用。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透過對研發及行政團隊進行有針對性的結構優化，實現營運效率大幅提升。行政費用由2023年的人民幣134.8百萬元減少至2025年的人民幣100.2百萬元，而同期研發費用由人民幣300.8百萬元減少至人民幣202.5百萬元。截至2025年及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由於我們提高研發及行政團隊的薪酬以挽留核心人才，行政費用由人民幣47.6百萬元增加至人民幣56.8百萬元，而研發費用則由人民幣91.2百萬元增加至人民幣111.4百萬元。於2023年、2024年、2025年以及截至2025年及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銷售及營銷費用保持相對穩定，分別為人民幣68.8百萬元、人民幣73.4百萬元、人民幣69.1百萬元、人民幣32.9百萬元及人民幣37.1百萬元，分別佔收入的19.1%、13.0%、7.3%、7.6%及8.5%。

我們的財務表現亦受我們能否有效擴大規模化生產所影響。我們位於佛山市順德的智能製造基地一期已於2024年投產，支持視覺傳感器及相關應用設備的百萬級量產。我們亦正於越南開發首個海外製造基地，以支持國際出貨、提升供應鏈靈活性，並滿足客戶的本地化採購需求。我們的產品需要集成複雜光學系統、深度引擎芯片、固件及算法的精密製造。於往績記錄期間，該等生產改進為提高盈利能力作出貢獻。

隨著業務擴張，預期營運開支將會增加。因此，我們的經營業績將部分取決於我們能否提升營運效率並實現規模經濟。我們致力透過嚴謹的成本管理、高效地分配研發資源、加強供應鏈協調及持續完善內部管理系統達成此目標。

重大及重要會計政策與估計

我們已識別若干對編製合併財務報表屬重要的會計政策。編製合併財務資料需要管理層作出會影響收入、開支、資產及負債的報告金額及其隨附披露以及或有負債披露的判斷、估計及假設。有關該等假設及估計的不確定因素可能導致須對日後受影響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我們根據自身的過往經驗、對當前業務及其他狀況的了解及評估、基於可獲得資料及最佳假設對未來的預期(共同構成我們就無法從其他來源輕易獲知的事項作出判斷的依據)，對該等估計持續進行評估。由於使用估計是財務報告過程中必不可少的一部分，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及預期存在差異。我們的重大會計政策以及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詳情載於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2.3。

財務資料

合併損益表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期間的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計)			
收入	360,006	100.0	564,459	100.0	940,744	100.0	435,469	100.0	437,606	100.0
銷售成本	(214,132)	(59.5)	(344,751)	(61.1)	(547,537)	(58.2)	(260,079)	(59.7)	(234,844)	(53.7)
毛利	145,874	40.5	219,708	38.9	393,207	41.8	175,390	40.3	202,762	46.3
其他收入及收益	99,131	27.5	115,630	20.5	105,126	11.2	49,124	11.3	45,885	10.5
銷售及營銷費用	(68,803)	(19.1)	(73,440)	(13.0)	(69,112)	(7.3)	(32,935)	(7.6)	(37,099)	(8.5)
行政費用	(134,833)	(37.5)	(108,854)	(19.3)	(100,247)	(10.7)	(47,619)	(10.9)	(56,785)	(13.0)
研發費用	(300,810)	(83.6)	(204,335)	(36.2)	(202,534)	(21.5)	(91,181)	(20.9)	(111,393)	(25.5)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回／ (減值虧損)淨額	2,231	0.6	(1,265)	(0.2)	(1,276)	(0.1)	618	0.1	(470)	(0.1)
其他費用	(7,527)	(2.1)	(10,128)	(1.8)	(4,629)	(0.5)	(603)	(0.1)	(2,921)	(0.7)
財務費用	(4,391)	(1.2)	(3,707)	(0.7)	(2,551)	(0.3)	(1,578)	(0.4)	(708)	(0.2)
分佔聯營公司利潤及虧損...	261	0.1	971	0.2	843	0.1	641	0.1	28	0.0
除稅前利潤／(虧損)	(268,867)	(74.7)	(65,420)	(11.6)	118,827	12.6	51,857	11.9	39,299	9.0
所得稅(開支)／抵免	(6,677)	(1.9)	2,521	0.4	8,794	0.9	7,816	1.8	1,487	0.3
年／期內利潤／(虧損)	<u>(275,544)</u>	<u>(76.5)</u>	<u>(62,899)</u>	<u>(11.1)</u>	<u>127,621</u>	<u>13.6</u>	<u>59,673</u>	<u>13.7</u>	<u>40,786</u>	<u>9.3</u>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為補充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合併財務報表，我們亦使用經調整淨利潤／(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作為額外財務計量，而該計量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規定，亦未按其呈列。我們認為，此項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通過消除有關項目的潛在影響，有助於比較不同年度及不同公司的經營業績。

我們認為，該計量為[編纂]及其他人士提供有用資料，以與協助管理層了解相同的方式了解及評估我們的合併經營業績。然而，我們所呈列的經調整淨利潤／(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未必可與其他公司呈列的類似名稱的計量作比較。使用此項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作為分析工具具有局限性，閣下不應將其孤立考慮，或視其為對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報告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進行分析的替代。

我們將經調整淨利潤／(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界定為經加回股份支付費用調整的年／期內淨利潤／(虧損)。該等調整乃於往績記錄期間貫徹作出。

財務資料

下表將我們呈報期間經調整淨利潤／(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算及呈列的最直接可比財務計量(即年／期內利潤／(虧損))進行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淨利潤／(虧損)與 經調整淨利潤／(虧損) (非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計量)的對賬：					
淨利潤／(虧損).....	(275,544)	(62,899)	127,621	59,673	40,786
加：					
－股份支付費用 ⁽¹⁾	67,426	34,181	15,555	11,050	8,083
經調整淨利潤／(虧損) (非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計量).....	<u>(208,118)</u>	<u>(28,718)</u>	<u>143,176</u>	<u>70,723</u>	<u>48,869</u>

附註：

- (1) 股份支付費用屬非現金性質(除稅前)，為以股權工具作為對價獲得僱員服務的安排。預期股份支付費用不會導致未來現金付款。

業績主要組成部分說明

收入

按產品分部劃分的收入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收入主要來自(i)傳感器，其主要為能夠捕捉空間信息、深度數據及環境幾何特徵並安裝於客戶設備中的精密硬件設備；(ii)整機及方案，其為完整、可直接部署的產品，主要包括支付終端、消費級及工業級3D掃描儀以及其他集成設備；及(iii)服務及其他，其主要由機器人OEM服務及與3D視覺感知技術有關的研發服務組成。我們於貨物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按預期收取的交換金額確認收入。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期間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收入明細(以絕對金額及佔總收入百分比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計)			
傳感器	229,867	63.9	215,170	38.1	303,889	32.3	138,004	31.7	206,946	47.3
整機及方案	118,513	32.9	339,037	60.1	616,897	65.6	289,664	66.5	202,547	46.3
服務及其他	11,626	3.2	10,252	1.8	19,958	2.1	7,801	1.8	28,113	6.4
總計	<u>360,006</u>	<u>100.0</u>	<u>564,459</u>	<u>100.0</u>	<u>940,744</u>	<u>100.0</u>	<u>435,469</u>	<u>100.0</u>	<u>437,606</u>	<u>100.0</u>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主要產品類別的銷量及平均售價。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銷量 (千件)	平均售價 (每件 人民幣元)	銷量 (千件)	平均售價 (每件 人民幣元)	銷量 (千件)	平均售價 (每件 人民幣元)	銷量 (千件)	平均售價 (每件 人民幣元)	銷量 (千件)	平均售價 (每件 人民幣元)
傳感器.....	846	272	838	257	945	322	348	397	545	380
整機及方案.....	70	1,702	303	1,120	1,290	478	540	537	213	950

傳感器的銷量於2023年及2024年維持相對穩定，分別約為846千件及838千件，而平均售價由2023年的每件人民幣272元下降至2024年的每件人民幣257元，主要由於我們的銷售組合中支付終端所用的低價傳感器佔比上升。於2025年，傳感器的銷量及平均售價分別增加至945千件及每件人民幣322元，主要由於機器人行業持續擴張帶動市場需求上升，以及我們新推出的高端傳感器產品(平均售價較高)成功實現商業化。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傳感器的銷量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48千件增加至545千件，主要由於我們在機器人公司的客戶群增長，而平均售價則由每件人民幣397元輕微下降至每件人民幣380元，主要由於產品組合變動。

整機及方案的銷量由2023年的70千件增加至2024年的303千件，主要由於3D掃描及支付終端的大量訂單，而平均售價於同期由每件人民幣1,702元下降至每件人民幣1,120元，主要由於我們銷售組合中價格較低的支付終端佔比上升。於2025年，銷量進一步急增至1,290千件，主要由於持續獲得支付終端的大量訂單以及3D掃描儀銷量上升，而平均售價進一步下降至每件人民幣478元，主要由於我們銷售組合中價格較低的支付終端佔比上升。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整機及方案的銷量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540千件減少至213千件，主要由於國內市場對支付終端部署的需求下降，而平均售價由每件人民幣537元增加至每件人民幣950元，主要由於我們的產品組合由低價支付終端轉向3D掃描設備等高價產品。

財務資料

按地理位置劃分的收入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收入主要來自國內銷售，而海外銷售實現持續增長。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期間按地理位置劃分的收入明細(以絕對金額及佔總收入百分比列示)。客戶的地理位置乃根據貨物交付地點而定。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海外銷售收入持續增長，原因為我們深化主要國際市場的商業及技術服務網絡並加速產品的海外上市。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計)										
中國內地	321,406	89.3	504,197	89.3	854,022	90.8	401,127	92.1	370,319	84.6
其他國家或地區 ⁽¹⁾	38,600	10.7	60,262	10.7	86,722	9.2	34,342	7.9	67,287	15.4
總計	<u>360,006</u>	<u>100.0</u>	<u>564,459</u>	<u>100.0</u>	<u>940,744</u>	<u>100.0</u>	<u>435,469</u>	<u>100.0</u>	<u>437,606</u>	<u>100.0</u>

附註：

(1) 主要包括美國、亞太及歐洲。

按銷售渠道劃分的收入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主要透過直銷銷售產品。我們透過經銷模式產生的銷售收入由2023年的人民幣4.8百萬元增加至2024年的人民幣16.4百萬元，並進一步增加至2025年的人民幣37.9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投入渠道開發及與全球領先的傳感器經銷商合作。截至2025年及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來自經銷模式的銷售額由人民幣14.2百萬元增加至人民幣34.3百萬元，主要由於一系列新產品推出，促使經銷商採購更多產品線。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期間按銷售渠道劃分的收入明細(以絕對金額及佔總收入百分比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計)										
直銷	355,247	98.7	548,065	97.1	902,880	96.0	421,309	96.7	403,336	92.2
經銷	4,759	1.3	16,394	2.9	37,864	4.0	14,160	3.3	34,270	7.8
總計	<u>360,006</u>	<u>100.0</u>	<u>564,459</u>	<u>100.0</u>	<u>940,744</u>	<u>100.0</u>	<u>435,469</u>	<u>100.0</u>	<u>437,606</u>	<u>100.0</u>

財務資料

銷售成本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i)材料成本、(ii)製造費用及(iii)直接人工成本。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期間按性質劃分的銷售成本明細(以絕對金額及佔總銷售成本百分比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計)			
材料成本	170,752	79.7	298,298	86.5	463,505	84.7	218,772	84.1	204,127	87.0
製造費用	35,498	16.6	38,578	11.2	60,811	11.1	31,628	12.2	17,952	7.6
直接人工成本	7,882	3.7	7,875	2.3	23,221	4.2	9,679	3.7	12,765	5.4
總計	<u>214,132</u>	<u>100.0</u>	<u>344,751</u>	<u>100.0</u>	<u>547,537</u>	<u>100.0</u>	<u>260,079</u>	<u>100.0</u>	<u>234,844</u>	<u>100.0</u>

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率指毛利佔收入的百分比。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期間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計)			
傳感器	89,030	38.7	89,146	41.4	157,559	51.8	72,700	52.7	114,887	55.5
整機及方案	55,443	46.8	125,771	37.1	224,680	36.4	98,959	34.2	83,572	41.3
服務及其他	1,401	12.1	4,791	46.7	10,968	55.0	3,731	47.8	4,303	15.3
總計	<u>145,874</u>	<u>40.5</u>	<u>219,708</u>	<u>38.9</u>	<u>393,207</u>	<u>41.8</u>	<u>175,390</u>	<u>40.3</u>	<u>202,762</u>	<u>46.3</u>

財務資料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主要包括(i)利息收入，主要指存單的利息；(ii)投資收入，主要指理財產品及結構性存款的收益；(iii)政府補助，形式為項目補貼及軟件增值稅退稅，其中大部分屬非經常性質；(iv)外匯收益淨額；(v)出售非流動資產收益；(vi)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收益淨額。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期間其他收入及收益的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計)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25,365	25.6	39,924	34.5	10,378	9.9	5,220	10.6	16,053	35.0
投資收入	28,768	29.0	36,072	31.2	35,508	33.8	17,892	36.4	13,912	30.3
政府補助	42,066	42.4	37,245	32.2	55,671	53.0	25,475	51.9	14,845	32.4
其他	20	0.0	1,892	1.6	938	0.8	67	0.1	4	0.0
其他收入總額	<u>96,219</u>	<u>97.0</u>	<u>115,133</u>	<u>99.5</u>	<u>102,495</u>	<u>97.5</u>	<u>48,654</u>	<u>99.0</u>	<u>44,814</u>	<u>97.7</u>
收益										
外匯收益淨額	944	1.0	208	0.2	—	—	—	—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224	0.2	200	0.2	109	0.1	—	—	—	—
租賃終止收益	1,744	1.8	—	—	—	—	—	—	34	0.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 值收益淨額	<u>—</u>	<u>—</u>	<u>89</u>	<u>0.1</u>	<u>2,522</u>	<u>2.4</u>	<u>470</u>	<u>1.0</u>	<u>1,037</u>	<u>2.2</u>
收益總額	<u>2,912</u>	<u>3.0</u>	<u>497</u>	<u>0.5</u>	<u>2,631</u>	<u>2.5</u>	<u>470</u>	<u>1.0</u>	<u>1,071</u>	<u>2.3</u>
總計	<u>99,131</u>	<u>100.0</u>	<u>115,630</u>	<u>100.0</u>	<u>105,126</u>	<u>100.0</u>	<u>49,124</u>	<u>100.0</u>	<u>45,885</u>	<u>100.0</u>

財務資料

銷售及營銷費用

銷售及營銷費用主要包括(i)履行銷售及營銷職能的僱員的僱員費用；(ii)廣告及推廣費用，主要包括與廣告、展覽及營銷渠道相關的費用；(iii)業務及差旅費用，主要與銷售活動產生的差旅及業務招待相關；(iv)向銷售團隊授出股份獎勵產生的股份支付費用；及(v)折舊及攤銷。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期間銷售及營銷費用的明細(以絕對金額及佔總銷售及營銷費用百分比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計)										
僱員費用.....	40,605	59.0	49,739	67.7	49,301	71.3	24,198	73.5	28,143	75.9
廣告及推廣費用.....	9,488	13.8	6,735	9.2	9,341	13.5	3,322	10.1	4,246	11.4
業務及差旅費用.....	6,351	9.2	3,651	5.0	4,159	6.0	1,817	5.5	1,933	5.2
股份支付費用.....	7,595	11.0	7,240	9.9	2,518	3.6	1,920	5.8	1,453	3.9
折舊及攤銷.....	2,547	3.7	2,628	3.6	1,915	2.8	987	3.0	720	1.9
其他 ⁽¹⁾	2,217	3.3	3,447	4.6	1,878	2.8	691	2.1	604	1.7
總計.....	68,803	100.0	73,440	100.0	69,112	100.0	32,935	100.0	37,099	100.0

附註：

- (1) 主要與銷售活動產生的費用相關，包括辦公室相關費用、運費及裝卸費、通訊費。

財務資料

行政費用

行政費用主要包括(i)履行行政職能的僱員的僱員費用；(ii)折舊及攤銷；(iii)向高級管理層及行政人員授出股份獎勵產生的股份支付費用；(iv)與A股監管合規規定相關的專業服務費；(v)稅項及附加費，主要包括增值稅附加費；(vi)業務及差旅費用，主要與行政活動產生的差旅及業務活動相關；及(vii)一年內租金及物業管理費。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期間一般及行政費用的明細(以絕對金額及佔總一般及行政費用百分比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計)				
僱員費用	81,088	60.1	65,208	59.9	51,585	51.5	26,525	55.7	29,220	51.5
折舊及攤銷	12,303	9.1	15,422	14.2	16,659	16.6	6,781	14.2	9,063	16.0
股份支付費用	18,111	13.4	8,245	7.6	5,243	5.2	4,207	8.8	4,103	7.2
專業服務費	3,222	2.4	2,712	2.4	5,077	5.1	2,482	5.2	4,178	7.3
稅項及附加費	2,422	1.8	3,340	3.1	7,391	7.4	2,360	5.0	3,137	5.5
業務及差旅費用	4,433	3.3	3,546	3.3	2,686	2.7	1,103	2.3	1,647	2.9
租金及物業管理費	4,607	3.4	3,853	3.5	4,750	4.7	1,896	4.0	1,599	2.8
其他 ⁽¹⁾	8,647	6.5	6,528	6.0	6,856	6.8	2,265	4.8	3,838	6.8
總計	<u>134,833</u>	<u>100.0</u>	<u>108,854</u>	<u>100.0</u>	<u>100,247</u>	<u>100.0</u>	<u>47,619</u>	<u>100.0</u>	<u>56,785</u>	<u>100.0</u>

附註：

- (1) 其他行政費用，包括辦公用品、運費及裝卸費以及通訊費。

財務資料

研發費用

研發費用主要包括(i)研發僱員的僱員費用；(ii)折舊及攤銷；(iii)與日常研發活動所用耗材相關的原材料費用；(iv)向研發僱員授出股份獎勵產生的股份支付費用；(v)專業服務費，主要與測試及認證、外包技術開發及設計服務以及知識產權申請相關。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期間研發費用的明細(以絕對金額及佔總研發費用百分比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計)										
僱員費用	195,740	65.1	137,029	67.1	156,041	77.0	67,048	73.5	89,759	80.6
折舊及攤銷	33,565	11.2	24,255	11.9	19,197	9.5	11,058	12.1	7,865	7.1
原材料費用	12,825	4.3	11,360	5.6	11,080	5.5	4,565	5.0	7,306	6.6
股份支付費用	41,027	13.6	18,304	9.0	7,699	3.8	4,857	5.3	2,494	2.2
專業服務費	10,011	3.3	6,197	3.0	3,635	1.8	1,339	1.5	1,773	1.6
其他 ⁽¹⁾	7,642	2.5	7,190	3.4	4,882	2.4	2,314	2.6	2,196	1.9
總計	<u>300,810</u>	<u>100.0</u>	<u>204,335</u>	<u>100.0</u>	<u>202,534</u>	<u>100.0</u>	<u>91,181</u>	<u>100.0</u>	<u>111,393</u>	<u>100.0</u>

附註：

(1) 其他研發費用，包括辦公用品、運費及裝卸費、通訊費以及租金及物業管理費。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淨額

於2023年，我們錄得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回人民幣2.2百萬元。於2024年及2025年，我們分別錄得金融資產減值虧損人民幣1.3百萬元及人民幣1.3百萬元。截至2025年及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分別錄得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回人民幣0.6百萬元及金融資產減值虧損人民幣0.5百萬元。

其他費用

其他費用主要包括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外匯虧損及日常業務過程以外產生的費用。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以及截至2025年及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分別錄得其他費用人民幣7.5百萬元、人民幣10.1百萬元、人民幣4.6百萬元、人民幣0.6百萬元及人民幣2.9百萬元。

財務資料

財務費用

財務費用主要指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期間財務費用的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計息銀行借款利息.....	2,584	3,000	2,512	1,555	645
租賃負債利息.....	1,807	707	39	23	63
總計	4,391	3,707	2,551	1,578	708

分佔聯營公司利潤及虧損

分佔聯營公司利潤及虧損主要反映我們於上海綠葉及杭州山易的投資。上海綠葉為一家媒體及教育服務公司，我們持有其中49%股權，作為一項推動教育解決方案的戰略投資。杭州山易為一家專注於智能割草機設計、核心部件研發及銷售的公司，我們持有其中34%股權，作為一項加強我們下游業務合作的戰略投資。上海閱面為我們擁有21.11%權益的聯營公司，專注於視覺識別軟硬件解決方案。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以及截至2025年及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分別錄得分佔聯營公司利潤人民幣0.3百萬元、人民幣1.0百萬元、人民幣0.8百萬元、人民幣0.6百萬元及人民幣28,000元。

所得稅(費用)／抵免

所得稅(費用)／抵免主要包括即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於2023年，我們錄得所得稅費用人民幣6.7百萬元。於2024年及2025年以及截至2025年及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分別錄得所得稅抵免人民幣2.5百萬元、人民幣8.8百萬元、人民幣7.8百萬元及人民幣1.5百萬元。我們於不同司法權區須按不同稅率納稅。有關我們註冊及營運所在司法權區的適用稅率的詳情，見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10。

中國內地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在中國內地成立的外商投資企業(「外商投資企業」)及境內企業須按2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此外，我們的若干子公司因符合相關法規下的「高新技術企業」資格，享有《企業所得稅法》項下15%的優惠稅率。

香港

我們於香港的子公司於往績記錄期間須就首2.0百萬港元的應評稅利潤按8.25%的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而就超出該金額的應評稅利潤則按16.5%的稅率繳納。

美國

我們於美國的子公司於往績記錄期間須按6%的州所得稅稅率及27%的總所得稅稅率繳納稅項。

新加坡

我們於新加坡的子公司須就首100,000新加坡元的應評稅利潤按4.25%的稅率、就100,000至290,000新加坡元的應評稅利潤按8.25%的稅率，及其餘應評稅利潤按17%的稅率繳納新加坡稅項。

財務資料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已按時繳納所有相關稅項，且與有關稅務機關之間並無任何爭議及未解決事項。

年／期內虧損／利潤

由於上述因素，我們於2023年及2024年的淨虧損分別為人民幣275.5百萬元及人民幣62.9百萬元。於2025年以及截至2025年及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淨利潤分別為人民幣127.6百萬元、人民幣59.7百萬元及人民幣40.8百萬元。

各期間經營業績比較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與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比較

收入

收入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35.5百萬元輕微增加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37.6百萬元，主要原因為傳感器以及服務及其他的收入增加抵銷整機及方案的收入減少後仍有結餘。具體而言，

- (i) 傳感器的收入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38.0百萬元增加50.0%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06.9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在機器人公司的客戶群擴大以及我們於機器人行業的市場滲透率提升，令銷量增加；
- (ii) 整機及方案的收入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89.7百萬元減少30.1%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02.5百萬元，主要由於國內市場對實行支付終端的需求下降，導致支付終端訂單減少；及
- (iii) 服務及其他的收入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7.8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8.1百萬元，主要由於機器人OEM服務產生的收入增加。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60.1百萬元減少9.7%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34.8百萬元，主要由於支付終端訂單減少，導致該等產品的相關成本相應下降。

毛利及毛利率

整體毛利率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40.3%上升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46.3%，主要由於銷售組合轉變，利潤率較高的傳感器的收入貢獻增加。具體而言，

- (i) 同期傳感器的毛利率由52.7%上升至55.5%，主要由於機器人行業增長帶動高利潤率產品銷量上升；
- (ii) 同期整機及方案的毛利率由34.2%上升至41.3%，主要由於銷售組合中利潤率較高的3D掃描設備佔比提高，而利潤率較低的支付終端佔比有所下降；及
- (iii) 同期服務及其他的毛利率由47.8%下降至15.3%，主要由於收入組合轉向毛利率較其他收入更低的機器人OEM服務。

財務資料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9.1百萬元減少6.6%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5.9百萬元，主要由於2025年上半年確認的一次性政府補助於2026年同期並未獲得，以及投資收入減少；惟部分被利息收入增加所抵銷。

銷售及營銷費用

銷售及營銷費用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2.9百萬元增加12.6%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7.1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擴大國內外銷售團隊以支持不斷增長的業務營運。

行政費用

行政費用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7.6百萬元增加19.2%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6.8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擴大行政團隊以支持不斷增長的業務營運以及與行政辦公樓宇有關的折舊及攤銷費用增加。

研發費用

研發費用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91.2百萬元增加22.2%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11.4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擴大研發團隊，以及研發活動所產生的原材料成本上升。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淨額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回為人民幣0.6百萬元，而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金融資產減值虧損為人民幣0.5百萬元，主要由於貿易應收款項基礎隨收入增長而擴大，導致預期信用虧損模式下的預期信用虧損準備增加。

其他費用

其他費用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0.6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9百萬元，主要由於人民幣兌美元升值。

財務費用

財務費用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6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0.7百萬元，主要由於2026年上半年借款結餘下降及利率下調。

分佔聯營公司利潤

分佔聯營公司利潤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0.6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8,000元，主要由於杭州山易的經營表現下滑。

所得稅抵免

所得稅抵免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7.8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5百萬元，主要由於2025年上半年因當時盈利能力預期改善而確認較高金額的過往未確認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及稅項虧損，而2026年同期確認的金額較低。

期內利潤

由於上述因素，期內利潤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9.7百萬元減少31.7%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0.8百萬元。

財務資料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比較

收入

收入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64.5百萬元增加66.7%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40.7百萬元，主要得益於整機及方案的增長。具體而言，

- (i) 傳感器的收入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15.2百萬元增加41.2%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03.9百萬元，主要由於機器人行業日益擴大帶動市場需求上升，以及我們新推出的高端傳感器產品成功實現商業化；
- (ii) 整機及方案的收入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39.0百萬元增加82.0%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16.9百萬元，主要由於持續獲得大量支付終端訂單以及3D掃描設備銷量上升；及
- (iii) 服務及其他的收入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3百萬元增加94.2%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0.0百萬元，主要由於研發服務的收入增加。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44.8百萬元增加58.8%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47.5百萬元，與收入增長一致。

毛利及毛利率

由於上述因素，毛利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19.7百萬元增加79.0%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93.2百萬元。整體毛利率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8.9%上升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1.8%，具體而言，

- (i) 傳感器的毛利率由2024年的41.4%上升至2025年的51.8%，主要由於新推出的高端傳感器產品毛利率較高，以及該等產品的市場需求增加帶動銷量上升；
- (ii) 整機及方案的毛利率由2024年的37.1%下降至2025年的36.4%，主要由於毛利率相對較低的支付終端的銷量較高；及
- (iii) 服務及其他的毛利率由2024年的46.7%上升至2025年的55.0%，主要由於毛利率較高的研發服務收入佔比上升。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5.6百萬元減少9.1%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5.1百萬元，主要由於贖回存單時確認利息收入，惟部分被軟件增值稅退稅增加帶動政府補助增加所抵銷。

銷售及營銷費用

銷售及營銷費用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3.4百萬元減少5.9%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9.1百萬元，主要由於股份支付減少。

財務資料

行政費用

行政費用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8.9百萬元減少7.9%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0.2百萬元，主要由於完成人員優化，導致於2024年產生一次性離職補償金，且進行有關優化後行政團隊於2025年更為精簡，以及股份支付有所減少。

研發費用

研發費用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04.3百萬元減少0.9%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02.5百萬元，主要由於股份支付減少。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截至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維持穩定，均為人民幣1.3百萬元。

其他費用

其他費用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1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6百萬元，主要由於2024年就生產基地搬遷錄得一次性資產處置虧損，而2025年並無產生有關虧損。

財務費用

財務費用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7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6百萬元，主要由於2025年借款結餘減少及利率下降。

分佔聯營公司利潤及虧損

分佔聯營公司利潤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0.8百萬元，主要由於杭州山易的經營表現下滑。

所得稅抵免

所得稅抵免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5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8百萬元，主要由於就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及結轉稅項虧損確認更多遞延稅項資產，反映2024年淨虧損轉為2025年淨利潤後盈利能力預期改善。

年內虧損／利潤

由於上述因素，我們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淨虧損人民幣62.9百萬元，而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淨利潤人民幣127.6百萬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比較

收入

收入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60.0百萬元上升56.8%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64.5百萬元，主要反映整機及方案的增長。具體而言，

- (i) 傳感器的收入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29.9百萬元下降6.4%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15.2百萬元，主要由於支付終端生物識別相關傳感器的市場需求下降；

財務資料

- (ii) 整機及方案的收入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8.5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39.0百萬元，主要由於大量3D掃描及NFC支付終端訂單；及
- (iii) 服務及其他的收入維持相對穩定，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人民幣10.3百萬元，而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為人民幣11.6百萬元。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14.1百萬元上升61.0%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44.8百萬元，與收入增長一致。

毛利及毛利率

由於上述因素，毛利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45.9百萬元上升50.6%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19.7百萬元。整體毛利率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0.5%下降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8.9%，主要由於低毛利支付終端的銷售增加導致產品組合發生不利變動。具體而言，

- (i) 傳感器的毛利率由2023年的38.7%上升至2024年的41.4%，主要由於高利潤率產品在銷售組合中的比例提升；
- (ii) 整機及方案的毛利率由2023年的46.8%下降至2024年的37.1%，主要歸因於毛利率相對較低的大量支付終端訂單；及
- (iii) 服務及其他的毛利率由2023年的12.1%上升至2024年的46.7%，主要由於利潤率較高的研發服務收入增加。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9.1百萬元上升16.6%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5.6百萬元，主要由於作為我們現金管理策略一部分而持有的存單的利息收入增加。

銷售及營銷費用

銷售及營銷費用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8.8百萬元上升6.7%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3.4百萬元，主要由於擴充海外銷售團隊導致僱員開支增加。

行政費用

行政費用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34.8百萬元下降19.3%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8.9百萬元，主要由於人力優化後的管理團隊規模縮小以及股份支付減少。

研發費用

研發費用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00.8百萬元下降32.1%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04.3百萬元，主要由於人力優化後的研發團隊規模縮小以及股份支付減少。

財務資料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淨額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錄得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回人民幣2.2百萬元，而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錄得金融資產減值虧損人民幣1.3百萬元，主要由於收入增長導致貿易應收款項基數增加，從而令有關應收款項的減值準備增加。

其他費用

其他費用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5百萬元上升34.6%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1百萬元，主要由於(i)我們將生產設施搬遷至順德製造基地，提前撤銷相關長期預付裝修工程，令其他經營開支增加；及(ii)2024年終止若干研發項目導致長期預付款項減值虧損增加。

財務費用

財務費用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4百萬元下降15.6%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7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將生產基地搬遷至自有物業，於若干租賃到期後租賃負債利息隨之減少。

分佔聯營公司利潤

分佔聯營公司利潤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0.3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百萬元，主要由於上海綠葉的強勁經營表現所致。

所得稅(費用)／抵免

所得稅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稅項費用人民幣6.7百萬元轉為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稅項抵免人民幣2.5百萬元，主要由於2024年確認遞延收入及股份支付費用相關暫時性差異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有關金額超額抵銷先前就稅項虧損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的跌價金額。

年內虧損

由於上述因素，年內淨虧損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75.5百萬元下降77.2%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2.9百萬元。

財務資料

合併財務狀況表若干主要項目討論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的合併財務狀況表明細。

	截至12月31日			截至 6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97,311	410,105	471,746	472,839
其他無形資產	24,529	12,480	7,058	4,641
使用權資產	125,566	103,637	98,541	142,786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5,654	16,626	18,489	18,517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股權投資	169,992	94,345	99,804	101,084
商譽	3,217	3,217	3,217	3,217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662,805	1,082,174	1,064,410	736,278
定期存款	—	—	—	123,092
遞延稅項資產	162,943	176,947	190,372	200,569
非流動資產總值	1,462,017	1,899,531	1,953,637	1,803,023
流動資產				
存貨	159,040	219,943	185,634	256,176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83,173	154,275	137,128	129,521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93,688	103,755	112,413	506,96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資產	388,419	345,000	310,145	163,96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 收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投資	—	—	84,130	37,245
定期存款	306,752	348,730	359,801	311,250
受限制現金	1,320	8,232	2,763	1,94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89,809	249,525	267,171	1,220,986
流動資產總值	1,922,201	1,429,460	1,459,185	2,628,058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 款項及應計費用	153,285	217,451	230,791	261,201
合同負債	24,858	15,878	18,306	24,925
租賃負債	13,798	1,943	532	2,773
計息銀行借款	147,511	167,961	127,261	90,689
流動負債總額	339,452	403,233	376,890	379,588
流動資產淨值	1,582,749	1,026,227	1,082,295	2,248,470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3,044,766	2,925,758	3,035,932	4,051,493

財務資料

	截至12月31日			截至 6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	20,947	50,622	41,466	39,293
租賃負債	13,277	856	297	2,016
遞延稅項負債	16	–	1	–
非流動負債總額	34,240	51,478	41,764	41,309
資產淨值	3,010,526	2,874,280	2,994,168	4,010,184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i)樓宇；(ii)機器及設備；(iii)電子設備及其他；(iv)在建工程；(v)汽車；(vi)租賃裝修。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詳情。

	截至12月31日			截至 6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樓宇	249,441	307,742	438,602	438,070
機器及設備	24,035	17,477	19,340	19,497
電子設備及其他	12,385	10,751	12,142	12,837
在建工程	3,667	72,214	235	1,244
汽車	440	1,612	1,365	1,191
租賃裝修	7,343	309	62	–
總計	297,311	410,105	471,746	472,839

物業、廠房及設備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97.3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10.1百萬元，並進一步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71.7百萬元，主要由於持續投資建設及擴建順德的生產基地。物業、廠房及設備略微增加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的人民幣472.8百萬元，主要歸因於添置辦公電腦及生產模具導致電子設備及其他資產增加。

其他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包括軟件及許可權。無形資產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4.5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2.5百萬元，並進一步減少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1百萬元，主要由於若干知識產權許可於2024年攤銷期滿及若干研發項目終止後撇銷項目特定研發資產。無形資產其後減少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的人民幣4.6百萬元，主要由於軟件及知識產權許可攤銷。

財務資料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包括用於辦公營運及生產基地的租賃土地及樓宇。使用權資產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25.6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3.6百萬元，並進一步減少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98.5百萬元，主要由於(i) 2024年我們將辦公室搬遷至自有樓宇後終止現有辦公室租賃；及(ii)我們將生產基地搬遷至順德後終止若干租賃。使用權資產其後增加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的人民幣142.8百萬元，主要歸因於收購我們越南生產基地的租賃土地。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主要與我們於上海綠葉及杭州山易的投資有關。我們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5.7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6.6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於杭州山易的新投資，並進一步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8.5百萬元。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其後維持相對穩定，截至2026年6月30日為人民幣18.5百萬元。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股權投資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股權投資指於非上市公司的非流動投資。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股權投資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70.0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94.3百萬元，主要由於被投資方經營異常，導致我們於寧波飛芯(一家專門從事固態激光雷達及3D ToF接收器陣列芯片的公司)的投資公允價值由人民幣77.0百萬元悉數跌價至零，並於其後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99.8百萬元，主要歸因於無錫微視(一家MEMS芯片開發商)於股權融資輪次中估值增加，致使我們於該公司投資的公允價值增加。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股權投資其後進一步增加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的人民幣101.1百萬元，主要受我們於無錫微視及深圳異方(一家智能貨物測量及物流自動化解決方案開發商)投資的公允價值調整所推動。

遞延稅項資產

我們就可抵扣暫時性差異、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結轉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惟以可能有應課稅利潤可用於抵銷為限。遞延稅項資產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62.9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76.9百萬元，並進一步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90.4百萬元，主要由於2023年及2024年淨虧損產生的遞延收入及稅項虧損結轉增加。截至2026年6月30日，遞延稅項資產增加至人民幣200.6百萬元，主要由於預期行使日期股價價差擴大導致購股權預期未來稅項扣減增加。

商譽

商譽指於新拓三維技術(西安)有限公司的溢價投資。商譽於截至2023年、2024年、2025年12月31日及2026年6月30日均維持穩定於人民幣3.2百萬元。

財務資料

存貨

存貨包括(i)原材料；(ii)產成品；(iii)在途商品(指已交付客戶但尚未獲客戶驗收且未達致收入確認標準的商品)；(iv)在產品；及(v)合同履約成本。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的存貨詳情。

	截至12月31日			截至 6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原材料	111,763	152,298	126,485	173,262
產成品	40,980	52,091	39,632	60,341
在途商品	2,839	4,686	6,708	1,072
在產品	3,206	10,616	11,860	21,372
合同履約成本	252	252	949	129
總計	159,040	219,943	185,634	256,176

存貨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59.0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19.9百萬元，主要由於因應業務快速增長而提高存貨備貨水平，並於其後減少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85.6百萬元，主要由於儘管收入持續增長，惟存貨管理改善致使存貨結餘降低。存貨其後增加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的人民幣256.2百萬元，主要由於因應內存材料及芯片價格波動而提高該等原材料備貨水平。

以下為截至所示日期的存貨賬齡分析。

	截至12月31日			截至 6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1年內	111,109	177,666	155,047	231,995
1年至2年	34,073	14,866	11,449	7,181
2年以上	13,858	27,411	19,138	17,000
總計	159,040	219,943	185,634	256,176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年度／期間的存貨週轉日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 6月30日 止六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存貨週轉日數 ⁽¹⁾	265	201	135	170

附註：

- (1) 按年／期內存貨的年／期初結餘及年／期末結餘平均值除以該年度／期間的收入成本，再乘以365日(就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而言)及181日(就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而言)計算。

財務資料

存貨週轉日數由2023年的265日減少至2024年的201日，其後減少至2025年的135日，主要由於存貨管理改善以及整機及方案的銷售加快。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存貨週轉日數增加至170日，主要由於策略性儲備內存材料及芯片。

截至2026年7月31日，截至2026年6月30日的存貨人民幣76.6百萬元或25.5%已於其後售出或使用。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一般授予客戶0至120日的信用期。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詳情。

	截至12月31日			截至 6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應收票據⁽¹⁾：				
第三方	21,471	45,232	641	1,538
減：應收票據減值	(70)	(29)	—	(77)
應收票據淨額	21,401	45,203	641	1,461
貿易應收款項：				
第三方	68,726	95,794	138,016	130,653
應收關聯方款項	45	23,858	7,945	6,278
減：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6,999)	(10,580)	(9,474)	(8,871)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61,772	109,072	136,487	128,060
貿易應收款項及 應收票據總額	83,173	154,275	137,128	129,521

附註：

(1) 應收票據的到期期限為6個月內。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3.2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54.3百萬元，主要歸因於應收款項結餘隨收入增長而擴大，並於其後減少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37.1百萬元，主要由於應收票據背書及貼現，部分被貿易應收款項增加所抵銷。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進一步減少至人民幣129.5百萬元，主要由於現金收款增加，令未償還貿易應收款項減少。

財務資料

以下為截至所示日期貿易應收款項基於收入確認日期及扣除虧損準備的賬齡分析。

	截至12月31日			截至 6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1年內	60,359	107,385	135,650	126,717
1年至2年	926	1,272	837	1,137
2年至3年	487	415	–	206
總計	61,772	109,072	136,487	128,060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期間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週轉日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 6月30日 止六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週轉日數 ⁽¹⁾	88	77	57	55

附註：

- (1) 按年／期內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年／期初結餘及年／期末結餘平均值除以該年度／期間的收入，再乘以365日（就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而言）及181日（就截至2025年及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而言）計算。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週轉日數由2023年的88日減少至2024年的77日、2025年的57日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55日，主要由於我們加強收款力度，以及我們對客戶的議價能力增強，帶來更優惠的付款條款。

截至2026年7月31日，截至2026年6月30日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人民幣71.2百萬元或51.4%已於其後結清。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包括(i)可收回增值稅；(ii)預付所得稅；(iii)遞延費用；(iv)預付款項；(v)其他應收款項；(vi)其他無形資產預付款項（主要指與研發項目有關的電子設計自動化軟件授權費及設計費）；(vii)其他非流動資產預付款項；及(viii)存單。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的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明細。

財務資料

	截至12月31日			截至 6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流動				
可收回增值稅.....	72,706	88,498	89,085	91,214
預付所得稅.....	—	—	100	3
遞延費用.....	563	825	415	310
預付款項.....	16,191	10,446	20,171	33,418
存單.....	—	—	—	354,507
代表客戶持有的材料.....	—	—	—	8,492
其他應收款項.....	8,030	5,223	3,470	7,068
代表客戶採購指定關鍵材料 而應收客戶款項.....	—	—	—	13,767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3,802)	(1,237)	(828)	(1,810)
其他應收款項淨額.....	4,228	3,986	2,642	19,025
	93,688	103,755	112,413	506,969
非流動				
其他無形資產預付款項....	237	—	—	62
其他非流動資產預付款項..	22,095	6,706	3,203	22,014
存單.....	624,647	1,059,086	1,051,699	707,994
遞延模具成本.....	15,826	16,382	9,508	6,208
	662,805	1,082,174	1,064,410	736,278
總計	756,493	1,185,929	1,176,823	1,243,247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56.5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185.9百萬元，主要由於作為我們現金管理策略的一部分而於2024年增加存單投資，並於其後略微減少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176.8百萬元，主要由於光罩減值及攤銷導致遞延模具成本減少。截至2026年6月30日，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至人民幣1,243.2百萬元，主要歸因於根據OEM服務安排代表客戶採購原材料的應收款項增加、越南工廠建設預付款項及進口內存材料的策略性預付款項。

截至2026年7月31日，截至2026年6月30日的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人民幣11.2百萬元或0.9%已於其後結清。

財務資料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結構性存款及理財產品。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88.4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45.0百萬元，並進一步減少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10.1百萬元。截至2026年6月30日，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減少至人民幣164.0百萬元。於往績記錄期間，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減少主要受贖回存單所推動。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投資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投資包括分類為應收款項融資的銀行承兌票據。截至2023年、2024年、2025年12月31日及2026年6月30日，我們錄得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投資分別為零、零、人民幣84.1百萬元及人民幣37.2百萬元。由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4.1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的人民幣37.2百萬元主要歸因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就現金收款貼現銀行承兌票據。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不包括受限制現金及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89.8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49.5百萬元，主要由於(i)購入存單的大額付款；(ii)佛山及順德生產基地建設相關資本開支，並於其後略微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67.2百萬元，主要由於贖回結構性存款，部分被用作股份回購的現金所抵銷。截至2026年6月30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進一步增加至人民幣1,221.0百萬元，主要由於已收私人配售所得款項。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詳情。

	截至12月31日			截至 6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現金及銀行結餘.....	1,197,881	606,487	629,735	1,657,270
減：				
受限制現金.....	1,320	8,232	2,763	1,942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				
定期存款.....	306,752	348,730	359,801	434,342
—非即期.....	—	—	—	123,092
—即期.....	306,752	348,730	359,801	311,25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89,809	249,525	267,171	1,220,986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主要包括(i)應付票據；(ii)應付薪資；(iii)其他應付稅項；(iv)應付增值稅；(v)代表一名客戶採購材料的應付款項；(vi)僱員支付的限制性股票行使資金；(vii)其他應付款項；及(viii)應付關聯方款項(指來自股東的非商業性質貸款)。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詳情。

	截至12月31日			截至 6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50,035	140,689	104,466	107,745
應付物業、廠房及設備款項....	48,211	11,800	45,681	42,935
應付薪資.....	44,879	45,067	61,932	44,935
其他應付稅項.....	3,093	2,733	3,691	3,367
應付增值稅.....	6,067	7,532	4,594	6,305
代表一名客戶採購材料的應付款項.....	—	—	—	26,047
僱員支付的購股權行使價.....	—	—	—	19,446
其他應付款項.....	1,000	1,620	2,417	2,411
應付關聯方款項.....	—	8,010	8,010	8,010
總計	153,285	217,451	230,791	261,201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53.3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17.5百萬元，主要由於收入基礎拓寬令採購量增加，並進一步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30.8百萬元，主要歸因於2024年業務擴張及2025年員工總人數增加令應付關聯方款項增加，部分被結算組合變動所抵銷，原因為應付主要供應商的若干未結清款項通過銀行承兌票據結算。截至2026年6月30日，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至人民幣261.2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依託機器人OEM服務代表一名客戶採購指定原材料的應付款項增加，部分被2026年第一季度支付年終花紅後應付薪資減少所抵銷。

以下為截至所示日期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基於發票日期或銀行票據日期的賬齡分析。

	截至12月31日			截至 6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1年內	48,846	138,769	101,942	105,299
1年以上	1,189	1,920	2,524	2,446
總計	50,035	140,689	104,466	107,745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期間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週轉日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 6月30日 止六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週轉日數 ⁽¹⁾	77	101	82	82

附註：

- (1) 按年／期內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年／期初結餘及年／期末結餘平均值除以該年度／期間的收入成本，再乘以365日（就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而言）及181日（就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而言）計算。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週轉日數由2023年的77日增加至2024年的101日，主要由於隨著我們的採購規模擴大，我們與主要供應商協商延長付款期限。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週轉日數其後由2024年的101日減少至2025年的82日，主要由於我們向芯片及內存材料供應商的採購增加，而該等供應商的信用期較我們其他供應商為短。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週轉日數維持穩定，為82日。

截至2026年7月31日，截至2026年6月30日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人民幣45.5百萬元或42.2%已於其後結清。

合同負債

合同負債主要指就銷售產品向客戶收取的預收款項。合同負債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4.9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5.9百萬元，主要由於於2024年交付並驗收若干工業項目及解決方案，導致預收款項確認為收入所致，其後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8.3百萬元，主要由於就新產品訂單向客戶收取的預收款項增加所致。截至2026年6月30日，合同負債增加至人民幣24.9百萬元，主要由於就待交付產品向客戶收取的預收款項增加所致。

截至2026年7月31日，截至2026年6月30日的合同負債人民幣4.0百萬元或15.9%已確認為收入。

遞延收入

遞延收入指尚未達致相關條件的政府補助。遞延收入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0.9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0.6百萬元，主要歸因於2024年收到新工業投資項目補貼約人民幣33.8百萬元，其後減少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1.5百萬元，主要由於年內計入其他收入的現有政府補助攤銷金額超過已收新補助所致。截至2026年6月30日，遞延收入減少至人民幣39.3百萬元，主要由於期內計入其他收入的現有政府補助攤銷金額持續超過已收新補助所致。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主要使用現金為營運、資本支出及一般資金需求提供資金。過往，我們主要透過業務營運產生的現金、銀行借款及股東權益注資為營運及其他資金需求提供資金，並計劃繼續如此行事。

預測現金需求主要包括與研究及開發活動、製造活動、產能擴張、潛在收購

財務資料

及日常營運相關的成本。我們預期利用營運產生的現金、[編纂][編纂]以及(於必要時)銀行及其他借款，為未來營運資金及其他現金需求提供資金。

截至2026年7月31日(即確定我們債務的最近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1,207.8百萬元。截至同日，我們的未動用銀行融資為人民幣842.4百萬元。

流動資產淨值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的流動資產淨值概要。

	截至12月31日			截至 6月30日	截至 7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流動資產					
存貨	159,040	219,943	185,634	256,176	280,817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83,173	154,275	137,128	129,521	148,103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 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93,688	103,755	112,413	506,969	499,96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 合收益的債務投資	388,419	345,000	310,145	163,969	153,954
定期存款	—	—	84,130	37,245	33,848
受限制現金	306,752	348,730	359,801	311,250	285,70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20	8,232	2,763	1,942	2,778
	889,809	249,525	267,171	1,220,986	1,207,800
流動資產總值	1,922,201	1,429,460	1,459,185	2,628,058	2,612,975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53,285	217,451	230,791	261,201	262,079
合同負債	24,858	15,878	18,306	24,925	24,968
租賃負債	13,798	1,943	532	2,773	3,459
計息銀行借款	147,511	167,961	127,261	90,689	33,727
流動負債總額	339,452	403,233	376,890	379,588	324,233
流動資產淨值	1,582,749	1,026,227	1,082,295	2,248,470	2,288,742

截至2023年、2024年、2025年12月31日、2026年6月30日及2026年7月31日，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分別為人民幣1,582.7百萬元、人民幣1,026.2百萬元、人民幣1,082.3百萬元、人民幣2,248.5百萬元及人民幣2,288.7百萬元。

流動資產淨值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582.7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26.2百萬元，主要歸因於流動資產減少，主要反映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人民幣640.3百萬元，部分被(i)存貨增加人民幣60.9百萬元；(ii)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人民幣71.1百萬元所抵銷。此外，流動負債增加，主要指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增加人民幣64.2百萬元，進一步導致流動資產淨值減少。

流動資產淨值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26.2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82.3百萬元，主要歸因於(i)流動資產增加，主要指以

財務資料

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投資增加人民幣84.1百萬元，部分被(a)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減少人民幣34.9百萬元；(b)存貨減少人民幣34.3百萬元所抵銷；及(ii)流動負債減少，主要反映計息銀行借款減少人民幣40.7百萬元，部分被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人民幣13.3百萬元所抵銷。

流動資產淨值由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82.3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的人民幣2,248.5百萬元，主要歸因於流動資產增加，主要包括(i)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人民幣953.8百萬元；(ii)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增加人民幣394.6百萬元，部分被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減少人民幣146.2百萬元所抵銷。

流動資產淨值由截至2026年6月30日的人民幣2,248.5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6年7月31日的人民幣2,288.7百萬元，主要歸因於流動負債減少，主要原因是計息銀行借款減少人民幣57.0百萬元。

董事認為，經計及我們可用的財務資源(包括手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內部產生的資金及[編纂]估計[編纂])，我們擁有足夠的營運資金以滿足當前及自本文件日期起計未來12個月的需求。

合併現金流量表

下表載列所示年度／期間的合併現金流量表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159,761)	(86,341)	82,725	84,362	13,912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94,597)	(593,620)	14,905	(29,366)	2,905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137,292	39,456	(78,096)	(44,913)	939,81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117,066)	(640,505)	19,534	10,083	956,632
年／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05,862	889,809	249,525	249,525	267,171
年／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89,809	249,525	267,171	259,412	1,220,986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3.9百萬元，主要由於除稅前利潤人民幣39.3百萬元，並經以下各項調整：(i)非現金及非經營性項目，主要包括利息收入人民幣16.1百萬元、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人民幣15.1百萬元及存單投資收入人民幣12.6百萬元；及(ii)對現金流量產生負面影響的營運資金變動，主要包括存貨增加人民幣80.2百萬元，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增加人民幣30.8百萬元，部分被對現金流量產生正面影響的營運資金變動(主要包括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人民幣89.8百萬元)所抵銷。

於2025年，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82.7百萬元，主要由於除稅前利潤人民幣118.8百萬元，並經以下各項調整：(i)非現金及非經營性項目，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人民幣28.8百萬元、存單投資收入人民幣26.9百萬元、存貨

財務資料

跌價至可變現淨值人民幣18.4百萬元及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費用人民幣15.6百萬元；及(ii)對現金流量產生負面影響的營運資金變動，主要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人民幣242.1百萬元，部分被對現金流量產生正面影響的營運資金變動(主要包括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人民幣161.2百萬元及存貨減少人民幣15.9百萬元)所抵銷。

於2024年，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86.3百萬元，主要由於除稅前虧損人民幣65.4百萬元，並經以下各項調整：(i)非現金及非經營性項目，主要包括利息收入人民幣39.9百萬元、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費用人民幣34.2百萬元、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人民幣30.4百萬元及存單投資收入人民幣24.8百萬元；及(ii)對現金流量產生負面影響的營運資金變動，主要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人民幣143.7百萬元及存貨增加人民幣77.0百萬元，部分被對現金流量產生正面影響的營運資金變動(主要包括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人民幣124.1百萬元及遞延收入增加人民幣50.0百萬元)所抵銷。

於2023年，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59.8百萬元，主要由於除稅前虧損人民幣268.9百萬元，並經以下各項調整：(i)非現金及非經營性項目，主要包括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費用人民幣67.4百萬元、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人民幣30.6百萬元、利息收入人民幣25.4百萬元、政府補助人民幣24.6百萬元及使用權資產折舊人民幣21.9百萬元；及(ii)對現金流量產生正面影響的營運資金變動，主要包括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人民幣13.1百萬元、遞延收入增加人民幣20.5百萬元及合同負債增加人民幣11.5百萬元，部分被對現金流量產生負面影響的營運資金變動(主要包括存貨增加人民幣15.0百萬元及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增加人民幣6.9百萬元)所抵銷。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9百萬元，主要由於出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所得款項人民幣838.5百萬元及存單到期所得款項人民幣307.6百萬元，部分被收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所付款項人民幣689.9百萬元及收購存單所付款項人民幣305.9百萬元所抵銷。

於2025年，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4.9百萬元，主要由於出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所得款項人民幣1,704.9百萬元及存單到期所得款項人民幣254.6百萬元，部分被收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所付款項人民幣1,658.9百萬元、收購存單所付款項人民幣220.3百萬元及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以及其他無形資產人民幣63.1百萬元所抵銷。

於2024年，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593.6百萬元，主要由於收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所付款項人民幣1,611.1百萬元、收購存單所付款項人民幣464.0百萬元、存放定期存款人民幣343.4百萬元以及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以及其他無形資產人民幣199.9百萬元，部分被出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所得款項人民幣1,665.9百萬元及定期存款到期所得款項人民幣307.3百萬元所抵銷。

於2023年，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94.6百萬元，主要由於收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所付款項人民幣1,227.0百萬元、收購存單所付款項人民幣584.0百萬元、存放定期存款人民幣300.0百萬元以及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以及其他無形資產人民幣129.6百萬元，部分被出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所得款項人民幣1,424.9百萬元、定期存款到期所得款項人民幣711.3百萬元及存單到期所得款項人民幣51.9百萬元所抵銷。

財務資料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939.8百萬元，主要由於股東注資人民幣975.0百萬元，部分被償還銀行借款人民幣68.9百萬元所抵銷。

於2025年，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78.1百萬元，主要由於償還銀行借款人民幣259.3百萬元及購回自身股份所付款項人民幣48.1百萬元，部分被新銀行借款人民幣218.1百萬元所抵銷。

於2024年，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39.5百萬元，主要由於新銀行借款人民幣167.5百萬元，部分被償還銀行借款人民幣80.0百萬元及購回自身股份所付款項人民幣33.8百萬元所抵銷。

於2023年，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37.3百萬元，主要由於新銀行借款人民幣148.6百萬元，部分被租賃付款的本金部分人民幣19.0百萬元所抵銷。

債務

截至2023年、2024年、2025年12月31日、2026年6月30日及2026年7月31日(即確定我們債務的最近實際可行日期)，除下表所披露者外，我們並無任何其他重大債務。

	截至12月31日			截至 6月30日	截至 7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即期					
計息銀行借款.....	147,511	167,961	127,261	90,689	33,727
租賃負債.....	13,798	1,943	532	2,773	3,459
	<u>161,309</u>	<u>169,904</u>	<u>127,793</u>	<u>93,462</u>	<u>37,186</u>
非即期					
租賃負債.....	13,277	856	297	2,016	1,315
	<u>13,277</u>	<u>856</u>	<u>297</u>	<u>2,016</u>	<u>1,315</u>
總計	<u>174,586</u>	<u>170,760</u>	<u>128,090</u>	<u>95,478</u>	<u>38,501</u>

銀行借款

截至2023年、2024年、2025年12月31日、2026年6月30日及2026年7月31日，我們的借款總額分別為人民幣147.5百萬元、人民幣168.0百萬元、人民幣127.3百萬元、人民幣90.7百萬元及人民幣33.7百萬元。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借款來自商業銀行及金融機構，按實際年利率介乎2.11%至2.80%計息。借款利率大致與現行市場利率一致。

我們的貸款協議包含商業銀行貸款的慣常標準條款、條件及契諾。我們亦承擔財務契諾，要求我們滿足貸款協議中的特定財務比率要求。董事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本文件日期，我們於償還借款方面並無任何重大違約，亦無違反任何契諾。同期，我們於獲取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方面並無遇到任何困難，亦無於償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方面違約或違反契諾。

財務資料

租賃負債

於往績記錄期間，租賃負債主要與我們就製造基地及辦公場所租賃土地使用權及樓宇有關。截至2023年、2024年、2025年12月31日、2026年6月30日及2026年7月31日，租賃負債總額分別為人民幣27.1百萬元、人民幣2.8百萬元、人民幣0.8百萬元、人民幣4.8百萬元及人民幣4.8百萬元。

資本支出

於往績記錄期間，資本開支與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其他無形資產以及其他資產的付款有關。我們於2023年、2024年、2025年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分別錄得資本開支人民幣176.0百萬元、人民幣202.8百萬元、人民幣63.1百萬元及人民幣77.4百萬元。

或有負債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2026年6月30日，我們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董事確認，自2026年6月30日起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本公司或有負債並無任何重大變動。

資本承擔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任何重大已訂約資本承擔。

關聯方交易

我們不時與關聯方進行交易，主要包括(i)於2023年、2024年、2025年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分別向關聯方銷售產品及服務人民幣1.8百萬元、人民幣44.9百萬元、人民幣252.6百萬元及人民幣53.0百萬元；(ii)同期，分別向關聯方採購產品及服務人民幣12.0百萬元、人民幣18.6百萬元、人民幣9.1百萬元及人民幣5.0百萬元；及(iii)同期，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分別為人民幣12.5百萬元、人民幣11.3百萬元、人民幣8.0百萬元及人民幣3.4百萬元。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2026年6月30日，我們的貿易性質應收關聯方款項結餘分別為人民幣45,000元、人民幣22.7百萬元、人民幣7.6百萬元及人民幣6.0百萬元，而我們的貿易性質應付關聯方款項結餘分別為人民幣7.8百萬元、人民幣2.1百萬元、人民幣87,000元及人民幣123,000元。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2026年6月30日，我們的借款性質應付一名關聯方款項結餘分別為零、人民幣8.0百萬元、人民幣8.0百萬元及人民幣8.0百萬元。我們預期於[編纂]前結清應付關聯方借款性質的未償還款項。有關詳情，見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37。

董事認為，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37所載的各項關聯方交易均由相關各方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按公平基準及一般商業條款進行。董事亦認為，於往績記錄期間的關聯方交易不會影響我們的往績業績或導致過往業績無法反映未來表現。

財務資料

主要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或於所示年度的主要財務比率。

	截至12月31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 6月30日／ 截至 6月30日 止六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毛利率 ⁽¹⁾ (%)	40.5	38.9	41.8	46.3
流動比率 ⁽²⁾	5.66	3.54	3.87	6.92
經調整淨利潤／(虧損)率 (非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計量) ⁽³⁾ (%)	(57.8)	(5.1)	15.2	11.2

附註：

- (1) 毛利率等於年／期內毛利除以收入。
- (2) 流動比率等於截至年度／期間末的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
- (3) 經調整淨利潤／(虧損)率(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年／期內經調整淨利潤／(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除以同年／期收入再乘以100%。

資產負債表外承擔及安排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並無訂立任何資產負債表外交易。

有關市場風險的定量及定性披露

我們面臨多種市場風險，包括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我們管理及監控該等風險敞口，以確保及時有效實施適當措施。有關詳情，見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40。

股息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宣派或派付任何股息。未來任何股息的宣派及派付將由董事會釐定及須遵守《公司章程》及中國《公司法》，並取決於多項因素，包括我們的盈利、資金需求、整體財務狀況及合同限制。目前，我們並無股息政策或預設派息率。經中國法律顧問確認，根據中國法律，我們產生的任何未來淨利潤須用於彌補我們的歷史累計虧損，之後我們須將利潤的10%分配至法定公積金，直至該基金達到我們註冊資本的50%以上。此外，股東可透過決議案選擇將部分稅後利潤分配至任意普通公積金。因此，我們僅於(i)所有歷史累計虧損已獲彌補；(ii)我們已如上所述向法定公積金分配足夠利潤；及(iii)根據股東議決作出任何任意分配後，方可宣派股息。

可供分派儲備

截至2026年6月30日，我們並無保留利潤可供分派予股東。

財務資料

[編纂]開支

我們將予承擔的[編纂]開支估計約為[編纂]港元(假設[編纂]為每股股份[編纂]港元，即指示性[編纂]範圍每股股份[編纂]港元至[編纂]港元的中位數)，佔[編纂]估計[編纂]約[編纂]%，當中假設並無因[編纂]而發行任何股份。[編纂]開支包括(i)[編纂]相關開支(包括[編纂])約[編纂]港元；及(ii)非[編纂]相關開支約[編纂]港元，包括(a)法律顧問及申報會計師的費用及開支約[編纂]港元；及(b)其他費用及開支約[編纂]港元。於往績記錄期間，計入合併損益表的[編纂]開支為[編纂]。我們認為，上述任何費用或開支對本集團而言並不重大或異常高昂。上述[編纂]開支為最新切實可行估計，僅供參考，實際金額可能與該估計不同。

未經審計[編纂]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報表

根據上市規則第4.29條編製的本集團未經審計[編纂]經調整合併有形資產淨值報表旨在說明[編纂]對截至2026年6月30日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合併有形資產淨值的影響，猶如[編纂]已於該日進行。

本集團未經審計[編纂]經調整合併有形資產淨值報表僅為說明目的而編製，由於其假設性質，倘[編纂]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或於任何未來日期已完成，其未必能真實反映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合併有形資產淨值。有關詳情，見本文件附錄二。

無重大不利變動

董事確認，自2026年6月30日(即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報告期間的結算日)起直至本文件日期，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並無重大不利變動，且自2026年6月30日以來概無發生任何會對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資料造成重大影響的事件。

根據上市規則第13.13至13.19條須予披露的事項

董事確認，截至最後可行日期，彼等並不知悉任何會導致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13至13.19條的規定作出披露的情況。

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

[編纂]用途

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及基於[編纂]為每股[編纂]港元(即本文件所載指示性[編纂]範圍的中位數)，經扣除我們就[編纂]應付的[編纂]、費用及估計開支後，我們估計將從[編纂]中收取[編纂]約[編纂]港元。

為配合我們的戰略，我們擬將[編纂][編纂]用於下列用途：

- [編纂]約[編纂]%或約[編纂]港元預期將分配用於加強研發及產品創新實力，以持續強化我們的全棧技術研發平台及物理AI核心技術體系，並推動產品及解決方案的持續研發、迭代、工程設計及商業化。具體而言，
 - [編纂]約[編纂]%或約[編纂]港元將用於在全球招聘及留任高素質研發人才和進一步擴充及強化我們的研發團隊，並側重於解決開發全棧技術研發平台及核心技術體系的人才需求，從而支持我們各項研發舉措的持續推進。為支持我們的研發項目及計劃，我們旨在著重招聘及留任在光學、芯片、算法、軟件、硬件、系統集成、標定及測試方面擁有豐富經驗的技術專家及高級工程師。
 - [編纂]約[編纂]%或約[編纂]港元將用於持續強化我們於全棧技術研發平台及核心技術體系方面的核心技術創新能力，主要包括：(i) 持續開發、驗證及迭代我們的自研深度引擎芯片、感光芯片及其他關鍵感知組件，涵蓋流片、封裝及測試、工程驗證、可靠性測試、EDA工具及芯片IP授權；(ii) 持續迭代我們的光學系統及傳感系統，包括發射與接收模塊、鏡頭、光學濾光片及其他光學元件的設計及原型製作；(iii) 持續升級我們的SDK及開發者工具鏈，並提升與機器人操作系統及邊緣計算平台的兼容性及適配性；及(iv) 擴充及升級光學、可靠性、環境測試以及電磁兼容實驗室及相關設備，以及採購及／或租賃計算服務器，以支持AI算法的訓練、驗證及迭代。
 - [編纂]約[編纂]%或約[編纂]港元將用於現有產品的迭代以及新產品及解決方案的研發、工程設計及商業化，包括採購研發耗材及組件、產品原型製作及工具迭代、產品開發所需的數據採集及處理、參考設計及整機及方案的外包及委託開發，以及產品測試與認證，從而提升產品性能及於不同應用場景中的適應性，縮短工程及量產導入週期，並推動我們產品及解決方案的規模化商業部署。

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

- [編纂]約[編纂]%或約[編纂]港元預期將分配用於現有生產設施的建設、升級及擴展，以持續加強我們的生產效率、產能、柔性製造能力、產品質量及規模化交付能力。具體而言，(i)[編纂]約[編纂]%或約[編纂]港元將用於我們生產基地的產能擴充；及(ii)[編纂]約[編纂]%或約[編纂]港元將用於現有生產線的柔性化及自動化升級，包括採購或升級必要的自動化生產及測試設備、智能物流設備及相關軟件，以提升多品類混線生產及快速換線能力。
- [編纂]約[編纂]%或約[編纂]港元預期將分配用於擴大全球市場覆蓋、提升客戶服務實力及深化物理AI行業生態協同。
- [編纂]約[編纂]%或約[編纂]港元將用於全球主要市場的銷售及服務團隊建設，以推動海外銷售增長、提升對客戶需求的響應速度，並提高客戶滿意度及加強長期合作黏性。我們計劃持續強化主要市場的商務及技術服務網絡、加快傳感器產品的規模化複製以及於全球市場推出整機及方案。
- [編纂]約[編纂]%或約[編纂]港元將用於物理AI行業生態協作、開發者社區建設、全球認證及市場准入以及加強我們的全球市場推廣及品牌定位。
- [編纂]約[編纂]%或約[編纂]港元預期將分配用於圍繞我們的核心技術，在物理AI價值鏈上進行戰略投資及／或收購，重點關注與我們核心技術及產品具有戰略協同效應，或支持我們在物理AI領域新興技術中開展前瞻性佈局的投資及收購機會。我們擬利用戰略投資及／或收購，在技術、知識產權、產品與解決方案、供應鏈、客戶基礎及長期增長機遇等方面締造協同效應，並持續加強我們在全球物理AI價值鏈中的長期競爭優勢。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尚未物色到任何具體的收購目標，亦未就任何潛在收購訂立任何具法律約束力的協議。
- [編纂]約[編纂]%或約[編纂]港元將用作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倘[編纂]獲悉數行使，[編纂][編纂]將增加至約[編纂]港元(按[編纂]每股[編纂]港元計算)。我們擬將額外[編纂]按上文所述比例用作上述用途。

倘[編纂]不足以撥付上述用途，我們擬透過多種方式(包括經營現金流量、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為餘下部分提供資金。倘[編纂][編纂]並未即時用作上述用途，我們將未動用的[編纂]存入持牌商業銀行或其他認可金融機構(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或其他適用法律及法規)的短期計息賬戶，直至該等款項用作預定用途。倘上述建議[編纂]用途發生任何重大變動，我們將刊發適當公告。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的 架 構

[編 纂]

[編 纂] 的 架 構

[編 纂]

[編 纂] 的 架 構

[編 纂]

[編 纂] 的 架 構

[編 纂]

[編 纂] 的 架 構

[編 纂]

[編 纂] 的 架 構

[編 纂]

[編 纂] 的 架 構

[編 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以下為獨立申報會計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所發出的報告全文，為載入本文件而編製。

[「待插入會計師事務所信頭」]

致奧比中光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以及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及海通國際資本有限公司有關過往財務資料的會計師報告

緒言

我們就第I-●至I-●頁所載奧比中光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貴集團**」)的過往財務資料作出報告，該等財務資料包括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有關期間**」)的 貴集團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的 貴集團合併財務狀況表及 貴公司財務狀況表，以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及其他解釋資料(統稱「**過往財務資料**」)。第I-●至I-●頁所載的過往財務資料構成本報告的一部分，為載入 貴公司日期為●有關 貴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首次[**編纂**]的文件(「**文件**」)而編製。

董事就過往財務資料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過往財務資料附註2.1所載的編製基準編製真實而中肯的過往財務資料，並負責落實董事認為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過往財務資料的編製不存在因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對過往財務資料發表意見並向閣下報告我們的意見。我們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投資通函呈報準則第200號**投資通函內就過往財務資料出具的會計師報告**進行工作。該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準則並計劃及開展工作，以就過往財務資料是否不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獲取合理保證。

我们的工作涉及執程序以獲取與過往財務資料所載金額及披露有關的證據。所選取的程序取決於申報會計師的判斷，包括評估因欺詐或錯誤而導致過往財務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進行該等風險評估時，申報會計師考慮與該實體根據過往財務資料附註2.1所載的編製基準編製真實而中肯的過往財務資料相關的內部控制，以便設計於有關情況下適當的程序，但並非旨在對實體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我们的工作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所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過往財務資料的整體呈列方式。

我們認為，我們所獲得的證據屬充分及適當，可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就會計師報告而言，過往財務資料已根據過往財務資料附註2.1所載的編製基準真實而中肯地反映 貴集團及 貴公司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以及 貴集團於各有關期間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審閱中期財務資料

我們已審閱 貴集團的中期財務資料，該等財務資料包括截至2025年及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 貴集團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於2026年6月30日的 貴集團合併財務狀況表及 貴公司財務狀況表以及其他解釋資料（「**中期財務資料**」）。 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過往財務資料附註2.1所載的編製基準編製及呈列中期財務資料。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宜的人員作出查詢，並應用分析性及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範圍為小，因此我們無法保證我們能夠發現於審計工作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宜。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計意見。根據我們的審閱，就會計師報告而言，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中期財務資料於所有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過往財務資料附註2.1所載的編製基準編製。

有關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項下事項的報告

調整

於編製過往財務資料時，概無對第I-[4]頁所界定的相關財務報表作出調整。

股息

我們提述過往財務資料附註11，其中列明 貴公司並無就有關期間派付股息。

●

執業會計師

香港

[日期]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I. 過往財務資料

編製過往財務資料

下文所載過往財務資料構成本會計師報告的一部分。

過往財務資料所依據 貴集團於有關期間的財務報表(「**相關財務報表**」)由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

過往財務資料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數值均約整至最接近千位數(人民幣千元)。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收入	5	360,006	564,459	940,744	435,469	437,606
銷售成本		(214,132)	(344,751)	(547,537)	(260,079)	(234,844)
毛利		<u>145,874</u>	<u>219,708</u>	<u>393,207</u>	<u>175,390</u>	<u>202,762</u>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99,131	115,630	105,126	49,124	45,885
銷售及營銷費用		(68,803)	(73,440)	(69,112)	(32,935)	(37,099)
行政費用		(134,833)	(108,854)	(100,247)	(47,619)	(56,785)
研發費用		(300,810)	(204,335)	(202,534)	(91,181)	(111,393)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撥回/(減值虧損) 淨額		2,231	(1,265)	(1,276)	618	(470)
其他費用		(7,527)	(10,128)	(4,629)	(603)	(2,921)
財務費用	7	(4,391)	(3,707)	(2,551)	(1,578)	(708)
分佔聯營公司利潤及 虧損	17	<u>261</u>	<u>971</u>	<u>843</u>	<u>641</u>	<u>28</u>
除稅前(虧損)/利潤	6	<u>(268,867)</u>	<u>(65,420)</u>	<u>118,827</u>	<u>51,857</u>	<u>39,299</u>
所得稅(費用)/抵免	10	<u>(6,677)</u>	<u>2,521</u>	<u>8,794</u>	<u>7,816</u>	<u>1,487</u>
年/期內(虧損)/利潤		<u>(275,544)</u>	<u>(62,899)</u>	<u>127,621</u>	<u>59,673</u>	<u>40,786</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其他綜合收益					
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					
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匯兌調整	218	(195)	683	–	(1,177)
	<u>218</u>	<u>(195)</u>	<u>683</u>	<u>–</u>	<u>(1,177)</u>
其後期間將不會重新					
分類至損益的其他					
綜合收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股權投資公允價值變					
動，扣除稅項	(3,512)	(65,064)	4,640	–	1,087
	<u>(3,512)</u>	<u>(65,064)</u>	<u>4,640</u>	<u>–</u>	<u>1,087</u>
年／期內其他綜合收益，					
扣除稅項	(3,294)	(65,259)	5,323	–	(90)
	<u>(3,294)</u>	<u>(65,259)</u>	<u>5,323</u>	<u>–</u>	<u>(90)</u>
年／期內綜合收益					
總額	(278,838)	(128,158)	132,944	59,673	40,696
	<u>(278,838)</u>	<u>(128,158)</u>	<u>132,944</u>	<u>59,673</u>	<u>40,696</u>
歸屬於以下人士的利潤：					
母公司擁有人	(275,885)	(62,907)	127,910	60,190	41,641
少數股東權益	341	8	(289)	(517)	(855)
	<u>(275,544)</u>	<u>(62,899)</u>	<u>127,621</u>	<u>59,673</u>	<u>40,786</u>
歸屬於以下人士的					
綜合收益總額：					
母公司擁有人	(279,179)	(128,166)	133,233	60,190	41,551
少數股東權益	341	8	(289)	(517)	(855)
	<u>(278,838)</u>	<u>(128,158)</u>	<u>132,944</u>	<u>59,673</u>	<u>40,696</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權益持					
有人的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人民幣元) ...	(0.69)	(0.16)	0.32	0.15	0.10
	<u>(0.69)</u>	<u>(0.16)</u>	<u>0.32</u>	<u>0.15</u>	<u>0.10</u>
稀釋(每股人民幣元) ...	(0.69)	(0.16)	0.32	0.15	0.10
	<u>(0.69)</u>	<u>(0.16)</u>	<u>0.32</u>	<u>0.15</u>	<u>0.10</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附註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297,311	410,105	471,746	472,839
其他無形資產	14	24,529	12,480	7,058	4,641
使用權資產	15	125,566	103,637	98,541	142,786
於聯營企業的投資	17	15,654	16,626	18,489	18,517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股權投資	18	169,992	94,345	99,804	101,084
商譽	19	3,217	3,217	3,217	3,217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 其他資產	22	662,805	1,082,174	1,064,410	736,278
定期存款	25	—	—	—	123,092
遞延稅項資產	31	162,943	176,947	190,372	200,569
非流動資產總值		1,462,017	1,899,531	1,953,637	1,803,023
流動資產					
存貨	20	159,040	219,943	185,634	256,176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1	83,173	154,275	137,128	129,521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 其他資產	22	93,688	103,755	112,413	506,96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的金融資產	23	388,419	345,000	310,145	163,96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 收益」)的債務投資	24	—	—	84,130	37,245
定期存款	25	306,752	348,730	359,801	311,250
受限制現金	25	1,320	8,232	2,763	1,94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	889,809	249,525	267,171	1,220,986
流動資產總值		1,922,201	1,429,460	1,459,185	2,628,058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26	153,285	217,451	230,791	261,201
合同負債	27	24,858	15,878	18,306	24,925
租賃負債	15	13,798	1,943	532	2,773
計息銀行借款	28	147,511	167,961	127,261	90,689
流動負債總額		339,452	403,233	376,890	379,588
流動資產淨值		1,582,749	1,026,227	1,082,295	2,248,470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3,044,766	2,925,758	3,035,932	4,051,493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	29	20,947	50,622	41,466	39,293
租賃負債	15	13,277	856	297	2,016
遞延稅項負債	30	16	—	1	—
非流動負債總額		34,240	51,478	41,764	41,309
資產淨值		3,010,526	2,874,280	2,994,168	4,010,184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擁有人的權益...					
股本	31	400,001	400,001	401,144	411,247
庫存股	31	—	(33,844)	(81,913)	(95,803)
儲備	32	2,615,776	2,501,146	2,657,575	3,678,233
		3,015,777	2,867,303	2,976,806	3,993,677
少數股東權益		(5,251)	6,977	17,362	16,507
權益總額		3,010,526	2,874,280	2,994,168	4,010,184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歸屬於母公司擁有人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 收益的 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 儲備	匯兌波動 儲備	保留利潤	總計	少數股東 權益	總計
	股本	庫存股	資本公積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	人民幣千元 (附註32)	人民幣千元 (附註32)	人民幣千元 (附註32)	人民幣千元 (附註32)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400,001	—	4,072,373	71,263	(590)	(1,312,033)	3,231,014	(9,076)	3,221,938
年內虧損	—	—	—	—	—	(275,885)	(275,885)	341	(275,544)
年內其他綜合收益：...									
匯兌調整	—	—	—	—	218	—	218	—	21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股權 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扣除稅項	—	—	—	(3,512)	—	—	(3,512)	—	(3,512)
年內綜合虧損總額	—	—	—	(3,512)	218	(275,885)	(279,179)	341	(278,838)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 報酬開支	—	—	63,942	—	—	—	63,942	3,484	67,426
於2023年12月31日	400,001	—	4,136,315*	67,751*	(372)*	(1,587,918)*	3,015,777	(5,251)	3,010,526

附 錄 一

會 計 師 報 告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歸屬於母公司擁有人								
	股本	庫存股	資本公積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儲備	匯兌波動儲備	保留利潤	總計	少數股東權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	人民幣千元 (附註32)	人民幣千元 (附註32)	人民幣千元 (附註32)	人民幣千元 (附註32)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400,001	—	4,136,315	67,751	(372)	(1,587,918)	3,015,777	(5,251)	3,010,526
年內虧損	—	—	—	—	—	(62,907)	(62,907)	8	(62,899)
年內其他綜合收益：									
匯兌調整	—	—	—	—	(195)	—	(195)	—	(19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股權投資公允價值變動，扣除稅項	—	—	—	(65,064)	—	—	(65,064)	—	(65,064)
年內綜合虧損總額	—	—	—	(65,064)	(195)	(62,907)	(128,166)	8	(128,158)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報酬開支	—	—	33,155	—	—	—	33,155	1,026	34,181
已購回股份	—	(33,844)	—	—	—	—	(33,844)	—	(33,844)
收購少數股東權益	—	—	(19,619)	—	—	—	(19,619)	11,194	(8,425)
於2024年12月31日	400,001	(33,844)	4,149,851*	2,687*	(567)*	(1,650,825)*	2,867,303	6,977	2,874,280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歸屬於母公司擁有人								
	股本	庫存股	資本公積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儲備	匯兌波動儲備	保留利潤	總計	少數股東權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	人民幣千元 (附註32)	人民幣千元 (附註32)	人民幣千元 (附註32)	人民幣千元 (附註32)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月1日	400,001	(33,844)	4,149,851	2,687	(567)	(1,650,825)	2,867,303	6,977	2,874,280
年內利潤	—	—	—	—	—	127,910	127,910	(289)	127,621
年內其他綜合收益： ..									
匯兌調整	—	—	—	—	683	—	683	—	68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股權投資公允價值變動，扣除稅項	—	—	—	4,640	—	—	4,640	—	4,640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	—	—	4,640	683	127,910	133,233	(289)	132,944
行使限制性股份單位 ..	1,143	—	12,860	—	—	—	14,003	—	14,003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報酬開支	—	—	21,196	—	—	—	21,196	(186)	21,010
已購回股份	—	(48,069)	—	—	—	—	(48,069)	—	(48,069)
收購少數股東權益	—	—	(10,860)	—	—	—	(10,860)	10,860	—
於2025年12月31日	<u>401,144</u>	<u>(81,913)</u>	<u>4,173,047*</u>	<u>7,327*</u>	<u>116*</u>	<u>(1,522,915)*</u>	<u>2,976,806</u>	<u>17,362</u>	<u>2,994,168</u>

附 錄 一

會 計 師 報 告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計)

	歸屬於母公司擁有人								
	股本	庫存股	資本公積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儲備	匯兌波動儲備	保留利潤	總計	少數股東權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	人民幣千元 (附註32)	人民幣千元 (附註32)	人民幣千元 (附註32)	人民幣千元 (附註32)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月1日	400,001	(33,844)	4,149,851	2,687	(567)	(1,650,825)	2,867,303	6,977	2,874,280
期內利潤(未經審計)	-	-	-	-	-	60,190	60,190	(517)	59,673
期內其他綜合收益:									
匯兌調整(未經審計)	-	-	-	-	-	-	-	-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股權投資公允價值變動，扣除稅項(未經審計).....	-	-	-	-	-	-	-	-	-
期內綜合收益總額(未經審計).....	-	-	-	-	-	60,190	60,190	(517)	59,673
行使限制性股份單位(未經審計).....	1,099	-	12,361	-	-	-	13,460	-	13,460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報酬開支(未經審計)....	-	-	11,162	-	-	-	11,162	(112)	11,050
已購回股份(未經審計)	-	(20,038)	-	-	-	-	(20,038)	-	(20,038)
於2025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401,100	(53,882)	4,173,374	2,687	(567)	(1,590,635)	2,932,077	6,348	2,938,425

附 錄 一

會 計 師 報 告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計)

	歸屬於母公司擁有人								
	股本	庫存股	資本公積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 收益的 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 儲備	匯兌波動 儲備	保留利潤	總計	少數股東 權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	人民幣千元 (附註32)	人民幣千元 (附註32)	人民幣千元 (附註32)	人民幣千元 (附註32)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6年1月1日.....	401,144	(81,913)	4,173,047	7,327	116	(1,522,915)	2,976,806	17,362	2,994,168
年內利潤(未經審計)...	-	-	-	-	-	41,641	41,641	(855)	40,786
年內其他綜合收益: ..									
匯兌調整(未經審計)...	-	-	-	-	(1,177)	-	(1,177)	-	(1,17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股權 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扣除稅項 (未經審計).....	-	-	-	1,087	-	-	1,087	-	1,087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未經審計).....	-	-	-	1,087	(1,177)	41,641	41,551	(855)	40,696
行使限制性股份單位 (未經審計).....	-	3,388	(2,193)	-	-	-	1,195	-	1,195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報酬 開支(未經審計)....	-	-	16,969	-	-	-	16,969	-	16,969
股東注資(未經審計)...	10,103	-	964,331	-	-	-	974,434	-	974,434
已購回股份 (未經審計).....	-	(17,278)	-	-	-	-	(17,278)	-	(17,278)
於2026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u>411,247</u>	<u>(95,803)</u>	<u>5,152,154</u>	<u>8,414</u>	<u>(1,061)</u>	<u>(1,481,274)</u>	<u>3,993,677</u>	<u>16,507</u>	<u>4,010,184</u>

* 該等儲備賬戶包括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的綜合儲備人民幣2,615,776,000元、人民幣2,501,146,000元及人民幣2,657,575,000元。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合併現金流量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除稅前利潤.....		(268,867)	(65,420)	118,827	51,857	39,299
就下列各項調整：						
財務費用.....	7	4,391	3,707	2,551	1,578	708
利息收入.....	5	(25,365)	(39,924)	(10,378)	(5,220)	(16,053)
分佔聯營公司利潤及虧損.....		(261)	(971)	(843)	(641)	(28)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值撥回)/減值.....	21	(679)	3,851	1,680	(543)	(519)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減值.....	22	(1,552)	(2,586)	(404)	(75)	989
存貨跌價至可變現淨值.....	20	7,654	16,127	18,420	4,337	9,69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	30,561	30,399	28,791	13,495	15,132
使用權資產折舊....	15(a)	21,879	13,389	5,077	2,541	2,975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4	15,981	12,598	9,090	4,866	2,47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投資收入.....		(19,153)	(11,277)	(8,584)	(4,230)	(1,355)
存單投資收入.....		(9,615)	(24,795)	(26,924)	(13,662)	(12,55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以及其他資產的(收益)/虧損...	6	(1,296)	4,139	471	174	(3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虧損/(收益)...	6	6,537	(89)	(2,522)	(470)	(1,037)
政府補助.....		(24,602)	(21,440)	(17,107)	(8,329)	(6,607)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費用.....	33	67,426	34,181	15,555	11,050	8,083
		<u>(196,961)</u>	<u>(48,111)</u>	<u>133,700</u>	<u>56,728</u>	<u>41,162</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存貨(增加)/減少.....	(14,951)	(77,032)	15,908	5,051	(80,234)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 票據減少/(增加)...	6,656	(143,712)	(242,094)	(43,464)	(18,256)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 款項及其他資產 (增加)/減少.....	(6,860)	14,174	(1,266)	(3,683)	(30,760)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 票據、其他應付款項 及應計費用增加....	13,072	124,114	161,183	69,180	89,789
合同負債增加/(減少)...	11,533	(8,980)	2,427	(2,410)	6,620
遞延收入增加.....	20,501	50,000	6,782	1,325	4,435
受限制現金(增加)/ 減少.....	(597)	(6,912)	5,469	1,304	821
經營(所用)/所得現金..	(167,607)	(96,459)	82,109	84,031	13,577
已收利息.....	7,846	10,134	711	426	256
(已付)/已收所得稅...	—	(16)	(95)	(95)	79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 現金流量淨額.....	<u>(159,761)</u>	<u>(86,341)</u>	<u>82,725</u>	<u>84,362</u>	<u>13,912</u>

附 錄 一

會 計 師 報 告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 目以及其他無形資產 所得款項.....	4,411	1,072	206	—	—
定期存款到期所得款項	711,250	307,253	23,900	23,894	—
出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	1,424,910	1,665,885	1,704,867	777,090	838,467
存單到期所得款項.....	51,850	54,356	254,569	254,569	307,615
收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所付款項 ..	(1,227,000)	(1,611,100)	(1,658,939)	(857,930)	(689,900)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項目、其他無形資產 以及遞延模具成本 ..	(129,601)	(199,943)	(63,116)	(46,989)	(35,553)
購買租賃土地項目.....	(46,391)	(2,881)	—	—	(41,864)
存放定期存款.....	(300,000)	(343,362)	(25,304)	—	(70,000)
收購存單所付款項.....	(584,026)	(464,000)	(220,258)	(180,000)	(305,86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股權投資.....	—	(900)	—	—	—
購買於一家聯營公司的 權益.....	—	—	(1,020)	—	—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 現金流量淨額	(94,597)	(593,620)	14,905	(29,366)	2,905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認購限制性股份						
所得款項.....		—	—	14,003	13,460	20,641
少數股東權益注資.....		10,000	—	—	—	—
股東注資.....		—	—	—	—	975,000
新銀行借款.....		148,643	167,498	218,094	131,151	32,193
少數股東權益借款.....		—	8,210	—	—	—
償還銀行借款.....		—	(80,000)	(259,311)	(167,871)	(68,897)
租賃付款.....		(19,016)	(11,324)	(821)	(408)	(1,166)
已付利息.....		(2,335)	(2,659)	(1,992)	(1,207)	(678)
購回自身股份所付						
款項.....		—	(33,844)	(48,069)	(20,038)	(17,278)
收購少數股東權益.....		—	(8,425)	—	—	—
		<u>137,292</u>	<u>39,456</u>	<u>(78,096)</u>	<u>(44,913)</u>	<u>939,815</u>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流量淨額.....		<u>137,292</u>	<u>39,456</u>	<u>(78,096)</u>	<u>(44,913)</u>	<u>939,815</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減少)／增加淨額...		(117,066)	(640,505)	19,534	10,083	956,632
年／期初現金及現金						
等價物.....		1,005,862	889,809	249,525	249,525	267,171
匯兌調整淨額.....		<u>1,013</u>	<u>221</u>	<u>(1,888)</u>	<u>(196)</u>	<u>(2,817)</u>
		<u>889,809</u>	<u>249,525</u>	<u>267,171</u>	<u>259,412</u>	<u>1,220,986</u>
年／期末現金及現金						
等價物.....		<u>889,809</u>	<u>249,525</u>	<u>267,171</u>	<u>259,412</u>	<u>1,220,986</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25	891,129	257,757	269,934	266,340	1,222,928
減：受限制現金.....	25	<u>1,320</u>	<u>8,232</u>	<u>2,763</u>	<u>6,928</u>	<u>1,942</u>
		<u>889,809</u>	<u>249,525</u>	<u>267,171</u>	<u>259,412</u>	<u>1,220,986</u>
合併財務狀況表及						
現金流量表所列的						
現金及現金結餘....		<u>889,809</u>	<u>249,525</u>	<u>267,171</u>	<u>259,412</u>	<u>1,220,986</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公司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273,893	253,476	242,311	238,330
其他無形資產	14	13,554	6,646	4,960	3,858
使用權資產	15	54,425	55,220	53,068	51,992
於子公司的投資	16	675,833	781,537	694,155	767,140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7	13,972	14,606	16,111	16,085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股權投資	18	169,992	94,345	99,804	101,084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22	659,894	1,076,033	1,063,177	716,550
定期存款	25	—	—	—	123,092
遞延稅項資產	31	163,364	168,343	182,315	193,645
非流動資產總值		2,024,927	2,450,206	2,355,901	2,211,776
流動資產					
存貨	20	112,081	141,503	141,956	209,265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1	126,495	175,138	201,646	202,481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22	259,250	237,243	263,027	689,82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3	380,000	315,000	261,345	140,18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投資	24	—	—	83,611	34,581
定期存款	25	306,752	277,693	286,944	237,490
受限制現金	25	1,317	2,229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	699,354	135,864	146,068	1,039,295
流動資產總值		1,885,249	1,284,670	1,384,597	2,553,123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6	159,020	116,139	171,407	184,494
合同負債	27	5,398	4,186	4,971	8,721
計息銀行借款	28	147,511	161,165	98,363	58,334
流動負債總額		311,929	281,490	274,741	251,549
流動資產淨值		1,573,320	1,003,180	1,109,856	2,301,574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3,598,247	3,453,386	3,465,757	4,513,350

附 錄 一

會 計 師 報 告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附註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	29	4,634	42,309	38,164	36,578
非流動負債總額		4,634	42,309	38,164	36,578
資產淨值		3,593,613	3,411,077	3,427,593	4,476,772
權益					
股本	31	400,001	400,001	401,144	411,247
庫存股	31	—	(33,844)	(81,913)	(95,803)
儲備	32	3,193,612	3,044,920	3,108,362	4,161,328
權益總額		3,593,613	3,411,077	3,427,593	4,476,772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II. 過往財務資料附註

1. 公司資料

奧比中光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為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法律於2013年1月18日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並於2020年10月27日轉制為股份有限公司。經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貴公司A股於2022年7月7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上市(證券代碼：688322.SH)。貴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中國廣東省深圳市南山區西麗街道松坪山社區高新北一道88號奧比科技大廈2001。

於有關期間，貴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貴集團」)主要從事設計、研發(「研發」)、製造及銷售視覺感知傳感器、整機、提供服務等。

截至本報告日期，貴公司於其子公司擁有直接及間接權益，該等子公司均為私人有限公司，詳情載列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地點及日期 以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 普通股/ 註冊資本	貴公司 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要活動
			直接	間接	
奧誠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附註(a))(附註(d)).....	中國/中國內地， 2014年6月27日	人民幣60,000,000元	100%	–	芯片相關研發
Orbtec 3D Technology International, Inc.(附註(c)).....	美國，2014年10月1日	60,000股股份	100%	–	歐美市場銷售平台
新拓三維技術(深圳)有限公司 (附註(a))(附註(b))(附註(d)).....	中國/中國內地， 2018年1月15日	人民幣25,000,000元	–	60%	工業應用3D檢測 設備及軟件的 研發與銷售
西安奧比拓疆科技有限公司(附註(e)).....	中國/中國內地， 2018年2月27日	人民幣50,000,000元	100%	–	研發
深圳螞里奧技術有限公司 (附註(a))(附註(b))(附註(d)).....	中國/中國內地， 2018年4月13日	人民幣20,000,000元	100%	–	支付及身份識別 服務相關產品的 研發與銷售
ORBEC INTERNATIONAL LIMITED(附註(c)).....	香港，2019年1月7日	1,400,000美元	100%	–	銷售
深圳奧辰光電科技有限公司(附註(e)).....	中國/中國內地， 2019年3月8日	人民幣10,526,316元	48%	–	研發
深圳奧銳達科技有限公司(附註(d)).....	中國/中國內地， 2019年4月11日	人民幣140,000,000元	100%	–	研發與銷售
上海奧視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附註(c)).....	中國/中國內地， 2019年6月3日	人民幣75,000,000元	97%	–	研發與銷售
深圳市奧日升技術有限公司(附註(e)).....	中國/中國內地， 2019年12月2日	人民幣31,000,000元	100%	–	製造中心
深圳市遠點企業管理有限公司(附註(e)).....	中國/中國內地， 2019年12月25日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	投資
Joyful Vision Limited(附註(c)).....	薩摩亞獨立國， 2019年12月9日	1美元	–	100%	投資
上海迦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附註(e)).....	中國/中國內地， 2020年8月20日	人民幣10,000,000元	–	97%	系統集成
深圳奧芯微視科技有限公司(附註(a)).....	中國/中國內地， 2020年11月26日	人民幣59,000,000元	100%	–	研發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地點及日期 以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 普通股/ 註冊資本	貴公司 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要活動
			直接	間接	
新拓三維技術(西安)有限公司 (附註(a))(附註(b))(附註(d))	中國/中國內地， 2023年3月31日	人民幣25,000,000元	60%	-	研發與銷售
奧比中光(廣東順德)科技有限公司 (附註(a))(附註(b))(附註(d))	中國/中國內地， 2023年9月12日	人民幣100,000,000元	100%	-	製造中心
ROBOT VISION MANUFACTURING COMPANY PTE.LTD. (附註(e))	新加坡， 2025年11月13日	300,000新加坡元	-	100%	投資
RVMC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越南，2026年3月2日	219,240,000,000越南盾	100%	-	製造及銷售
奧比中光(杭州)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2026年3月26日	人民幣300,000元	100%	-	研發

附註：

- (a) 該等實體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的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已由中國註冊會計師深圳嘉達信會計師事務所(普通合夥)審計。
- (b) 該實體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的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已由中國註冊會計師深圳嘉達信會計師事務所(普通合夥)審計。
- (c) 該實體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的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已由中國註冊會計師天健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審計。
- (d) 該實體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的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已由中國註冊會計師天健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審計。
- (e) 於本報告日期，概無就該等實體編製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計財務報表。

2.1 編製基準

過往財務資料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批准的所有準則及詮釋)編製。於編製過往財務資料及中期財務資料時，貴集團已貫徹採納自2026年1月1日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的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連同相關過渡條文。

過往財務資料根據過往成本慣例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於各有關期間末及於中期財務資料涵蓋期間以公允價值計量。

合併入賬基準

過往財務資料包括貴集團於有關期間及中期財務資料所涵蓋期間的財務資料。子公司(包括結構性實體)為貴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當貴集團因參與被投資方業務而對可變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並有能力透過其對被投資方的權力(即賦予貴集團當前能力主導被投資方相關活動的現有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一般而言，擁有大多數投票權即推定擁有控制權。當 貴公司持有不足被投資方大多數投票權或類似權利，則 貴集團於評估其對被投資方是否擁有權力時會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被投資方的其他投票權持有人的合同安排；
- (b) 其他合同安排產生的權利；及
- (c) 貴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子公司按與 貴公司相同的報告期編製財務資料，並使用一致的會計政策。子公司的業績自 貴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合併入賬，並繼續合併入賬，直至有關控制權終止之日為止。

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 貴集團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所有與 貴集團成員公司之間的交易有關的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費用及現金流量，均於合併入賬時悉數對銷。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控制權三個要素中的一個或以上要素發生變動，則 貴集團重新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方擁有控制權。並無失去控制權的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按股權交易入賬。

倘 貴集團失去對子公司的控制權，則其終止確認相關資產(包括商譽)、負債、任何非控股權益及匯兌波動儲備；並於損益確認任何保留投資的公允價值及由此產生的任何盈餘或虧絀。先前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的 貴集團應佔部分按 貴集團已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的情況下原須採用的相同基準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溢利(如適用)。

2.2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貴集團並無於過往財務資料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貴集團擬於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生效時應用該等準則(如適用)。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換算為惡性通脹呈列貨幣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及其修訂本	非公共受託責任子公司：披露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 注入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0號	監管資產及監管負債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中對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投資 的公允價值選擇權的修訂 ⁴

¹ 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

²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惟可供採納

³ 於202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該等修訂本於實體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時適用

貴集團正在評估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在首次應用時的影響。迄今， 貴集團認為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除外)可能導致若干會計政策變動，但於首次應用期間可能對 貴集團的財務表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預期不會對 貴集團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但預期會影響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以及合併現金流量表的呈列及未來財務資料的披露。 貴集團將繼續評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 貴集團財務資料的影響。

2.3 重大會計政策

於聯營企業的投資

聯營企業指 貴集團於當中擁有一般不少於20%股權投票權的長期權益、對其有重大影響力的實體。重大影響力指參與被投資方財務及經營政策決策的權力，但並非對該等政策進行控制或共同控制。

貴集團於聯營企業的投資乃根據權益會計法按 貴集團應佔資產淨值減任何減值虧損，於合併財務狀況表中列賬。 貴集團於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中計入其應佔聯營企業的收購後業績及其他綜合收益。此外，當直接於聯營企業的權益中確認變動時，則 貴集團於合併權益變動表確認其應佔的任何變動(如適用)。 貴集團與其聯營企業進行交易而產生的未實現損益互相抵銷，金額以 貴集團於聯營企業的投資為限，惟倘未實現虧損證明所轉讓資產發生減值除外。收購聯營企業產生的商譽計入 貴集團於聯營企業投資的一部分。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失去對聯營企業的重大影響力後，貴集團按其公允價值計量及確認任何保留投資。失去重大影響力或共同控制權後的聯營企業賬面值與保留投資及出售所得款項的公允價值之間的任何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業務合併及商譽

業務合併按收購法列賬。轉讓對價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該公允價值為貴集團轉讓的資產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貴集團承擔的被收購方前擁有人的負債及貴集團發行以換取被收購方控制權的股本權益的總和。就各項業務合併而言，貴集團選擇是否以公允價值或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應佔比例，計量於被收購方的非控股權益。非控股權益的所有其他部分乃以公允價值計量。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當所收購的一組活動及資產包括一項投入及一項實質性過程，而兩者對形成產出的能力有重大貢獻時，貴集團釐定其已收購一項業務。

當貴集團收購一項業務時，其根據合同條款、於收購日期的經濟狀況及相關條件，評估金融資產及所承擔負債，以進行適當分類及指定。這包括分離被收購方主合同中的嵌入式衍生工具。

收購方轉讓的任何或有對價按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確認。分類為資產或負債的或有對價乃以公允價值計量，其公允價值變動於損益確認。分類為權益的或有對價不予重新計量，後續結算於權益中入賬。

商譽初步按成本計量，即轉讓對價、確認為非控股權益的金額及貴集團先前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本權益的任何公允價值之和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的部分。倘該對價及其他項目之和低於所收購資產淨值的公允價值，有關差額在重新評估後於損益確認為議價購買收益。

於初始確認後，商譽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如有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賬面值可能發生減值，則每年或更頻繁地對商譽進行減值測試。貴集團於12月31日對商譽進行年度減值測試。就減值測試而言，於業務合併收購的商譽自收購日期起分配至預期將從合併協同效應受益的貴集團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而不論貴集團的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已獲轉讓至該等單位或單位組別。

減值乃通過評估與商譽相關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而釐定。倘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值，則確認減值虧損。就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不會於其後期間撥回。

倘商譽獲分配至一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而該單位內的部分業務被出售，與被出售業務相關的商譽於釐定出售收益或虧損時計入該業務的賬面值。在此情況下被出售的商譽按被出售業務的相對價值及保留的現金產生單位部分計量。

公允價值計量

貴集團於各有關期間末以公允價值計量其銀行承兌票據、非上市股權投資、結構性存款及理財產品。公允價值為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於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原應收取或轉讓負債原應支付的價格。公允價值計量假設出售資產或轉讓負債的交易於資產或負債的主要市場進行，如無主要市場，則在對資產或負債最有利的市場進行。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為貴集團可進入的市場。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基於市場參與者為該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會採用的假設計量，並假設市場參與者以其最佳經濟利益行事。

非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計量計及市場參與者以最大及最佳用途使用該資產或將該資產售予以最大及最佳用途使用該資產的另一名市場參與者而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

貴集團使用適用於有關情況且有充足數據以計量公允價值的估值方法，盡量使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及盡量減少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所有於財務報表計量或披露公允價值的資產及負債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屬重要的最低層輸入數據按如下所述在公允價值層級中分類：

第一級 — 基於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級 — 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可觀察(直接或間接)最低層輸入數據的估值方法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第三級 — 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不可觀察最低層輸入數據的估值方法

對於在財務報表中以經常性基準確認的資產及負債，貴集團通過於各有關期間末重新評估分類(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輸入數據)釐定層級內級別之間是否出現轉移。

非金融資產減值

倘存在減值跡象，或當資產須進行年度減值測試(存貨、遞延稅項資產及金融資產除外)，則會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為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與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兩者的較高者，並按個別資產釐定，除非該資產並不產生大致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的現金流入，在此情況下，按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可收回金額。

減值虧損僅在資產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的情況下方會確認。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該資產特定風險的評估的稅前折現率折現至其現值。減值虧損於其產生期間自損益扣除，列入與該減值資產功能一致的費用類別。

貴集團於各有關期間末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可能已減少。倘存在有關跡象，則會估計可收回金額。當用以釐定資產(商譽除外)可收回金額的估計有變時，方會撥回先前確認的該資產的減值虧損，惟撥回金額不得高於在過往年度並無就該資產確認減值虧損的情況下原應釐定的賬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有關減值虧損撥回於產生期間計入損益。

關聯方

倘任何一方符合以下條件，則視為與貴集團有關聯：

- (a) 該方為一名人士或該人士的家庭近親成員，而該人士
 - (i) 控制貴集團；
 - (ii) 對貴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貴集團或貴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或
- (b) 該方為符合下列任何條件的實體：
 - (i) 該實體與貴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
 - (ii) 一家實體為另一家實體(或另一家實體的母公司、子公司或同系子公司)的聯營企業；
 - (iii) 該實體與貴集團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家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家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企業；
 - (v) 該實體是為貴集團或貴集團關聯實體的僱員福利而設立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第(a)項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第(a)(i)項所識別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及
 - (viii)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向貴集團或貴集團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使資產達至其營運狀況及地點作擬定用途的任何直接應佔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入營運後所產生的維修保養等支出，一般於其產生期間自損益扣除。在符合確認標準的情況下，重大檢查支出於該資產賬面值中作為一項置換進行資本化。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主要部分須定期更換，則貴集團會將該等部分確認為具有特定可使用年期的個別資產並相應計提折舊。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折舊按物業、廠房及設備各項目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將其成本撇銷至其剩餘價值計算。就此目的所用的主要年率如下：

樓宇	3.17%至9.5%
機器及設備	19%至31.67%
汽車	19%至31.67%
電子設備及其他	19%至31.67%
租賃裝修	租期或估計可使用年期(以較短者為準)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各部分的可使用年期不同，則該項目的成本按合理基準在該等部分之間分配，而各部分均個別計提折舊。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至少於各財政年度末進行檢討及作出調整(如適當)。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包括已初步確認的任何重大部分)於出售或預期使用或出售有關項目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於終止確認資產年度內，在損益中確認的任何出售或報廢收益或虧損，為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有關賬面值之間的差額。

在建工程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且不計提折舊。於其竣工且可供使用時，將重新分類至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適當類別。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單獨收購的無形資產於初步確認時按成本計量。通過業務合併收購的無形資產成本為於收購當日的公允價值。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可評定為有限或無限。具有限年期的無形資產其後於可使用經濟年期內攤銷，並於有跡象顯示該無形資產可能出現減值時進行減值評估。具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期及攤銷方法至少須於各財政年度末進行檢討。

無形資產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於下列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按直線法攤銷：

軟件	3至10年
許可	2至5年

研發成本

所有研究成本於產生時自損益表扣除。

當貴集團能夠展示完成無形資產以供使用或出售的技術可行性、其有意完成及能夠使用或出售該資產、該資產如何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有資源完成該項目以及能夠可靠地計量開發期間的支出時，方會將開發新產品項目產生的支出予以資本化及遞延。不符合該等標準的產品開發支出於產生時支銷。

租賃

貴集團於合同開始時評估合同是否屬租賃或包含租賃。倘合同轉移在一定期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的使用權以換取對價，則該合同為租賃或包含租賃。

貴集團作為承租人

貴集團就所有租賃採用單一確認及計量方法，惟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貴集團確認支付租賃款項的租賃負債及代表相關資產使用權的使用權資產。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期(即相關資產可供使用當日)確認。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使用權資產成本包括已確認的租賃負債金額、已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及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租賃優惠。使用權資產按租期與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的較短者按直線法折舊如下：

樓宇	2至5年
租賃土地	30至50年

倘租賃資產的所有權於租期屆滿前轉讓至貴集團，或成本反映購買選擇權獲行使，則使用資產估計可使用年期計算折舊。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b)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期按租期內將作出的租賃付款現值確認。租賃付款包括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取決於指數或比率的可變租賃付款以及預期根據剩餘價值擔保將予支付的款項。租賃付款亦包括 貴集團合理確定行使的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以及在租期反映 貴集團行使選擇權終止租賃的情況下就終止租賃支付的罰款。不取決於指數或比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在出現觸發付款的事件或條件的期間內確認為開支。

於計算租賃付款現值時，由於租賃所隱含的利率難以釐定，故 貴集團使用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金額增加以反映利息的增長，並因已作出的租賃付款而減少。此外，倘出現修改、租期變更、租賃付款變動(例如指數或比率變動引致的未來租賃付款變動)或購買相關資產的選擇權評估變動，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的賬面值。

(c)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

貴集團對其工作場所及僱員宿舍的短期租賃(即自開始日期起計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且不包括購買選擇權的該等租賃)應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其亦對被視作屬低價值的設備租賃應用確認豁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租賃付款於租期內以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貴集團作為出租人

倘 貴集團作為出租人，其於租賃開始(或發生租賃修訂時)將每一項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貴集團並未轉讓資產所有權所附帶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的租賃，獲分類為經營租賃。倘合同包含租賃及非租賃部分， 貴集團按相對獨立的售價基準將合同對價分攤至各組成部分。租金收入在租賃期內按直線法確認，並因其經營性質而計入損益中的收入。於磋商及安排經營租賃時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計入租賃資產的賬面值，並於租期內按相同方法確認為租金收入。或有租金乃於所賺取期間確認為收入。

將相關資產所有權所附帶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予承租人的租賃列為融資租賃。

倘 貴集團為中間出租人，根據主租賃確認的使用權資產，將轉租分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倘主租賃為 貴集團應用資產負債表確認豁免的短期租賃，則 貴集團將分租分類為經營租賃。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初步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時分類為其後按攤銷成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計量。

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時的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特徵及 貴集團管理該等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除不包含重大融資部分或 貴集團已應用可行權宜方法不調整重大融資部分影響的貿易應收款項外， 貴集團初步以公允價值計量金融資產，如屬並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則另加交易成本。不包含重大融資部分或 貴集團已應用可行權宜方法的貿易應收款項，根據下文「收入確認」所載的政策按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釐定的交易價格計量。

為使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分類及計量，其需要產生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純粹支付本金及利息」)的現金流量。不論業務模式，含有並非純粹支付本金及利息的現金流量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分類及計量。 貴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指其管理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量的方式。業務模式決定現金流量會否源於收取合同現金流量、出售金融資產或同時源於兩者。按攤銷成本分類及計量的金融資產以目的為收取合同現金流量而持有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持有，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分類及計量的金融資產則以目的為持有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及出售的業務模式持有。並非以上述業務模式持有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分類及計量。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須於監管或市場慣例一般設定的期間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於交易日(即 貴集團承諾買賣該資產當日)確認。

其後計量

金融資產其後計量視乎以下分類：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計量，並可予減值。當資產終止確認、變更或減值時，收益及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就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投資而言，利息收入、匯兌重估及減值虧損或撥回於損益中確認，並按與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相同的方式計算。餘下公允價值變動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終止確認時，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累計公允價值變動將重新計入損益。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股權投資)

於初步確認後，當股權投資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項下股權的定義且並非持作買賣時，貴集團可選擇將其股權投資不可撤回地分類為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股權投資。分類按個別工具基準釐定。該等金融資產的收益及虧損不會被重新計入損益。股息於支付權利確立時於損益內確認為其他收入，惟當 貴集團因收回部分金融資產成本等所得款項而受益時除外，於此情況下，有關收益於其他綜合收益入賬。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股權投資毋須進行減值評估。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於財務狀況表中以公允價值列賬，而公允價值變動淨額則於損益中確認。

該類別包括 貴集團並無不可撤回地選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進行分類的股權投資。股權投資的股息在支付權確立時亦於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入。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或(倘適用)金融資產的一部分或一組類似金融資產的一部分)主要於下列情況終止確認(即從 貴集團合併財務狀況表移除)：

- 自該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屆滿；或
- 貴集團已轉讓從該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承擔根據「轉付」安排於並無重大延誤下悉數支付已收取的現金流量予第三方的責任；且(a) 貴集團已轉讓該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 貴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該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該資產的控制權。

當 貴集團已轉讓其自該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訂立轉付安排，則會評估其是否保留該資產所有權的風險及回報以及保留的程度。當並無轉讓或保留該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亦無轉讓該資產的控制權，則 貴集團以其持續參與程度為限，繼續確認已轉讓資產。在此情況下，貴集團亦確認相關負債。已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按反映 貴集團所保留權利及責任的基準計量。

以擔保已轉讓資產形式進行的持續參與按該資產的原賬面值與 貴集團可能須償還對價最高金額中的較低者計量。

金融資產減值

貴集團就所有並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持有的債務工具確認預期信用虧損(「預期信用虧損」)撥備。預期信用虧損基於根據合同應收的合同現金流量與 貴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計算，並按原實際利率近似值折現。預期現金流量將包括來自出售所持屬於合同條款不可或缺部分的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增級的現金流量。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一般方法

預期信用虧損於兩個階段確認。對於自初步確認以來並無顯著增加的信用風險，預期信用虧損就因未來12個月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引致的信用虧損(12個月預期信用虧損)計提撥備。對於自初步確認以來出現顯著增加的信用風險，則不論違約時間須就預期於風險剩餘年內出現的信用虧損(全期預期信用虧損)計提虧損撥備。

於各有關期間末，貴集團評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是否顯著增加。於進行評估時，貴集團將於各有關期間末金融工具發生違約的風險與於初步確認日期起金融工具發生違約的風險進行比較，並會考慮合理有據的資料，包括無需付出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而可得的過往及前瞻性資料。貴集團認為，當合同付款逾期超過30日時，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貴集團認為，當合同付款逾期90日時，金融資產即屬違約。然而，在若干情況下，倘內部或外部資料顯示貴集團不大可能在考慮貴集團持有的任何信用增級安排前悉數收取未償還合同金額，貴集團亦可能視該金融資產為違約。

金融資產於無法合理預期可收回合同現金流量時撇銷。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投資及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須根據一般方法進行減值，並按以下階段分類以計量預期信用虧損，惟貿易應收款項應用下文詳述的簡化方法：

- 第1階段 信用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並無顯著增加，且其虧損撥備按相當於12個月預期信用虧損金額計量的金融工具
- 第2階段 信用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顯著增加惟並非信用減值金融資產，且其虧損撥備按相當於全期預期信用虧損金額計量的金融工具
- 第3階段 於各有關期間末出現信用減值(惟並非購買或原本已發生信用減值)，且其虧損撥備按相當於全期預期信用虧損金額計量的金融資產

簡化方法

就不包含重要融資成分的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或當貴集團採用不調整重要融資成分影響的實務簡便方法時，貴集團採用簡化方法計算預期信用虧損。根據簡化方法，貴集團不追蹤信用風險的變化，而是在各有關期間末按全期預期信用虧損確認虧損準備。貴集團已根據自身的過往信用虧損經驗建立準備矩陣，並就債務人特定前瞻性因素及經濟環境作出調整。

金融負債

初步確認與計量

金融負債在初步確認時，按適用情況分類為貸款及借款或應付款項。

所有金融負債初步均按公允價值確認，而如屬貸款及借款和應付款項，則須扣除直接歸屬的交易費用。

貴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以及計息銀行借款。

後續計量

金融負債的後續計量取決於下述分類：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貸款及借款)

初步確認後，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計息借款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進行後續計量，惟折現影響如不重大，則按成本列賬。該等負債終止確認時及在實際利率攤銷過程中產生的收益及損失均於損益中確認。

計算攤銷成本需考慮收購產生的任何折讓或溢價以及作為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額計入損益中的財務成本。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當負債對應的責任被解除、撤銷或到期時，金融負債終止確認。

當現有金融負債被同一貸款人所提供條款有實質性差異的新金融負債取代，或現有負債的條款有實質性修改時，有關交換或修改應視為終止確認原負債並確認新負債，原負債與新負債賬面值之間的差額則計入損益。

庫存股

貴公司重新購回並持有的自身權益工具(庫存股)按成本直接於權益中確認。貴集團買賣、發行或註銷自身權益工具時，不在損益中確認任何收益或虧損。

存貨

存貨採用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孰低計量。成本採用加權平均法確定，而如屬在產品及產成品，成本則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以及按合理比例分攤的間接費用。可變現淨值以估計售價減完工及處置所需估計成本計算。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財務狀況表中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庫存現金、銀行存款，以及期限通常在3個月以內、可隨時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價值變動風險極小且為滿足短期現金支付需求持有的短期高流動性存款。

就合併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庫存現金及銀行存款、上文所定義的短期存款。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與在損益外確認項目相關的所得稅在損益外確認，即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按預計可從稅務機關收回或需向稅務機關繳納的金額計量，計量基礎為各有關期間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及稅法)，同時考慮貴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現行的詮釋及常規做法。

採用負債法對各有關期間末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財務報告所用賬面值之間的所有暫時性差異計提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負債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確認，惟以下情況除外：

- 當遞延所得稅負債源自並非企業合併的交易中對商譽或資產、負債的初步確認，且在交易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也不影響應課稅利潤或可抵扣虧損，同時不會產生金額相等的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及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及
- 對於與子公司及聯營公司投資有關的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如能控制該暫時性差異的轉回時間，且該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的未來很可能不會轉回時。

遞延所得稅資產就所有可抵扣暫時性差異、未使用稅收抵免結轉額以及任何未利用稅務虧損予以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很可能獲得足夠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抵扣可抵扣暫時性差異、未使用稅收抵免結轉額及未利用稅務虧損時予以確認，惟以下情況除外：

- 當與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相關的遞延所得稅資產源自並非企業合併的交易中對資產或負債的初步確認，且在交易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也不影響應課稅利潤或可抵扣虧損，同時不會產生金額相等的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及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及
- 對於與子公司及聯營公司投資有關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僅當暫時性差異很可能在可預見的未來轉回，且有足夠應課稅利潤可用以抵扣暫時性差異時。

於各有關期間末，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賬面值進行覆核，如未來不可能獲得足夠的應課稅利潤用以抵扣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全部或部分利益，則減記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賬面值。在各報告期末對未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進行重新評估，如未來很可能獲得足夠的應課稅利潤用以收回全部或部分遞延所得稅資產，則確認相應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應根據各有關期間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及稅法)，按預期適用於資產變現或負債清償期間的稅率計量。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當且僅當 貴集團擁有抵銷當期所得稅資產與當期所得稅負債的法定可強制執行權利，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同一稅務當局就同一納稅主體徵收的所得稅相關，或對不同納稅主體相關，但相關納稅主體在預計會清償或收回大額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的各未來期間，意圖以淨額結算當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或同時變現資產、清償負債時，遞延所得稅資產與遞延所得稅負債方會相互抵銷。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在能夠合理保證將會收到補助且所有附帶條件均得到遵守時予以確認。倘補助與費用項目相關，在其擬補償的相關成本支銷的期間內，按系統基準確認為收入。倘補助與資產相關，其公允價值計入遞延收入賬戶，並在相關資產的預期可使用年限內計入損益。

收入確認

客戶合同收入

客戶合同收入在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予客戶時，按 貴集團預期有權就該等商品或服務收取的對價金額確認。

當合同中的對價包含可變金額時，對價金額按 貴集團就向客戶轉移商品或服務有權收取的淨額估算。可變對價在合同訂立時進行估計並受到約束，直至與可變對價相關的不確定性後續消除後，已確認累計收入金額中不大可能出現重大收入撥回為止。

(a) 產品銷售

貴集團生產並銷售3D視覺感知解決方案，包括傳感器產品及整機。收入在產品控制權根據合同條款轉移至客戶的時點確認。對於在中國內地的境內銷售，此時點通常為產品運送至客戶或其指定地點由客戶驗收時；對於跨境銷售，根據與客戶合同中互相協定的國際商業條款，此時點通常為客戶在提單上確認驗收時。

(b) 提供服務與解決方案

服務主要包括機器人OEM服務及研發服務。解決方案主要是面向中小學的智慧教育解決方案。提供服務與解決方案的收入在服務及解決方案已提供並經客戶驗收的時點確認。

其他來源收入

租賃收入在租賃期內按時間比例確認。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按應計制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該方法採用在金融工具預計可使用年期或更短期限(如適當)內，將估計未來現金收款準確折現至金融資產賬面淨值的利率。

合同負債

在 貴集團轉讓相關商品或服務之前，如已收到客戶付款或客戶付款已到期(以較早發生者為準)，則確認合同負債。當 貴集團根據合同履約(即向客戶轉讓相關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時，合同負債確認為收入。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股份支付

貴集團運作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旨在為助力 貴集團業務取得成功的合格參與者提供激勵與報酬。僱員(包括董事)以股份支付的形式獲取薪酬，據此僱員提供服務以換取權益工具(「以權益結算的交易」)。與僱員進行的以權益結算交易的成本，按授予日的公允價值計量。授予限制性股份的公允價值採用柏力克-舒爾斯模型計算得出。進一步詳情載於過往財務資料附註33。

以權益結算的交易成本於業績及／或服務條件達成期間內，確認為僱員福利費用，同時相應增加權益。於直至歸屬日的各有關期間末，就以權益結算的交易確認的累計費用反映歸屬期的已流逝時長以及 貴集團對最終可歸屬權益工具數量的最佳估計。某一期間計入損益的借項或貸項，代表該期間期初與期末累計已確認費用的變動額。

在確定獎勵的授予日公允價值時，不考慮服務條件及非市場表現條件，惟 貴集團在對最終可歸屬權益工具的數量作出最佳估計時，會評估該等條件達成的可能性。市場業績條件已反映於授予日公允價值內。附於獎勵但無相關服務規定的任何其他條件，被視為非歸屬條件。非歸屬條件反映於獎勵的公允價值中，並導致即時確認獎勵開支，除非同時存在服務及／或業績條件。

對於因未滿足非市場業績條件及／或服務條件而最終無法歸屬的獎勵，不確認費用。倘獎勵包含市場條件或非歸屬條件，只要所有其他業績條件及／或服務條件均獲達成，無論市場條件或非歸屬條件是否達成，相關交易均視為已歸屬處理。

倘對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獎勵的條款作出修改，只要獎勵的原條款得到滿足，則仍會確認最少的開支，猶如條款並無修改。此外，倘作出修改導致股份支付於修改當日的公允價值總額增加，或修改在其他方面對僱員有利，則會確認開支。

倘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獎勵被取消，該獎勵將被視為已於取消當日歸屬，尚未確認的獎勵相關開支則隨即確認。這包含未滿足的 貴集團或僱員控制範圍內非歸屬條件所涉及的任何獎勵。然而，倘以新獎勵替換已取消獎勵，且新獎勵在授予日被指定為替代獎勵，則如前次所述，已取消獎勵與新獎勵將被視為對原獎勵的修改。

已發行限制性股份的稀釋效應，會在每股盈利計算中作為額外股份稀釋體現。更多詳情於過往財務資料附註12披露。

其他僱員福利

退休金計劃

貴公司及 貴集團旗下主要在中國內地開展業務的子公司的僱員須參與由當地市級政府運營的中央退休金計劃。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的規則， 貴公司及 貴集團子公司須按其薪資成本的特定比例向該計劃供款，相關供款在成為應付時計入損益。

住房公積金及其他社會保險

貴公司及 貴集團旗下主要在中國內地開展業務的子公司已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為僱員參與定額社會保障供款計劃。該等計劃包括住房公積金、基本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工傷保險及生育保險。 貴集團每月繳納住房公積金和其他社會保險費用。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的規則，供款於應付時自損益扣除。 貴集團就該等資金承擔的責任僅限於各有關期間應付的供款金額。

借款成本

可直接歸屬於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即需要經過相當長時間才能達到預定可使用或可銷售狀態的資產)的購置、建造或生產的借款成本，可作為資產成本的一部分予以資本化。當資產基本達到預定可使用或可銷售狀態時，即停止將有關借款成本資本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均在其發生當期支銷。借款成本包括實體因借入資金所發生的利息及其他成本。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外幣

過往財務資料以人民幣列示，人民幣為貴公司的功能貨幣。貴集團內各實體自行確定其自身功能貨幣，且各實體財務報表中包含的項目均採用該功能貨幣計量。貴集團內各實體記錄的外幣交易初步按其各自的交易日期現行功能貨幣匯率記賬。以外幣計價的貨幣性資產及負債按各有關期間末的現行功能貨幣匯率折算。貨幣性項目結算或折算產生的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以外幣按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性項目採用初步交易日期的匯率折算。

在終止確認對與預付對價相關的非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負債時，為確定相關資產、費用或收入初步確認所用的匯率，初步交易日期為貴集團初步確認預付對價產生的非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負債的日期。倘存在多筆預付款項或預收款項，貴集團分別確定每筆預付或預收對價的交易日期。

部分境外子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以外的其他貨幣。於各有關期間末，該等實體的資產及負債按各有關期間末的現行匯率折算為人民幣，其損益表按與交易日期現行匯率近似的匯率折算為人民幣。

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並於匯兌儲備中累計，惟歸屬於非控制性權益的差額除外。處置海外業務時，儲備中與該特定海外業務相關的累計金額於損益中確認。

報告期後事項

倘貴集團在報告期結束後但在財務報表獲授權刊發日期前獲得信息，而該信息涉及各報告期末已存在的情況，其將評估該信息是否會影響其在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貴集團將調整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以反映報告期後的任何調整事項，並根據新信息更新與該等情況相關的披露。對於報告期後非調整事項，貴集團不會更改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但會披露非調整事項的性質及其財務影響估計，如無法作出該估計，則作出相關說明。

3.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

編製貴集團過往財務資料時，管理層須作出會影響收入、開支、資產與負債的呈報金額及其隨附披露以及或有負債披露的判斷、估計及假設。有關該等假設及估計的不確定因素可能導致須於日後對受影響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之後果。

判斷

在應用貴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管理層已作出以下對過往財務資料內已確認金額最具重大影響力的判斷(涉及估計者除外)：

業務模式

金融資產在初步確認時的分類取決於貴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在釐定業務模式時，貴集團會考慮評估及向主要管理層匯報金融資產表現的方法、影響金融資產表現的風險及風險管理，以及相關管理層收取薪酬的方式。在評估目標是否為收取合同現金流量時，貴集團須分析及判斷在金融資產到期日前出售該資產的理由、時間、頻率及價值。

開發費用

開發新產品所產生的支出僅在下列情況下資本化並作遞延處理：貴集團可證明完成該項無形資產以供使用或出售用途在技術上可行；其有意完成該項資產並能夠使用或出售該項資產；可證明該項資產將如何產生未來經濟利益；具備完成該項目的可用資源；及能夠在開發過程中可靠地計量開支。不符合該等標準的產品開發支出在產生時支銷。釐定將予資本化的開發成本金額須作出判斷及估計。

遞延稅項資產

未動用稅項虧損須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惟以可供抵扣該等虧損的應課稅利潤可能存在為限。根據未來應課稅利潤的可能時間及水平，以及未來稅務規劃策略，須作出重大管理層判斷，以釐定可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金額，以及預期於清償應課稅利潤期間適用的稅率。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以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貴集團分別結轉稅項虧損人民幣1,056,784,000元、人民幣1,224,066,000元、人民幣1,225,529,000元及人民幣1,284,719,000元。該等虧損與有虧損記錄、尚未屆滿且可能無法用於抵銷貴集團內其他地方的應課稅收入的母公司及其子公司有關。母公司及其子公司既無足夠的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亦無足夠可用於部分支持將該等虧損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的稅務規劃機會。在此基礎上，貴集團已確定無法就結轉的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倘貴集團能夠確認所有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利潤及權益將分別增加人民幣207,511,000元、人民幣237,100,000元、人民幣233,324,000元及人民幣246,964,000元。進一步詳情載於過往財務資料附註30。

估計不確定因素

於各有關期間末有關未來的關鍵假設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具有導致須對下一財政年度資產及負債的眼面值作出大幅調整的重大風險)載述如下。

股份支付

授予僱員的限制性股份公允價值於授出日期以柏力克-舒爾斯模型釐定。貴集團管理層就假設(包括預期波幅、無風險利率及限制性股份預期年期)作出重大估計。進一步詳情載於過往財務資料附註33。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用虧損準備

貴集團根據對違約風險及信貸虧損率的假設，對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計提準備。貴集團於作出該等假設及選擇用於減值計算的輸入數據時會基於貴集團的過往歷史、現有市況及於各有關期間末的前瞻性估計作出估計。

對觀察所得的歷史違約率、預測經濟狀況及預期信用虧損之間關係的評估屬於重要估計。預期信用虧損金額對情況的變動及預測經濟狀況相當敏感。貴集團的過往信用虧損經驗及預測經濟狀況未必能體現客戶的未來實際違約情況。有關貴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用虧損資料分別於過往財務資料附註21及22披露。

陳舊及滯銷存貨準備

貴集團會檢討其存貨狀況，並對被識別為不再適合銷售或使用的陳舊及滯銷存貨項目計提準備。管理層主要根據最新發票價格及現行市況估計該等存貨的可變現淨值。貴集團於各有關期間末進行存貨審查，並對陳舊及滯銷項目計提準備。管理層於各有關期間末重新評估有關估計。就陳舊及滯銷存貨計提準備須作出估計。倘預期有別於原有估計，有關差額將影響於有關估計變動年度的存貨眼面值及存貨撇減金額。貴集團於有關期間的存貨準備於過往財務資料附註20披露。

非上市權益投資的公允價值

非上市權益投資基於市場估值技術及折現現金流量法估值，詳情載於過往財務資料附註39。市場估值要求貴集團釐定可比上市公司(同業)，並選擇價格倍數。此外，貴集團就非流動性及規模差異的折讓作出估計。貴集團於有關期間及2026年6月30日將該等投資的公允價值分類為第三級。已應用折現現金流量法並採用固定折現率，有關折現率為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貴集團於有關期間及2026年6月30日將該等投資的公允價值分類為第三級。進一步詳情載於過往財務資料附註18及附註39。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減值

貴集團確定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於各有關期間末是否存在減值跡象。減值跡象包括但不限於聯營公司財務狀況嚴重惡化、行業市場環境出現不利變動及其他顯示聯營公司無法為貴集團帶來經濟利益的情況。當出現有關跡象時，貴集團通過將可收回金額與眼面值進行比較，對其於聯營公司的投資進行減值測試。當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眼面值超過其各自可收回金額時，即存在減值。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租賃—估計增量借款利率

貴集團無法輕易釐定租賃中隱含的利率，因此，其使用增量借款利率（「**增量借款利率**」）計量租賃負債。增量借款利率為 貴集團在類似經濟環境下為取得與使用權資產價值相近的資產，以類似抵押品於類似期間借入所需資金應支付的利率。因此，增量借款利率反映 貴集團「將需支付」的金額，其在當無法獲得可觀察利率（例如就並無訂立融資交易的子公司而言）時，或需要作出調整以反映租賃的條款及條件時（如當租賃並非以子公司的功能貨幣收取），則須予以估計。 貴集團在有可用的可觀察輸入數據（如市場利率）時使用該等數據估計增量借款利率，並須作出若干實體特定估計（如子公司的單獨信用評級）。

4. 經營分部資料

管理層已根據 貴公司的主要經營決策者所審閱資料釐定經營分部，主要經營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表現。

管理層分別監察 貴公司經營分部的業績，以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方面作出決定，專注於 貴公司整體的經營業績，乃由於 貴公司的資源統一且並無獨立經營分部資料。因此，並無呈列經營分部的進一步資料。

地理資料

(a)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收入根據客戶所在地的地理區域分類。於有關期間根據客戶所在地按地理分部劃分的收入呈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中國內地	321,406	504,197	854,022	401,127	370,319
其他國家或地區* ...	38,600	60,262	86,722	34,342	67,287
總計	<u>360,006</u>	<u>564,459</u>	<u>940,744</u>	<u>435,469</u>	<u>437,606</u>

* 主要包括美國、亞太及歐洲。

(b) 非流動資產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中國內地	502,382	567,536	610,644	604,676
其他國家或地區*....	2,054	1,616	1,119	65,608
總計	<u>504,436</u>	<u>569,152</u>	<u>611,763</u>	<u>670,284</u>

*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根據資產所在地劃分，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收入佔 貴集團總收入10%以上的外部客戶的資料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客戶A.....	62,437	*	*	*	*
客戶B.....	*	159,663	281,970	116,908	119,618
客戶C.....	*	*	252,525	130,881	52,950

* 由於該等客戶的相關收入於各期間並無個別佔 貴集團收入10%或以上，故有關收入不予披露。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客戶合同收入					
傳感器.....	229,867	215,170	303,889	138,004	206,946
整機及方案.....	118,513	339,037	616,897	289,664	202,547
其他.....	10,031	9,723	17,894	7,167	27,337
小計.....	358,411	563,930	938,680	434,835	436,830
其他來源收入					
總租金收入：					
其他租賃付款，					
包括固定付款.....	1,595	529	2,064	634	776
總計.....	360,006	564,459	940,744	435,469	437,606

客戶合同收入

(a) 細分收入資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商品或服務類型					
傳感器.....	229,867	215,170	303,889	138,004	206,946
整機及方案.....	118,513	339,037	616,897	289,664	202,547
其他.....	10,031	9,723	17,894	7,167	27,337
總計.....	358,411	563,930	938,680	434,835	436,830
收入確認時間					
於某一個時點轉移的					
商品或服務.....	358,411	563,930	938,680	434,835	436,830
總計.....	358,411	563,930	938,680	434,835	436,830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下表載列當前報告期間確認的收入金額，該等金額於各報告期初計入合同負債：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報告期初計入合同 負債的已確認收入	6,471	16,384	11,839	11,491	7,897

(b) 履約責任

貴集團的履約責任資料概述如下：

傳感器及整機

就於中國內地進行的國內銷售而言，履約責任通常於客戶驗收時履行。就跨境銷售而言，履約責任通常於客戶確認驗收時履行。有關付款一般於交付日期起0至120日內到期。

解決方案及其他

就解決方案及其他而言，履約責任通常於客戶驗收時履行。解決方案主要為中小學智能教育解決方案，其他主要包括機器人OEM銷售及研發服務，其付款條款及條件基於客戶合同中制定的計費時間表。一般而言，須預付款項，並於合同簽署後5至10日內到期應付，剩餘結餘則於項目驗收後5至10日內到期。

預期分配至剩餘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金額通常於一年內確認為收入。貴集團並無初始預期期限超過一年的收入合同所產生的重大未履行履約責任。因此，管理層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項下的可行權宜方法，且並未披露於各有關期間未分配至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總額。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25,365	39,924	10,378	5,220	16,053
投資收入.....	28,768	36,072	35,508	17,892	13,912
政府補助*.....	42,066	37,245	55,671	25,475	14,845
其他.....	20	1,892	938	67	4
其他收入總額.....	<u>96,219</u>	<u>115,133</u>	<u>102,495</u>	<u>48,654</u>	<u>44,814</u>
收益					
外匯收益淨額.....	944	208	—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224	200	109	—	—
租賃終止收益.....	1,744	—	—	—	3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允 價值收益淨額.....	<u>—</u>	<u>89</u>	<u>2,522</u>	<u>470</u>	<u>1,037</u>
收益總額.....	<u>2,912</u>	<u>497</u>	<u>2,631</u>	<u>470</u>	<u>1,071</u>
	<u>99,131</u>	<u>115,630</u>	<u>105,126</u>	<u>49,124</u>	<u>45,885</u>

* 政府補助主要指自政府收取的補貼，該等補貼與收入及資產相關。

與收入相關的政府補助乃作為 貴集團對地方經濟增長作出貢獻的獎勵及對 貴集團研發支出的補償。與收入相關的補助於收取時於損益中確認，且並無未滿足的條件或或有事項。

貴集團亦已收取若干與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該等補助於收取時確認為遞延收入，並於所有附帶條件及規定均符合後，在相關資產的預計可使用年期內撥往損益。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6. 除稅前利潤

貴集團的除稅前利潤於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達致：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銷售成本*.....		214,132	344,751	547,537	260,079	234,844
研發成本.....		300,810	204,335	202,534	91,181	111,39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	30,561	30,399	28,791	13,495	15,132
使用權資產折舊**.....	15	21,879	13,389	5,077	2,541	2,975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4	15,981	12,598	9,090	4,866	2,47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以 及其他資產的收益***.....		(224)	(204)	(109)	—	—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以及其 他資產撤銷虧損***.....		672	4,339	580	174	2
提早終止租賃(收益)/虧損***		(1,744)	4	—	—	(34)
外匯虧損/(收益)淨額***.....		(944)	(208)	2,570	496	2,792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	15	2,438	2,946	923	671	366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值 撥回)/減值.....	21	(679)	3,851	1,680	(543)	(519)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回)/減值	22	(1,552)	(2,586)	(404)	(75)	989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值.....	22	—	5,602	—	—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投資(收 入)/開支***.....		(19,153)	(11,277)	(8,584)	(4,230)	(1,355)
存單投資收入***.....		(9,615)	(24,795)	(26,924)	(13,662)	(12,55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 值虧損/(收益)***.....		6,537	(89)	(2,522)	(470)	(1,037)
核數師酬金.....		896	896	736	—	—
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		7,654	16,127	18,420	4,337	9,692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及 監事薪酬(附註8)) :.....						
—工資及薪金.....		294,410	249,309	275,293	120,455	162,310
—退休金計劃供款.....		9,572	8,258	9,454	4,353	5,964
—股份支付費用.....		66,046	32,971	14,957	10,672	7,991
僱員福利開支總額.....		370,028	290,538	299,704	135,480	176,265

* 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計入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的「銷售成本」。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其他無形資產攤銷及使用權資產折舊分別計入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的「銷售成本」、「銷售及營銷費用」、「行政費用」及「研發費用」。

*** 該等金額計入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的「其他收入及收益」及「其他費用」。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7. 財務費用

財務費用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計息銀行借款利息.....	2,584	3,000	2,512	1,555	645
租賃負債利息.....	1,807	707	39	23	63
總計	<u>4,391</u>	<u>3,707</u>	<u>2,551</u>	<u>1,578</u>	<u>708</u>

8. 董事及監事薪酬

於有關期間以及截至2025年及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董事及監事的薪酬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袍金	402	400	400	200	200
其他酬金：					
薪金、花紅、津貼及					
實物福利	7,125	6,475	5,156	2,564	2,131
退休金計劃供款	230	257	196	108	90
股份支付費用	1,380	1,209	598	377	92
小計	<u>8,735</u>	<u>7,941</u>	<u>5,950</u>	<u>3,049</u>	<u>2,313</u>
總計	<u>9,137</u>	<u>8,341</u>	<u>6,350</u>	<u>3,249</u>	<u>2,513</u>

於有關期間以及截至2025年及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根據貴集團的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若干董事就其向貴集團提供的服務獲授限制性股份獎勵，進一步詳情載於過往財務資料附註33的披露。該等限制性股份獎勵的公允價值(已於歸屬期內於損益確認)於授出日期釐定，而計入有關期間以及截至2025年及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過往財務資料的金額載於上述薪酬披露。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有關期間以及截至2025年及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袍金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傅愉先生	100	100	100	50	50
徐雪妙女士	100	100	100	50	50
陳淡敏女士	18	100	100	50	50
晏磊先生	18	100	100	50	50
劉舒婷女士(a)	83	—	—	—	—
林斌生先生(b)	83	—	—	—	—
總計	<u>402</u>	<u>400</u>	<u>400</u>	<u>200</u>	<u>200</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b) 執行董事及監事

	薪金、花紅、 津貼及 實物福利	退休金 計劃供款	股份 支付費用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黃源浩先生(c).....	1,052	37	—	1,089
肖振中先生.....	908	37	—	945
陳彬先生.....	1,052	37	363	1,452
洪湖先生(d).....	865	17	—	882
江隆業先生.....	1,052	37	545	1,634
周廣大先生.....	—	—	—	—
紀綱先生.....	—	—	—	—
張丁軍先生.....	1,016	37	472	1,525
	5,945	202	1,380	7,527
監事：				
王獻冠先生(e).....	500	14	—	514
傅冠強先生(f).....	—	—	—	—
楊慧女士.....	85	3	—	88
陳潔女士.....	44	4	—	48
詹曉倩女士.....	551	7	—	558
漆染女士(g).....	—	—	—	—
	1,180	28	—	1,208
	7,125	230	1,380	8,735
薪金、花紅、 津貼及 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黃源浩先生(c).....	1,082	40	—	1,122
肖振中先生.....	938	40	—	978
陳彬先生.....	1,083	40	318	1,441
江隆業先生(h).....	672	40	477	1,189
周廣大先生.....	—	—	—	—
紀綱先生.....	—	—	—	—
張丁軍先生.....	1,387	40	414	1,841
	5,162	200	1,209	6,571
監事：				
楊慧女士.....	679	20	—	699
黃玲女士(i).....	108	8	—	116
陳潔女士.....	80	10	—	90
詹曉倩女士(j).....	251	10	—	261
潘岑女士.....	195	9	—	204
	1,313	57	—	1,370
	6,475	257	1,209	7,941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薪金、花紅、 津貼及 實物福利	退休金 計劃供款	股份 支付費用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黃源浩先生(c).....	1,089	44	—	1,133
肖振中先生.....	943	44	—	987
陳彬先生.....	1,230	44	260	1,534
周廣大先生.....	—	—	—	—
紀綱先生.....	—	—	—	—
張丁軍先生.....	1,554	44	338	1,936
	<u>4,816</u>	<u>176</u>	<u>598</u>	<u>5,590</u>
				—
監事：				
楊慧女士(k).....	189	8	—	197
陳潔女士(l).....	44	6	—	50
潘岑女士(m).....	107	6	—	113
	<u>340</u>	<u>20</u>	<u>—</u>	<u>360</u>
	<u>5,156</u>	<u>196</u>	<u>598</u>	<u>5,950</u>

	薪金、花紅、 津貼及 實物福利	退休金 計劃供款	股份 支付費用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計)				
執行董事：				
黃源浩先生(c).....	592	22	—	614
肖振中先生.....	506	22	—	528
陳彬先生.....	592	22	164	778
周廣大先生.....	—	—	—	—
紀綱先生.....	—	—	—	—
張丁軍先生.....	534	22	213	769
	<u>2,224</u>	<u>88</u>	<u>377</u>	<u>2,689</u>
監事：				
楊慧女士.....	189	8	—	197
陳潔女士.....	44	6	—	50
潘岑女士.....	107	6	—	113
	<u>340</u>	<u>20</u>	<u>—</u>	<u>360</u>
	<u>2,564</u>	<u>108</u>	<u>377</u>	<u>3,049</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薪金、花紅、 津貼及 實物福利	退休金 計劃供款	股份 支付費用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計)				
執行董事：				
黃源浩先生(c).....	540	22	—	562
肖振中先生.....	464	22	—	486
陳彬先生.....	540	22	40	602
周廣大先生.....	—	—	—	—
紀綱先生.....	—	—	—	—
張丁軍先生.....	587	24	52	663
	<u>2,131</u>	<u>90</u>	<u>92</u>	<u>2,313</u>

附註：

- (a) 劉舒婷女士於2022年8月至2023年10月獲委任為 貴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b) 林斌生先生於2020年10月至2023年10月獲委任為 貴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c) 黃源浩先生，創始人，為最高行政人員兼執行董事。
- (d) 洪湖先生於2020年10月至2023年10月獲委任為 貴公司董事。
- (e) 王獻冠先生於2020年10月至2023年10月獲委任為 貴公司監事。
- (f) 傅冠強先生於2020年10月至2023年10月獲委任為 貴公司監事。
- (g) 漆染女士於2020年10月至2023年10月獲委任為 貴公司監事。
- (h) 江隆業先生於2020年10月至2024年8月獲委任為 貴公司董事。
- (i) 黃玲女士於2024年4月至2024年10月獲委任為 貴公司監事。
- (j) 詹曉倩女士於2023年10月至2024年4月獲委任為 貴公司監事。
- (k) 楊慧女士於2023年10月至2025年5月獲委任為 貴公司監事。
- (l) 陳潔女士於2023年10月至2025年5月獲委任為 貴公司監事。
- (m) 潘岑女士於2024年10月至2025年5月獲委任為 貴公司監事。
- (n) 貴集團於2025年5月宣佈免除監事會成員職務。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9.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5年及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五名最高薪酬僱員分別包括3名、1名、1名、2名及零名董事，其薪酬詳情載於上文附註8。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5年及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非貴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的其餘2名、4名、4名、3名及5名最高薪酬僱員的薪酬詳情：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薪金、花紅、津貼及實物福利.....	3,181	10,207	8,022	3,780	4,863
退休金計劃供款.....	301	820	831	432	838
股份支付費用.....	472	276	2,132	1,657	993
	<u>3,954</u>	<u>11,303</u>	<u>10,985</u>	<u>5,869</u>	<u>6,694</u>

薪酬處於以下範圍的非董事及非最高行政人員最高薪酬僱員人數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僱員人數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零港元至1,000,000港元.....	—	—	—	—	3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1	—	1	2	1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	2	1	—	—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1	—	1	—	1
2,5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	1	—	1	—
3,000,001港元至3,500,000港元.....	—	—	—	—	—
3,500,001港元至4,000,000港元.....	—	—	—	—	—
4,000,001港元至4,500,000港元.....	—	1	1	—	—
	<u>2</u>	<u>4</u>	<u>4</u>	<u>3</u>	<u>5</u>

於有關期間以及截至2025年及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根據貴集團的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若干非董事及非最高行政人員最高薪酬僱員就其向貴集團提供的服務獲授限制性股份獎勵，進一步詳情載於過往財務資料附註33的披露。該等購股權獎勵的公允價值（已於歸屬期內於損益確認）於授出日期釐定，而計入有關期間以及截至2025年及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過往財務資料的金額載於上述非董事及非最高行政人員最高薪酬僱員的薪酬披露。

10. 所得稅

貴集團須就於貴集團成員公司註冊及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產生或賺取的利潤按實體基準繳納所得稅。

中國內地

中國內地的企業所得稅按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於2008年1月1日批准並生效）釐定的應課稅利潤的25%法定稅率計提準備，惟下文所述享有優惠稅率者除外。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貴公司獲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可享受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

於有關期間以及截至2025年及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新拓三維技術（深圳）有限公司、深圳螞里奧技術有限公司及奧誠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獲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可享受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

於2024年，上海奧視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獲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可享受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於2025年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由於上海奧視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未達到高新技術企業的若干標準，其不可享受15%的優惠稅率。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新拓三維技術(西安)有限公司獲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可享受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

高新技術企業資格須由中國相關稅務機構每三年審核及批准一次。

貴集團於2019年9月成立的子公司深圳螞里奧軟件技術有限公司獲認定為小型微利企業，截至2023年、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可享受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深圳螞里奧軟件技術有限公司已於2025年6月註銷。

貴集團於2019年12月成立的子公司深圳市遠點企業管理有限公司獲認定為小型微利企業，截至2023年、2024年、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可享受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

美國

根據於2018年生效的減稅與就業法，美國法定企業所得稅稅率已由35%永久調低至21%，並適用於所有C類公司(C-Corp)。此為美國基準稅率。在美國，除聯邦稅外，44個州及哥倫比亞特區另須繳納州企業所得稅。Orbbec 3D Technology International, Inc.的州稅率為6%，總稅率為27%。

香港

於有關期間以及截至2025年及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貴集團香港子公司首2,000,000港元的應課稅利潤按8.25%繳稅，餘下應課稅利潤則按16.5%繳稅。

新加坡

於有關期間以及截至2025年及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貴集團新加坡子公司首100,000新加坡元的應課稅利潤按4.25%繳稅，100,000新加坡元至290,000新加坡元的應課稅利潤按8.25%繳稅，餘下應課稅利潤則按17%繳稅。

其他應課稅地區所產生利潤的稅項，已按貴集團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的現行稅率計算。

貴集團於有關期間以及截至2025年及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所得稅開支／(抵免)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即期所得稅.....	—	17	(6)	98	18
遞延所得稅(附註30).....	6,677	(2,538)	(8,788)	(7,914)	(1,505)
稅項開支／(抵免)總額.....	<u>6,677</u>	<u>(2,521)</u>	<u>(8,794)</u>	<u>(7,816)</u>	<u>(1,487)</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按 貴公司及其大多數子公司所在司法權區的優惠稅率計算適用於除稅前利潤的所得稅開支／(抵免)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的對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除稅前利潤.....	(268,867)	(65,420)	118,827	51,857	39,299
按適用稅率15%計算的稅項 開支／(抵免).....	(40,330)	(9,813)	17,824	7,779	5,895
按不同所得稅稅率繳稅的 實體.....	(258)	3,885	(3,963)	217	(3,174)
合資格研發費用加計扣除 準備*.....	(37,012)	(26,209)	(31,446)	(9,326)	(19,026)
就過往期間即期稅項的 調整.....	(1,206)	609	(6)	—	—
不可扣稅開支.....	7,472	4,891	1,235	758	583
聯營公司應佔利潤及虧損 ..	—	—	(1,516)	(95)	(281)
動用過往期間的可抵扣暫時 性差異及／或稅項虧損...	(1,755)	(2,015)	(1,674)	(1,185)	(214)
未確認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及 稅項虧損.....	34,239	17,853	21,412	5,549	16,385
因於本年度確認過往期間未 確認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 及／或稅項虧損而產生的 影響.....	—	(7,934)	(10,660)	(11,513)	(1,655)
於本年度終止確認過往年度 已就其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及稅 項虧損的影響.....	45,527	16,212	—	—	—
按 貴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 所得稅開支／(抵免)	6,677	(2,521)	(8,794)	(7,816)	(1,487)

* 根據中國國家稅務總局於2021年3月31日發佈的2021年第13號公告，自2021年1月1日起，製造業企業可享有合資格研發費用100%加計扣除。此外，根據中國國家稅務總局於2023年3月26日發佈的2023年第7號公告，企業自2023年1月1日起可享有合資格研發費用100%加計扣除。於有關期間以及截至2025年及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貴集團已申請加計扣除。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1. 股息

貴公司於有關期間以及截至2025年及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派付或宣派股息。

12.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根據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及有關期間以及截至2025年及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發行普通股(不包括庫存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5年及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股稀釋盈利金額根據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年/期內利潤計算。計算中使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時使用的年/期內發行在外普通股數目，以及假設於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被視為行使或轉換為普通股時已無償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 稀釋盈利的母公司普通 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 利潤(人民幣千元)	(275,885)	(62,907)	127,910	60,190	41,641
股份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 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 平均數*	400,001,000	399,145,873	399,031,267	398,674,445	397,943,912
稀釋影響—普通股加權 平均數：					
受限制股份獎勵	—	—	1,701,492	1,749,660	1,678,193
總計	400,001,000	399,145,873	400,732,759	400,424,105	399,622,105

*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時，已剔除庫存股。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貴集團

	樓宇	電子設備 及其他	機器 及設備	汽車	在建工程	租賃裝修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2023年12月31日							
於2023年1月1日：							
成本	—	29,801	91,432	2,858	144,340	20,654	289,085
累計折舊	—	(17,208)	(55,502)	(2,323)	—	(10,848)	(85,881)
賬面淨值	—	12,593	35,930	535	144,340	9,806	203,204
於2023年1月1日，扣除累計折舊	—	12,593	35,930	535	144,340	9,806	203,204
添置	—	6,164	9,150	—	112,031	2,119	129,464
年內計提折舊	(3,263)	(5,951)	(16,670)	(95)	—	(4,582)	(30,561)
轉撥	252,704	—	—	—	(252,704)	—	—
出售	—	(429)	(4,381)	—	—	—	(4,810)
匯兌調整	—	8	6	—	—	—	14
於2023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折舊	249,441	12,385	24,035	440	3,667	7,343	297,311
於2023年12月31日：							
成本	252,704	33,381	89,073	2,858	3,667	22,773	404,456
累計折舊	(3,263)	(20,996)	(65,038)	(2,418)	—	(15,430)	(107,145)
賬面淨值	249,441	12,385	24,035	440	3,667	7,343	297,311
2024年12月31日							
於2024年1月1日：							
成本	252,704	33,381	89,073	2,858	3,667	22,773	404,456
累計折舊	(3,263)	(20,996)	(65,038)	(2,418)	—	(15,430)	(107,145)
賬面淨值	249,441	12,385	24,035	440	3,667	7,343	297,311
於2024年1月1日，扣除累計折舊	249,441	12,385	24,035	440	3,667	7,343	297,311
添置(c)	(5,588)	1,298	5,151	1,305	146,183	—	148,349
年內計提折舊	(10,206)	(5,929)	(11,247)	(79)	—	(2,938)	(30,399)
轉撥	74,095	3,158	297	—	(77,636)	86	—
出售	—	(167)	(764)	(54)	—	(4,182)	(5,167)
匯兌調整	—	6	5	—	—	—	11
於2024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折舊	307,742	10,751	17,477	1,612	72,214	309	410,105
於2024年12月31日：							
成本	321,211	36,699	92,084	3,072	72,214	18,677	543,957
累計折舊	(13,469)	(25,948)	(74,607)	(1,460)	—	(18,368)	(133,852)
賬面淨值	307,742	10,751	17,477	1,612	72,214	309	410,105

附 錄 一

會 計 師 報 告

	樓宇	電子設備 及其他	機器 及設備	汽車	在建工程	租賃裝修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2025年12月31日							
於2025年1月1日：							
成本	321,211	36,699	92,084	3,072	72,214	18,677	543,957
累計折舊	(13,469)	(25,948)	(74,607)	(1,460)	–	(18,368)	(133,852)
賬面淨值	<u>307,742</u>	<u>10,751</u>	<u>17,477</u>	<u>1,612</u>	<u>72,214</u>	<u>309</u>	<u>410,105</u>
於2025年1月1日，扣除累計 折舊	307,742	10,751	17,477	1,612	72,214	309	410,105
添置	33,427	6,232	8,484	106	42,423	–	90,672
年內計提折舊	(14,688)	(5,074)	(8,442)	(340)	–	(247)	(28,791)
轉撥	112,121	337	1,944	–	(114,402)	–	–
出售	–	(106)	(108)	(13)	–	–	(227)
匯兌調整	–	2	(15)	–	–	–	(13)
於2025年12月31日，扣除 累計折舊	<u>438,602</u>	<u>12,142</u>	<u>19,340</u>	<u>1,365</u>	<u>235</u>	<u>62</u>	<u>471,746</u>
於2025年12月31日：							
成本	466,759	41,253	100,701	2,920	235	18,677	630,545
累計折舊	(28,157)	(29,111)	(81,361)	(1,555)	–	(18,615)	(158,799)
賬面淨值	<u>438,602</u>	<u>12,142</u>	<u>19,340</u>	<u>1,365</u>	<u>235</u>	<u>62</u>	<u>471,746</u>
	樓宇	電子設備 及其他	機器 及設備	汽車	在建工程	租賃裝修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6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於2026年1月1日：							
成本	466,759	41,253	100,701	2,920	235	18,677	630,545
累計折舊	(28,157)	(29,111)	(81,361)	(1,555)	–	(18,615)	(158,799)
賬面淨值	<u>438,602</u>	<u>12,142</u>	<u>19,340</u>	<u>1,365</u>	<u>235</u>	<u>62</u>	<u>471,746</u>
於2026年1月1日， 扣除累計折舊	438,602	12,142	19,340	1,365	235	62	471,746
添置	–	3,394	3,517	–	9,715	–	16,626
期內計提折舊	(8,418)	(2,692)	(3,786)	(174)	–	(62)	(15,132)
轉撥	8,272	–	434	–	(8,706)	–	–
出售	(386)	(2)	(3)	–	–	–	(391)
匯兌調整	–	(5)	(5)	–	–	–	(10)
於2026年6月30日，扣除累計 折舊(未經審計)	<u>438,070</u>	<u>12,837</u>	<u>19,497</u>	<u>1,191</u>	<u>1,244</u>	<u>–</u>	<u>472,839</u>
於2026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成本	474,645	44,567	104,602	2,920	1,244	15,976	643,954
累計折舊	(36,575)	(31,730)	(85,105)	(1,729)	–	(15,976)	(171,115)
賬面淨值	<u>438,070</u>	<u>12,837</u>	<u>19,497</u>	<u>1,191</u>	<u>1,244</u>	<u>–</u>	<u>472,839</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附註：

- (a)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2026年6月30日，貴集團並未就賬面淨值分別約為人民幣249,441,000元、人民幣73,899,000元、零及零的所有樓宇取得房屋所有權證。
- (b)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2026年6月30日，貴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並未被質押，且於有關期間以及截至2025年及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貴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並無計提減值準備金。
- (c) 其與上年度已轉讓樓宇暫估金額調整有關。

貴公司

	樓宇	電子設備 及其他	機器 及設備	汽車	在建工程	租賃裝修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2023年12月31日							
於2023年1月1日：							
成本	—	15,624	78,044	2,704	144,340	698	241,410
累計折舊	—	(10,533)	(49,519)	(2,189)	—	(482)	(62,723)
賬面淨值	—	5,091	28,525	515	144,340	216	178,687
於2023年1月1日，扣除累計折舊	—	5,091	28,525	515	144,340	216	178,687
添置	—	1,364	5,367	—	111,819	62	118,612
年內計提折舊	(3,263)	(2,366)	(13,196)	(83)	—	(216)	(19,124)
轉撥	252,704	—	—	—	(252,704)	—	—
出售	—	(414)	(3,868)	—	—	—	(4,282)
於2023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折舊	249,441	3,675	16,828	432	3,455	62	273,893
於2023年12月31日：							
成本	252,704	14,429	72,966	2,704	3,455	760	347,018
累計折舊	(3,263)	(10,754)	(56,138)	(2,272)	—	(698)	(73,125)
賬面淨值	249,441	3,675	16,828	432	3,455	62	273,893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樓宇	電子設備 及其他	機器 及設備	汽車	在建工程	租賃裝修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2024年12月31日							
於2024年1月1日：							
成本	252,704	14,429	72,966	2,704	3,455	760	347,018
累計折舊	(3,263)	(10,754)	(56,138)	(2,272)	–	(698)	(73,125)
賬面淨值	<u>249,441</u>	<u>3,675</u>	<u>16,828</u>	<u>432</u>	<u>3,455</u>	<u>62</u>	<u>273,893</u>
於2024年1月1日，扣除累計							
折舊	249,441	3,675	16,828	432	3,455	62	273,893
添置(c)	(5,588)	618	3,199	1,305	212	–	(254)
年內計提折舊	(10,010)	(1,812)	(7,881)	(79)	–	(62)	(19,844)
轉撥	–	3,159	297	–	(3,456)	–	–
出售	–	(11)	(254)	(54)	–	–	(319)
於2024年12月31日，扣除							
累計折舊	<u>233,843</u>	<u>5,629</u>	<u>12,189</u>	<u>1,604</u>	<u>211</u>	<u>–</u>	<u>253,476</u>
於2024年12月31日：							
成本	247,116	18,164	75,342	2,918	211	760	344,511
累計折舊	(13,273)	(12,535)	(63,153)	(1,314)	–	(760)	(91,035)
賬面淨值	<u>233,843</u>	<u>5,629</u>	<u>12,189</u>	<u>1,604</u>	<u>211</u>	<u>–</u>	<u>253,476</u>
	樓宇	電子設備 及其他	機器 及設備	汽車	在建工程	租賃裝修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2025年12月31日							
於2025年1月1日：							
成本	247,116	18,164	75,342	2,918	211	760	344,511
累計折舊	(13,273)	(12,535)	(63,153)	(1,314)	–	(760)	(91,035)
賬面淨值	<u>233,843</u>	<u>5,629</u>	<u>12,189</u>	<u>1,604</u>	<u>211</u>	<u>–</u>	<u>253,476</u>
於2025年1月1日，扣除累計							
折舊	233,843	5,629	12,189	1,604	211	–	253,476
添置	30	984	2,911	–	1,719	–	5,644
年內計提折舊	(9,464)	(1,646)	(5,243)	(327)	–	–	(16,680)
轉撥	–	–	1,930	–	(1,930)	–	–
出售	–	(55)	(61)	(13)	–	–	(129)
於2025年12月31日，扣除累							
計折舊	<u>224,409</u>	<u>4,912</u>	<u>11,726</u>	<u>1,264</u>	<u>–</u>	<u>–</u>	<u>242,311</u>
於2025年12月31日：							
成本	247,146	18,346	79,013	2,660	–	760	347,925
累計折舊	(22,737)	(13,434)	(67,287)	(1,396)	–	(760)	(105,614)
賬面淨值	<u>224,409</u>	<u>4,912</u>	<u>11,726</u>	<u>1,264</u>	<u>–</u>	<u>–</u>	<u>242,311</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樓宇	電子設備 及其他	機器 及設備	汽車	在建工程	租賃裝修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2026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於2026年1月1日：							
成本	247,146	18,346	79,013	2,660	–	760	347,925
累計折舊	(22,737)	(13,434)	(67,287)	(1,396)	–	(760)	(105,614)
賬面淨值	<u>224,409</u>	<u>4,912</u>	<u>11,726</u>	<u>1,264</u>	<u>–</u>	<u>–</u>	<u>242,311</u>
於2026年1月1日，扣除累計 折舊	224,409	4,912	11,726	1,264	–	–	242,311
添置	–	2,290	2,123	–	354	–	4,767
期內計提折舊	(4,733)	(963)	(2,415)	(164)	–	–	(8,275)
轉撥	–	–	309	–	(309)	–	–
出售	–	–	(473)	–	–	–	(473)
於2026年6月30日，扣除累計 折舊(未經審計)	<u>219,676</u>	<u>6,239</u>	<u>11,270</u>	<u>1,100</u>	<u>45</u>	<u>–</u>	<u>238,330</u>
於2026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成本	247,146	20,610	80,602	2,660	45	–	351,063
累計折舊	(27,470)	(14,371)	(69,332)	(1,560)	–	–	(112,733)
賬面淨值	<u>219,676</u>	<u>6,239</u>	<u>11,270</u>	<u>1,100</u>	<u>45</u>	<u>–</u>	<u>238,330</u>

附註：

- (a)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2026年6月30日，貴公司並未就賬面淨值分別約為人民幣249,441,000元、零、零及零的樓宇取得房屋所有權證。
- (b)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2026年6月30日，貴公司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並未被質押，且於有關期間以及截至2025年及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貴公司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並無計提減值準備金。
- (c) 其與上年度已轉讓樓宇暫估金額調整有關。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4. 其他無形資產

貴集團

	軟件	許可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2023年12月31日			
於2023年1月1日			
成本	23,667	53,093	76,760
累計攤銷	(12,904)	(35,932)	(48,836)
賬面淨值	10,763	17,161	27,924
於2023年1月1日，扣除累計攤銷	10,763	17,161	27,924
添置	12,176	403	12,579
年內計提攤銷	(6,617)	(9,364)	(15,981)
匯兌調整	7	—	7
於2023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攤銷	16,329	8,200	24,529
於2023年12月31日			
成本	35,901	53,496	89,397
累計攤銷	(19,572)	(45,296)	(64,868)
賬面淨值	16,329	8,200	24,529
	軟件	許可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2024年12月31日			
於2024年1月1日			
成本	35,901	53,496	89,397
累計攤銷	(19,572)	(45,296)	(64,868)
賬面淨值	16,329	8,200	24,529
於2024年1月1日，扣除累計攤銷	16,329	8,200	24,529
添置	571	—	571
年內計提攤銷	(7,455)	(5,143)	(12,598)
出售	(25)	—	(25)
匯兌調整	3	—	3
於2024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攤銷	9,423	3,057	12,480
於2024年12月31日			
成本	34,389	33,537	67,926
累計攤銷	(24,966)	(30,480)	(55,446)
賬面淨值	9,423	3,057	12,480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軟件	許可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2025年12月31日			
於2025年1月1日			
成本	34,389	33,537	67,926
累計攤銷	(24,966)	(30,480)	(55,446)
賬面淨值	9,423	3,057	12,480
於2025年1月1日，扣除累計攤銷	9,423	3,057	12,480
添置	436	3,575	4,011
年內計提攤銷	(5,665)	(3,425)	(9,090)
出售	(88)	(252)	(340)
匯兌調整	(3)	—	(3)
於2025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攤銷	4,103	2,955	7,058
於2025年12月31日			
成本	32,385	15,174	47,559
累計攤銷	(28,282)	(12,219)	(40,501)
賬面淨值	4,103	2,955	7,058
	軟件	許可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2026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於2026年1月1日			
成本	32,385	15,174	47,559
累計攤銷	(28,282)	(12,219)	(40,501)
賬面淨值	4,103	2,955	7,058
於2026年1月1日，扣除累計攤銷	4,103	2,955	7,058
添置	74	—	74
期內計提攤銷	(1,855)	(617)	(2,472)
出售	—	(13)	(13)
匯兌調整	(6)	—	(6)
於2026年6月30日，扣除累計攤銷 (未經審計)	2,316	2,325	4,641
於2026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成本	32,343	15,162	47,505
累計攤銷	(30,027)	(12,837)	(42,864)
賬面淨值	2,316	2,325	4,641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公司

	軟件 人民幣千元	許可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2023年12月31日			
於2023年1月1日			
成本	17,381	42,566	59,947
累計攤銷	(8,421)	(30,390)	(38,811)
賬面淨值	<u>8,960</u>	<u>12,176</u>	<u>21,136</u>
於2023年1月1日，扣除累計攤銷	8,960	12,176	21,136
添置	4,380	403	4,783
年內計提攤銷	<u>(5,068)</u>	<u>(7,297)</u>	<u>(12,365)</u>
於2023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攤銷	<u>8,272</u>	<u>5,282</u>	<u>13,554</u>
於2023年12月31日			
成本	21,761	42,969	64,730
累計攤銷	<u>(13,489)</u>	<u>(37,687)</u>	<u>(51,176)</u>
賬面淨值	<u>8,272</u>	<u>5,282</u>	<u>13,554</u>
	軟件 人民幣千元	許可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2024年12月31日			
於2024年1月1日			
成本	21,761	42,969	64,730
累計攤銷	<u>(13,489)</u>	<u>(37,687)</u>	<u>(51,176)</u>
賬面淨值	<u>8,272</u>	<u>5,282</u>	<u>13,554</u>
於2024年1月1日，扣除累計攤銷	8,272	5,282	13,554
添置	488	—	488
年內計提攤銷	<u>(4,223)</u>	<u>(3,148)</u>	<u>(7,371)</u>
出售	<u>(25)</u>	<u>—</u>	<u>(25)</u>
於2024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攤銷	<u>4,512</u>	<u>2,134</u>	<u>6,646</u>
於2024年12月31日			
成本	20,992	27,318	48,310
累計攤銷	<u>(16,480)</u>	<u>(25,184)</u>	<u>(41,664)</u>
賬面淨值	<u>4,512</u>	<u>2,134</u>	<u>6,646</u>

附 錄 一

會 計 師 報 告

	軟 件	許 可	總 計
	人 民 幣 千 元	人 民 幣 千 元	人 民 幣 千 元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於 2025 年 1 月 1 日			
成本	20,992	27,318	48,310
累 計 攤 銷	(16,480)	(25,184)	(41,664)
賬 面 淨 值	4,512	2,134	6,646
於 2025 年 1 月 1 日，扣除累計攤銷	4,512	2,134	6,646
添 置	186	3,575	3,761
年 內 計 提 攤 銷	(2,623)	(2,746)	(5,369)
出 售	(69)	(9)	(78)
於 2025 年 12 月 31 日，扣除累計攤銷	2,006	2,954	4,960
於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19,232	12,191	31,423
累 計 攤 銷	(17,226)	(9,237)	(26,463)
賬 面 淨 值	2,006	2,954	4,960
	軟 件	許 可	總 計
	人 民 幣 千 元	人 民 幣 千 元	人 民 幣 千 元
2026 年 6 月 30 日 (未經審計)			
於 2026 年 1 月 1 日：			
成本	19,232	12,191	31,423
累 計 攤 銷	(17,226)	(9,237)	(26,463)
賬 面 淨 值	2,006	2,954	4,960
於 2026 年 1 月 1 日，扣除累計攤銷	2,006	2,954	4,960
添 置	74	—	74
期 內 計 提 攤 銷	(547)	(617)	(1,164)
出 售	—	(12)	(12)
於 2026 年 6 月 30 日，扣除累計攤銷 (未經審計)	1,533	2,325	3,858
於 2026 年 6 月 30 日 (未經審計)			
成本	19,306	12,177	31,483
累 計 攤 銷	(17,773)	(9,852)	(27,625)
賬 面 淨 值	1,533	2,325	3,858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5. 租賃

貴集團作為承租人

貴集團就各土地及樓宇項目訂有租賃合同。樓宇租賃的租期一般介乎2至5年。貴集團已預先作出一次性付款以向擁有人獲取租賃土地(租期為30至50年)，而根據該等土地租賃的條款，將不會作出任何持續付款。

(a) 使用權資產

於有關期間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及變動如下：

	租賃土地	樓宇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56,466	47,120	103,586
添置	46,391	13,804	60,195
折舊費用	(2,118)	(19,761)	(21,879)
提前終止租賃	—	(16,362)	(16,362)
匯兌調整	—	26	26
於2023年12月31日	<u>100,739</u>	<u>24,827</u>	<u>125,566</u>
於2024年1月1日	100,739	24,827	125,566
添置	2,881	2,028	4,909
折舊費用	(3,014)	(10,375)	(13,389)
提前終止租賃	—	(13,449)	(13,449)
於2024年12月31日	<u>100,606</u>	<u>3,031</u>	<u>103,637</u>
於2025年1月1日	100,606	3,031	103,637
折舊費用	(3,080)	(1,997)	(5,077)
匯兌調整	—	(19)	(19)
於2025年12月31日	<u>97,526</u>	<u>1,015</u>	<u>98,541</u>
於2026年1月1日	97,526	1,015	98,541
添置	41,864	5,383	47,247
折舊費用	(1,696)	(1,279)	(2,975)
匯兌調整	—	(27)	(27)
於2026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u>137,694</u>	<u>5,092</u>	<u>142,786</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b) 租賃負債

於有關期間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租賃負債的賬面值及變動如下：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年／期初賬面值	49,348	27,075	2,799	829
新租賃	13,804	2,028	–	5,130
年／期內確認的利息增幅 ..	1,807	707	39	63
租賃終止	(17,692)	(15,688)	–	(34)
租賃付款	(19,016)	(10,293)	(821)	(1,166)
政府補助的影響	(1,223)	(1,115)	(1,168)	–
匯兌調整	47	85	(20)	(33)
年／期末賬面值	<u>27,075</u>	<u>2,799</u>	<u>829</u>	<u>4,789</u>
分析為：				
即期部分	13,798	1,943	532	2,773
非即期部分	<u>13,277</u>	<u>856</u>	<u>297</u>	<u>2,016</u>
總計	<u>27,075</u>	<u>2,799</u>	<u>829</u>	<u>4,789</u>

租賃負債的到期日分析於過往財務資料附註40披露。

(c) 於損益確認的租賃相關金額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 6月30日 止六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短期租賃相關開支	2,438	2,946	923	366
租賃負債利息	1,807	707	39	63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21,879	13,389	5,077	2,975
提前終止租賃的(收益)／ 虧損	(1,744)	4	–	(34)
政府補助的影響	(1,223)	(1,115)	(1,168)	–
轉租收入*	<u>713</u>	<u>165</u>	<u>–</u>	<u>–</u>
於損益確認的總額	<u>23,870</u>	<u>16,096</u>	<u>4,871</u>	<u>3,370</u>

* 貴集團將其若干使用權資產轉租予第三方。由於轉租期限少於一年，有關轉租被分類為經營租賃。已收租金收入確認為其他業務收入，致使截至2023年、2024年、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分別錄得轉租交易收益人民幣713,000元、人民幣165,000元、零及零，已計入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財務報表。

(d)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於過往財務資料附註34(c)披露。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公司作為承租人

貴公司就各土地及樓宇項目訂有租賃合同。土地及樓宇租賃的租期一般介乎2至30年。

(a) 使用權資產

於有關期間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及變動如下：

	租賃土地	樓宇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56,466	20,050	76,516
折舊費用	(2,041)	(4,800)	(6,841)
提前終止租賃	—	(15,250)	(15,250)
於2023年12月31日	<u>54,425</u>	<u>—</u>	<u>54,425</u>
於2024年1月1日	54,425	—	54,425
添置	2,881	—	2,881
折舊費用	(2,086)	—	(2,086)
於2024年12月31日	<u>55,220</u>	<u>—</u>	<u>55,220</u>
於2025年1月1日	55,220	—	55,220
添置	—	—	—
折舊費用	(2,152)	—	(2,152)
於2025年12月31日	<u>53,068</u>	<u>—</u>	<u>53,068</u>
於2026年1月1日	53,068	—	53,068
折舊費用	(1,076)	—	(1,076)
於2026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u>51,992</u>	<u>—</u>	<u>51,992</u>

(b) 租賃負債

於有關期間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租賃負債的賬面值及變動如下：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年／期初賬面值	20,550
年／期內確認的利息增幅	519
提前終止租賃	(16,559)
租賃付款	<u>(4,510)</u>
年／期末賬面值	<u>—</u>
分析為：	
即期部分	—
非即期部分	<u>—</u>
總計	<u>—</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c) 於損益確認的租賃相關金額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 6月30日 止六個月
	2023	2024	2025	2026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短期租賃相關開支.....	892	278	31	5
租賃負債利息.....	519	—	—	—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6,841	2,086	2,152	1,076
提前終止租賃的收益.....	(1,308)	—	—	—
於損益確認的總額.....	<u>6,944</u>	<u>2,364</u>	<u>2,183</u>	<u>1,081</u>

16. 於子公司的投資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子公司的投資：				
奧誠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45,349	160,596	161,935	162,219
深圳奧銳達科技有限公司.....	42,374	153,646	154,325	154,414
深圳螞里奧技術有限公司.....	117,538	121,245	123,274	123,723
奧比中光(廣東順德)科技 有限公司.....	47,000	100,102	100,141	100,153
Orbbec 3D Technology International, Inc.	85,439	87,576	89,155	90,357
上海奧視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35,741	35,722	68,847	68,847
深圳奧辰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40,047	39,829	39,829	39,829
深圳市奧日升技術有限公司.....	1,238	31,244	31,265	31,265
其他.....	161,107	178,148	178,987	249,936
小計.....	<u>675,833</u>	<u>908,108</u>	<u>947,758</u>	<u>1,020,743</u>
減：減值準備.....	<u>—</u>	<u>(126,571)</u>	<u>(253,603)</u>	<u>(253,603)</u>
總計.....	<u>675,833</u>	<u>781,537</u>	<u>694,155</u>	<u>767,140</u>

管理層已對於各有關期間出現減值跡象的於子公司的投資進行減值測試。由於於子公司的投資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於2023年、2024年、2025年12月31日及2026年6月30日，於子公司的投資的減值準備金結餘分別為零、人民幣126,571,000元、人民幣253,603,000元及人民幣253,603,000元。

附 錄 一

會 計 師 報 告

17.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分佔資產淨值.....	17,115	17,893	19,579	19,607
下游交易未變現部分的影響.....	(1,461)	(1,267)	(1,090)	(1,090)
總計.....	<u>15,654</u>	<u>16,626</u>	<u>18,489</u>	<u>18,517</u>

貴集團與聯營公司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結餘於過往財務資料附註37披露。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2026年6月30日，貴集團的聯營公司詳情如下：

名稱	所持實繳 股本的詳情	註冊及 業務地點	貴集團應佔 擁有權權益 的百分比	主要業務 活動
上海綠葉傳媒有限公司.....	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 的註冊資本	中國內地	49.0000%	媒體及 教育服務
上海閱面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 的註冊資本	中國內地	21.1129%	視覺識別 軟硬件 解決方案
杭州山易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 的註冊資本	中國內地	34.0000%	智能割草機 設計、 核心部件 研發及銷售

董事認為，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對貴集團及貴公司而言並不重大。

下表說明個別而言屬不重大的貴集團聯營公司的匯總財務資料：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分佔聯營公司年／期內虧損.....	261	971	843	28
分佔聯營公司年／期內綜合 虧損總額.....	261	971	843	28
貴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於年／期末的賬面總值.....	<u>15,654</u>	<u>16,626</u>	<u>18,489</u>	<u>18,517</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分佔資產淨值.....	13,972	14,606	16,111	16,085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2026年6月30日，貴公司的聯營公司詳情如下：

名稱	所持已發行 股份的詳情	註冊及 業務地點	貴集團應佔 擁有權權益 的百分比	主要業務 活動
上海綠葉傳媒有限公司.....	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 的註冊資本	中國內地	40.0000%	媒體及 教育服務
上海閱面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 的註冊資本	中國內地	21.1129%	視覺識別 軟硬件 解決方案
杭州山易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 的註冊資本	中國內地	34.0000%	智能割草機 設計、 核心部件 研發及銷售

1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股權投資

貴集團及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非上市 股權投資	169,992	94,345	99,804	101,084

上述股權投資被不可撤回地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原因為 貴集團認為該等投資屬戰略性質。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的股權投資公允價值變動分別約為人民幣(3,512,000)元、人民幣(76,546,000)元、人民幣5,459,000元及人民幣1,280,000元。

19. 商譽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成本	3,217	3,217	3,217	3,217
累計減值	—	—	—	—
賬面淨值	3,217	3,217	3,217	3,217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商譽減值測試

透過業務合併收購的商譽分配至新拓三維技術(西安)有限公司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以進行減值測試。

新拓三維技術(西安)有限公司的可收回金額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有關計算基於高級管理層所批准涵蓋五年期的財務預算使用現金流量預測作出。於2023年、2024年、2025年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應用於現金流量預測的除稅前折現率分別為18.30%、16.15%、16.03%及15.90%。於2023年、2024年、2025年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用於推算新拓三維技術(西安)有限公司五年期後現金流量的增長率均為2%。管理層認為，於各報告期末均無須計提減值。

20. 存貨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原材料	111,763	152,298	126,485	173,262
產成品	40,980	52,091	39,632	60,341
在途商品	2,839	4,686	6,708	1,072
在產品	3,206	10,616	11,860	21,372
合同履約成本	252	252	949	129
總計	<u>159,040</u>	<u>219,943</u>	<u>185,634</u>	<u>256,176</u>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原材料	84,676	89,960	97,448	144,369
產成品	23,173	41,239	30,352	45,291
在途商品	1,358	612	4,188	—
在產品	2,622	9,440	9,025	19,605
合同履約成本	252	252	943	—
總計	<u>112,081</u>	<u>141,503</u>	<u>141,956</u>	<u>209,265</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2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應收票據*				
第三方	21,471	45,232	641	1,538
減：應收票據減值	(70)	(29)	—	(77)
應收票據淨額	<u>21,401</u>	<u>45,203</u>	<u>641</u>	<u>1,461</u>
貿易應收款項：				
第三方	68,723	95,794	138,016	130,653
應收關聯方款項(附註37)	48	23,858	7,945	6,278
減：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6,999)	(10,580)	(9,474)	(8,871)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u>61,772</u>	<u>109,072</u>	<u>136,487</u>	<u>128,060</u>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總額	<u>83,173</u>	<u>154,275</u>	<u>137,128</u>	<u>129,521</u>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應收票據*				
應收子公司款項	66,044	41,076	—	—
第三方	4,932	31,479	641	1,538
減：應收票據減值	(730)	(411)	—	(77)
應收票據淨額	<u>70,246</u>	<u>72,144</u>	<u>641</u>	<u>1,461</u>
貿易應收款項：				
第三方	23,720	51,325	108,529	99,739
應收關聯方款項	—	—	395	354
應收子公司款項	34,388	54,908	98,726	107,150
減：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1,859)	(3,239)	(6,645)	(6,223)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u>56,249</u>	<u>102,994</u>	<u>201,005</u>	<u>201,020</u>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總額	<u>126,495</u>	<u>175,138</u>	<u>201,646</u>	<u>202,481</u>

* 應收票據的到期期限為6個月內。

除通常須預先付款的若干新客戶及海外客戶外，貴集團與大多數客戶的貿易條款均按信用方式進行。信用期一般在0至120內。每名客戶均設有最高信用限額。貴集團力求對尚未收回的應收款項維持嚴格控制，並設有信用控制部門以盡量降低信用風險。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貴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增強措施。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為不計息。

於各報告期末，貴集團面臨若干信用集中風險。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2026年6月30日，貴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21.2%、31.1%、49.8%及32.6%分別來自貴集團最大債務人，而貴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61.6%、71.4%、66.5%及59.1%分別來自貴集團前五大債務人。

附 錄 一

會 計 師 報 告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2026年6月30日，計入貴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應收貴集團關聯方款項分別為人民幣45,000元、人民幣22,665,000元、人民幣7,548,000元及人民幣5,964,000元，該等款項須按與貴集團主要客戶所獲提供條款相若的信用條款償還(附註37)。

於各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基於收入確認日期及扣除虧損準備後的賬齡分析如下：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1年內	60,359	107,385	135,650	126,717
1年至2年	926	1,272	837	1,137
2年至3年	487	415	—	206
3年以上	—	—	—	—
總計	<u>61,772</u>	<u>109,072</u>	<u>136,487</u>	<u>128,060</u>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1年內	43,625	75,824	165,319	163,812
1年至2年	12,624	15,986	14,602	20,265
2年至3年	—	11,184	13,150	8,609
3年以上	—	—	7,934	8,334
總計	<u>56,249</u>	<u>102,994</u>	<u>201,005</u>	<u>201,020</u>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準備的變動如下：

貴集團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 6月30日 止六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年／期初	16,538	6,999	10,580	9,474
減值虧損淨額	(713)	3,892	1,709	(596)
信用虧損準備撤銷	(8,874)	(334)	(2,848)	—
匯兌調整	<u>48</u>	<u>23</u>	<u>33</u>	<u>(7)</u>
於年／期末	<u>6,999</u>	<u>10,580</u>	<u>9,474</u>	<u>8,871</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公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 6月30日 止六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年／期初.....	10,442	1,859	3,239	6,645
減值虧損淨額.....	280	1,715	3,406	(422)
信用虧損準備撇銷.....	(8,863)	(335)	—	—
匯兌調整.....	—	—	—	—
於年／期末.....	<u>1,859</u>	<u>3,239</u>	<u>6,645</u>	<u>6,223</u>

貴集團應用簡化方法計算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用虧損。與存在已知財務困難或收回款項嚴重存疑的客戶有關的貿易應收款項個別評估減值準備。其餘貿易應收款項則按組別集體評估減值準備。考慮到不同客戶的信用風險特徵，貴集團根據賬齡情況評估具有共同風險特徵的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用虧損，並作出適當調整以反映當前及前瞻性資料。賬齡情況按收入確認日期釐定。

就應收票據而言，銀行承兌票據根據一般方法進行減值且減值被視為甚微，而商業承兌票據根據簡化方法進行減值並相應計提減值準備。

下文載列使用撥備矩陣得出的有關 貴集團及 貴公司的貿易應收款項信用風險敞口的資料：

貴集團

於2023年12月31日

	賬面總值	預期信用 虧損率	預期信用 虧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按個別基準.....	2,806	100%	2,806
按集體基準：			
1年內.....	63,536	5%	3,177
1年至2年.....	1,030	10%	103
2年至3年.....	973	50%	487
3年以上.....	426	100%	426
	<u>68,771</u>	<u>10%</u>	<u>6,999</u>

於2024年12月31日

	賬面總值	預期信用 虧損率	預期信用 虧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按個別基準.....	3,477	100%	3,477
按集體基準：			
1年內.....	113,036	5%	5,651
1年至2年.....	1,413	10%	141
2年至3年.....	830	50%	415
3年以上.....	896	100%	896
	<u>119,652</u>	<u>9%</u>	<u>10,580</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2025年12月31日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預期信用 虧損率	預期信用 虧損 人民幣千元
按個別基準	1,107	100%	1,107
按集體基準：			
1年內	142,790	5%	7,140
1年至2年	930	10%	93
2年至3年	—	50%	—
3年以上	1,134	100%	1,134
	<u>145,961</u>	<u>6%</u>	<u>9,474</u>

於2026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預期信用 虧損率	預期信用 虧損 人民幣千元
按個別基準	1,107	100%	1,107
按集體基準：			
1年內	133,386	5%	6,669
1年至2年	1,263	10%	126
2年至3年	412	50%	206
3年以上	763	100%	763
	<u>136,931</u>	<u>6%</u>	<u>8,871</u>

貴公司

於2023年12月31日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預期信用 虧損率	預期信用 虧損 人民幣千元
按個別基準			
應收子公司款項.....	34,388	1%	344
按集體基準：			
1年內.....	23,164	5%	1,159
1年至2年.....	222	10%	22
2年至3年.....	—	—	—
3年以上.....	334	100%	334
	<u>58,108</u>	<u>3%</u>	<u>1,859</u>

於2024年12月31日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預期信用 虧損率	預期信用 虧損 人民幣千元
按個別基準			
應收子公司款項.....	54,908	1%	549
按集體基準：			
1年內.....	50,625	5%	2,531
1年至2年.....	478	10%	48
2年至3年.....	222	50%	111
3年以上.....	—	—	—
	<u>106,233</u>	<u>3%</u>	<u>3,239</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2025年12月31日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預期信用 虧損率	預期信用 虧損 人民幣千元
按個別基準			
應收子公司款項.....	98,726	1%	987
按集體基準：			
1年內.....	108,700	5%	5,436
1年至2年.....	2	10%	—
2年至3年.....	—	—	—
3年以上.....	222	100%	222
	<u>207,650</u>	<u>3%</u>	<u>6,645</u>

於2026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預期信用 虧損率	預期信用 虧損 人民幣千元
按個別基準.....			
應收子公司款項.....	107,150	1%	1,072
按集體基準：			
1年內.....	99,937	5%	4,995
1年至2年.....	—	—	—
2年至3年.....	—	—	—
3年以上.....	156	100%	156
	<u>207,243</u>	<u>3%</u>	<u>6,223</u>

22.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流動				
可收回增值稅.....	72,706	88,498	89,085	91,214
預付所得稅.....	—	—	100	3
遞延費用.....	563	825	415	310
預付款項.....	16,191	10,446	20,171	33,418
存單.....	—	—	—	354,507
代表客戶持有的材料*.....	—	—	—	8,492
其他應收款項.....	8,030	5,223	3,470	7,068
代表客戶採購指定關鍵材料而 應收客戶款項*.....	—	—	—	13,767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3,802)	(1,237)	(828)	(1,810)
其他應收款項淨額.....	<u>4,228</u>	<u>3,986</u>	<u>2,642</u>	<u>19,025</u>
	<u>93,688</u>	<u>103,755</u>	<u>112,413</u>	<u>506,969</u>
非流動				
其他無形資產預付款項.....	237	—	—	62
其他非流動資產預付款項.....	22,095	6,706	3,203	22,014
存單.....	624,647	1,059,086	1,051,699	707,994
遞延模具成本**.....	15,826	16,382	9,508	6,208
	<u>662,805</u>	<u>1,082,174</u>	<u>1,064,410</u>	<u>736,278</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流動				
可收回增值稅.....	66,086	72,598	66,425	78,874
遞延費用.....	264	712	165	197
預付款項.....	8,032	6,819	10,880	30,051
存單.....	—	—	—	354,507
代表客戶持有的材料*.....	—	—	—	8,492
其他應收款項.....	2,543	2,891	2,364	3,220
代表客戶採購指定關鍵材料而 應收客戶款項*.....	—	—	—	13,767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571)	(651)	(506)	(1,427)
其他應收款項淨額.....	1,972	2,240	1,858	15,560
應收關聯方款項.....	—	—	30	—
關聯方減值.....	—	—	(15)	—
應收關聯方款項淨額(附註37)....	—	—	15	—
應收子公司款項.....	184,743	156,438	185,539	204,187
子公司減值.....	(1,847)	(1,564)	(1,855)	(2,042)
應收子公司款項淨額.....	182,896	154,874	183,684	202,145
	<u>259,250</u>	<u>237,243</u>	<u>263,027</u>	<u>689,826</u>
非流動				
其他無形資產預付款項.....	—	—	—	—
其他非流動資產預付款項.....	21,943	651	1,986	2,348
存單.....	624,647	1,059,086	1,051,699	707,994
遞延模具成本**.....	13,304	16,296	9,492	6,208
	<u>659,894</u>	<u>1,076,033</u>	<u>1,063,177</u>	<u>716,550</u>

* 就向客戶銷售設備而言，貴集團涉及利用所需關鍵材料進行設備製造，而關鍵材料由客戶的一家子公司供應。貴集團有責任代表客戶支付款項以購買該等指定關鍵材料。代表客戶採購指定關鍵材料而應收一名客戶款項指代表客戶於生產過程中採購及消耗的材料。於2026年6月30日，應收一名客戶款項人民幣13,767,000元指貴集團就代表該客戶結清或有責任結清的原材料付款而應向該客戶收取的款項。代表貴集團客戶持有的材料指於生產過程耗用前代表客戶購買並持有的材料。貴集團對該等材料並無控制權，亦無法主導其使用。

**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2026年6月30日，計入遞延模具成本結餘的減值準備分別為零、人民幣5,602,000元、人民幣5,602,000元及人民幣5,602,000元。

其他應收款項為無抵押且不計息。

截至2023年、2024年、2025年12月31日及2026年6月30日，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的一般方法予以估計。貴集團於計算預期信用虧損率時考慮過往虧損率，並予以調整以反映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如適用)。與收回款項重大存疑的交易對手有關的其他應收款項個別評估減值撥備。

存單由中國內地銀行發行，並按攤銷成本分類及計量，原因為其在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的業務模式中持有。由於存單由信譽良好且近期並無違約記錄的銀行發行，故貴集團估計其預期信用損失率極低。

附 錄 一

會 計 師 報 告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的變動如下：

貴集團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 6月30日 止六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年／期初.....	5,352	3,802	1,237	828
減值虧損淨額.....	(1,552)	(2,586)	(404)	989
匯兌調整.....	2	21	(5)	(7)
於年／期末.....	<u>3,802</u>	<u>1,237</u>	<u>828</u>	<u>1,810</u>

貴公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 6月30日 止六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年／期初.....	4,306	2,418	2,215	2,376
減值虧損淨額.....	(1,888)	(203)	161	1,093
於年／期末.....	<u>2,418</u>	<u>2,215</u>	<u>2,376</u>	<u>3,469</u>

2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結構性存款.....	380,000	345,000	281,794	130,170
理財產品.....	8,419	—	28,351	33,799
總計.....	<u>388,419</u>	<u>345,000</u>	<u>310,145</u>	<u>163,969</u>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結構性存款.....	380,000	315,000	261,342	130,170
理財產品.....	—	—	3	10,015
小計.....	<u>380,000</u>	<u>315,000</u>	<u>261,345</u>	<u>140,185</u>

結構性存款及理財產品由中國內地銀行發行。由於其合同現金流量並非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因此被強制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2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投資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銀行承兌匯票.....	—	—	84,130	37,245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銀行承兌匯票.....	—	—	83,611	34,581

上述銀行承兌匯票由中國內地信譽良好的銀行發行。由於其以旨在收取合同現金流量及銷售的業務模式持有，因此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分類及計量。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2026年6月30日，由於其屆滿期限較短，其公允價值與賬面值相若。銀行承兌匯票須根據一般方法進行減值，且減值被視為甚微。

2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及受限制現金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現金及銀行結餘.....	1,197,881	606,487	629,735	1,657,270
減：				
受限制現金.....	1,320	8,232	2,763	1,942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				
定期存款：.....	306,752	348,730	359,801	434,342
—非即期.....	—	—	—	123,092
—即期.....	306,752	348,730	359,801	311,25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89,809	249,525	267,171	1,220,986
以下列貨幣計值				
人民幣.....	856,897	232,988	214,084	1,125,207
港元.....	300	123	37	35
美元.....	31,522	15,832	52,917	95,100
歐元.....	—	65	71	67
日元.....	—	33	2	2
新加坡元.....	1,084	479	—	15
韓幣.....	6	5	5	5
越南盾.....	—	—	55	555
	889,809	249,525	267,171	1,220,986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現金及銀行結餘.....	1,007,423	415,786	433,012	1,399,877
減：				
受限制現金.....	1,317	2,229	—	—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 定期存款：.....	306,752	277,693	286,944	360,582
—非即期.....	—	—	—	123,092
—即期.....	306,752	277,693	286,944	237,49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699,354</u>	<u>135,864</u>	<u>146,068</u>	<u>1,039,295</u>
以下列貨幣計值				
人民幣.....	687,858	134,436	130,850	973,066
港元.....	7	—	—	—
美元.....	11,483	1,326	15,085	66,109
歐元.....	—	65	71	67
日元.....	—	32	2	1
韓幣.....	6	5	5	5
越南盾.....	—	—	55	47
	<u>699,354</u>	<u>135,864</u>	<u>146,068</u>	<u>1,039,295</u>

銀行存款按基於每日銀行存款利率的浮動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及受限制現金存放於信譽良好且近期並無違約記錄的銀行。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2026年6月30日，貴集團及貴公司評估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的信用風險甚微，原因為其均存放於信譽良好的金融機構。

於各報告期末，受限制現金主要包括履約保證金、銀行承兌匯票保證金及電商平台按金。

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內地的《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貴集團獲准通過獲授權辦理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26.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50,035	140,689	104,466	107,745
應付物業及設備款項.....	48,211	11,800	45,681	42,935
應付薪資.....	44,879	45,067	61,932	44,935
其他應付稅項.....	3,093	2,733	3,691	3,367
應付增值稅.....	6,067	7,532	4,594	6,305
代表一名客戶採購材料的 應付款項*.....	—	—	—	26,047
僱員支付的限制性股份單位 行使價.....	—	—	—	19,446
其他應付款項.....	1,000	1,620	2,417	2,411
應付控股股東款項(附註37).....	—	8,010	8,010	8,010
	<u>153,285</u>	<u>217,451</u>	<u>230,791</u>	<u>261,201</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2026年6月30日，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基於購買時間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1年內	48,846	138,769	101,942	105,299
1年以上	1,189	1,920	2,524	2,446
總計	<u>50,035</u>	<u>140,689</u>	<u>104,466</u>	<u>107,745</u>

貿易應付款項為不計息且通常於購買時間起計30至90日內結清。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2026年6月30日，由於其屆滿期限相對較短，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80,375	74,806	120,207	101,981
應付物業及設備款項	45,734	11,678	9,300	8,572
應付薪資	24,406	24,829	35,796	22,448
其他應付稅項	1,534	1,383	2,602	2,578
應付增值稅	572	2,164	1,806	1,912
代表一名客戶採購材料的 應付款項*	—	—	—	26,047
僱員支付的限制性股份單位 行使價	—	—	—	19,446
其他應付款項	587	1,271	1,677	1,452
應付子公司款項	<u>5,812</u>	<u>8</u>	<u>19</u>	<u>58</u>
	<u>159,020</u>	<u>116,139</u>	<u>171,407</u>	<u>184,494</u>

其他應付款項為不計息、無抵押且並無固定結算期。

* 誠如過往財務資料附註22所披露，貴集團有責任代表一名客戶就銷售設備採購指定關鍵材料。代表一名客戶採購材料而應付一名供應商的款項為 貴公司就採購指定材料而有責任向供應商付款的應付款項。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2026年6月30日，計入 貴集團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應付 貴集團關聯方款項分別為人民幣7,758,000元、人民幣2,096,000元、人民幣87,000元及人民幣123,000元，該等款項須按與 貴集團主要供應商所獲提供條款相若的信用條款償還(附註37)。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2026年6月30日，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1年內	61,834	73,163	109,638	100,387
1年以上	<u>18,541</u>	<u>1,643</u>	<u>10,569</u>	<u>1,594</u>
總計	<u>80,375</u>	<u>74,806</u>	<u>120,207</u>	<u>101,981</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27. 合同負債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向客戶收取的預收款項：				
向關聯方(附註37)	85	43	—	—
向其他	24,773	15,835	18,306	24,925
	<u>24,858</u>	<u>15,878</u>	<u>18,306</u>	<u>24,925</u>
分析為：				
流動負債	24,858	15,878	18,306	24,925
	<u>24,858</u>	<u>15,878</u>	<u>18,306</u>	<u>24,925</u>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向客戶收取的預收款項：				
向關聯方	—	—	—	—
向其他	5,398	4,186	4,971	8,721
	<u>5,398</u>	<u>4,186</u>	<u>4,971</u>	<u>8,721</u>
就報告目的分析為：				
流動負債	5,398	4,186	4,971	8,721
	<u>5,398</u>	<u>4,186</u>	<u>4,971</u>	<u>8,721</u>

合同負債主要包括就交付產品而收取的預付款項。於有關期間合同負債的變動主要由於業務規模擴張所致。

28. 計息銀行借款

貴集團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2026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實際利率 (%)	到期日	人民幣 千元	實際利率 (%)	到期日	人民幣 千元	實際利率 (%)	到期日	人民幣 千元	實際利率 (%)	到期日	人民幣 千元
即期												
銀行貸款-無抵押...	2.80%	2024年	80,068	2.11% 至2.45%	2025年	120,090	2.11%	2026年	98,363	2.11%	2026年	58,334
貼現應收票據.....	0至2.0%	2024年	67,443	1.55%	2025年	47,871	1.10% 至1.4%	2026年	28,898	1.46%	2026年	32,355
總計			<u>147,511</u>			<u>167,961</u>			<u>127,261</u>			<u>90,689</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分析為：				
應償還銀行借款：				
一年內	147,511	167,961	127,261	90,689
總計	147,511	167,961	127,261	90,689

附註：

- (i) 所有計息銀行借款均以人民幣計值。
- (ii)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2026年6月30日，貴集團將若干應收票據貼現予銀行以換取現金。貴集團保留與該等貼現票據有關的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包括違約風險)，因此，其繼續將應收票據全部賬面值及所收取相關現金確認為銀行借款，而相應貼現費用則入賬為利息開支。

貴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2026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實際利率 (%)	到期日	人民幣 千元	實際利率 (%)	到期日	人民幣 千元	實際利率 (%)	到期日	人民幣 千元	實際利率 (%)	到期日	人民幣 千元
即期												
銀行貸款—無抵押...	2.80%	2024年	80,068	2.11% 至2.45%	2025年	120,090	2.11%	2026年	98,363	2.11%	2026年	58,334
貼現應收票據.....	0至2.0%	2024年	67,443	1.55%	2025年	41,075	-	2026年	-	-	2026年	-
總計			147,511			161,165			98,363			58,334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分析為：				
應償還銀行借款：				
一年內	147,511	161,165	98,363	58,334
總計	147,511	161,165	98,363	58,334

附註：

- (i) 所有計息銀行借款均以人民幣計值。
- (ii)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2026年6月30日，貴公司將若干應收票據貼現予銀行以換取現金。貴公司保留與該等貼現票據有關的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包括違約風險)，因此，其繼續將應收票據全部賬面值及所收取相關現金確認為銀行借款，而相應貼現費用則入賬為利息開支。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29. 遞延收入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政府補助*	20,947	50,622	41,466	39,293
於年／期初	23,824	20,947	50,622	41,466
年／期內已收補助	20,502	50,000	6,783	4,435
年／期內轉撥至損益	(23,379)	(20,325)	(15,939)	(6,608)
於年／期末	20,947	50,622	41,466	39,293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政府補助*	4,634	42,309	38,164	36,578
於年／期初	8,406	4,634	42,309	38,164
年／期內已收補助	5,531	47,781	5,642	4,675
年／期內轉撥至損益	(9,303)	(10,106)	(9,787)	(6,261)
於年／期末	4,634	42,309	38,164	36,578

* 貴集團的遞延政府補助為就項目收取的政府補助，該等補助按相關資產的預期使用年限以直線法計入合併損益表，或按系統基準於擬用作補償的有關成本支銷期間確認為收入。

於2023年、2024年、2025年12月31日及2026年6月30日，已收政府補助待與該等補助有關的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30.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如下：

遞延稅項資產

貴集團

	金融 資產減值	存貨準備	可用於 抵銷未來 應課稅利潤 的虧損	股份支付	遞延收入	遞延模具 成本減值	稅項扣減 與會計折舊 的差額	公允 價值調整 —以公允 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 損益的 金融資產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1,522	3,868	175,896	—	1,261	—	—	32	182,579
計入／(扣除自)損益的									
遞延稅項	44	(1,569)	(6,294)	1,743	(566)	—	—	(32)	(6,674)
於2023年12月31日的遞延 稅項資產總額	<u>1,566</u>	<u>2,299</u>	<u>169,602</u>	<u>1,743</u>	<u>695</u>	<u>—</u>	<u>—</u>	<u>—</u>	<u>175,905</u>
於2024年1月1日	1,566	2,299	169,602	1,743	695	—	—	—	175,905
計入／(扣除自)損益的									
遞延稅項	(766)	(21)	(5,321)	1,751	5,651	840	2	—	2,136
於2024年12月31日的遞延 稅項資產總額	<u>800</u>	<u>2,278</u>	<u>164,281</u>	<u>3,494</u>	<u>6,346</u>	<u>840</u>	<u>2</u>	<u>—</u>	<u>178,041</u>
於2025年1月1日	800	2,278	164,281	3,494	6,346	840	2	—	178,041
計入／(扣除自)損益的									
遞延稅項	210	1,451	9,102	(1,050)	(621)	—	(2)	—	9,090
計入資本公積的									
遞延稅項	—	—	—	5,455	—	—	—	—	5,455
於2025年12月31日的 遞延稅項資產總額	<u>1,010</u>	<u>3,729</u>	<u>173,383</u>	<u>7,899</u>	<u>5,725</u>	<u>840</u>	<u>—</u>	<u>—</u>	<u>192,586</u>
於2026年1月1日	1,010	3,729	173,383	7,899	5,725	840	—	—	192,586
計入／(扣除自)損益的									
遞延稅項	(82)	504	1,022	(109)	(100)	—	—	—	1,235
計入資本公積的遞延稅項	—	—	—	8,886	—	—	—	—	8,886
於2026年6月30日的 遞延稅項資產總額 (未經審計)	<u>928</u>	<u>4,233</u>	<u>174,405</u>	<u>16,676</u>	<u>5,625</u>	<u>840</u>	<u>—</u>	<u>—</u>	<u>202,707</u>

附 錄 一

會 計 師 報 告

貴 公 司

	金融 資產減值	存貨準備	可用於 抵銷未來 應課稅利潤 的虧損	股份支付	遞延收入	遞延模具 成本減值	公允 價值調整 —以公允 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 損益的 金融資產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1,566	3,868	175,896	—	1,261	—	32	182,623
計入／(扣除自)損益的 遞延稅項.....	152	(1,686)	(6,294)	1,743	(566)	—	(32)	(6,683)
於2023年12月31日的 遞延稅項資產總額.....	<u>1,718</u>	<u>2,182</u>	<u>169,602</u>	<u>1,743</u>	<u>695</u>	<u>—</u>	<u>—</u>	<u>175,940</u>
於2024年1月1日.....	1,718	2,182	169,602	1,743	695	—	—	175,940
計入／(扣除自)損益的 遞延稅項.....	(1,171)	(46)	(12,934)	1,157	5,651	840	—	(6,503)
於2024年12月31日的 遞延稅項資產總額.....	<u>547</u>	<u>2,136</u>	<u>156,668</u>	<u>2,900</u>	<u>6,346</u>	<u>840</u>	<u>—</u>	<u>169,437</u>
於2025年1月1日.....	547	2,136	156,668	2,900	6,346	840	—	169,437
計入／(扣除自)損益的遞延稅 項.....	450	1,330	9,309	(931)	(621)	—	—	9,537
計入資本公積的遞延稅項....	—	—	—	5,455	—	—	—	5,455
於2025年12月31日的 遞延稅項資產總額.....	<u>997</u>	<u>3,466</u>	<u>165,977</u>	<u>7,424</u>	<u>5,725</u>	<u>840</u>	<u>—</u>	<u>184,429</u>
於2026年1月1日.....	997	3,466	165,977	7,424	5,725	840	—	184,429
計入／(扣除自)損益的 遞延稅項.....	(52)	283	2,104	366	(238)	—	—	2,463
計入資本公積的遞延稅項....	—	—	—	8,886	—	—	—	8,886
於2026年6月30日的遞延稅項 資產總額(未經審計).....	<u>945</u>	<u>3,749</u>	<u>168,081</u>	<u>16,676</u>	<u>5,487</u>	<u>840</u>	<u>—</u>	<u>195,778</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遞延稅項負債

貴集團

	公允價值調整 —其他權益 工具投資 人民幣千元	公允價值調整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 的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未變現 內部利潤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12,576	13	386	12,975
扣除自／(計入)損益的 遞延稅項	—	3	—	3
於2023年12月31日的 遞延稅項負債總額	<u>12,576</u>	<u>16</u>	<u>386</u>	<u>12,978</u>
於2024年1月1日	12,576	16	386	12,978
扣除自／(計入)損益的 遞延稅項	—	(16)	(386)	(402)
扣除自／(計入)其他儲備的 遞延稅項	<u>(11,482)</u>	<u>—</u>	<u>—</u>	<u>(11,482)</u>
於2024年12月31日的 遞延稅項負債總額	<u>1,094</u>	<u>—</u>	<u>—</u>	<u>1,094</u>
於2025年1月1日	1,094	—	—	1,094
扣除自／(計入)損益的 遞延稅項	—	301	1	302
扣除自／(計入)其他儲備的 遞延稅項	<u>819</u>	<u>—</u>	<u>—</u>	<u>819</u>
於2025年12月31日的 遞延稅項負債總額	<u>1,913</u>	<u>301</u>	<u>1</u>	<u>2,215</u>
於2026年1月1日	1,913	301	1	2,215
扣除自／(計入)損益的 遞延稅項	—	(269)	(1)	(270)
扣除自／(計入)其他儲備的 遞延稅項	<u>193</u>	<u>—</u>	<u>—</u>	<u>193</u>
於2026年6月30日的 遞延稅項負債總額 (未經審計)	<u>2,106</u>	<u>32</u>	<u>—</u>	<u>2,138</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公司

	公允價值調整 －其他權益 工具投資	公允價值調整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 的金融資產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12,576	—	12,576
扣除自／(計入)損益的遞延稅項	—	—	—
於2023年12月31日的遞延稅項負債總額...	<u>12,576</u>	<u>—</u>	<u>12,576</u>
於2024年1月1日	12,576	—	12,576
扣除自／(計入)損益的遞延稅項	—	—	—
扣除自／(計入)其他儲備的遞延稅項	<u>(11,482)</u>	<u>—</u>	<u>(11,482)</u>
於2024年12月31日的遞延稅項負債總額...	<u>1,094</u>	<u>—</u>	<u>1,094</u>
於2025年1月1日	1,094	—	1,094
扣除自／(計入)損益的遞延稅項	—	201	201
扣除自／(計入)其他儲備的遞延稅項	<u>819</u>	<u>—</u>	<u>819</u>
於2025年12月31日的遞延稅項負債總額...	<u>1,913</u>	<u>201</u>	<u>2,114</u>
於2026年1月1日	1,913	201	2,114
扣除自／(計入)損益的遞延稅項	—	(174)	(174)
扣除自／(計入)其他儲備的遞延稅項	<u>193</u>	<u>—</u>	<u>193</u>
於2026年6月30日的遞延稅項負債總額 (未經審計)	<u>2,106</u>	<u>27</u>	<u>2,133</u>

就呈列而言，若干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已於 貴集團合併財務狀況表及 貴公司財務狀況表中抵銷。以下為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2026年6月30日就財務報告而言的遞延稅項結餘分析：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的 遞延稅項資產淨額	162,943	176,947	190,372	200,569
於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的 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u>(16)</u>	<u>—</u>	<u>(1)</u>	<u>—</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的				
遞延稅項資產淨額	163,364	168,343	182,315	193,645

於有關期間，貴集團並無就可抵扣稅項虧損及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該等虧損及差異合共分別為人民幣1,144,702,000元、人民幣1,305,479,000元、人民幣1,318,614,000元及人民幣1,380,890,000元。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貴集團在中國內地分別錄得稅項虧損，合共為人民幣999,909,000元、人民幣1,141,545,000元、人民幣1,139,948,000元及人民幣1,198,530,000元，該等虧損將於1至10年內到期，用於抵銷產生該等虧損的貴集團未來應課稅利潤。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貴集團在美國分別錄得累計稅項虧損，合共為人民幣49,097,000元、人民幣73,861,000元、人民幣78,632,000元及人民幣78,119,000元，該等虧損可無限期結轉，用於抵銷未來應課稅利潤。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貴集團在香港分別錄得累計稅項虧損，合共為人民幣6,751,000元、人民幣6,854,000元、人民幣6,297,000元及人民幣6,881,000元，該等虧損可無限期結轉，用於抵銷未來應課稅利潤。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貴集團在新加坡分別錄得累計稅項虧損，合共為人民幣1,027,000元、人民幣1,806,000元、人民幣652,000元及零，該等虧損可無限期結轉，用於抵銷未來應課稅利潤。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貴集團亦在越南分別錄得累計稅項虧損，合共為零、零、零及人民幣1,189,000元，該等虧損可無限期結轉，用於抵銷未來應課稅利潤。

並無就該等虧損及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原因為該等虧損及差額產生自己持續虧損一段時間的子公司，且在可預見未來不大可能有應課稅利潤可用於抵銷稅項虧損及可抵扣暫時性差異。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31. 股本及庫存股

貴集團及 貴公司

貴集團及 貴公司的股本及庫存股的變動概要如下：

	已發行 股份數目 (千股)	股本 人民幣千元	庫存股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及 2023年12月31日.....	400,001	400,001	—	400,001
已購回股份*.....	—	—	(33,844)	(33,844)
於2024年12月31日.....	400,001	400,001	(33,844)	366,157
行使限制性股份單位**... 已購回股份*.....	1,143 —	1,143 —	— (48,069)	1,143 (48,069)
於2025年12月31日.....	401,144	401,144	(81,913)	319,231
股東注資***..... 行使限制性股份單位**... 已購回股份*.....	10,103 — —	10,103 — —	— 3,388 (17,278)	10,103 3,388 (17,278)
於2026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411,247	411,247	(95,803)	315,444
於2025年1月1日..... 行使限制性股份單位**... 已購回股份*.....	400,001 1,099 —	400,001 1,099 —	(33,844) — (20,038)	366,157 1,099 (20,038)
於2025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401,100	401,100	(53,882)	347,218

* 於有關期間以及截至2025年及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貴公司分別以對價零、人民幣33,844,000元、人民幣48,069,000元、人民幣20,038,000元及人民幣17,278,000元購回合共零、1,200,971股、742,629股、403,622股及226,977股股份。上述2,170,577股已購回股份將用於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

** 根據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貴公司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激勵對象發行1,143,240股股份，並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向激勵對象轉讓74,310股限制性股份，當中從庫存股中扣除人民幣3,388,000元。

*** 於2026年6月，貴公司以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向若干特定投資者發行10,103,000股A類普通股，認購價為人民幣97.00元，所得款項淨額約為人民幣974,434,000元。

32. 儲備

貴集團

貴集團於報告期間的儲備金額及其變動已於過往財務資料的合併權益變動表中呈列。

資本公積

貴集團的資本公積包括：

- (i) 貴公司發行股份的所得款項淨額超出其面值所產生的股份溢價；
- (ii) 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項下限制性股份獲行使時，由庫存股轉撥至資本公積的金額；
- (iii) 因進行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交易而產生的限制性股份獎勵報酬儲備，詳情載於過往財務資料附註33；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iv) 估計未來稅項扣減金額超出股份支付累計薪酬費用的金額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

(v) 貴集團子公司少數股東權益的收購成本與所收購淨資產賬面值之間的差額。

匯兌波動儲備

匯兌波動儲備指換算功能貨幣與貴集團呈列貨幣不同的海外經營實體財務報表所產生的外匯差額。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儲備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儲備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股權投資公允價值變動，扣除稅項。

貴公司

貴公司於報告期間的儲備金額及其變動呈列如下：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資本公積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綜合 收益的 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儲備	保留利潤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4,078,020	71,262	(867,974)	3,281,308
年內綜合虧損總額	—	—	(155,122)	(155,122)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 報酬開支	67,426	—	—	67,426
行使限制性股份	—	—	—	—
於2023年12月31日	<u>4,145,446</u>	<u>71,262</u>	<u>(1,023,096)</u>	<u>3,193,612</u>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資本公積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綜合 收益的 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儲備	保留利潤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4,145,446	71,262	(1,023,096)	3,193,612
年內綜合虧損總額	—	(65,064)	(117,809)	(182,873)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 報酬開支	34,181	—	—	34,181
於2024年12月31日	<u>4,179,627</u>	<u>6,198</u>	<u>(1,140,905)</u>	<u>3,044,920</u>

附 錄 一

會 計 師 報 告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資本儲備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 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儲備	保留利潤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月1日	4,179,627	6,198	(1,140,905)	3,044,920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	4,640	24,932	29,572
以權益結算的 股份報酬開支	21,010	—	—	21,010
行使限制性股份單位	12,860	—	—	12,860
於2025年12月31日	<u>4,213,497</u>	<u>10,838</u>	<u>(1,115,973)</u>	<u>3,108,362</u>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計)

	資本儲備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 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儲備	保留利潤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月1日	4,179,627	6,198	(1,140,905)	3,044,920
期內綜合收益總額	—	—	72,128	72,128
以權益結算的 股份報酬開支	11,049	—	—	11,049
行使限制性股份單位	12,361	—	—	12,361
於2025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u>4,203,037</u>	<u>6,198</u>	<u>(1,068,777)</u>	<u>3,140,458</u>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計)

	資本儲備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 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儲備	保留利潤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6年1月1日	4,213,497	10,838	(1,115,973)	3,108,362
期內綜合收益總額	—	1,087	72,774	73,861
以權益結算的 股份報酬開支	16,969	—	—	16,969
股東出資	964,329	—	—	964,329
行使限制性股份單位	(2,193)	—	—	(2,193)
於2026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u>5,192,602</u>	<u>11,925</u>	<u>(1,043,199)</u>	<u>4,161,328</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33. 股份支付

過往股份激勵計劃

貴集團過往於2019年A股上市前已批准多項以權益為基礎的激勵計劃，珠海奧比中芯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奧比中芯)已告成立並指定為股份激勵平台，以持有特別授予合資格參與者作為最終實益擁有人的股份。貴集團對股份激勵平台並無控制權。股份激勵平台的各單位已予授出，並將於成功上市後12個月至42個月內歸屬(統稱「過往股份激勵計劃」)。於有關期間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使用已失效單位分別向該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授出零個單位、152,439個單位、39,382個單位及零個單位(相當於零股、636,723股、164,495股及零股股份)。

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

於有關期間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貴集團已批准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貴集團合資格僱員(「參與者」)獲授II類限制性股份，以認可彼等對貴集團增長及發展的貢獻，並激勵彼等進一步推動貴集團發展。限制性股份指參與者同時達成貴集團及個人於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下的績效時可認購的普通股。達成貴集團及個人績效條件後，參與者有權認購由貴公司透過其專用回購賬戶購回或新發行的普通股。

於2023年2月6日、2023年10月9日及2024年11月22日，貴集團分別向合資格僱員授出6,398,000份、205,000份及539,300份貴公司限制性股份，認購價分別為每股人民幣12.25元、每股人民幣12.25元及每股人民幣16.12元。於2023年2月6日授出的限制性股份公允價值為每股人民幣15.83元、每股人民幣15.85元及每股人民幣16.03元。於2023年10月9日授出的限制性股份公允價值為每股人民幣19.14元、每股人民幣19.13元及每股人民幣19.27元。於2024年11月22日授出的限制性股份公允價值分別為每股人民幣16.59元、每股人民幣16.65元及每股人民幣16.92元，該等公允價值使用柏力克-舒爾斯模型釐定。

貴集團將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入賬列為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

已確認股份支付費用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 止六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	45,701	19,591	6,833	3,399
過往股份激勵計劃.....	21,725	14,590	8,722	4,684
總額	<u>67,426</u>	<u>34,181</u>	<u>15,555</u>	<u>8,083</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下表概述 貴集團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於有關期間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變動：

	加權平均 每股行使價格*	限制性股份 數目
	每股人民幣元	
於2023年1月1日	—	—
年內授出	12.25	6,603,000
年內行使	—	—
年內沒收	12.25	2,329,850
於2023年12月31日	12.25	4,273,150
年內授出	16.12	539,300
年內行使	—	—
年內沒收	12.25	881,790
於2024年12月31日	12.78	3,930,660
年內授出	—	—
年內行使	12.25	1,143,240
年內沒收	12.67	657,944
於2025年12月31日	13.10	2,129,476
期內授出	—	—
期內行使	16.12	74,310
期內沒收	15.95	91,660
於2026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12.85	1,963,506

* 限制性股份的行使價在 貴公司股本出現供股或紅股發行或其他類似變動時可予調整。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2026年6月30日，已授出且尚未行使的限制性股份單位加權平均剩餘合同年期分別為4.10年、3.28年、2.39年及1.83年。

下表載列於有關期間內公允價值模型所用重大輸入數據：

	2023年2月6日	2023年10月9日	2024年11月2日
預期波幅(%)	15.40%至16.92%	12.76%至14.78%	16.17%至18.16%
無風險利率(%)	1.50%至2.75%	1.50%至2.75%	1.50%至2.75%

34.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

(a) 重大非現金交易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貴集團就 貴集團樓宇及物業的租賃安排錄得使用權資產的非現金增加，分別為人民幣13,804,000元、人民幣2,028,000元、零及人民幣5,383,000元，以及租賃負債的非現金增加，分別為人民幣13,804,000元、人民幣2,028,000元、零及人民幣5,130,000元。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貴集團以背書應收票據方式清償的貿易應付款項的非現金減少分別為人民幣283,000元、人民幣1,664,000元、人民幣74,631,000元及人民幣73,267,000元。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貴集團來自貼現應收票據的銀行貸款的非現金減少分別為人民幣1,381,000元、人民幣67,389,000元、零及零，而應收票據的非現金減少分別為人民幣1,381,000元、人民幣67,389,000元、零及零。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b)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

	計息銀行借款	租賃負債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	49,348	49,348
融資現金流量產生的變動	146,308	(19,016)	127,292
非現金變動產生的變動	(1,381)	—	(1,381)
新租賃	—	13,804	13,804
利息增加	2,584	1,807	4,391
提前終止租賃	—	(17,692)	(17,692)
政府補助的影響	—	(1,223)	(1,223)
匯兌調整	—	47	47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月1日 ..	<u>147,511</u>	<u>27,075</u>	<u>174,586</u>
融資現金流量產生的變動	84,839	(10,293)	74,546
非現金變動產生的變動	(67,389)	—	(67,389)
新租賃	—	2,028	2,028
利息增加	3,000	707	3,707
提前終止租賃	—	(15,688)	(15,688)
政府補助的影響	—	(1,115)	(1,115)
匯兌調整	—	85	85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月1日 ..	<u>167,961</u>	<u>2,799</u>	<u>170,760</u>
融資現金流量產生的變動	(43,209)	(821)	(44,030)
利息增加	2,512	39	2,551
政府補助的影響	—	(1,168)	(1,168)
匯兌調整	(3)	(20)	(23)
於2025年12月31日及2026年1月1日 ..	<u>127,261</u>	<u>829</u>	<u>128,090</u>
融資現金流量產生的變動	(37,382)	(1,166)	(38,548)
新租賃	—	5,130	5,130
利息增加	645	63	708
提前終止租賃	—	(34)	(34)
匯兌調整	165	(33)	132
於2026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u>90,689</u>	<u>4,789</u>	<u>95,478</u>
於2025年1月1日	167,961	2,799	170,760
融資現金流量產生的變動	(37,927)	(408)	(38,336)
利息增加	1,555	23	1,578
匯兌調整	(101)	(9)	(110)
於2025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u>131,488</u>	<u>2,405</u>	<u>133,893</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c)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計入合併現金流量表的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計入經營活動.....	2,438	2,946	923	671	366
計入融資活動.....	19,016	10,293	821	408	1,166
	<u>21,454</u>	<u>13,239</u>	<u>1,744</u>	<u>1,079</u>	<u>1,532</u>

35. 資產質押

於各有關期間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末，貴集團的資產質押載於過往財務資料附註25及28。

36. 承擔

於各有關期間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末，貴集團並無任何資本承擔。

37. 關聯方交易

董事認為，於有關期間以及截至2025年及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以下公司為與貴集團有重大交易或結餘的關聯方。

(a) 關聯方名稱及關係

名稱	關係
上海閱面網絡科技有限公司(「閱面網絡科技」)...	貴集團的聯營公司
上海綠葉傳媒有限公司(「綠葉傳媒」).....	貴集團的聯營公司
杭州山易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山易智能科技」)...	貴集團的聯營公司
珠海奧銳達企業管理合夥企業 (「奧銳達企業管理」).....	由貴集團控股股東黃源浩先生 控制的公司
螞蟻集團.....	對貴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的 投資者
黃源浩.....	貴集團的控股股東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b) 於有關期間以及截至2025年及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貴集團與關聯方進行以下交易：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向以下關聯方銷售產品 及提供服務：					
螞蟻集團	309	44,638	252,525	130,881	52,956
綠葉傳媒	1,471	225	—	—	—
山易智能科技	—	—	39	—	—
	<u>1,780</u>	<u>44,863</u>	<u>252,564</u>	<u>130,881</u>	<u>52,956</u>
向以下關聯方採購產品 及服務：					
螞蟻集團	11,982	18,621	8,990	2,887	4,871
山易智能科技	—	—	133	—	124
閱面網絡科技	1	2	—	—	—
	<u>11,983</u>	<u>18,623</u>	<u>9,123</u>	<u>2,887</u>	<u>4,995</u>

(c) 關聯方未償還結餘：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螞蟻集團	45	22,665	7,548	5,964
	<u>45</u>	<u>22,665</u>	<u>7,548</u>	<u>5,964</u>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 其他資產				
螞蟻集團	—	14	48	—
	<u>—</u>	<u>14</u>	<u>48</u>	<u>—</u>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螞蟻集團	7,758	2,096	—	—
山易智能科技	—	—	87	123
	<u>7,758</u>	<u>2,096</u>	<u>87</u>	<u>123</u>
合同負債：				
螞蟻集團	1	43	—	—
綠葉傳媒	84	—	—	—
	<u>85</u>	<u>43</u>	<u>—</u>	<u>—</u>
其他應付款項				
黃源浩(a)	—	8,010	8,010	8,010
	<u>—</u>	<u>8,010</u>	<u>8,010</u>	<u>8,010</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2023年、2024年、2025年12月31日及2026年6月30日，除應付黃源浩的結餘外，與關聯方的餘下結餘均屬貿易性質。

(a) 人民幣8,010,000元構成非控股股東向奧視達提供的免息資金，須於三年內償還，並可由奧視達酌情提前償還。

(d) 貴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報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薪金、花紅、津貼及 實物福利	9,859	8,913	6,919	3,445	3,093
退休金計劃供款	382	417	318	168	153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 支付費用	2,215	1,940	807	509	156
	<u>12,456</u>	<u>11,270</u>	<u>8,044</u>	<u>4,122</u>	<u>3,402</u>

有關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過往財務資料附註8。

38.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於各有關期間末，各類別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如下：

金融資產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83,173	154,275	137,128	129,521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 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 金融資產	628,875	1,063,072	1,054,341	1,081,526
受限制現金	1,320	8,232	2,763	1,942
定期存款	306,752	348,730	359,801	434,34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89,809	249,525	267,171	1,220,98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債務投資	—	—	84,130	37,245
股權投資	169,992	94,345	99,804	101,08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388,419	345,000	310,145	163,969
	<u>2,468,340</u>	<u>2,263,179</u>	<u>2,315,283</u>	<u>3,170,615</u>

金融負債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98,246	152,489	150,147	150,680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 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1,000	9,630	10,427	55,914
計息銀行借款	147,511	167,961	127,261	90,689
	<u>246,757</u>	<u>330,080</u>	<u>287,835</u>	<u>297,283</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39.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

管理層評估，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以及計息銀行借款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主要由於該等工具於短期內到期。

貴集團的財務團隊由財務總監或其指定人員領導，負責制定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量的政策及程序。財務團隊直接向財務主管匯報。於各報告日期，財務團隊分析金融工具價值的變動，並釐定應用於估值的主要輸入數據。估值由財務主管審閱及批准。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按自願各方之間的當前交易（非強迫或清盤銷售）中可交換工具的金額入賬。用於估計公允價值的方法及假設如下：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銀行承兌票據（第二級）的公允價值，已按具有類似條款及風險的工具的市場利率折現應收款項的預期現金流量計算得出。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非上市股權投資（第三級）的公允價值使用基於市場的估值模型及折現現金流量模型以及近期交易法估計。基於市場的估值模型要求管理層確定可資比較公眾公司（同業）及應用適當的倍數及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DLOM**」）。折現現金流量模型根據預測經營現金流量及加權平均資本成本（「**WACC**」）的折現率計算。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結構性存款及理財產品（第二級）的公允價值，透過折現基於預期收益率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釐定。

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列示 貴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層級：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

於2023年12月31日

	採用以下方式計量公允價值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活躍 市場的報價 (第一級)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股權投資	—	—	169,992	169,99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	388,419	—	388,419
總計	—	388,419	169,992	558,411

於2024年12月31日

	採用以下方式計量公允價值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活躍 市場的報價 (第一級)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股權投資	—	—	94,345	94,34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	345,000	—	345,000
總計	—	345,000	94,345	439,345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2025年12月31日

	採用以下方式計量公允價值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活躍市場的 報價 (第一級)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股權投資	—	—	99,804	99,80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投資	—	84,130	—	84,13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310,145	—	310,145
總計	—	394,275	99,804	494,079

於2026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採用以下方式計量公允價值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活躍市場的 報價 (第一級)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股權投資	—	—	101,084	101,08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投資	—	37,245	—	37,24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163,969	—	163,969
總計	—	201,214	101,084	302,298

以下為於各有關期間末金融工具估值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概要，連同定量敏感度分析：

於2023年12月31日

	估值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範圍	公允價值對 輸入數據的敏感度
非上市股權投資	估值倍數	同業平均企業價值對銷售額 ([EV/Sales]) 倍數	8.23	倍數增加/減少5%將導致公允價值增加/減少人民幣321,000元
		同業平均市銷倍數 ([P/S])	15.10	倍數增加/減少5%將導致公允價值增加/減少人民幣725,000元
		同業平均開發費用倍數	11.72	倍數增加/減少5%將導致公允價值增加/減少人民幣3,829,000元
		DL0M	21%至31%	DL0M增加/減少5%將導致公允價值減少/增加人民幣2,963,000元
	折現現金流量模型	WACC	14%	WACC增加/減少0.5%將導致公允價值(減少)/增加人民幣(4,263,000)元/人民幣4,682,000元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2024年12月31日

	估值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範圍	公允價值對 輸入數據的敏感度
非上市股權投資.....	估值倍數	同業平均EV/Sales 倍數	6.50	倍數增加／減少5%將導致公允價值增加／減少人民幣176,000元
		同業平均P/S倍數	10.79	倍數增加／減少5%將導致公允價值增加／減少人民幣744,000元
		DL0M	18.5%至30%	DL0M增加／減少5%將導致公允價值減少／增加人民幣1,097,000元
	折現現金流量 模型	WACC	14%	WACC增加／減少0.5%將導致公允價值(減少)／增加人民幣(4,073,000)元／人民幣4,459,000元

於2025年12月31日

	估值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範圍	公允價值對 輸入數據的敏感度
非上市股權投資.....	估值倍數	同業平均EV/Sales 倍數	7.65	倍數增加／減少5%將導致公允價值增加／減少人民幣169,000元
		DL0M	20.5%至25%	倍數增加／減少5%將導致公允價值減少／增加人民幣1,015,000元
	折現現金流量 模型	WACC	14%	WACC增加／減少0.5%將導致公允價值(減少)／增加人民幣(3,759,000)元／人民幣4,105,000元

於2026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估值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範圍	公允價值對 輸入數據的敏感度
非上市股權投資.....	估值倍數	同業平均EV/Sales 倍數	8.89	倍數增加／減少5%將導致公允價值增加／減少人民幣241,000元
		同業平均P/S倍數	5.83	倍數增加／減少5%將導致公允價值增加／減少人民幣1,337,000元
		DL0M	19%至24%	DL0M增加／減少5%將導致公允價值減少／增加人民幣1,292,000元
	折現現金流量 模型	WACC	13%	WACC增加／減少0.5%將導致公允價值(減少)／增加人民幣(3,528,000)元／人民幣3,877,000元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指市場參與者於為投資定價時將考慮的貴集團所釐定的溢價及折讓金額。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40.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與政策

貴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股權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計息銀行借款及貿易應付款項。該等金融工具主要為貴集團營運籌集資金、管理其流動資金及產生盈餘資金回報。貴集團有多項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例如自其營運直接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等。

貴集團的金融工具產生的主要風險為外匯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董事檢討及協定管理各項該等風險的政策，該等政策概述如下。

外匯風險

貴集團面臨交易性貨幣風險。有關風險源自貴公司及貴集團子公司以各自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進行銷售或採購。

下表列示於各有關期間以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末在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的情況下，貴集團的除稅前利潤對外幣匯率的合理可能變動的敏感度。

	外幣匯率 上升／(下降)	除稅前利潤 減少／(增加)
	%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倘人民幣兌美元貶值.....	5	1,826
倘人民幣兌美元升值.....	(5)	(1,826)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倘人民幣兌美元貶值.....	5	2,302
倘人民幣兌美元升值.....	(5)	(2,302)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倘人民幣兌美元貶值.....	5	6,676
倘人民幣兌美元升值.....	(5)	(6,676)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計)		
倘人民幣兌美元貶值.....	5	4,778
倘人民幣兌美元升值.....	(5)	(4,778)
倘人民幣兌越南盾貶值.....	5	278
倘人民幣兌越南盾升值.....	(5)	(278)

信用風險

貴集團僅與獲認可且信譽良好的各方進行交易。貴集團的政策是，所有有意按信用條款交易的客戶須進行信用驗證程序。此外，貴集團持續監控應收款項結餘。貴集團其他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受限制現金、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的信用風險最高風險敞口相當於該等工具的賬面值。

最高風險敞口及年末階段

下表載列基於貴集團信用政策的信用質素及最高信用風險敞口，主要基於逾期資料(除非可在毋須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的情況下獲得其他資料)以及於各有關期間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末的年末階段分類。

所呈列金額為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2023年12月31日

	12個月 預期信用 虧損	全期預期信用虧損			總計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簡化方法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	—	—	68,771	68,771
應收票據*	20,072	—	—	1,399	21,471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正常**	629,401	—	—	—	629,401
—可疑**	3,276	—	—	—	3,276
受限制現金	1,320	—	—	—	1,320
定期存款	306,752	—	—	—	306,75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89,809	—	—	—	889,809
	<u>1,850,630</u>	<u>—</u>	<u>—</u>	<u>70,170</u>	<u>1,920,800</u>

於2024年12月31日

	12個月 預期信用 虧損	全期預期信用虧損			總計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簡化方法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	—	—	119,652	119,652
應收票據*	44,662	—	—	570	45,232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正常**	1,063,411	—	—	—	1,063,411
—可疑**	898	—	—	—	898
受限制現金	8,232	—	—	—	8,232
定期存款	348,730	—	—	—	348,73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9,525	—	—	—	249,525
	<u>1,715,458</u>	<u>—</u>	<u>—</u>	<u>120,222</u>	<u>1,835,680</u>

於2025年12月31日

	12個月 預期信用 虧損	全期預期信用虧損			總計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簡化方法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	—	—	145,961	145,961
應收票據*	641	—	—	—	641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正常**	1,054,683	—	—	—	1,054,683
—可疑**	483	—	—	—	48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84,130	—	—	—	84,130
受限制現金	2,763	—	—	—	2,763
定期存款	359,801	—	—	—	359,80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7,171	—	—	—	267,171
	<u>1,769,672</u>	<u>—</u>	<u>—</u>	<u>145,961</u>	<u>1,915,633</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2026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12個月 預期信用 虧損	全期預期信用虧損				總計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簡化方法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	—	—	136,931	136,931	
應收票據*	1,538	—	—	—	1,538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 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正常**	1,082,811	—	—	—	1,082,811	
—可疑**	524	—	—	—	524	
受限制現金	1,942	—	—	—	1,942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 定期存款	311,250	—	—	—	311,25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20,986	—	—	—	1,220,986	
	2,619,051	—	—	136,931	2,755,982	

* 於各有關期間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末，就貿易應收款項及商業承兌票據而言，貴集團應用簡化方法進行減值。銀行承兌票據須根據一般方法進行減值，有關減值被視為微乎其微。基於撥備矩陣的資料於過往財務資料附註21披露。

** 當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未逾期且概無資料顯示金融資產自初步確認以來信用風險大幅上升時，該等金融資產的信用質素被視為「正常」。否則，金融資產的信用質素被視為「可疑」。

流動性風險

貴集團使用經常性流動性規劃工具來監控其資金短缺風險。該工具考慮金融工具及金融資產(如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到期情況以及預測經營所得現金流量。

貴集團的目標是透過運用計息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維持融資持續性與靈活性之間的平衡。

於各有關期間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末，貴集團基於合同未折現付款的金融負債的到期情況如下：

於2023年12月31日

	12個月內或 按要求	1至5年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98,246	—	98,246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1,000	—	1,000
租賃負債	13,706	14,792	28,498
計息銀行借款	148,071	—	148,071
	<u>261,023</u>	<u>14,792</u>	<u>275,815</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2024年12月31日

	12個月內或 按要求	1至5年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52,489	—	152,489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 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9,630	—	9,630
租賃負債.....	2,060	874	2,934
計息銀行借款.....	170,913	—	170,913
	<u>335,092</u>	<u>874</u>	<u>335,966</u>

於2025年12月31日

	12個月內或 按要求	1至5年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50,147	—	150,147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 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10,427	—	10,427
租賃負債.....	551	302	853
計息銀行借款.....	128,647	—	128,647
	<u>289,772</u>	<u>302</u>	<u>290,074</u>

於2026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12個月內或 按要求	1至5年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50,680	—	150,680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 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55,914	—	55,914
租賃負債.....	2,920	2,066	4,986
計息銀行借款.....	91,105	—	91,105
	<u>300,619</u>	<u>2,066</u>	<u>302,685</u>

資本管理

貴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是確保其保持良好的信用狀況及健康的資本比率，以支持其業務，盡量提高股東價值。

貴集團根據經濟狀況的變化管理其資本架構並對其進行調整。為保持或調整資本架構，貴集團可能會調整向股東派付的股息、向股東發還資本或發行新股。於有關期間，資本管理的目標、政策或流程均無變動。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集團使用資產負債比率(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值)監控資本。於各有關期間末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負債總額.....	373,692	454,711	418,654	420,897
資產總值.....	3,384,218	3,328,991	3,412,822	4,431,081
資產負債比率.....	11%	14%	12%	9%

41. 金融資產轉讓

(a) 未全數終止確認的已轉讓金融資產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2026年6月30日，貴集團向其若干供應商背書賬面值分別為零、人民幣100,000元、人民幣545,000元及人民幣2,255,000元由中國內地銀行承兌的若干應收票據(「已背書票據」)，以結清應付該等供應商的貿易應付款項(「背書」)。董事認為，貴集團保留重大風險及回報(包括與該等已背書票據相關的違約風險)，因此，其繼續全數確認已背書票據的賬面值及已結清的相關貿易應付款項。背書後，貴集團並無保留任何使用已背書票據的權利，包括向任何其他第三方出售、轉讓或質押已背書票據。

(b) 全數終止確認的已轉讓金融資產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2026年6月30日，貴集團向其若干供應商背書賬面值合共為零、零、人民幣13,543,000元及人民幣93,018,000元由中國內地銀行承兌的若干應收票據(「終止確認票據」)，以結清應付該等供應商的貿易應付款項。終止確認票據的到期期限為1至6個月。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票據法》，終止確認票據持有人可向包括貴集團在內的任何、數名或全體終止確認票據債務人行使追索權，而不論優先次序(「持續參與」)。董事認為，在承兌銀行未違約的情況下，貴集團被終止確認票據持有人提出申索的風險極低。貴集團已轉讓與終止確認票據有關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因此，其已終止確認終止確認票據的全部賬面值及相關貿易應付款項。貴集團因持續參與終止確認票據及購回該等終止確認票據的未折現現金流量所面對的最高虧損風險相等於其賬面值。董事認為，貴集團持續參與終止確認票據的公允價值並不重大。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貴集團並無於終止確認票據轉讓日期確認任何收益或虧損。概無確認持續參與的年內或累計收益或虧損。

42. 有關期間後事件

於2026年9月14日，貴公司股東會批准一項股權激勵計劃，授權向合資格僱員授出1,222,000份購股權及830,800股限制性股份，行使價分別為每股人民幣103.11元及每股人民幣51.56元。根據該批准，於2026年9月15日，貴集團按指定價格向合資格僱員授出1,022,000份購股權及730,800股限制性股份。

除上述外，於2026年6月30日後概無發生須作出額外披露或調整的其他重大事件。

43. 期後財務報表

貴公司、貴集團或貴集團現時旗下任何公司並無就2026年6月30日後任何期間編製經審計財務報表。

附 錄 — A

[編 纂]

[編 纂]

附 錄 二

未 經 審 計 [編 纂] 財 務 資 料

[編 纂]

附 錄 二

未 經 審 計 [編 纂] 財 務 資 料

[編 纂]

[編 纂]

附 錄 二

未 經 審 計 [編 纂] 財 務 資 料

[編 纂]

附錄三

公司章程概要

本附錄主要為投資者提供公司章程的概覽。由於以下資料為概要，故其並未載有可能對投資者而言屬重要的所有資料。

股份發行

公司股份的發行，實行公開、公平、公正的原則，同類別的每一股份具有同等權利。同次發行的同類別股份，每股的發行條件和價格相同；認購人所認購的股份，每股支付相同價額。

公司發行的A股股份，在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集中存管。

公司發行的H股，由核准證券登記機構在香港設存持有人登記冊。公司須委任一家核准證券登記機構，以在香港維持H股股票的持有人登記冊，並在H股股票成為參與證券後，提供及營運無紙證券登記及轉讓系統。

H股以無紙形式發行、轉讓及持有。在H股為參與證券期間，除適用法律法規及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包括《無紙證券市場規則》)另有規定外：

- (I) 公司發行的H股僅以無紙形式發行，並不就該等H股簽發股票證書；
- (II) 公司不就H股的配發、轉讓、法定承繼、合併或分拆簽發股票證書。任何H股股票一經成為參與證券，其後發行的該等證券的任何新單位只可屬無紙形式，且不就其發出任何所有權文書(包括股票證書)。為免生疑問，公司的H股不會僅因以有紙形式或無紙形式持有而構成獨立類別。

成為參與證券的H股可以按照《無紙證券市場規則》在其允許的有限情況下再實物化。在任何再實物化後，公司應在合理可行範圍內儘快按照《無紙證券市場規則》的要求，免費向每名相關H股股東簽發所需數量的股票證書；如一股H股由兩人以上共同持有，只可就該股H股簽發一張股票證書。

公司發行的H股股票可以按照公司股票上市地法律和證券登記存管的慣例，主要在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屬下的受託代管公司存管，亦可由股東以個人名義持有。H股持有人以持有人登記冊的登記作為其所有權的依據。在適用法律法規及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許可的範圍內，H股的轉讓應通過無紙證券登記及轉讓系統進行，而不使用書面轉讓文據。公司的核准證券登記機構可就H股的無紙化向H股的持有人及／或受讓人收取合理的無紙化費用(不超過《核准證券登記機構操守準則》規定的任何適用上限)。無論無紙化是由公司發起還是由持有人或受讓人申請，均可收取該費用。

公司[編纂]前股份由具有特別表決權的股份(以下簡稱「A類股份」)及普通股份(以下簡稱「B類股份」)組成。有權持有A類股份的股東應當為對公司發展或者業務增長等作出重大貢獻，並且在公司持續擔任公司董事的人員或者該等人員實際控制的持股主體。持有A類股份的股東在公司中擁有權益的股份合計應當達到公司全部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10%以上。公司全體股東同意，公司僅有股東黃源浩為A類股份持有者，其所持的部分公司股份為A類股份。

附錄三

公司章程概要

每份A類股份的表決權為每份B類股份表決權數量的5倍。除表決權差異外，A類股份與B類股份具有的其他股東權利完全相同(包括但不限於分配利潤或者剩餘財產的順序等)。A類股份不得在二級市場進行交易。公司上市股本證券的所有權文件或憑證必須在顯眼位置載列示警字句「具不同投票權控制的公司」。

持有B類股份的股東必須持有公司股東會議案不少於10%的合資格投票權。

持有A類股份的股東應當按照所適用的法律法規以及公司章程行使權利，不得濫用特別表決權，不得利用特別表決權損害中小投資者的合法權益。

除同比例配股、轉增股本情形外，公司不得在境內外發行特別表決權股份，不得提高A類股份比例。因股份回購等原因，可能導致A類股份比例提高的，應當同時採取將相應數量A類股份轉換為B類股份等措施，保證A類股份比例不高於原有水平。

公司不得採取任何行動(包括發行或購回任何類別股份)從而導致(I)所有出席股東會的B類股份持有人(為免生疑問，不包括同為A類股份持有人的人士)有權投票的總票數少於股東會上所有股東有權投票票數(不包括庫存股的表決權)的10%；或(II)A類股份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的比例增加。

公司不得再配發、發行或授出A類股份，但事先獲得香港聯交所批准並根據以下各項所進行者則除外：(I)按現有持股比例(碎股權利除外)向全體股東提出認購股份的要約；(II)採用以股代息方式向全體股東按比例發行股份；或(III)股份拆細或其他類似的資本重組；

但前提是，不論《香港上市規則》有任何規定，各股東有權認購(於按比例要約中)或獲發行(採用以股代息方式發行股份)與彼等當時持有的股份類別相同的股份，且建議配發或發行將不會導致已發行A類股份的比例增加，因此：(I)若根據比例要約，任何A類股份持有人未接納向彼等提呈的任何部分的A類股份或當中所附的權利，則該等未獲接納的股份(或權利)僅可按相關轉讓權利僅賦予受讓人同等數目B類股份的基準轉讓予另一名人士；及(II)如按比例要約的B類股份權利未獲全部接納(包括但不限於倘按比例發售未獲悉數承銷)，則按該比例要約應配發、發行或授予的A類股份數目應按比例減少；在必要時，A類股份持有人應盡最大努力使本公司遵守本條。

倘公司減少已發行股份數目(扣除庫存股後)(例如透過購買其本身股份)，而較少已發行股份數目(扣除庫存股後)會導致A類股份比例增加，則A類股份持有人須按比例減少其於本公司的不同投票權(例如透過轉換部分其附有該等權利的持股為並無該等權利的股份)。

公司不得更改A類股份的條款以增加該類別附帶的不同投票權。如公司有意更改A類股份的條款以減少這些權利，乃可行，但除遵守法律的任何規定外，必須事先取得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機構的批准及當授出有關批准時公佈有關變動。

附錄三

公司章程概要

每股A類股份可由持有人隨時轉換成一股B類股份，A類股份持有人行使該轉換權時，應向公司提交書面通知，通知公司相關持有人選擇將指定數目的A類股份轉換成B類股份。A類股份轉換成B類股份，應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公司章程及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規定的程序辦理。

出現下列情形之一的，A類股份應當按照1：1的比例轉換為B類股份：

- (I) 持有A類股份的股東不再符合公司章程第二十四條規定的資格和最低持股要求，或者喪失相應履職能力、離任、死亡；
- (II) 持有A類股份的股東不再是公司董事；
- (III) 香港聯交所認為持有A類股份的股東無行為能力履行董事職責；
- (IV) 香港聯交所認為持有A類股份的股東不再符合香港上市規則所載的關於董事的規定；
- (V) 持有A類股份的股東向他人轉讓所持有的相應A類股份，或者將相應A類股份的表決權委託他人行使；
- (VI) 公司的控制權發生變更；
- (VII) 法律法規和相關規範性文件要求的其他情形。

發生前款情形的，A類股份自相關情形發生時即轉換為B類股份，相關股東應立即通知公司，公司應當及時向各股東披露具體情形、發生時間、轉換為B類股份的A類股份數量、剩餘A類股份數量等情況。

A類股份轉換為B類股份必須按一換一比率重新指定每股A類股份為一股B類股份進行。該轉換應在股份登記冊中記錄相關A類股份被重新指定為B類股份後立即生效。具不同投票權架構的發行人，必須預先就轉換不同投票權股份時所需發行的股份上市尋求香港聯交所批准。

如公司股份於香港聯交所首次上市時的持有A類股份的股東均不擁有A類股份的實益所有權，則公司法定股本中的所有A類股份必須自動重新指定為B類股份，且公司不再發行A類股份。

公司或者公司的子公司(包括公司的附屬企業)不得以贈與、墊資、擔保、借款等形式，為他人取得本公司或者其母公司的股份提供財務資助，公司實施員工持股計劃的除外。

附錄三

公司章程概要

為公司利益，經股東會決議，或者董事會按照公司章程或者股東會的授權作出決議，且在符合適用法律法規及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的規定並按前述規定履行有關程序的前提下，公司可以為他人取得公司的股份提供財務資助，但財務資助的累計總額不得超過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之十。董事會作出決議應當經全體董事的三分之二以上通過。

違反前兩款規定，給公司造成損失的，負有責任的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應當承擔賠償責任。

股份增減和回購

公司根據經營和發展的需要，依照法律、法規、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的規定，經股東會作出決議，可以採用下列方式增加資本：

- (I) 向不特定對象發行股份；
- (II) 向特定對象發行股份；
- (III) 向股東派送紅股；
- (IV) 以公積金轉增股本；
- (V) 法律、行政法規規定以及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機構規定的其他方式。

董事會根據股東會的授權，在三年內決定發行不超過已發行股份50%的股份。但以非貨幣財產作價出資的應當經股東會決議。

董事會依照前款規定決定發行股份導致公司註冊資本、已發行股份數發生變化的，對公司章程該項記載事項的修改不需再由股東會表決。

公司章程或者股東會授權董事會決定發行新股的，董事會決議應當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或以上通過。

公司可以減少註冊資本。公司減少註冊資本，應當按照《公司法》、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以及其他有關規定和公司章程規定的程序辦理。

公司不得收購本公司的股份。但是，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除外：

- (I) 減少公司註冊資本；
- (II) 與持有本公司股份的其他公司合併；
- (III) 將股份用於員工持股計劃或者股權激勵；
- (IV) 股東因對股東會作出的公司合併、分立決議持異議，要求公司收購其股份；

附錄三

公司章程概要

(V) 將股份用於轉換公司發行的可轉換為股票的公司債券；

(VI) 公司為維護公司價值及股東權益所必需。

公司收購本公司股份，可以通過公開的集中交易方式，或者法律法規和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交易所及證券監管機構認可的其他方式進行。

公司因上文第(III)項、第(V)項、第(VI)項規定的情形收購本公司股份的，應當通過公開的集中交易方式進行。

公司因上文第(I)項、第(II)項規定的情形收購本公司股份的，應當經股東會決議；公司因上文第(III)項、第(V)項、第(VI)項規定的情形收購本公司股份的，在符合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的前提下，可以依照公司章程的規定或者股東會的授權，經三分之二或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會會議決議。

就A股股份而言，在符合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的前提下，公司依照公司章程規定收購本公司股份後，屬於上文第(I)項情形的，應當自收購之日起10日內註銷；屬於上文第(II)項、第(IV)項情形的，應當在6個月內轉讓或者註銷；屬於上文第(III)項、第(V)項、第(VI)項情形的，公司合計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並應當在3年內轉讓或者註銷。

儘管有上述規定，如適用的法律法規、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公司章程其他規定以及證券監督管理機構對前述涉及回購公司股份的相關事項另有規定的，公司應遵從其規定。

股份轉讓

公司股東持有的股份可以向其他股東轉讓，也可以向股東以外的人轉讓，公司的股份應當依法轉讓。

除適用法律法規及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另有規定外，在公司H股為參與證券期間，H股的轉讓應通過符合《無紙證券市場規則》的轉讓人及受讓人的指明請求進行，無需提交實體轉讓文書，以指明請求完成轉讓後，公司不會就轉讓股票發行任何紙質股票證書。公司的核准證券登記機構可就登記任何有關H股所有權的指明請求或其他文件，收取合理費用（不超過《核准證券登記機構操守準則》規定的任何適用上限）。若有關紙質證券（包括無紙證券市場）的相關法律法規此後發生任何變更，則以屆時適用的最新法律法規為準。儘管有前述規定，如在盡一切努力促成使用指明請求後，董事會信納以指明請求方式轉讓並非合理切實可行，則以無紙形式持有的H股可通過轉讓文書進行轉讓。

附錄三

公司章程概要

在不損害本條其他規定的情況下，董事會有權拒絕登記H股的轉讓，如：(I) H股為無紙形式，而指明請求未按照公司核准證券登記機構的運作規則發送，或已提交轉讓文書；(II) H股的轉讓人、受讓人或繼承受益人(視情況而定)並非由公司核准證券登記機構運營的無紙證券登記及轉讓系統的系統成員；或(III)《無紙證券市場規則》規定的任何其他理由。如董事會拒絕登記H股轉讓，須在《核准證券登記機構操守準則》所指明的期限內向轉讓人及受讓人發送拒絕通知。

就H股的法定承繼而言，如繼承受益人選擇將H股轉讓予他人，繼承受益人須就該等H股發送指明請求，除非董事會信納以指明請求方式轉讓並非合理切實可行，則以無紙形式持有的H股可通過轉讓文書進行轉讓。公司章程中有關H股轉讓權利及轉讓登記的所有限制、約束及其他規定，均適用於因法定承繼而發生的股份轉移；該等股份轉移不影響上述限制、約束及規定的適用，並應視同由法定承繼發生前的H股持有人作出的轉讓處理。

公司不接受本公司的股份作為質權的標的。

公司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前已發行的股份，自公司A股股票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內不得轉讓。法律、行政法規或者國務院證券監督管理機構對公司的股東、實際控制人轉讓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另有規定的，從其規定。

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應當向公司申報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包含A類股份和B類股份)及其變動情況，在就任時確定的任職期間每年轉讓的股份不得超過其所持有本公司同一類別股份總數的25%；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1年內不得轉讓。上述人員離職後半年內，不得轉讓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股份在法律、行政法規規定的限制轉讓期限內出質的，質權人不得在限制轉讓期限內行使質權。

法律、行政法規或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對公司股份的轉讓限制另有規定的，從其規定。

公司持有5%或以上股份的股東、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將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權性質的證券在買入後6個月內賣出，或者在賣出後6個月內又買入，由此所得收益歸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會將收回其所得收益。但是，證券公司因購入承銷後剩餘股票而持有5%或以上股份的，以及有中國證監會規定、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的其他情形的除外，上述持有本公司股份5%或以上的股東不包括依照香港法律不時生效的有關條例所定義的認可結算所及其代理人。

前款所稱董事、高級管理人員、自然人股東持有的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權性質的證券，包括其配偶、父母、子女持有的及利用他人賬戶持有的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權性質的證券。

附錄三

公司章程概要

公司董事會不按照上述規定執行的，股東有權要求董事會在30日內執行。公司董事會未在上述期限內執行的，股東有權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義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訴訟。

公司董事會不按照上述規定執行的，負有責任的董事依法承擔連帶責任。

股東和股東會

股東

公司依據證券登記結算機構提供的憑證、無紙化記錄或其他憑據建立股東名冊(就H股而言，股東名冊與持有人登記冊具有同等含義)，股東名冊是證明股東持有公司股份的充分證據。股東按其所持有股份的類別享有權利，承擔義務；持有同一類別股份的股東，享有同等權利，承擔同種義務。除公司章程規定的表決權差異外，公司股東所持有的A類股份與B類股份具有的其他股東權利應當完全相同；持有A類股份的股東應當按照所適用的法律法規以及公司章程行使權利，不得濫用特別表決權，不得利用特別表決權損害其他股東的合法權益。

H股持有人登記冊正本的存放地為香港，供股東查閱。任何股東有權查閱並抄印持有人登記冊內與其有關的任何記項。就成為參與證券的H股而言：(I)持有人登記冊須按照《無紙證券市場規則》保存及更新，並須載有該等規則要求記載的事項；(II)如股份以無紙形式持有，持有人登記冊須記錄該等股份為無紙形式；(III)在沒有相反證據的情況下，持有人登記冊中反映任何持有人的股份以無紙形式持有的記項，即為該持有人對該等股份的所有權證明。

公司可根據適用法律法規及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的規定暫停辦理H股持有人登記手續或封閉香港H股持有人登記冊；在H股為參與證券期間，還應符合公司股票上市地有關無紙證券市場制度規定的範圍和期間。為免生疑，在H股為參與證券期間，董事會暫停辦理H股轉讓登記的權力須受《無紙證券市場規則》的規限。

就成為參與證券的H股而言，H股持有人登記冊須清晰記錄H股股票是否以無紙形式持有；就持有人登記冊內有關股東或其無紙形式持倉記項的任何變更，公司應促使核准證券登記機構按照無紙證券市場制度及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頒佈的《核准證券登記機構操守準則》通知有關股東。公司須按照《無紙證券市場規則》保存持有人登記冊，並在其中記載《無紙證券市場規則》所要求記載的事項。如任何H股以無紙形式發行或被無紙化，該H股須在持有人登記冊中記錄為無紙形式，且除按照《無紙證券市場規則》外，不得修改或刪除該記錄。任何人可按照《無紙證券市場規則》查閱、複製持有人登記冊中的記項，以及要求獲提供持有人登記冊記項的副本。

任何登記在H股持有人登記冊上的股東或者任何要求將其姓名(名稱)登記在H股持有人登記冊上的人，如果其有紙形式H股股票的所有權文書遺失，可以向公司申請就該股份按照當時適用的《無紙化證券市場規則》及其他無紙化證券市場制度處理。

附錄三

公司章程概要

公司召開股東會、分配股息、清算及從事其他需要確認股東身份的行為時，由董事會或股東會召集人確定股權登記日，股權登記日收市後登記在冊的股東為享有相關權益的股東。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規範性文件、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及證券交易所或監管機構對股東會召開前或者公司決定分配股息的基準日前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有規定的，從其規定。

公司股東享有下列權利：

- (I) 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額獲得股息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
- (II) 依法請求召開、召集、主持、參加或者委派股東代理人參加股東會，並行使相應的發言權和表決權；
- (III) 對公司的經營進行監督，提出建議或者質詢；
- (IV) 依照法律、行政法規、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及公司章程的規定轉讓、贈與或者質押其所持有的股份；
- (V) 查閱、複製公司章程、股東名冊(持有人登記冊)、股東會會議記錄、董事會會議決議、財務會計報告，符合規定的股東可以查閱公司的會計賬簿、會計憑證；
- (VI) 公司終止或者清算時，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額參加公司剩餘財產的分配；
- (VII) 對股東會作出的公司合併、分立決議持異議的股東，要求公司收購其股份；
- (VIII) 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或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權利。

公司章程、股東會決議或者董事會決議等應當依法合規，不得剝奪或者限制股東的法定權利。公司應當保障股東的合法權利並確保其得到公平對待。

股東要求查閱、複製公司有關材料的，應當遵守《公司法》《證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規及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的規定，並向公司提供證明其持有公司股份的種類以及持股數量的書面文件公司經核實股東身份後按照股東的要求予以提供。

公司股東會、董事會決議內容違反法律、行政法規的，股東有權請求人民法院認定無效。

附錄三

公司章程概要

公司股東會、董事會的會議召集程序、表決方式違反法律、行政法規或者公司章程，或者決議內容違反公司章程的，股東自決議作出之日起60日內，可以請求人民法院撤銷。但是，股東會、董事會的會議召集程序或者表決方式僅有輕微瑕疵，對決議未產生實質影響的除外。未被通知參加股東會會議的股東自知道或者應當知道股東會決議作出之日起六十日內，可以請求人民法院撤銷；自決議作出之日起一年內沒有行使撤銷權的，撤銷權消滅。

審計委員會成員以外的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執行職務違反法律、行政法規、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或者公司章程的規定，給公司造成損失的，應當承擔賠償責任。

審計委員會成員以外的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執行公司職務時違反法律、行政法規或者公司章程的規定，給公司造成損失的，至少連續180日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1%或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書面請求審計委員會向人民法院提起訴訟；審計委員會成員執行公司職務時違反法律、行政法規、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或者公司章程的規定，給公司造成損失的，前述股東可以書面請求董事會向人民法院提起訴訟。

審計委員會、董事會收到前款規定的股東書面請求後拒絕提起訴訟，或者自收到請求之日起30日內未提起訴訟，或者情況緊急、不立即提起訴訟將會使公司利益受到難以彌補的損害的，前款規定的股東有權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義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訴訟。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違反法律、行政法規或者公司章程的規定，損害股東利益的，股東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訴訟。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執行職務，給他人造成損害的，公司應當承擔賠償責任；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存在故意或者重大過失的，也應當承擔賠償責任。

公司股東承擔下列義務：

- (I) 遵守法律、行政法規、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和公司章程；
- (II) 依其所認購的股份和入股方式繳納股款；
- (III) 除法律、法規、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規定的情形外，不得抽回其股本；
- (IV) 不得濫用股東權利損害公司或者其他股東的利益；不得濫用公司法人獨立地位和股東有限責任損害公司債權人的利益；
- (V) 法律、行政法規、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及公司章程規定應當承擔的其他義務。

附錄三

公司章程概要

公司股東濫用股東權利給公司或者其他股東造成損失的，應當依法承擔賠償責任。公司股東濫用公司法人獨立地位和股東有限責任，逃避債務，嚴重損害公司債權人利益的，應當對公司債務承擔連帶責任。

股東利用其控制的兩個以上公司實施前款規定行為的，各公司應當對任一公司的債務承擔連帶責任。

控股股東和實際控制人

公司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應當遵守下列規定：

- (I) 依法行使股東權利，不濫用控制權或者利用關聯(連)關係損害公司或者其他股東的合法權益；
- (II) 嚴格履行所作出的公開聲明和各項承諾，不得擅自變更或者豁免；
- (III) 嚴格按照有關規定履行信息披露義務，積極主動配合公司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及時告知公司已發生或者擬發生的重大事件；
- (IV) 不得以任何方式佔用公司資金；
- (V) 不得強令、指使或者要求公司及相關人員違法違規提供擔保；
- (VI) 不得利用公司未公開重大信息謀取利益，不得以任何方式泄露與公司有關的未公開重大信息，不得從事內幕交易、短線交易、操縱市場等違法違規行為；
- (VII) 不得通過非公允的關聯方(關連)交易、利潤分配、資產重組、對外投資等任何方式損害公司和其他股東的合法權益；
- (VIII) 保證公司資產完整、人員獨立、財務獨立、機構獨立和業務獨立，不得以任何方式影響公司的獨立性；
- (IX) 法律、行政法規、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和公司章程的其他規定。

公司的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指示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從事損害公司或者股東利益的行為的，與該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承擔連帶責任。

附錄三

公司章程概要

股東會的一般規定

公司股東會由全體股東組成。股東會是公司的權力機構，依法行使下列職權：

- (I) 選舉和更換非由職工代表擔任的董事，決定有關董事的報酬事項；
- (II) 審議批准董事會的報告；
- (III) 審議批准公司的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
- (IV) 對公司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作出決議；
- (V) 對發行公司債券作出決議；
- (VI) 對公司合併、分立、解散、清算或者變更公司形式作出決議；
- (VII) 修改公司章程；
- (VIII) 對公司聘用、解聘承辦公司審計業務的會計師事務所作出決議；
- (IX) 審議批准公司章程第六十二條規定的擔保事項；
- (X) 審議公司在一年內購買、出售重大資產超過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總資產30%的事項；
- (XI) 審議批准變更募集資金用途事項；
- (XII) 審議股權激勵計劃和員工持股計劃；
- (XIII) 授權董事會對發行公司債券作出決議；
- (XIV) 審議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或公司章程規定應當由股東會決定的其他事項。

公司下列對外擔保行為，須經股東會審議通過：

- (I) 單筆擔保額超過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淨資產10%的擔保；
- (II)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對外擔保總額，超過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淨資產的50%以後提供的任何擔保；
- (III) 為資產負債率超過70%的擔保對象提供的擔保；
- (IV) 公司在一年內向他人提供擔保的金額超過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總資產百分之三十的擔保；

附錄三

公司章程概要

(V) 公司的對外擔保總額，超過最近一期經審計總資產的百分之三十以後提供的任何擔保；

(VI) 對股東、實際控制人及其關聯人提供的擔保；

(VII) 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或公司章程規定的需經股東會審議通過的其他擔保情形。

受限於公司章程其他條款的規定，以上第(IV)項需經出席會議的股東所持表決權的2/3或以上通過。

公司為全資子公司提供擔保，或者為控股子公司提供擔保且控股子公司其他股東按所享有的權益提供同等比例擔保，不損害公司利益的，可以豁免適用前款第(I)項至第(III)項的規定。

股東會違反對外擔保審批權限和審議程序的，由違反審批權限和審議程序的相關股東承擔連帶責任。

公司發生的交易(提供擔保除外)達到下列標準之一的，應當提交股東會審議：

(I) 交易涉及的資產總額(同時存在賬面值和評估值的，以高者為準)佔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總資產的50%或以上；

(II) 交易的成交金額佔公司市值的50%或以上；

(III) 交易標的(如股權)的最近一個會計年度資產淨額佔公司市值的50%或以上；

(IV) 交易標的(如股權)最近一個會計年度相關的營業收入佔公司最近一個會計年度經審計營業收入的50%或以上，且超過5,000萬元；

(V) 交易產生的利潤佔公司最近一個會計年度經審計淨利潤的50%或以上，且超過500萬元；

(VI) 交易標的(如股權)最近一個會計年度相關的淨利潤佔公司最近一個會計年度經審計淨利潤的50%或以上，且超過500萬元；

(VII) 公司與關聯人發生的交易金額(提供擔保除外)佔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總資產或市值1%或以上的交易，且超過3,000萬元；

(VIII) 根據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包括但不限於《香港上市規則》第十四章及第十四A章)須經股東批准的其他交易。

股東會分為年度股東會和臨時股東會。年度股東會每年召開1次，應當於上一會計年度結束後的6個月內舉行。

附錄三

公司章程概要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在事實發生之日起2個月以內召開臨時股東會：

- (I) 董事人數不足《公司法》規定人數或者公司章程所定人數的2/3或以上時；
- (II) 公司未彌補的虧損達股本總額1/3或以上時；
- (III) 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10%或以上股份(包含A類股份和B類股份，按每股一票基準；且為免疑義，公司已回購但尚未轉讓或註銷的公司庫存股上不附帶投票權)的股東請求時；
- (IV) 董事會認為必要時；
- (V) 審計委員會提議召開時；
- (VI) 1/2或以上獨立董事提議並經董事會審議同意的；
- (VII) 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或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情形。

前述第(III)項規定的持股數按股東提出書面請求當日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計算。

上述第(III)、第(V)、第(VI)項規定的「2個月內召開臨時股東會」時限應以公司董事會收到提議股東、審計委員會、獨立董事提出符合《公司章程》規定條件的書面提案之日起算。

如臨時股東會是因應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的規定而召開，臨時股東會的實際召開日期可根據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機構的審批進度(如適用)而調整。

股東會的召集

股東會會議由董事會召集，董事會不能履行或者不履行召集股東會會議職責的，審計委員會應當及時召集和主持，審計委員會不召集和主持的，至少連續九十日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10%或以上股份(包含A類股份和B類股份)的股東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董事會應當在規定的期限內按時召集股東會。

經獨立董事專門會議審議，且由全體獨立董事過半數同意後，獨立董事有權向董事會提議召開臨時股東會。對獨立董事要求召開臨時股東會的提議，董事會應當根據法律、行政法規、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和公司章程的規定，在收到提議後10日內提出同意或者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的書面反饋意見。董事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的，在作出董事會決議後的5日內發出召開股東會的通知；董事會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的，說明理由並公告。

附錄三

公司章程概要

審計委員會向董事會提議召開臨時股東會，應當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提出。董事會應當根據法律、行政法規、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和公司章程的規定，在收到提議後10日內提出同意或者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的書面反饋意見。

董事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的，將在作出董事會決議後的5日內發出召開股東會的通知，通知中對原提議的變更，應徵得審計委員會的同意。

董事會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或者在收到提議後10日內未作出反饋的，視為董事會不能履行或者不履行召集股東會會議職責，審計委員會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10%或以上股份(包含A類股份和B類股份，按每股一票基準；且為免疑義，公司已回購但尚未轉讓或註銷的公司庫存股上不附帶投票權)的股東向董事會請求召開臨時股東會，並應當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提出。董事會應當根據法律、行政法規、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和公司章程的規定，在收到請求後10日內提出同意或者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的書面反饋意見。

董事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的，應當在作出董事會決議後的5日內發出召開股東會的通知，通知中對原請求的變更，應當徵得相關股東的同意。

董事會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或者在收到請求後10日內未作出反饋的，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10%或以上股份(包含A類股份和B類股份，按每股一票基準；且為免疑義，公司已回購但尚未轉讓或註銷的公司庫存股上不附帶投票權)的股東向審計委員會提議召開臨時股東會，應當以書面形式向審計委員會提出請求。

審計委員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的，應在收到請求後5日內發出召開股東會的通知，通知中對原請求的變更，應當徵得相關股東的同意。

審計委員會未在規定期限內發出股東會通知的，視為審計委員會不召集和主持股東會，連續90日以上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10%或以上股份(包含A類股份和B類股份，按每股一票基準；且為免疑義，公司已回購但尚未轉讓或註銷的公司庫存股上不附帶投票權)的股東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審計委員會或者股東決定自行召集股東會的，須書面通知董事會，同時按照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完成必要的報告、公告或備案。

審計委員會或者召集股東應在股東會通知及股東會決議公告時，按照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向有關證券監管機構提交有關證明材料。

附錄三

公司章程概要

在股東會決議公告前，召集股東持股(包含A類股份和B類股份，按每股一票基準；且為免疑義，公司已回購但尚未轉讓或註銷的公司庫存股上不附帶投票權)比例不得低於10%。

對於審計委員會或者股東自行召集的股東會，董事會和董事會秘書應予配合。董事會將提供股權登記日的股東名冊。

審計委員會或者股東自行召集的股東會，會議所必需的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股東會的提案與通知

股東會提案的內容應當屬於股東會職權範圍，有明確議題和具體決議事項，並且符合法律、行政法規、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和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

公司召開股東會，董事會、審計委員會以及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1%或以上股份(包含A類股份和B類股份，按每股一票基準；且為免疑義，公司已回購但尚未轉讓或註銷的公司庫存股上不附帶投票權)的股東或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10%或以上股份的B類股股東(為免疑義，公司已回購但尚未轉讓或註銷的公司庫存股上不附帶投票權)，有權向公司提出提案。臨時提案應當有明確議題和具體決議事項。公司不得提高提出臨時提案股東的持股比例。

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1%或以上股份(包含A類股份和B類股份，按每股一票基準；且為免疑義，公司已回購但尚未轉讓或註銷的公司庫存股上不附帶投票權)的股東，可以在股東會召開10日前提出臨時提案並書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應當在收到提案後2日內發出股東會補充通知，公告臨時提案的內容，並將該臨時提案提交股東會審議。但臨時提案違反法律、行政法規、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或者公司章程的規定，或者不屬於股東會職權範圍的除外。如根據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的規定股東會須因刊發股東會補充通知而延期的，股東會的召開應當按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的規定延期。

除前款規定的情形外，召集人在發出股東會通知公告後，不得修改股東會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者增加新的提案。

股東會通知中未列明或者不符合公司章程規定的提案，股東會不得進行表決並作出決議。

召集人將在年度股東會召開21日前以書面(包括公告方式)通知各股東，臨時股東會將於會議召開15日前以書面(包括公告方式)通知各股東。

附錄三

公司章程概要

股東會的通知包括以下內容：

- (I) 會議的時間、地點和會議期限；
- (II) 提交會議審議的事項和提案；
- (III) 以明顯的文字說明：全體股東均有權出席股東會，並可以書面委託代理人出席會議和參加表決，該股東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東；
- (IV) 有權出席股東會股東的股權登記日；
- (V) 會務常設聯繫人姓名，電話號碼；
- (VI) 網絡或其他方式的表決時間及表決程序；
- (VII) 相關法律、法規、規章、規範性文件、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以及公司章程規定的通知中應包括的其他內容；
- (VIII) 股東會通知應載有說明H股股東委任代理人的權利以及代理人數量限制的聲明。

發出股東會通知後，無正當理由，股東會不應延期或取消，股東會通知中列明的提案不應取消。一旦出現延期或取消的情形，召集人應當在原定召開日前至少2个工作日公告並說明原因。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就延期召開或取消股東會的程序有特別規定的，應同時符合相關規定。

股東會的召開

根據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於股權登記日登記在冊的所有股東及其代理人，均有權出席股東會，在股東會上發言，並依照有關法律、法規、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及公司章程行使表決權(除非個別股東受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規定須就個別事宜放棄表決權)。

股東可以親自出席股東會，也可以委託代理人代為出席、發言和表決。每一股東有權委任一名代理人，但該代理人無需是公司的股東。如股東為法人，則可委派一名代表出席公司的任何股東會並在會上投票，而如該法人股東已委派代表出席任何會議，則視為親自出席。法人股東可經其正式授權的人員簽立委任代表的表格。該股東代理人依照該股東的委託，可以行使下列權利：

- (I) 該股東在股東會上的發言權；
- (II) 自行或者與他人共同要求以投票方式表決；
- (III) 除非有關法律、行政法規和證券交易所的上市規則或其他證券法律法規另有規定外，以舉手或者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除非該股東因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規定須就個別事宜放棄投票權)。

附錄三

公司章程概要

個人股東親自出席會議的，應出示本人身份證或其他能夠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證件或證明；代理他人出席會議的，應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證件、股東授權委託書、授權人身份證件複印件。

法人股東應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託的代理人出席會議。法定代表人出席會議的，應出示本人身份證、能證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資格的有效證明；代理人出席會議的，代理人應出示本人身份證、法人股東單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書面授權委託書、法人股東營業執照複印件，股東為香港法律不時生效的有關條例或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所定義的認可結算所及其代理人的除外。

如股東為香港不時制定的有關條例或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所定義的認可結算所(或其代理人)，該股東可以授權其公司代表或其認為合適的一個或以上人士在任何股東會或任何債權人會議上擔任其代理人或代表；但是，如果一名或以上的人士獲得授權，則授權書應載明每名人士經此授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和種類。經此授權的人士可以代表該股東行使權利(不用出示持股憑證，經公證的授權和／或進一步的證據證明其正式授權)，且須享有等同其他股東享有的法定權利，包括發言及投票的權利，如同該人士是公司的個人股東一樣。

股東會要求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列席會議的，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應當列席並接受股東的質詢。

股東會由董事長主持。董事長不能履行職務或者不履行職務時，由過半數的董事共同推舉一名董事主持。審計委員會自行召集的股東會，由審計委員會召集人主持。審計委員會召集人不能履行職務或不履行職務時，由過半數的審計委員會成員共同推舉的一名審計委員會成員主持。股東自行召集的股東會，由召集人或者其推舉代表主持。召開股東會時，會議主持人違反議事規則使股東會無法繼續進行的，經出席股東會有表決權過半數的股東同意，股東會可推舉一人擔任會議主持人，繼續開會。

股東會的表決和決議

股東會決議分為普通決議和特別決議。股東會作出普通決議，應當由出席股東會的股東(包括股東代理人)所持表決權的1/2或以上通過。股東會作出特別決議，應當由出席股東會的股東(包括股東代理人)所持表決權的2/3或以上通過。A類股份及B類股份持有人就所有提交公司股東會表決的議案進行表決時，A類股份持有人每股可投五票，而B類股份持有人每股可投一票，但是股東會就下述事宜的議案進行表決時，每一A類股份享有的表決權數量應當與每一B類股份的表決權數量相同，即均可投一票：

- (I) 對公司章程作出修改；
- (II) 改變A類股份享有的表決權數量或變更任何類別股份的權利；

附錄三

公司章程概要

- (III) 聘請或者解聘公司的獨立董事；
- (IV) 聘請或者解聘為公司定期報告出具審計意見的會計師事務所；
- (V) 公司合併、分立、解散(包括自願清盤)或者變更公司形式；
- (VI) 更改公司主營業務；
- (VII) 審議公司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
- (VIII) 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規定的其他事項。

股東會對上述第(II)項作出決議，應當經過不低於出席會議的股東所持表決權的三分之二或以上通過，但根據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條、第三十一條的規定，將相應數量的A類股份轉換為B類股份的，不受前述需要三分之二表決權或以上通過的約束。

在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允許的情況下，在投票表決時，有兩票或者兩票以上的表決權的股東(包括股東代理人)，不必把所有表決權全部投贊成票、反對票或者棄權票。

下列事項由股東會以普通決議通過：

- (I) 董事會的工作報告；
- (II) 聘用、解聘會計師事務所；
- (III) 董事會成員的任免及其報酬和支付方法；
- (IV) 發行公司債券；
- (V) 董事會擬定的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
- (VI) 除法律、行政法規、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規定或者公司章程規定應當以特別決議通過以外的其他事項。

下列事項由股東會以特別決議通過：

- (I) 公司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
- (II) 公司的分立、分拆、合併、解散和清算(包括自願清盤)或者變更公司形式；
- (III) 公司章程的修改；
- (IV) 公司在一年內購買、出售重大資產或者向他人提供擔保的金額超過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總資產30%的；
- (V) 股權激勵計劃；

附錄三

公司章程概要

- (VI) 法律、行政法規、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或公司章程規定的，以及股東會以普通決議認定會對公司產生重大影響的、需要以特別決議通過的其他事項。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沒有表決權，且該部分股份不計入出席股東會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

股東買入公司有表決權的股份違反《證券法》第六十三條第一款、第二款規定的，該超過規定比例部分的股份在買入後的三十六個月內不得行使表決權，且不計入出席股東會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另有規定的，從其規定。

根據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若任何股東需就某決議事項放棄表決權、或限制任何股東只能夠投票支持(或反對)某決議事項，則該等股東或其代表在違反有關規定或限制的情況下投下的票數不得計入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

股東會審議影響中小投資者利益的重大事項時，對中小投資者表決應當單獨計票。單獨計票結果應當及時公開披露。

公司董事會、獨立董事、持有百分之一或以上有表決權股份的股東或者依照法律、行政法規或者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機構的規定設立的投資者保護機構可以公開徵集股東投票權。徵集股東投票權應當向被徵集人充分披露具體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償或者變相有償的方式徵集股東投票權。除法定條件外，公司不得對徵集投票權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另有規定的，從其規定。

股東會審議有關關聯方(關連)交易事項時，關聯(連)股東不應當參與投票表決，其所代表的有表決權的股份數(包含A類股份和B類股份)不計入有效表決總數；該關聯方(關連)交易事項由出席會議的非關聯(連)關係股東投票表決，過半數的有效表決權贊成該關聯方(關連)交易事項即為通過；如該交易事項屬特別決議範圍，應由三分之二或以上有效表決權通過。股東會決議的公告應當充分披露非關聯(連)股東的表決情況。

董事和董事會

董事的一般規定

公司董事為自然人，應具備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和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所要求的任職資格。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能擔任公司的董事：

- (I) 無民事行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為能力；

附錄三

公司章程概要

- (II) 因貪污、賄賂、侵佔財產、挪用財產或者破壞社會主義市場經濟秩序，被判處刑罰，或者因犯罪被剝奪政治權利，執行期滿未逾5年，被宣告緩刑的，自緩刑考驗期滿之日起未逾2年；
- (III) 擔任破產清算的公司、企業的董事或者廠長、經理，對該公司、企業的破產負有個人責任的，自該公司、企業破產清算完結之日起未逾3年；
- (IV) 擔任因違法被吊銷營業執照、責令關閉的公司、企業的法定代表人，並負有個人責任的，自該公司、企業被吊銷營業執照、責令關閉之日起未逾3年；
- (V) 個人因所負數額較大債務到期未清償被人民法院列為失信被執行人；
- (VI) 被中國證監會採取不得擔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證券市場禁入措施，期限未滿的；
- (VII) 被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機構認定為不適合擔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期限尚未屆滿的；
- (VIII) 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或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規定的其他內容。違反本條規定選舉、委派董事的，該選舉、委派無效。董事在任職期間出現本條情形的，公司將解除其職務，停止其履職。

董事應當遵守法律、行政法規、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和公司章程的規定，對公司負有忠實義務，應當採取措施避免自身利益與公司利益衝突，不得利用職權牟取不正當利益。董事對公司負有下列忠實義務：

- (I) 不得侵佔公司的財產、挪用公司資金；
- (II) 不得將公司資金以其個人名義或者其他個人名義開立賬戶存儲；
- (III) 不得利用職權賄賂或者收受其他非法收入；
- (IV) 未向董事會或者股東會報告，並按照本章程的規定經董事會或者股東會決議通過，不得直接或者間接與本公司訂立合同或者進行交易；
- (V) 不得利用職務便利，為自己或者他人謀取屬於公司的商業機會，但向董事會或者股東會報告並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或者公司根據法律、行政法規或者公司章程的規定，不能利用該商業機會的除外；

附錄三

公司章程概要

- (VI) 未向董事會或者股東會報告，並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不得自營或者為他人經營與其任職公司同類的業務；
- (VII) 不得接受他人與公司交易的佣金歸為己有；
- (VIII) 不得擅自披露公司秘密；
- (IX) 不得利用其關聯(連)關係損害公司利益；
- (X) 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及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忠實義務。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近親屬，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者其近親屬直接或者間接控制的企業，以及與董事有其他關聯關係的關聯人，與公司訂立合同或者進行交易，適用本條第二款第(IV)項的規定。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另有規定的，從其規定。

董事違反本條規定所得的收入，應當歸公司所有；給公司造成損失的，應當承擔賠償責任。

在遵守公司股票上市地有關法律、法規以及證券監管規則的前提下，董事利用職務便利為自己或者他人謀取屬於公司的商業機會，自營或者為他人經營與其任職公司同類業務的，應當向董事會或者股東會報告，充分說明原因、防範自身利益與公司利益衝突的措施、對公司的影響等，並予以披露。公司按照公司章程規定的程序審議。

董事應當遵守法律、行政法規、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和公司章程的規定，對公司負有勤勉義務，執行職務應當為公司的最大利益盡到管理者通常應有的合理注意。董事對公司負有下列勤勉義務：

- (I) 應謹慎、認真、勤勉地行使公司賦予的權利，以保證公司的商業行為符合國家法律、行政法規、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以及國家各項經濟政策的要求，商業活動不超過營業執照規定的業務範圍；
- (II) 應公平對待所有股東；
- (III) 及時了解公司業務經營管理狀況；
- (IV) 應當對公司定期報告簽署書面確認意見。保證公司所披露的信息真實、準確、完整；
- (V) 應當如實向審計委員會提供有關情況和資料，不得妨礙審計委員會行使職權；

附錄三

公司章程概要

- (VI) 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及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勤勉義務。

公司建立董事離職管理制度，明確對未履行完畢的公開承諾以及其他未盡事宜追責追償的保障措施。董事辭任生效或者任期屆滿，應向董事會辦妥所有移交手續，其對公司和股東承擔的忠實義務，在任期結束後並不當然解除，在其辭職生效後兩年內或任期屆滿後兩年內仍然有效。董事對公司機密信息的保密義務在其任職結束後仍然有效，直至該機密信息成為公開信息。其他義務的持續期間應當根據公平的原則確定，視事件發生與離任之間時間的長短，以及與公司的關係在何種情況和條件下結束而定。董事在任職期間因執行職務而應承擔的責任，不因離任而免除或者終止。

董事會

公司設董事會，董事會由7至9名董事組成，設董事長1人，職工代表董事1人。董事長由董事會以全體董事的過半數選舉產生。公司董事可包括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和獨立董事。非執行董事指不在公司擔任經營管理職務的董事。

公司應至少設三名獨立董事，且獨立董事人數佔董事會成員的比例不得低於1/3，且至少包括一名會計專業人士。獨立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流退任。

董事會行使下列職權：

- (I) 召集股東會，並向股東會報告工作；
- (II) 執行股東會的決議；
- (III) 決定公司的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
- (IV) 制訂公司的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
- (V) 制訂公司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發行債券或其他證券及上市方案；
- (VI) 擬訂公司重大收購、收購本公司股票或者合併、分立、分拆、解散及變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 (VII) 在股東會授權範圍內，決定公司對外投資、收購出售資產、資產抵押、對外擔保事項、委託理財、關聯方(關連)交易、對外捐贈等事項；
- (VIII) 決定公司內部管理機構的設置；
- (IX) 決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經理、董事會秘書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並決定其報酬事項和獎懲事項；根據經理的提名，決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首席財務官、首席技術官、高級副總裁等高級管理人員，並決定其報酬事項和獎懲事項；

附錄三

公司章程概要

- (X) 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XI) 制訂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
- (XII) 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項；
- (XIII) 向股東會提請聘請或者更換為公司審計的會計師事務所；
- (XIV) 聽取公司經理的工作匯報並檢查經理的工作；
- (XV) 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公司章程或者股東會授予的其他職權。

超過股東會授權範圍的事項，應當提交股東會審議。

董事長行使下列職權：

- (I) 主持股東會和召集、主持董事會會議；
- (II) 督促、檢查董事會決議的執行；
- (III) 在不違反公司章程的規定的前提下，代表公司簽署有關文件；
- (IV) 法律、行政法規、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和公司章程規定的以及董事會授予的其他職權。

董事會每年至少召開四次定期會議，由董事長召集，於會議召開14日前以傳真、電子郵件、專人遞送或郵件方式通知全體董事。

代表1/10或以上表決權的股東、1/3或以上董事或者審計委員會，可以提議召開董事會臨時會議。董事長應當自接到提議後10日內，召集和主持董事會會議。董事會召開臨時董事會會議的，應當於會議召開三日前以傳真、電子郵件、專人遞送或郵件方式通知全體董事。

董事與董事會會議決議事項所涉及的企業或者個人有關聯(連)關係的，該董事應當及時向董事會書面報告。有關聯(連)關係的董事不得對該項決議行使表決權，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決權。若有董事或其任何緊密聯繫人於任何合同、安排或任何其他建議中佔有重大利益，有關董事皆不得就通過該合同、安排或建議的董事會決議行使表決權，亦不得計入該次會議上出席的法定人數，惟根據《香港上市規則》13.44條規定例外。該董事會會議由過半數的無關聯(連)關係董事出席即可舉行，董事會會議所作決議須經無關聯(連)關係董事過半數通過。出席董事會會議的無關聯(連)董事人數不足3人的，應當將該事項提交股東會審議。如法律法規或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對董事參與董事會會議及投票表決有額外規定或限制的，從其規定。

附錄三

公司章程概要

董事會會議，應由董事本人出席；董事因故不能出席，可以書面委託其他董事代為出席，委託書中應載明代理人的姓名，代理事項、授權範圍和有效期限，並由委託人簽名或蓋章。代為出席會議的董事應當在授權範圍內行使董事的權利。董事未出席董事會會議，亦未委託代表出席的，視為放棄在該次會議上的投票權。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應按照法律、行政法規、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和公司章程的規定，認真履行職責，在董事會中發揮參與決策、監督制衡、專業諮詢作用，維護公司整體利益，保護中小股東合法權益。

公司建立全部由獨立董事參加的專門會議機制。董事會審議關聯方(關連)交易等事項的，由獨立董事專門會議事先認可。

公司定期或者不定期召開獨立董事專門會議。公司章程第一百四十九條第一款第(一)項至第(三)項、第一百五十條所列事項，應當經獨立董事專門會議審議。

獨立董事專門會議可以根據需要研究討論公司其他事項。獨立董事專門會議由過半數獨立董事共同推舉一名獨立董事召集和主持；召集人不履職或者不能履職時，兩名及以上獨立董事可以自行召集並推舉一名代表主持。

獨立董事專門會議應當按規定製作會議記錄，獨立董事的意見應當在會議記錄中載明。獨立董事應當對會議記錄簽字確認。

公司為獨立董事專門會議的召開提供便利和支持。

董事長應至少每年與獨立董事舉行一次沒有其他董事出席的會議。

董事會專門委員會及合規顧問

公司董事會設置審計委員會，行使《公司法》規定的監事會的職權。審計委員會成員不少於三名，其成員須全部是非執行董事，其中獨立董事過半數，由獨立董事中會計專業人士擔任召集人。

公司董事會設立戰略、提名、薪酬與考核、企業管治等相關專門委員會，根據需要也可設立其他專門委員會。專門委員會對董事會負責，依照公司章程和董事會授權履行職責。專門委員會的提案應當提交董事會審議決定。專門委員會工作規程由董事會負責制定。

附錄三

公司章程概要

公司須委任常設合規顧問。董事必須及時並持續諮詢及(如需要)徵詢合規顧問的意見：

- (I) 公司發出任何監管公告、通函或財務報告前；
- (II) 公司擬進行且可能屬須予公佈的交易或關連交易(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包括股份發行及股份購回；
- (III) 倘公司建議以有別於有關首次公開發售的上市文件所詳述的方式使用其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或倘公司的業務活動、發展或業績與該上市文件所載的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數據不符；及
- (IV) 香港聯交所根據《香港上市規則》向公司作出查詢。

對於《香港上市規則》第3A.23條所列情形及以下任何相關事宜，董事亦須及時並持續諮詢及(如需要)尋求合規顧問的意見：

- (I) 公司不同投票權架構；
- (II) A類股份持有人擁有權益的交易；
- (III) 本公司、本公司附屬公司及／或股東(視為一個組群)(作為一方)與A類股份持有人(作為另一方)之間可能存在利益衝突時；及
- (IV) 《香港上市規則》要求諮詢合規顧問意見的其他事項。

高級管理人員

公司設經理1名，由董事會決定聘任或解聘。公司經理、首席財務官、董事會秘書、首席技術官及高級副總裁為公司高級管理人員。

公司章程關於不得擔任董事的情形、離職管理制度的規定，同時適用於高級管理人員。公司章程關於董事的忠實義務和勤勉義務的規定，同時適用於高級管理人員。

經理對董事會負責，行使下列職權：

- (I) 主持公司的生產經營管理工作，組織實施董事會決議，並向董事會報告工作；
- (II) 組織實施公司年度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
- (III) 擬訂公司內部管理機構設置方案；
- (IV) 擬訂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V) 制定公司的具體規章；
- (VI) 提請董事會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其他高級管理人員；

附錄三

公司章程概要

- (VII) 決定公司部門經理和其他人員的僱用和解僱，根據董事會通過的相關政策決定上述部門經理及人員的工資、獎金福利計劃、獎勵、提升和處罰；
 - (VIII) 決定聘任或者解聘除應由董事會決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管理人員；
 - (IX) 執行公司章程和董事會隨時通過的決議規定應由公司履行的事項；
 - (X) 準備並向董事會提交有關公司的經營、營銷、資本性支出、人事和其他經營事宜的報告；
 - (XI) 與第三方談判、簽署、修訂及履行經營合同和其他合同(根據公司章程的規定應經董事會或股東會批准的合同應先報董事會或股東會批准方可簽署、修訂及履行)；
 - (XII) 準備並向董事會提交適合公司經營的組織結構、各部門的設置及其職責和功能的提案，經董事會批准後執行；
 - (XIII) 對所有公司員工的日常管理和指導，包括但不限於從事營銷、銷售和採購及服務的人員；
 - (XIV) 指導所有其他部門經理的工作；
 - (XV) 公司章程或董事會授予的其他職權。
- 經理列席董事會會議。

公司設董事會秘書，負責公司股東會和董事會會議的籌備、文件保管以及公司股東資料管理，辦理信息披露事務等事宜。

董事會秘書應遵守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及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

財務會計制度、利潤分配和審計

財務會計制度

公司依照法律、行政法規、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和國家有關部門的規定，制定公司的財務會計制度。

公司在每一會計年度結束之日起4個月內向中國證監會派出機構和上海證券交易所報送並披露年度報告，在每一會計年度前上半年結束之日起2個月內向中國證監會派出機構和上海證券交易所報送並披露中期報告。上述年度報告、中期報告按照有關法律、行政法規、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進行編製。

附錄三

公司章程概要

公司除法定的會計賬簿外，不另立會計賬簿。公司的資金，不以任何個人名義開立賬戶存儲。

利潤分配

公司分配當年稅後利潤時，應當提取利潤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積金。公司法定公積金累計額為公司註冊資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積金不足以彌補以前年度虧損的，在依照前款規定提取法定公積金之前，應當先用當年利潤彌補虧損。

公司從稅後利潤中提取法定公積金後，經股東會決議，還可以從稅後利潤中提取任意公積金。

公司彌補虧損和提取公積金後所餘稅後利潤，按照股東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公司章程規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東會違反《公司法》向股東分配利潤的，股東應當將違反規定分配的利潤退還公司；給公司造成損失的，股東及負有責任的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應當承擔賠償責任。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參與分配利潤。

公司須在香港為H股股東委任一名或以上的收款代理人。收款代理人應當代有關H股股東收取及保管公司就H股分配的股息及其他應付的款項，以待支付予該等H股股東。公司委任的收款代理人應當符合法律法規及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的要求。

公司的公積金用於彌補公司的虧損、擴大公司生產經營或者轉為增加公司註冊資本。

公積金彌補公司虧損，應當先使用任意公積金和法定公積金；仍不能彌補的，可以按照規定使用資本公積金。

法定公積金轉為增加註冊資本時，所留存的該項公積金將不少於轉增前公司註冊資本的25%。

公司股東會對利潤分配方案作出決議後，或公司董事會根據年度股東會審議通過的下一年中期分紅條件和上限制定具體方案後，須在2個月內完成股息(或股份)的派發事項。若因法律法規和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的規定無法在2個月內實施具體方案的，則具體方案實施日期可按照該等規定及實際情況相應調整。

內部審計

公司實行內部審計制度，明確內部審計工作的領導體制、職責權限、人員配備、經費保障、審計結果運用和責任追究等。

公司內部審計制度經董事會批准後實施，並對外披露。

附錄三

公司章程概要

公司內部審計機構對公司業務活動、風險管理、內部控制、財務信息等事項進行監督檢查。

會計師事務所的聘任

公司聘用符合《證券法》及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的會計師事務所進行會計報表審計、淨資產驗證及其他相關的諮詢服務等業務，聘期1年，可以續聘。

公司聘用、解聘會計師事務所，由股東會決定，董事會不得在股東會決定前委任會計師事務所。

公司保證向聘用的會計師事務所提供真實、完整的會計憑證、會計賬簿、財務會計報告及其他會計資料，不得拒絕、隱匿、謊報。

會計師事務所的審計費用由股東會決定。

公司解聘或者不再續聘會計師事務所時，提前20天事先通知會計師事務所，公司股東會就解聘會計師事務所進行表決時，允許會計師事務所陳述意見。

會計師事務所提出辭聘的，應當向股東會說明公司有無不當情形。

合併、分立、增資、減資、解散和清算

合併、分立、增資和減資

公司合併可以採取吸收合併或者新設合併。

一個公司吸收其他公司為吸收合併，被吸收的公司解散。兩個以上公司合併設立一個新的公司為新設合併，合併各方解散。

公司與其持股百分之九十或以上的公司合併，被合併的公司不需經股東會決議，但應當通知其他股東，其他股東有權請求公司按照合理的價格收購其股權或者股份。

公司合併支付的價款不超過本公司淨資產百分之十的，可以不經股東會決議；但是，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或公司章程另有規定的除外。

公司合併，應當由合併各方簽訂合併協議，並編製資產負債表及財產清單。公司自作出合併決議之日起10日內通知債權人，並於30日內在報紙上或者國家企業信用信息公示系統公告。債權人自接到通知之日起30日內，未接到通知的自公告之日起45日內，可以要求公司清償債務或者提供相應的擔保。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另有規定的，從其規定。

公司合併時，合併各方的債權、債務，應當由合併後存續的公司或者新設的公司承繼。

公司分立，其財產作相應的分割。

附錄三

公司章程概要

公司分立，應當編製資產負債表及財產清單。公司自作出分立決議之日起10日內通知債權人，並於30日內在報紙上或者國家企業信用信息公示系統公告。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另有規定的，從其規定。

公司分立前的債務由分立後的公司承擔連帶責任。但是，公司在分立前與債權人就債務清償達成的書面協議另有約定的除外。

公司減少註冊資本，將編製資產負債表及財產清單。

公司自股東會作出減少註冊資本決議之日起10日內通知債權人，並於30日內在報紙上或者國家企業信用信息公示系統公告。債權人自接到通知之日起30日內，未接到通知的自公告之日起45日內，有權要求公司清償債務或者提供相應的擔保。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另有規定的，從其規定。

公司減少註冊資本，應當按照股東持有股份的比例相應減少出資額或者股份，法律、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或公司章程另有規定的除外。

公司依照公司章程第一百八十條第二款的規定彌補虧損後，仍有虧損的，可以減少註冊資本彌補虧損。減少註冊資本彌補虧損的，公司不得向股東分配，也不得免除股東繳納出資或者股款的義務。

依照前款規定減少註冊資本的，不適用公司章程第二百一十條第二款的規定，但應當自股東會作出減少註冊資本決議之日起30日內在報紙上或國家企業信用信息公示系統公告。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另有規定的，從其規定。

公司依照前兩款的規定減少註冊資本後，在法定公積金和任意公積金累計額達到公司註冊資本50%前，不得分配利潤。

違反《公司法》及其他相關規定或公司章程之約定減少註冊資本的，股東應當退還其收到的資金，減免股東出資的應當恢復原狀；給公司造成損失的，股東及負有責任的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應當承擔賠償責任。

公司為增加註冊資本發行新股時，股東不享有優先認購權，公司章程另有規定或者股東會決議決定股東享有優先認購權的除外。

公司合併或者分立，登記事項發生變更的，應當依法向公司登記機關辦理變更登記；公司解散的，應當依法辦理公司註銷登記；設立新公司的，應當依法辦理公司設立登記。

公司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應當依法向公司登記機關辦理變更登記。

附錄三

公司章程概要

解散和清算

公司因下列原因解散：

- (I) 公司章程規定的營業期限屆滿或者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解散事由出現；
- (II) 股東會決議解散；
- (III) 因公司合併或者分立需要解散；
- (IV) 依法被吊銷營業執照、責令關閉或者被撤銷；
- (V) 公司經營管理發生嚴重困難，繼續存續會使股東利益受到重大損失，通過其他途徑不能解決的，持有公司10%或以上表決權的股東，可以請求人民法院解散公司。

公司出現前款規定的解散事由，應當在10日內將解散事由通過國家企業信用信息公示系統予以公示。

公司有上述第(I)項、第(II)項情形的，且尚未向股東分配財產的，可以通過修改公司章程或者經股東會決議而存續。

依照前款規定修改公司章程或者經股東會作出決議的，須經出席股東會會議的股東所持表決權的2/3或以上通過。

公司因上述第(I)項、第(II)項、第(IV)項、第(V)項規定而解散的，應當清算。董事為公司清算義務人，應當在解散事由出現之日起15日內組成清算組進行清算。清算組由董事組成，但是公司章程另有規定或者股東會決議另選他人的除外。清算義務人未及時履行清算義務，給公司或者債權人造成損失的，應當承擔賠償責任。逾期不成立清算組進行清算或者成立清算組後不清算的，利害關係人可以申請人民法院指定有關人員組成清算組進行清算。

公司因上述第(IV)項的規定而解散的，作出吊銷營業執照、責令關閉或者撤銷決定的部門或者公司登記機關，可以申請人民法院指定有關人員組成清算組進行清算。

清算組應對公司的財產、債權和債務進行全面的清查盤點，準備資產負債表和財產清單，提出公司財產估價和計算的依據，並用公司的資產清償其債務。另外，清算組應為公司任何或有的或不可預見的債務或義務留出其認為合理所需的準備金。

清算組應當自成立之日起10日內通知債權人，並於60日內在報紙上或者國家企業信用信息公示系統公告。債權人應當自接到通知之日起30日內，未接到通知的自公告之日起45日內，向清算組申報其債權。

債權人申報債權，應當說明債權的有關事項，並提供證明材料。清算組應當對債權進行登記。

附錄三

公司章程概要

在申報債權期間，清算組不得對債權人進行清償。

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對公司清算事項另有規定的，應同時符合其相關規定。

清算組在清理公司財產、編製資產負債表和財產清單後，應當制訂清算方案，並報股東會或者人民法院確認。公司財產在分別支付清算費用、職工的工資、社會保險費用和法定補償金，繳納所欠稅款，清償公司債務後的剩餘財產，公司按照股東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清算組在清理公司財產、編製資產負債表和財產清單後，發現公司財產不足清償債務的，應當依法向人民法院申請破產清算。

人民法院受理破產申請後，清算組應當將清算事務移交給人民法院指定的破產管理人。

公司被依法宣告破產的，依照有關企業破產的法律實施破產清算。

修改章程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將修改章程：

- (I) 《公司法》或者有關法律、行政法規、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修改後，章程規定的事項與修改後的法律、行政法規、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的規定相抵觸的；
- (II) 公司的情況發生變化，與章程記載的事項不一致的；
- (III) 股東會決定修改章程的。

股東會決議通過的章程修改事項應經主管機關審批的，須報主管機關批准；涉及公司登記事項的，依法辦理變更登記。

董事會依照股東會修改章程的決議和有關主管機關的審批意見修改公司章程。

章程修改事項屬於法律、法規、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要求披露的信息，按規定予以公告。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A. 有關本集團的進一步資料

1. 本公司註冊成立

本公司於2013年1月18日在中國註冊成立，名稱為深圳奧比中光科技有限公司，並於2020年10月27日轉制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22年7月7日完成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的A股上市（證券代碼：688322）。

截至本文件日期，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總部位於中國廣東省深圳市南山區西麗街道松坪山社區高新北一道88號奧比科技大廈2001室。本公司的公司架構及公司章程均受中國法律及法規管轄。公司章程的相關條文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三—公司章程概要」。

我們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銅鑼灣希慎道33號利園一期19樓1917室。我們已於●根據公司條例第16部註冊為非香港公司。我們的其中一名聯席公司秘書黃嘉妍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授權代表，負責代表本公司於香港接收送達的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法律程序文件送達地址與我們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相同。

2. 本公司股本的變動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本公司股本並無其他變更。

經2025年6月6日召開的董事會第二屆會議第十五次會議批准，本公司於2025年6月23日就2022年股份激勵計劃項下所授出限制性股份的歸屬發行1,098,840股A股。於本次發行完成後，本公司股本總額由人民幣400,001,000元增加至人民幣401,099,840元。

經2025年10月24日召開的董事會第二屆會議第二十次會議批准，本公司於2025年11月10日就2022年股份激勵計劃項下所授出限制性股份的歸屬發行44,400股A股。於本次發行完成後，本公司股本總額由人民幣401,099,840元增加至人民幣401,144,240元。

經2025年5月21日召開的2024年度股東會批准並取得中國證監會批准，於2026年6月22日向特定投資者發行10,103,092股A股。於本次發行完成後，本公司股本總額由人民幣401,144,240元增加至人民幣411,247,332元。

經2026年6月8日召開的董事會第二屆會議第二十七次會議批准，本公司於2026年7月15日就2022年股份激勵計劃項下所授出限制性股份的歸屬發行1,587,400股A股。於本次發行完成後，本公司股本總額由人民幣411,247,332元增加至人民幣412,834,732元。

3. 子公司股本的變動

子公司的公司資料及詳情的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1。

於2025年4月17日，深圳奧芯微視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奧芯微視」）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51百萬元增加至人民幣59百萬元。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於2025年7月11日，深圳市奧日升技術有限公司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1百萬元增加至人民幣31百萬元。

於2025年9月4日，上海奧視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40百萬元增加至人民幣75百萬元。

於2025年11月13日，ROBOT VISION MANUFACTURING COMPANY PTE. LTD.於新加坡註冊成立，已發行股本為300,000新加坡元。

於2026年3月2日，RVMC VIETNAM COMPANY LIMITED於越南註冊成立，資本為4,000,000美元。

於2026年3月26日，奧比中光(杭州)科技有限公司在中國註冊成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0.3百萬元。

於2026年5月15日，RVMC VIETNAM COMPANY LIMITED的資本由4,000,000美元增加至8,400,000美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任何子公司股本並無變更。

4. 本公司於2026年9月14日通過的股東決議案

於2026年9月14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會上，股東通過下列決議案(其中包括)：

- (a) 本公司發行每股面值人民幣1.0元的H股，該等H股均為B類普通股且於聯交所[編纂]；
- (b) 於[編纂]獲行使前，擬[編纂]的H股數量不得超過本公司經[編纂]擴大後已發行股本總額的10%，且董事會可根據市況，向[編纂]授予不超過根據[編纂]最初[編纂]H股數量15%的[編纂]；
- (c) 待[編纂]完成後，將於[編纂]生效的公司章程應予條件式採納，且董事會及其授權人士已獲授權根據相關監管機構的任何意見對公司章程進行修訂；及
- (d) 授權董事會及其授權人士處理與(其中包括)[編纂]、H股發行及[編纂]相關的事宜。

B. 有關業務的進一步資料

1. 重大合同概要

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我們[已訂立]下列屬或可能屬重大的合同(並非在正常業務過程中訂立的合同)：

- (a) [編纂]。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2. 知識產權

(i) 商標

(i) 註冊商標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已註冊下列我們認為對業務而言屬或可能屬重大的商標：

序號	商標	註冊地點	註冊所有人	類別	註冊編號	屆滿日期
1.....		中國	本公司	9	31532790	2029年6月6日
2.....	奧比中光	中國	本公司	9	17260809	2036年8月27日
3.....	奧比中光	中國	本公司	9	31992184	2029年3月27日
4.....	奧比中光	中國	本公司	9	58555351	2032年2月13日
5.....	ORBEC	中國	本公司	9	31978913	2029年3月27日
6.....	ORBEC	中國	本公司	9	58552184	2032年2月13日
7.....	ORBEC	中國	本公司	42	31972462	2029年4月6日
8.....	ORBEC	中國	本公司	41、42、 45	58556435	2032年2月13日
9.....		中國	本公司	9、45	58553427	2032年8月20日
10.....		中國	本公司	9	12140961	2035年8月27日
11.....		中國	本公司	9	31978950	2029年7月20日
12.....		中國	本公司	42	31992172	2030年2月27日
13.....	蚂里奧	中國	深圳蚂里奧	9	33810674	2029年7月27日
14.....	MALIO	中國	深圳蚂里奧	9	41687760	2030年6月27日
15.....		中國	深圳蚂里奧	9	35997421	2030年2月20日
16.....		中國	深圳蚂里奧	9	35999529	2030年2月20日
17.....		英國	本公司	9	UK00003819500	2032年8月12日
18.....	ORBEC	日本	本公司	9	6665400	2033年1月24日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序號	商標	註冊地點	註冊所有人	類別	註冊編號	屆滿日期
19.....		日本	本公司	9	6664947	2033年1月23日
20.....		歐盟	本公司	9	018747922	2032年8月15日
21.....	Orbbec	美國	Orbbec US	9	4863166	2035年12月1日
22.....		美國	Orbbec US	9	7293029	2034年1月30日
23.....	ORBEC	美國	Orbbec US	9	7100834	2033年7月4日
24.....	ORBEC	韓國	本公司	9	40-2202734	2034年5月31日
25.....		韓國	本公司	9	40-2202735	2034年5月31日
26.....	ORBEC	印度	本公司	9	5570020	2032年8月16日
27.....		印度	本公司	9	5570021	2032年8月16日

(ii) 申請註冊中的商標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已申請註冊下列我們認為對業務而言屬或可能屬重大的商標：

序號	商標	申請人	類別	申請地點	申請日期	申請編號
1.....		本公司	9、42	香港	2026年9月1日	307395120
2.....	ORBEC Orbbec orbbec	本公司	9、42	香港	2026年9月1日	307395139
3.....	奧比中光 奧比中光	本公司	9、42	香港	2026年9月2日	307395850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ii) 專利

(i) 註冊專利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擁有註冊下列我們認為對業務而言屬或可能屬重大的註冊專利：

序號	擁有人	專利	專利類別	專利編號	屆滿日期	註冊地點
1.....	本公司	實時三維點雲融合及渲染方法、裝置和系統	發明	2023112000567	2043年9月15日	中國
2.....	本公司	基於人臉三維重建的紋理貼圖方法、裝置、設備和存儲介質	發明	202310896865X	2043年7月20日	中國
3.....	本公司	一種應用於3D打印機的圖像採集設備標定方法和裝置	發明	2023106883411	2043年6月9日	中國
4.....	本公司	安裝誤差獲取方法、裝置和3D打印機	發明	2023106886072	2043年6月9日	中國
5.....	深圳奧銳達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奧銳達」)	一種基於SPAD芯片的掃描式激光雷達	發明	2022115098721	2042年11月29日	中國
6.....	深圳奧銳達	一種掃描式激光雷達	發明	202211355842X	2042年11月1日	中國
7.....	深圳奧銳達	時間編碼解調處理電路及方法	發明	2019108136568	2039年8月30日	中國
8.....	深圳奧銳達	時間編碼解調處理電路及方法	發明	2019108136591	2039年8月30日	中國
9.....	本公司	時間飛行深度相機及單頻調製解調的降低噪聲的距離測量方法	發明	2019105181044	2039年6月14日	中國
10.....	本公司	時間深度相機及多頻調製解調的降低噪聲的距離測量方法	發明	2019105181059	2039年6月14日	中國
11.....	本公司	時間飛行深度相機及單頻調製解調的距離測量方法	發明	2019103857796	2039年5月9日	中國
12.....	本公司	時間飛行深度相機及多頻調製解調的距離測量方法	發明	2019103863693	2039年5月9日	中國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序號	擁有人	專利	專利類別	專利編號	屆滿日期	註冊地點
13.....	本公司	深度圖像引擎及深度 圖像計算方法	發明	2018101245606	2038年2月7日	中國
14.....	本公司	基於VCSEL陣列光源的 結構光投影模組	發明	2017103590678	2037年5月19日	中國
15.....	本公司	基於VCSEL陣列光源的 深度相機	發明	2017103595563	2037年5月19日	中國
16.....	本公司	應用於3D成像的激光 陣列	發明	2017103092121	2037年5月4日	中國
17.....	本公司	用於3D成像的激光陣列	發明	2017103092225	2037年5月4日	中國
18.....	本公司	深度計算處理器、數據 處理方法以及3D圖像 設備	發明	2017102492339	2037年4月17日	中國
19.....	本公司	多模式深度計算處理器 以及3D圖像設備	發明	2017102498852	2037年4月17日	中國
20.....	本公司	深度圖像獲取系統和方法	發明	2017101386281	2037年3月9日	中國
21.....	本公司	點雲數據處理的方法、裝 置、掃描儀和掃描系統	發明	202311128435X	2043年8月31日	中國
22.....	本公司	一種多打印噴頭自動切換 方法、多色3D打印系統 和計算機存儲介質	發明	2025114315630	2045年9月30日	中國
23.....	本公司、順德奧比	一種一體式深度相機	實用新型	2025218304950	2035年8月26日	中國
24.....	本公司	激光雷達	實用新型	2025201763899	2035年1月27日	中國
25.....	本公司	深度相機	實用新型	2025201722808	2035年1月23日	中國
26.....	本公司	一種實現雙掃描模式的 掃描芯片、掃描儀及 掃描系統	實用新型	2024226992642	2034年11月6日	中國
27.....	本公司	深度相機	實用新型	2024209545525	2034年4月30日	中國
28.....	本公司	三維掃描儀	實用新型	2024209571708	2034年4月29日	中國
29.....	本公司	3D掃描儀	設計	2025305770242	2040年9月27日	中國
30.....	本公司	深度相機	設計	2025305154448	2040年8月29日	中國
31.....	本公司	激光雷達的主體	設計	2025302312187	2040年4月25日	中國
32.....	本公司	3D掃描儀	設計	2024308200157	2039年12月24日	中國
33.....	深圳奧芯微視	一種深度測量裝置及系統	發明	2022111408076	2042年9月20日	中國
34.....	本公司、順德奧比	一種三維掃描儀、供電手 柄及三維掃描系統	實用新型	2025218892702	2035年9月2日	中國
35.....	本公司	雙目相機的殼體及主體	設計	2025305872250	2040年9月30日	中國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ii) 申請註冊中的專利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已申請註冊下列我們認為對業務而言屬或可能屬重大的專利：

序號	申請人	專利申請	專利類別	申請編號	申請日期	註冊地點
1.....	本公司	一種立體匹配方法、裝置及電子設備	發明	2022109647882	2022年8月12日	中國
2.....	本公司及深圳奧芯微視	深度估計模型及方法、訓練系統及i-TOF深度相機	發明	202310361985X	2023年3月29日	中國
3.....	本公司	3D打印機流量的校準方法和3D打印機	發明	2023106868337	2023年6月9日	中國
4.....	本公司	一種應用於熱床的調平方法和3D打印機	發明	2023106873208	2023年6月9日	中國
5.....	本公司	立體匹配的方法、裝置、雙目深度相機和電子設備	發明	2023111974567	2023年9月15日	中國
6.....	本公司	一種三維模型的網格簡化方法和系統	發明	202311376005X	2023年10月20日	中國
7.....	本公司	一種基於雙目結構光系統的點雲拼接方法及相關產品	發明	2023113879162	2023年10月24日	中國
8.....	本公司	一種實現雙掃描模式的掃描芯片、掃描儀、掃描系統及掃描方法	發明	2024115727099	2024年11月6日	中國
9.....	奧誠上海	一種感光芯片和距離測量裝置	發明	202510082094X	2025年1月17日	中國
10.....	本公司	激光雷達、誤差標定方法、補償方法及計算機可讀存儲介質	發明	2025101263816	2025年1月27日	中國
11.....	本公司	一種基於多打印噴頭的視覺校準方法和多色3D打印系統	發明	2025114315861	2025年9月30日	中國
12.....	本公司、順德奧比	一種三維重建方法、三維重建裝置、計算機存儲介質和三維重建系統	發明	2025115395878	2025年10月24日	中國
13.....	本公司	一種旋轉掃描底座及激光雷達	實用新型	2025213306860	2025年6月26日	中國
14.....	本公司	一種視覺校準裝置及多色3D打印系統	實用新型	2025221262313	2025年9月30日	中國
15.....	本公司	3D掃描儀	設計	2026301980284	2026年4月24日	中國
16.....	本公司	頭戴式採集終端	設計	2026302669678	2026年5月28日	中國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序號	申請人	專利申請	專利類別	申請編號	申請日期	註冊地點
17.....	本公司	數據採集夾爪	設計	2026303025324	2026年6月12日	中國
18.....	本公司	腕帶相機	設計	2026303277293	2026年6月25日	中國

(iii) 著作權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是下列我們認為對業務而言屬或可能屬重大的軟件著作權註冊所有人：

序號	軟件	擁有人	註冊編號	註冊地點	註冊日期
1.....	奧比中光ORBEC SDK 軟體V2.0	本公司	2016SR087529	中國	2016年4月26日
2.....	奧比中光ORBEC SDK 軟體V1.0	本公司	2015SR170381	中國	2015年9月1日
3.....	雙模三維視覺傳感器專用 SDK軟體V1.0	本公司	2022SR0778939	中國	2022年6月17日
4.....	RGBD骨架SDK軟體V1.0	本公司	2022SR1088220	中國	2022年8月11日
5.....	CrealitiScan手持掃描PC 軟體V1.0	本公司	2023SR0837140	中國	2023年7月17日
6.....	CrealitiScan手持掃描安卓 端軟體V1.0.10	本公司	2023SR0837141	中國	2023年7月17日
7.....	奧比中光深度圖像採集 系統V3.0	本公司	2025SR0314148	中國	2025年2月21日
8.....	奧比中光深度圖像採集 系統V2.0	本公司	2019SR0946650	中國	2019年9月11日
9.....	奧比中光深度圖像採集 系統V1.0	本公司	2016SR319994	中國	2016年11月4日
10.....	螞里奧深度圖片查看保存 工具軟體V1.0	深圳螞里奧	2019SR0650414	中國	2019年6月24日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序號	軟件	擁有人	註冊編號	註冊地點	註冊日期
11.....	螞里奧線下支付3D攝像頭和RGB彩色攝像頭對齊軟體V1.0	深圳螞里奧	2019SR0651514	中國	2019年6月25日
12.....	螞里奧基於自動燒錄驗證生產雲平台V1.0	深圳螞里奧	2019SR0651521	中國	2019年6月25日
13.....	螞里奧RGB模組WDR效果優化軟體	深圳螞里奧	2019SR1141956	中國	2019年11月12日
14.....	3D攝像頭多距離標定軟體V1.0	深圳螞里奧	2025SR0904383	中國	2025年5月30日
15.....	3D攝像頭深度自校準軟體V1.0	深圳螞里奧	2025SR0904382	中國	2025年5月30日
16.....	基於Android平台3D攝像頭雲標定系統V1.0	深圳螞里奧	2025SR0904380	中國	2025年5月30日
17.....	3D攝像頭老化測試軟體V1.0	深圳螞里奧	2025SR0904356	中國	2025年5月30日
18.....	3D攝像頭檢測軟體V1.0	深圳螞里奧	2025SR0904304	中國	2025年5月30日

(iv) 域名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擁有下列我們認為對業務而言屬或可能屬重大的域名：

序號	域名	擁有人	屆滿日期
1.....	orbbec.net	本公司	2032年2月18日
2.....	orbbec.cn	本公司	2032年2月18日
3.....	orbbec.com.cn	本公司	2032年2月18日
4.....	orbbec.com	本公司	2032年2月18日
5.....	3dmalio.com	深圳螞里奧	2029年3月26日
6.....	3dmario.cn	深圳螞里奧	2028年6月13日
7.....	3dmario.com	深圳螞里奧	2028年6月13日

除上述者外，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概無其他與本集團業務相關的重大商標或服務標記、專利或其他知識產權或工業產權。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C. 股份激勵計劃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本公司實施三個股份激勵計劃，即2022年股份激勵計劃、2024年股份激勵計劃及2026年股份激勵計劃。2022年股份激勵計劃及2024年股份激勵計劃項下的所有股份激勵均已悉數授出。2022年股份激勵計劃項下的股份激勵分兩批授出，其中根據預留批次授出的74,000份股份激勵仍未歸屬及尚未行使。2024年股份激勵計劃項下的股份激勵分一批授出，其中377,510份股份激勵仍未歸屬及尚未行使。2026年股份激勵計劃項下的股份激勵分為兩個批次，其中第一批1,752,800份股份激勵已悉數授出，但尚未歸屬及尚未行使，而由300,000份股份激勵組成的預留批次則尚未授出。除非該計劃及其項下的授出全面符合上市規則第十七章的規定，否則本公司不得根據2026年股份激勵計劃進一步授出任何股份激勵。

1. 主要條款概要

以下為股份激勵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

(a) 目的

股份激勵計劃的目的在於進一步完善我們的長期激勵機制，吸引及保留傑出人才，並充分激發彼等的熱情及創造力，以提升本公司的凝聚力及核心競爭力。實行股份激勵計劃旨在將股東、本公司及團隊成員的利益保持一致，有利於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

(b) 管理

2022年股份激勵計劃須經股東會批准，由董事會管理，並受監事會及獨立董事監督。

2024年股份激勵計劃須經股東會批准，由董事會管理(包括接受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建議)，並受監事會監督。

2026年股份激勵計劃須經股東會批准，由董事會管理，並接受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建議及監督。

(c) 合資格參與者

2022年股份激勵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以及董事會認為應予激勵的其他有關人員(獨立董事及監事除外)。

2024年股份激勵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的外籍僱員及董事會認為應予激勵的其他有關人員(不包括董事、高級管理層、監事、單獨或合計持有本公司5%或以上股份的股東以及實際控制人連同其配偶、父母及子女)。

2026年股份激勵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以及董事會認為應予激勵的其他有關人員(不包括獨立董事、單獨或合計持有本公司5%或以上股份的股東以及實際控制人連同其配偶、父母及子女)。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d) 股份來源及數目上限

2022年股份激勵計劃的相關股份為本公司將予發行的新A股，而2024年股份激勵計劃及2026年股份激勵計劃的相關股份為本公司將予發行的新A股或本公司將自二級市場購買的A股。根據現行有效的所有股份激勵計劃授予任何個人承授人的股份數目，均不得超過本公司股本總額的1%。

受限於下文第10段所載調整機制，各股份激勵計劃項下最初可供授出的股份激勵最高數額如下：

股份激勵計劃	可授出的初始 股份激勵對應的 股份最高數額	保留及可能 進一步授出的 股份激勵對應的 股份最高數額
2022年股份激勵計劃	6,400,000股A股	1,600,000股A股
2024年股份激勵計劃	539,300股A股	零
2026年股份激勵計劃	1,752,800股A股	300,000股A股

(e) 計劃的授予日期及期限

股份激勵的授予日期須由董事會經股東在股東會批准股份激勵計劃後釐定。除法律及法規另有規定外，授予日期須為上海證券交易所交易日。授出股份激勵須經董事會批准，並應於股東會批准相應股份激勵計劃後60日內予以登記及公佈。

股份激勵計劃的期限應自根據相關計劃授出首批股份激勵完成之日起計，直至股份激勵全部行使、歸屬、註銷或失效為止。該期限不得超過60個月或66個月(如適用)。

(f) 授出股份激勵的條件

股份激勵僅於達成以下條件後，方可授予合資格參與者：

- (i) 就本公司而言，概無發生下列情況：(a)執業會計師已就最近一個財政年度的會計師報告出具載有否定意見或無法表示意見的審計報告；(b)執業會計師已就最近一個財政年度的會計師報告所載內部控制報告出具載有否定意見或無法表示意見的審計報告；(c)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後最近36個月內未有根據法律及法規、公司章程或公開承諾分派利潤；(d)適用法律及法規規定不得實行任何股份激勵計劃；或(e)中國證監會認定的其他情形。
- (ii) 就承授人而言，概無發生下列情況：(a)其於最近12個月內被證券交易所認定為不適當參與者；(b)其於最近12個月內被中國證監會或其派出機構認定為不適當參與者；(c)其於最近12個月內因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嚴重違反適用法律及法規被中國證監會或其派出機構處罰或採取證券市場禁入措施；(d)其不具備中國《公司法》規定擔任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的資格；(e)適用法律及法規規定其不得參與上市公司的任何股份激勵計劃；或(f)中國證監會認定的其他情形。

(g) 禁售安排

股份激勵計劃項下的禁售安排根據公司章程及適用中國法律及法規釐定：

就2022年股份激勵計劃及2024年股份激勵計劃而言：

- (i) 倘承授人為董事或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則於其任期內每年可轉讓的股份不得超過其所持股份總數的25%。該董事或高級管理層持有的股份於其僱傭終止後6個月內不得轉讓；
- (ii) 倘承授人為於任期屆滿前離職的董事或高級管理層，則於其任期內每年可轉讓的股份不得超過其於獲委任時釐定的任期內所持本公司股份總數的25%，且於其實際任期屆滿後6個月內亦不得超過該比例。該董事或高級管理層持有的股份於其僱傭終止後6個月內不得轉讓；
- (iii) 倘承授人為董事或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將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在買入後6個月內賣出，或者在賣出後6個月內又買入，由此所得收益應歸本公司所有，董事會將予以收回；及
- (iv) 倘於股份激勵計劃期限內，適用法律及法規或公司章程就上述禁售規定的相關條文有任何變動，承授人應遵守經修訂法律及法規以及公司章程。

就2026年股份激勵計劃而言：

- (i) 倘承授人為董事或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則於其任期內每年可轉讓的股份不得超過其所持股份總數的25%。該董事或高級管理層持有的股份於其僱傭終止後6個月內不得轉讓；及
- (ii) 倘於股份激勵計劃期限內，適用法律及法規或公司章程就上述禁售規定的相關條文有任何變動，承授人應遵守經修訂法律及法規以及公司章程。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h) 股份激勵的歸屬(行使)

股份激勵將於(i)上文第6段所載條件獲達成；及(ii)本公司及承授人於相關計劃項下所載的業績目標獲達成時歸屬或行使。授予的股份激勵將於禁售期後按照以下相關計劃項下的時間表歸屬(行使)：

股份激勵計劃	股份激勵計劃類別	歸屬時間表(就限制性股份而言) 及行使時間表(就股票期權而言)
2022年股份 激勵計劃	首次授予項下的 II類限制性股份	限制性股份可於授予日期起計 16個月後的首個交易日起至授 予日期起計52個月內的最後一 個交易日期間止12個月期間分 三批歸屬，比例為30%、30%及 40%。
	保留授予項下的 II類限制性股份	限制性股份可於授予日期起計 12個月後的首個交易日起至授 予日期起計48個月內的最後一 個交易日期間止12個月期間分 三批歸屬，比例為30%、30%及 40%。
2024年股份 激勵計劃	II類限制性股份	限制性股份可於授予日期起計 16個月後的首個交易日起至授 予日期起計52個月內的最後一 個交易日期間止12個月期間分 三批歸屬，比例為30%、30%及 40%。
2026年股份 激勵計劃	II類限制性股份	限制性股份可於授予日期起計 12個月後的首個交易日起至授 予日期起計48個月內的最後一 個交易日期間止12個月期間分 三批歸屬，比例為30%、30%及 40%。
	股票期權	股票期權可於2029年4月1日的 首個交易日至2032年3月31日 的最後一個交易日期間止1年 期間分三批行使，比例為30%、 30%及40%。

已授出但尚未歸屬(行使)的股份激勵不得轉讓、用作抵押或償還債務。股票期權按自主行權模式行使。

已授出股份激勵的歸屬(行使)須於交易日進行，且不得處於(i)年度或半年度報告公佈前15日內；(ii)季度報告、盈利預測或業績快報公佈前5日內；(iii)可能對證券交易價格產生重大影響的重大事件發生之日起至披露該事件之日止期間；及(iv)中國證監會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規定的任何禁止期內。

(i) 調整

受股份激勵計劃所載其他條款及條件所規限，授予的股份激勵數目及／或授予價格或行使價格可於相關股份激勵計劃公佈日期起至承授人完成相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關登記或行使為止期間內發生若干事件時予以調整。該等事件包括(視情況而定)(i)儲備資本化；(ii)分派現金股息；(iii)股份拆細；及(iv)股份發行或股份合併。

2. 尚未歸屬的股份激勵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根據2022年股份激勵計劃、2024年股份激勵計劃及2026年股份激勵計劃已授出且尚未歸屬的股份激勵數目分別為74,000份、377,510份及1,752,800份，分別相當於緊隨[編纂]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的[編纂]%、[編纂]%及[編纂]%(假設(i)[編纂]未獲行使；及(ii)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於最後可行日期至[編纂]日期期間概無其他變動)。此外，2026年股份激勵計劃項下已預留300,000份股份激勵以供日後授出，相當於緊隨[編纂]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的[編纂]%(假設與上述相同)。倘股份激勵計劃項下授予的所有尚未歸屬股份激勵及預留股份激勵(包括限制性股份及股票期權)獲悉數行使(假設[編纂]未獲行使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於最後可行日期至[編纂]日期期間概無其他變動)，則緊隨[編纂]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將被攤薄約[編纂]%。對每股盈利的攤薄影響將約為[編纂]%。

下表載列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根據股份激勵計劃授予所有承授人(包括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成員及其他關連人士)的尚未歸屬股份激勵的詳情。

承授人姓名	於本集團的 職位	地址	授予日期	股份激勵 類別	尚未歸屬 股份激勵 數目	授予/ (就限制性 股份而言)/ 每股行使價格 (就股票期權 而言)	歸屬期 (就限制性 股份而言)/ 行使期 (就股票期權 而言)	佔緊隨 [編纂]後 已發行 股份的概約 百分比 ⁽¹⁾
董事								
張丁軍先生...	執行董事、職 工代表董事 兼副總裁	廣東省深圳市南山 區桂廟路22號向 南瑞峰花園B2棟 820室	2026年 9月15日	限制性股份	12,000	人民幣51.56元	附註2	[編纂]%
			2026年 9月15日	股票期權	80,000	人民幣103.11元	附註2	[編纂]%
高級管理層								
靳尚女士.....	董事會秘書	廣東省深圳市龍崗 區金鵬路國都花 園吉祥閣12樓C室	2026年 9月15日	限制性股份	5,000	人民幣51.56元	附註2	[編纂]%
			2026年 9月15日	股票期權	20,000	人民幣103.11元	附註2	[編纂]%
其他關連人士								
刁羽峰先生...	工程師	廣東省深圳市寶安 區新安街道廣盛 路8號未來之光家 園22棟1301室	2023年 10月9日	限制性股份	6,000	人民幣12.25元	附註2	[編纂]%
			2026年 9月15日	限制性股份	11,000	人民幣51.56元	附註2	[編纂]%
楊銓真女士	中層管理人員	廣東省深圳市寶安 區新安街道廣盛 路8號未來之光家 園22棟1301室	2026年 9月15日	限制性股份	1,000	人民幣51.56元	附註2	少於[編纂]%
倪雙先生	中層管理人員	黑龍江省七台河市 茄子河區中心河 村91組88號	2026年 9月15日	限制性股份	5,000	人民幣51.56元	附註2	[編纂]%
			2026年 9月15日	股票期權	10,000	人民幣103.11元	附註2	[編纂]%
金偉先生	深圳螞里奧 董事	廣東省深圳市南山 區西麗學子荔園 A棟603室	2026年 9月15日	股票期權	10,000	人民幣103.11元	附註2	[編纂]%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附註：

- (1) 假設(i)[編纂]未獲行使；及(ii)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於最後可行日期至[編纂]日期期間概無其他變動。
- (2) 同一股份激勵計劃項下授出的各類股份激勵均受相同的歸屬／行使期所規限。有關進一步詳情，見上文「(h)股份激勵的歸屬(行使)」。

下表載列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根據股份激勵計劃授予其他承授人(不包括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成員及其他關連人士)的尚未歸屬股份激勵詳情(按數目範圍劃分)：

尚未歸屬 股份激勵範圍	授予日期	股份激勵 類別	承授人 數目 ⁽¹⁾	尚未歸屬 股份激勵 數目 ⁽²⁾	授予 (就限制性 股份而言)／ 每股行使價格 (就股票期權 而言)	佔緊隨 [編纂]後 已發行 股份的概約 百分比 ⁽³⁾
1至2,000	2026年9月15日	限制性股份	101	145,800	人民幣51.56元	[編纂]%
2,001至5,000	2023年10月9日	限制性股份	6	24,000	人民幣12.25元	[編纂]%
	2026年9月15日	限制性股份	54	182,800	人民幣51.56元	[編纂]%
		股票期權	6	30,000	人民幣103.11元	[編纂]%
>5,000	2023年10月9日	限制性股份	5	44,000	人民幣12.25元	[編纂]%
	2024年11月22日	限制性股份	5	377,510	人民幣16.12元	[編纂]%
	2026年9月15日	限制性股份	37	368,200	人民幣51.56元	[編纂]%
		股票期權	27	872,000	人民幣103.11元	[編纂]%

附註：

- (1) 個別承授人可根據一項或多項股份激勵計劃獲授予限制性股份及／或股票期權。
- (2) 同一股份激勵計劃項下授出的各類股份激勵均受相同的歸屬／行使期所規限。有關進一步詳情，見上文「(h)股份激勵的歸屬(行使)」。
- (3) 假設(i)[編纂]未獲行使；及(ii)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於最後可行日期至[編纂]日期期間概無其他變動。

下表載列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根據各項股份激勵計劃授予其他承授人(不包括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成員及其他關連人士)的尚未歸屬股份激勵詳情：

股份激勵計劃	授予日期	股份激勵 類別	承授人 數目 ⁽¹⁾	已授出 尚未歸屬 股份激勵 數目 ⁽²⁾	授予 (就限制性 股份而言)／ 每股行使價格 (就股票期權 而言)	佔緊隨 [編纂]後 已發行 股份的概約 百分比 ⁽³⁾
2022年股份 激勵計劃.....	2023年10月9日	限制性股份	11	68,000	人民幣12.25元	[編纂]%
2024年股份 激勵計劃.....	2024年11月22日	限制性股份	5	377,510	人民幣16.12元	[編纂]%
2026年股份 激勵計劃.....	2026年9月15日	限制性股份	192	696,800	人民幣51.56元	[編纂]%
		股票期權	33	902,000	人民幣103.11元	[編纂]%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附註：

- (1) 個別承授人可根據一項或多項股份激勵計劃獲授予限制性股份及／或股票期權。
- (2) 同一股份激勵計劃項下授出的各類股份激勵均受相同的歸屬／行使期所規限。有關進一步詳情，見上文「(h) 股份激勵的歸屬(行使)」。
- (3) 假設(i)[編纂]未獲行使；及(ii)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於最後可行日期至[編纂]日期期間概無其他變動。

於往績記錄期間，普通合夥人向若干現有僱員重新授予持股平台中的若干合夥權益(反映於本公司A股上市前已授予但已失效的激勵單位)，涉及約801,218股A股。由於合夥權益的重新授予由普通合夥人控制，且所有該等相應的A股均已發行，故對本公司股本並無稀釋影響。有關詳情，見會計師報告附註33。

D. 有關我們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

1. 權益披露

(a) 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除「主要股東」一節所披露者外，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我們及聯交所的權益(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指登記冊的權益，或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我們及聯交所的權益載列如下：

(i)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說明	股份數目	緊隨[編纂]完成後 (假設[編纂]未獲行使)		
				佔A類/ B類普通股 權益的 概約 百分比 ⁽²⁾	佔A類 普通股 權益的 概約 百分比 ⁽²⁾	佔已發行 股本總額 權益的 概約 百分比 ⁽²⁾
肖振中博士.....	實益 擁有人	A股(B類 普通股)	8,603,000	[編纂]%	2.08%	[編纂]%
	受控法團 權益 ⁽¹⁾	A股(B類 普通股)	8,432,969	[編纂]%	2.04%	[編纂]%
	其他 ⁽²⁾	A股(B類 普通股)	2,948,028	[編纂]%	0.71%	[編纂]%
陳彬先生.....	實益 擁有人	A股(B類 普通股)	64,000	[編纂]%	0.02%	[編纂]%
	其他 ⁽²⁾	A股(B類 普通股)	1,121,383	[編纂]%	0.27%	[編纂]%
張丁軍先生.....	實益 擁有人	A股(B類 普通股)	75,400	[編纂]%	0.02%	[編纂]%
	實益 擁有人 ⁽³⁾	A股(B類 普通股)	92,000	[編纂]%	0.02%	[編纂]%
	其他 ⁽²⁾	A股(B類 普通股)	615,831	[編纂]%	0.15%	[編纂]%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附註：

- (1) 指截至最後可行日期，奧比中鑫、奧比中欣及奧比中瑞直接持有的相關A股，其中肖振中博士於當中分別持有超過三分之一的合夥權益。概無奧比中鑫、奧比中欣及奧比中瑞的有限合夥人於當中持有三分之一或以上的合夥權益。
- (2) 指各董事透過持股平台持有的相關A股，其中各董事於當中持有不超過三分之一的合夥權益。
- (3) 指張丁軍先生根據股份激勵計劃所獲授股份激勵對應的相關A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概無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或其各自的配偶及18歲以下的子女獲本公司授予或已行使任何認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b)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

除下文及本文件「主要股東」一節所披露者外，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將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我們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於本公司股東會上10%或以上投票權中擁有權益。

(c) 於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權益

據董事所知，截至最後可行日期，下列人士(不包括我們)直接或間接擁有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10%或以上權益：

本集團成員公司名稱	股東姓名／名稱	擁有權概約百分比
新拓三維技術(西安)有限公司	唐正宗先生	30.6%
深圳奧辰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長春長光辰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3.75%
	GPIXEL NV	23.75%

2. 服務合同詳情

本公司已與各董事訂立服務協議。該等服務協議的主要條款為：(a)各協議於簽立時生效，期限不超過三年；及(b)各協議可根據其各自條款予以終止。該等服務協議可不時根據公司章程及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予以重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已與或擬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任何服務合同(不包括於一年內屆滿或可由僱主在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情況下於一年內終止的合同)。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3. 董事薪酬

除本文件「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及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8所披露者外，截至2023年、2024年、2025年12月31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董事自我們收取其他薪酬或實物福利。

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董事根據任何安排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4. 免責聲明

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

- (a) 概無董事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有或擬訂立任何服務合同(不包括任何於一年內屆滿或可由僱主在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情況下於一年內終止的合同)；
- (b) 概無董事或本附錄「—E.其他資料—9.專家資格及同意書」一段所列的專家於本公司的發起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買賣或租賃或擬買賣或租賃的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 (c) 除與[編纂]有關外，概無董事或本附錄「—E.其他資料—9.專家資格及同意書」一段所列的任何專家於本文件日期存續且對本集團整體業務而言屬重大的任何合同或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
- (d) 概無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指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及
- (e) 概無董事或其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或任何本公司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超過我們已發行股份數目5%者)於五大供應商或五大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

E. 其他資料

1. 遺產稅

董事已獲悉，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子公司不大可能承擔重大遺產稅責任。

2. 訴訟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我們並不知悉有任何其他向我們或任何董事提出的待決或面臨威脅的重大訴訟或仲裁程序而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3. 聯席保薦人

聯席保薦人已代表我們向[編纂]申請根據[編纂][編纂]及[編纂]的H股(包括因[編纂]獲行使而可能[編纂]的任何額外H股)[編纂]及[編纂]。我們已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以使證券獲准納入[編纂]。

聯席保薦人符合上市規則第3A.07條所載適用於保薦人的獨立性標準。根據本公司與聯席保薦人訂立的委聘函，我們已同意向聯席保薦人就於香港聯交所建議[編纂]擔任本公司保薦人支付保薦費用合共1,000,000美元。

4. 合規顧問

本公司已遵照上市規則第3A.19及8A.33條委任邁時資本有限公司為我們的合規顧問。

5. 開辦費用

本公司並無產生任何有關本公司註冊成立的重大開辦費用。

6. 無重大不利變動

董事確認，自2026年6月30日(即本集團最近一期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日期)以來，本集團的財務或經營狀況或前景並無重大不利變動。

7. 發起人

本公司發起人載列如下：

序號	姓名／名稱
1.	黃博士
2.	上海雲鑫創業投資有限公司
3.	周廣大
4.	奧比中芯
5.	黃劍雲
6.	前海仁智互聯(深圳)股權投資企業(有限合夥)
7.	廣東國科藍海創業投資企業(有限合夥)
8.	林建鑫
9.	肖振中
10.	李童欣
11.	美的創新投資有限公司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序號	姓名／名稱
12.	深圳市松禾成長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13.	國開製造業轉型升級基金(有限合夥)
14.	深圳市福田引導基金投資有限公司
15.	陳文春
16.	青島金石灝訥投資有限公司
17.	銀川金匯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現稱寧波金樹吉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18.	福田仁智(深圳)創業投資企業(有限合夥)
19.	珠海橫琴仁智奧發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20.	上海東方明珠傳媒產業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21.	奧比中瑞
22.	賽富復興(深圳)二期股權投資中心(有限合夥)
23.	復興(深圳)二期股權投資中心(有限合夥)
24.	劉丹英
25.	奧比中鑫
26.	奧比中欣
27.	深圳市天狼星貝塔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28.	旭新投資(上海)有限公司
29.	海通創新證券投資有限公司(現稱國泰海通證裕投資有限公司)
30.	廣州佳誠十號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31.	深圳市華大恆通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序號	姓名／名稱
32.	海富長江成長股權投資(湖北)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33.	奧比中誠
34.	杭州富陽中祺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35.	西藏國調洪泰私募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現稱江陰洪泰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36.	西藏昌遠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現稱西藏昌燦企業管理有限公司)
37.	奧比中泰
38.	廣發信德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39.	珠海廣發信德科技文化產業股權投資基金(有限合夥)(現稱珠海廣發信德科文創業投資基金(有限合夥))
40.	駱陽
41.	中國－比利時直接股權投資基金
42.	廣州新星創業投資合夥企業(現稱廣州新星花城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43.	黃山賽富旅遊文化產業發展基金(有限合夥)
44.	深圳天狼星輝耀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45.	北京德源盛通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46.	南京賽富股權投資基金(有限合夥)

8. 代理費或佣金

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除本公司就於2026年6月22日完成的私募配售所支付的發行費用人民幣5,266,880.64元外及除本文件「[編纂]—[編纂]安排及開支」一節所披露者外，概無就發行或出售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的任何股份或借貸資本而授出任何佣金、折扣、經紀費或其他特別條款，亦無就認購或同意認購，或促使或同意促使認購本公司任何股份而已支付或應支付任何佣金。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9. 專家資格及同意書

以下為於本文件內提供意見或建議的專家資格：

名稱	資格
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	獲授權進行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1類(證券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第5類(就期貨合約提供意見)、第6類(就企業融資提供意見)及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
海通國際資本有限公司	獲授權進行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6類(就企業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及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金杜律師事務所	本公司有關中國法律的法律顧問
弗若斯特沙利文(北京)諮詢 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行業顧問
Sheppard, Mullin, Richter & Hampton LLP	本公司有關對外投資規則的法律顧問

上文所列各專家已就刊發本文件發出同意書，同意按本文件分別所載的形式及內容載入其報告、函件、估值概要、估值證書及／或法律意見(視情況而定)以及提述其名稱，且並無撤回其同意書。

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及與[編纂]有關者外，上文所列專家概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股份中擁有合法或實益權益，或擁有可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證券的任何權利(不論可否依法強制執行)。

10. 約束力

倘根據本文件提出任何申請，本文件即具效力，使所有有關人士須受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44A及44B條所有適用條文(罰則條文除外)約束。

11. 雙語文件

根據香港法例第32L章公司條例(豁免公司及招股章程遵從條文)公告第4條的豁免規定，本文件分別以英文及中文刊發。倘本文件英文版與中文版有任何歧異，概以英文版為準。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12. 其他事項

- (a) 除本附錄、「歷史及公司架構」一節所披露者及與[編纂]有關者外，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
 - (i) 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概無發行或同意發行繳足或未繳足的股份或借貸資本，以換取現金或現金以外的對價；
 - (ii) 概無就發行或出售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的任何股份或借貸資本而給予佣金、折讓、經紀費或授出其他特殊條款；
 - (iii) 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的股份或借貸資本概無附有效期權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附有效期權；及
 - (iv) 概無就認購或同意認購，或促使或同意促使認購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的任何股份而支付或應付任何佣金。
- (b) 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概無創辦人股份、管理層股份或遞延股份，亦無任何債權證。
- (c) 概無放棄或同意放棄未來股息的安排。
- (d) 概無行使任何優先認購權或認購權可轉讓性的程序。
- (e) 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12個月內，我們的業務概無遭遇任何可能或已經對我們的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的中斷。
- (f) 除「監管概覽」所披露者外，概無限制影響我們將利潤匯入香港或將資本從香港以外地區匯返香港。
- (g) 除「歷史及公司架構」一節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任何股本或債務證券(如有)現時概無於任何證券交易所或交易系統上市或買賣，且現時亦無尋求或同意尋求於聯交所以外的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或獲准上市。
- (h) 本公司概無尚未償還的可換股債務證券或債權證。

附錄五

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展示文件

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文件

隨附本文件一併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文件為(其中包括)：

- (a) 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E.其他資料—9.專家資格及同意書」所述的同意書；及
- (b) 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B.有關我們業務的進一步資料—1.重大合同概要」所述的各項重大合同。

展示文件

以下文件將自本文件日期起計14日期間在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orbbec.com.cn 展示：

- (a) 公司章程；
- (b)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編製的會計師報告，其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一；
- (c) 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經審計財務報表；
- (d) [編纂]；
- (e)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有關本集團未經審計[編纂]財務資料的報告，其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二；
- (f) 中國法律顧問金杜律師事務所就本集團於中國的若干事宜出具的法律意見；
- (g) 弗若斯特沙利文編製的行業報告，其概要載於本文件「行業概覽」一節；
- (h) 中國《公司法》、中國《證券法》及《境外上市試行辦法》，連同其非官方英文譯本；
- (i) 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B.有關我們業務的進一步資料—1.重大合同概要」所述的重大合同；
- (j) 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E.其他資料—9.專家資格及同意書」所述的同意書；及
- (k) 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D.有關我們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2.服務合同詳情」所述的服務合同。

附錄五

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展示文件

備查文件

股份激勵計劃項下所有股份激勵尚未歸屬的承授人的完整名單(載有上市規則第17.02(1)(b)條及附錄D1A第27段以及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附表3第I部第10段所規定的所有詳情)將自本文件日期起計14日內(包括該日)的正常營業時間內於凱易律師事務所辦事處(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中15號置地廣場告羅士打大廈26樓)可供查閱。